

连岳 著

我问连岳

I ASK LIAN YEAH TOO!

II

我爱问连岳

有任何问题

请邮至askoneask@yahoo.com.cn问一问

上架建议：散文 随笔

ISBN 978-7-5063-4245-2



9 787506 342452 >

定价：33.00元

连岳 著

向连岳

I ASK LIAN YEAH TOO!

II

非暴力沟通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爱问连岳. 2/连岳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8.5
ISBN 978 - 7 - 5063 - 4245 - 2

I. 我… II. 连… III. 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22659 号

我爱问连岳 II

作者: 连 岳

责任编辑: 饭 饭

装帧设计: 任凌云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zuoj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 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5 × 210

字数: 280 千

印张: 13.25

插页: 16

印数: 001 - 15000

版次: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4245 - 2

定价: 33.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preface

序

目录

《我爱问连岳》出版以后，很多人跟我说：“挺好看的，不过，要写些更重要的题材！要写能流传下去的文字！”

我想了很久，发现没有什么东西比爱更重要。

于是继续写，又有了这本《我爱问连岳II》。

我爱问连岳

I ASK LIAN YEAH TOO!

contents

目录

“色女”找到的爱情两面 **1** / 凡人的管风琴总是坏的 **5** / 数学家可能才是情感专家 **10** / 情史处理三原则 **14** / 死人不能挡在我们中间 **18** / 战胜“劈腿族”的一招致胜法 **22** / 一切都是信念之争 **26** / 爱情要有第二者 **31** / 生殖不是爱情的必要条件 **36** / 所有的快乐都是无罪的 **40** / 不必海枯石烂地爱，只须欺师灭祖地爱 **44** / 不仅要讨巧，更要卖乖 **48** / 少年许三观的爱情故事 **52** / 爱情不是火炉，爱情也不是感冒病菌 **57** / 站在屠宰场是佛，站在花园也是佛 **62** / 重新认识私奔的重要性 **66** / 我是如何将十个人拯救出骗局的 **70** / 幻想有两种结局，一是醒，一是痴 **75** / 不能爱你熟不了的熟男 **80** / 大和尚如何写“佛”我们就如何写“爱” **84** / 我每晚七点会做一次爱，无论你在不在家 **88** / 苦闷变成前戏，禁忌化为欢乐 **93** / 一颗“荡妇”心，两手做准备 **98** / 爱情不是恩主唯一的买卖 **102** / 旗帜鲜明地反对爱情当中的“试探” **107** / 从灵魂的出口逃狱（兼论40女

目录

人) **112** / 心有千千处女结, 结结打成死结 **116** / 让女性主导的床来得多一些吧 **120** / 人生不外乎是爱自己爱的人, 恨自己恨的人 **125** / 放下石头去爱 **129** / 女人爱男人, 女大便爱男太便 **133** / B罩杯的“戴安娜悲伤情结” **138** / 不道德婚姻的道德出轨 **142** / 爱情轻功不好, 是因为爱情内功不行 **146** / 真诚包括承当后果的勇气 **151** / 忠诚是爱情的美妙与残忍之处 **155** / 与美少女战士相爱 **159** / 请上帝切掉…… **163** / 恋爱本来就该让吝啬男人玩不起 **168** / 史上最佳情人来信 **174** / 你可以高贵得没有上限, 也可以卑下得没有下限 **178** / 我们的婚姻普遍从根坏起 **183** / 一切让你不爱自己的事情都不是爱情应该有的 **187** / 作为荆棘丛中的百合, 也可以不必那么恐惧 **191** / 知识就是爱情, 思想就是春药 **196** / 如何破解男女关系中俗气、冷酷且滑稽的模式 **200** / 只要我们还渴望异性, 不诋毁异性就有利于我们自己 **205** / 宝贝, 没事的! 宝贝, 慢慢来! **210** / 芙蓉姐姐, 她

contents

目录

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214** / 它像钻石：它很重要，它很美，它有尊严 **218**

/ 婚姻宝典15条 **222** / 每个女人都有两个老公 **221** / 死别的日子就在前

头 **232** / 今天爱了，明天继续爱的可能性大一点 **237** / 学习刺猬好榜样

241 / 父母宝典十条及特洛伊虚荣 **245** / 江山可哭到，爱情从来哭不到

250 / 用来粉饰“忧伤”的爱情 **254** / 没有十二生肖，其实我们年年都

是猪年 **259** / 我要有女人味 **263** / 如果你诱惑男人变坏，你一定会得逞

的 **267** / 付出了代价，就可以爱任何一种爱 **271** / 所有的夫妻档都该拆伙

重来？ **275** / 你是一个已经穿上鞋子的女人 **280** / 梁朝伟、杨丽娟，还

有你 **285** / 我们不能像鸵鸟一样，关键时刻就用屁股思考 **292** / 消灭变

态的父母，为自己争取人生权利 **296** / 爱情中的残酷女人定律 **301** / 不

着四六胜过不三不四 **306** / 没常识的人不会得到爱 **310** / 喜欢王子是自

然的，讨厌王八也是自然的 **314** / 我没有向这个世界的庸俗低过头 **319**

/ 所罗门换不来我的百合 **324** / 女子有才便失德 女子有才便是德 **328** /

处女情结的悲剧是如何转化成喜剧的 **332** / 处女膜，是女人可以百分之

一百掌握决定权的私人物品 **336** / 父亲并无骚扰婆婆的特权 **341** / 爱情

是两个强人的风花雪月，不是两个弱者的苦大仇深 **346** / 爱情就像钢管

舞 **351** / 继续走，不要苦等地壳运动糅合岔路 **355** / 青草怕蚜虫，铁怕

锈，无聊的社会害怕爱情 **360** / 这孩子说得对 **365** / 看来爱就是人生的

原型 **370** / 像个单纯的姑娘那样去恋爱吧 **375** / 论不宜与老友上床 **380** /

和老友上了床以后怎么办？ **385** / 爱情得建立在公平的基础上 **390** / 爱

在95%里面 **395** / 那些蟑螂（或莲花）教我的事 **400** / 爱情不是弱勢关

怀 **405** / 无法自夸衔在嘴里的那支玫瑰 **410** / 爱情不是发情，有时候需

要读读书 **415** / 亲爱的，我有癖 **420**

“色女”找到的爱情两面

连岳：

你好，常常看你发表的观点。今天也想和你唠叨唠叨。我是 84 年出生的女孩，正是谈情说爱的好年纪。但我不知道是否这个年代的人和我一样矛盾。我是喜欢主动追求的人。对于一些爱情的或说是男人的了解（现实残忍负面）不少。每次好像都有一种想侥幸的心理，想挑战真理吧！呵……所谓的真理也就是比如：男人都很自私。男人只想和你上床，完了以后又说不喜欢第一次就和别人上床的女人，说她们轻浮。这些我都懂，但不知道为什么还是想去证明：说不定这个男人不是，说不定他是别具一格，最后受伤的还是我……感觉在爱情世界里我像一个不知羞耻的女人一个小丑。一个女孩子死活要和一个男人去开房间，人家就是不愿去。呵……一个女人做到我这份上真是够呛。女人的台被我塌完了。如果真的有第八号当铺，我一定去当掉我的爱情……不奢望爱情的心会一身轻松……

常和第一次见面感觉不错的男人上床，但到现在还是处女。因为我根本不想和他们做，我只是想抱抱亲亲。因为处女所以心里还有一

丝幻想。其实我心里很鄙视自己在这方面，这种人玷污了处女。呵……有时感觉自己很坏。是一个矛盾的人，有点双重性格。一到晚上我就变得不认识自己。呵……色女一名；不回家，有种堕落……一个又一个的陌生男人。白天就正常上班，我的外表半点都看不出来。知道自已的问题所在，总是在幻想有谁可以让我自己改邪归正……总是想着有人来救我。让我为他去改变……让我正常生活。呵……可当我以为他是的时候，他却已转身走开……

一直我对自己说，老公有钱不如自己有钱，我从不想要去嫁个有钱人。我常常提醒自己要做个现代知识女性，做个女强人，靠人不如靠自己，要现实点。可是我还是一次次地去浪费时间一次次地去相信爱情……

我常常在网易的聊天室内，挂上“一夜色女”的网名。感觉里面的暧昧气氛，有一搭没一搭和一群荷尔蒙过剩的人聊天。

有天我遇到一个叫叶伟的人。感觉中是一个很实在的，老实上班的男人。和他在一起时我的心很安静。聊得很开心，第二天晚上我们都是迫不及待地相约见面，我们在人民广场聊了好久。当时他要送我回家的，晚上的我不想回家。于是我们就去开房间了，但没做爱……没心思再写下去了。反正现在是我想做个好女孩子时，他说我第一次就这样太轻浮了……我生气，恨他。他当时不是也有私心吗？要不为什会答应我？男人没一个好东西。

奢望爱情

奢望爱情：

你其实对男人挺有信心的。其实你对人都挺有信心的。

男人是自私的，你说对了一半，它算是半条真理吧。另外半条是，女人也是自私的。其实人都是自私的。

让我先掉一个书袋：1776年亚当·斯密在《国富论》就说了：每个人都在力图运用他的资本，来使其产品能得到最大的价值。一般说来，他并不企图增进公共福利，也不知道他所增进的公共福利是多少。他所追求的仅仅是他个人的安乐，仅仅是他个人的利益。在这样做时，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引导他去促进一种目标，而这种目标决不是他所追求的东西。由于追逐他自己的利益，他经常促进了社会利益，其效果要比他真正想促进社会利益时所得到的效果为大。

这个“看不见之手”的理论，已经被广泛认同的。当然，如果你看了觉得烦，头晕，大可跳过，我引用这则建立了资本社会黄金时代的论断，是用来证明你认定的真理：男人，其实是自私的。只要知道我的这点好意就可以了。

男人女人都自私，他们为什么还会追求爱情？甚至在爱情里利他？那是因为这样做，可以使两个的快乐与人生达到最大值。真正相爱的两个人，他们之间产生的愉悦感、温暖感、安全感、被重视的感觉；性、暖风机、银行账户、保镖以及FANS——你无法用这种种诸物的功用来代替爱情。

所以你会“奢望爱情”，纵使你自称“色女”、自嘲“堕落”，可是你依旧有无限的幻想，那就是因为爱情带给我们开放的可能性，青蛙因此变成了王子。

其实你的经历很有趣。如果拍成电影，肯定比《无极》好玩，而且还相当有深度，你自以为看到了自己及他人（特指男人）的恶，其实恰恰相反，让我试举几例。

1、一个常和男人上床的女人，竟然永保处子之身。这是浪女与贞女的结合体。

2、男人和你开了房，却又能压制欲望，只和你抱抱亲亲，这是浪子与坐怀不乱的柳下惠的结合体。

3、你以一次次的开房冒险记试图证明男人也有好东西，不是那种上了床就忘记你的畜牲，这有种舍身饲虎的勇气。

4、男人和你开了房，却又和你大唱道德经，告诫你不要轻浮，这是偷情者、传教士及忏悔者的三位一体。

5、你的双重人生，证明世界尽头与冷酷仙境的叙事方式并不单纯局限于小说当中，一个人要寻求爱情的存在，在现实当中，可以采用相当魔幻的存在方式。

6、人都很软弱，拒绝不了你的开房要求，人又都很坚强，你至今未受伤害。这可能是一个不大不小的奇迹吧。

总而言之，你看到负面，而我看到了正面，它们合在一起才是爱情的两面，才是合法的货币。不过，我建议你以后不要采取开房的方法去检验男人，女性与男性相比，在体力上是处于下风的，你这样受到伤害的可能性很大。

连岳

2005年12月28日

凡人的管风琴总是坏的

连岳你好：

说实话，最初我是不喜欢你的风格的，因为太刻薄。我们都是有着这样那样可笑可怜缺点的凡人，常常自己觉得天塌地陷、关系一生的大事在别人看来只不过是生活中一再上演的平凡无奇的肥皂剧，用来填补《上海壹周》上这块儿不大不小的空白。(瞧！论刻薄我也不在你之下)这本身已经够可怜的了，哪里还经得住你一番刻薄？可是渐渐的我却开始喜欢起这种刻薄了，原因可以多到有十七八条，比如有些写信来的家伙明显欠扁……但最重要的也不过是因为被刻薄的不是自己。可是，爽过了之后仍免不了觉得悲哀。讥笑别人并不能使自己获得幸福，不是吗？所以我坚持做看客，旁观着讥笑与被讥笑，并从中见证自己的生活。

可我这几天以来却经常想试着给你写一封信，应该是因为新年将至的缘故。小人物的感慨往往是被岁月催生的。再过几个月就要三十岁了，跟许多在这个年龄仍然独身一人的女人一样，经过一段又一段的爱与被爱，倦了、累了、失望了，进入了所谓的空窗期。好在现在

这个时代已经对单身大龄女青年宽容了许多，所以除了有时有点儿孤单和迷茫之外似乎也没有什么其它的坏处。只是有时会想到他——用原来谈恋爱的时间。

他曾是我十一年的朋友和半年的男朋友，当他费尽心力为我在遥远的广州找到工作、租好房屋后，我却拒绝与他共度余生。我写了一封信，说我并不爱他，我们之间的感情只是两小无猜的兄妹之情（真实的原因是我当时正处于最低潮最自卑最自我否定的时期，本能地觉得如果就这么接受他为我所做的一切，此后就永世不能摆脱受人恩惠涌泉相报的命运了）。受到伤害的他写来言辞激烈的信，说收回爱情的同时收回我们十一年的友谊。他说我会后悔。这之后我时时会想自己当初的决定是不是正确。当年如果毫不犹豫或者经过犹豫后奔他而去，这个世界上将会多了个怀着感激之心小心翼翼生活着的卑微女人。而背道而驰的结果现在已经显现——这个世界上多了个对爱失望、对幸福怀疑的单身大龄女青年。答案最终是我不后悔，就算给我这个世界上最伟大最无私的爱，如果只是让我感激涕零并时刻觉得自己不配，同时想尽办法回报的话。我还是觉得做个一拳一脚开创自己生活的单身大龄女青年更让我轻松自在。但这并不能使我理直气壮，相反，随着时间的流逝和年龄的增长，对他的愧疚之情却渐长。因为年轻时总想着自我，以为只要自己的决定是正确的就可无愧于心了。年长之后才能渐渐体会一个大学刚刚毕业的年轻人在无亲无故的异乡为爱奔波的艰辛。所以常常想要跟他说一声抱歉，为我当初在不适合的心境下接受他的爱情随后又不得不放弃。但我却从未真正跟他这样说过——虽然我一直保留着他的联系方式，不去触碰和打扰才是最好的祝福，

连岳，你也同意吧？

又是新年了，我在遥远的上海他不可能看到的《上海壹周》上祝他能够快乐的生活并为我曾经带给他的伤害而真诚致歉。当然，我最希望的还是他早已忘记的了当初的伤害并对我是否感到抱歉毫不在意。

这依然是个平淡无奇的爱情故事，我的愿望和打电话到101.7点歌送祝福的人也没什么区别，你看了会怎么想呢，连岳？

同人

同人你好：

我似乎越来越有刻薄的恶名，可是我明明写过那么多温柔敦厚的文章……不过，这无所谓了，该要说出事情真相的时候，我还是会说的——也就是说，可能还会刻薄一下。

人是会学习的动物。比如看到松鼠为冬天储藏食物，就会领悟到春种秋藏、未雨绸缪的重要性。同理，这个情感专栏每周一个故事，可能成为你的谈资，也许只占用你生活中的五分钟，可是别人的往事可能却成为你的未来，或者说，在感情的无限可能性当中，这些事情都潜伏在某处等着偷袭你。时间这个概念并不如我们想象的，像箭一样往前飞奔，像江河一样永不回流，时间会回环迭加，构筑成自己的世界，我们的往事将在一次又一次的复述与重构当中，发出不同的声音。

说具体一点，你拒绝男友一事，就出现了不同层面，有以往为了得到自立与自在的内驱力，有现在对他的怜爱愧疚之情；选择是对的，

但是又有遗憾；种种味道掺杂在一起，可能就是回忆旧情时闻到的气息。爱情这种东西，终究是要留一点缺憾给当事人的。

我们为什么那么喜欢王子与公主的故事，又为什么有那么多人因为某某金童玉女的天作之合破裂，以旁观者的轻微身分行使跳楼服毒之类的当事人之重？婚纸上两个公众人物好合好散，偏偏一堆不相干的FANS声泪俱下。这就是因为把童话般完美的婚姻形象附着在这两个人身上了。

为了避免犯这种幼稚病，我们必须得接受是人就会有遗憾的现实，即使是理智的分手也会让我们多年以后伤感，就算是完美的结合也会在日常生活中有些许的不耐烦。收到你这封邮件是在平安夜——平安夜你照样为情所困，平安夜我照样在努力工作。这个时间点也许暗示着我该用温情一点的语调说话，那好，我就讲一个缺憾的故事。

史上最流行的歌曲《Silent Night》，它是这样的产生的，1818年奥地利小村奥本多夫（Oberndorf）的牧师约瑟夫·莫耳（Joseph Mohr），正在准备平安夜的仪式时，他所在的圣尼古拉斯教堂的管风琴却坏了，没有这种主要乐器，意味着当晚没有音乐。他于是马上赶了一首新的圣诞歌词，请当地的音乐老师弗朗兹·克鲁柏（Franz Gruber）谱曲，由吉他伴奏。据说，当晚村民回到家中时都哼着这首新歌，它慢慢传遍了欧洲并于1839年唱到了美国。

我想用它来说明，因为我们只是一些这些凡人，所以在爱情当中，管风琴总是坏的。你当然可以让梦想中的仪式敷衍了事，以失望喑哑告终，但这也是谱新曲的机会。我们肯定都不是什么重要人物，也许只是一个心急火燎的人，一个粗通音律的人，不过，谁知道你心里可

能埋伏着怎样美妙的音乐呢？

管风琴坏了就坏了吧。

连岳

2006年1月4日

数学家可能才是情感专家

连岳：

一直以为妻子在丈夫的聊天记录中看到不堪入目的语句是多么老套的桥段，可是当这样的事情真的发生在自己身上时，我真的快要崩溃了。虽然我早就怀疑他在外面有女人，可是当怀疑变成现实时，是多么的残酷。

我想我们的悲剧从我怀孕的时候就注定了。男人或许本来就是欲望的动物，当我还在为因为怀孕而不能满足他觉得内疚，想尽一切方法补偿他的时候，他的手机上开始出现那种暧昧的字句。他信誓旦旦，可是眼神却很游离。

生下一对双胞胎女儿后，因为没有老人的帮忙，只有请了一个钟点工，我不分昼夜地辛苦着。过度的劳累，还有对他的猜疑，我一度怀疑自己得了产后忧郁症，可他都看不到，只在那边叫着我没有尽到做妻子的义务。我知道作为妻子，应该要做什么，但是我只想问问他有没有想过，作为丈夫的责任。他把出轨的原因推到我的身上，这公平吗？

我真的以为我很坚强，因为认识他之前，除了母亲去世的时候，我都不曾记得我哭过。可是认识他之后，我觉得我把这一辈子的泪水都给了他。我真的以为自己很温柔，因为除了他之外，我没有和任何人大声说过话，只有他，能逼我放弃应有的涵养。

而今，我更加努力地使自己坚强，因为我还有两个女儿需要照顾，连岳，我在昨晚和他心平气和地谈了谈，我真的很佩服自己能那么冷静，我给他两条路，要么和她断了，以后我们重新开始；如果他舍不得她，那么我们只能作为孩子的父母亲那么简单的身份生活在一起。你一定会奇怪，我为什么不提出离婚，因为我舍不得任何一个孩子，可是如果要我独立抚养两个孩子，我实在没有这个能力。

可是我很清楚，就算他能回头，我们也不可能回到从前。我不知道我的做法对不对，可是我没有更好的做法。

一个妻子

一个妻子：

也许，以新鲜的桥段发现他背叛，更会让你崩溃吧。老桥段毕竟我们多少听过一些，看过一些。2006年的悲欢离合，与2005年的旧事，甚至与1906年的痴怨情事，可能本质上出不了什么新意。可这正是爱情有趣的地方所在，也就是说，每个时代的人都逃避不了那些基本的难题，别人解得再好，你也得自己论证一遍。

这个世界上，据说有一些乐趣是只有高智商的人才配拥有的，据说数学天才就是这样一群人——在我们这儿大学数学系招不到学生的背景之下，前面的话听起来真的很像谣言；不过我还是建议别人相信，

什么事都以我们这儿为衡量标准，世界可能就简陋了一些。

德国大数学家希尔伯特 (D. Hilbert) 在老年时曾被人问一个有趣的问题：“假定你去世后一两年能复活，您会做什么呢？”（从这儿看得出来希尔伯特是个相当好玩的人，不信的话，你去问问身边的老年人有关去世的问题，看看会有什么下场。）

希尔伯特回答：“我会先问黎曼猜想是否已经获得解决了？”他在1900年把黎曼猜想列为20世纪数学家所面对的一个重要难题，看来确实是思之念之。

一个人一辈子都在用自己的智力与耐心试图在别人之前证明一个猜想，这是多么酷的人生。与黎曼猜想相关的一则趣事是，英国著名的数学家哈地 (G. H. Hardy) 是个无神论者，有一年的夏天，哈地乘船渡北海回英国，那天浪涛汹涌天气恶劣，船又逼仄，他于是在上船之前写了一张明信片给朋友，上面写着：“我已经证明了黎曼猜想。哈地。”

这位数学家其实并未证明黎曼猜想。他这么做的推理过程是这样的：万一这船沉了，他被淹死了，世人就会认为他真的解决了这个了不得的数学难题，他将备享哀荣。但是上帝既然是他的敌人，则一定不会让他捡这个便宜，就算这船命该沉没，上帝也会改变主意。

最后哈地如愿平安回到英国。他写的明信片其实就是DIY的护身符。

我想哈地在这里是开了一个玩笑——好像数学家都是特别具有幽默感的人——你可以看得出来，他们连玩笑都相当具有逻辑性，这是数学家的特征，他们的证明必须在逻辑上没有毛病才能成立。

在你还没有烦之前，我们回到感情话题上。我们有数学家的幸运，总是会有情感难题让我们用智力与心量去解决它，无论等号左边的结

局是聚还是散，我们希望等号右边总是写着快乐两个字。不幸的是，感情之中的种种苦厄困扰，完全不合逻辑，甚至不经大脑也可以得出一个办法。

你已经作了决定，对之前的事情我本来不想多说，但是为了其他读者的福利，我多嘴一句，如果你的孕期禁欲行为长达十个月，这并不必要也不科学——当然，这不是你老公公有外遇的合理借口，他可以用知识说服你，大不了一起去请教医生。

我想说的是，你现在维持有名无实的婚姻，这个决定太不明确。对你们两个感情死亡的人来说，这不利于新生活的开始，有妇之夫与有夫之妇的名分，恋爱起来总是名不正言不顺，你碰见喜欢的人怎么说？“我有老公，可是我们只是名义夫妻！”“只要你和我结婚，我和他随时可以离婚的。”再设想一万句，句句都是鬼打墙一样的怪话。甚至，有喜欢你的男生，探听一下你已婚，可能也不会采取下一步了。抚养孩子的能力，在你离婚之后，也是两个人承担的，可以在离婚协议（或者法院判决）中明确双方的义务。

不要心存幻想，以为孩子长大了会感谢你们这样的假模假式，她们只会在你们身上学到许多负面情绪：婚姻的虚伪、感情的折磨、行事的糊涂以及你们由长年的委屈、不满和愤怒塑造的容颜与气质。这就像证明一个数学猜想一样，你在这步模棱两可，那是绝得不出正确答案的。

连岳

2006年1月11日

情史处理三原则

连岳：

今天终于轮到我写一些东西了，其实一个月前我就想写一些东西给你了，但迟迟下不了笔，不是因为没有什么东西写，而是想写的东西太多了，那时刚刚跟一个相亲一个月的男朋友分手了，现在想想都有些可笑，我居然去相亲了，只因为他是公务员，家庭也还不错。分手的理由是我的诚实，我告诉他我以前有男朋友，已经发生过关系了，后来他说他不能接受，或许吧，人有些时候犯的错误是不可原谅的，我以为我们发展得很好了，有些事情坦白之后好好过现在不就可以了吗？今天下午跟一个朋友喝茶，看见他了，居然这么快就有女朋友了，他比我大5岁，或许我应该原谅他以前对我说过的一切吧，一个快30的男人现在已经急不可待了，放开一段感情就如同撕碎一张纸一样。

连岳，2005年是我最郁闷的一年，去年的1月分，我跟相处三年的男朋友分手了，三年啊，我是下了多大的决心啊，什么都给了他，其实每个女孩都想跟自己的第一个男人白头到老，但最终我是忍受不了他的小气。之后我就开始想放纵自己，你相信吗？我跟我最好的一个

男同学发生了一次一夜情，后来觉得跟自己不爱的人在一个床上的感觉真的很恶心，最后，我现在跟这个朋友也失去了联系，后来，又开始了另一段恋情，是我认识的一个大哥，但已经结婚了，我知道我不是一个好女孩子了，但是，他给我的一切是别的男人都不能给我的，我们当时的感觉真的很好，只是有的时候心里还是有些不安的。

7月份，我终于放弃漂泊，听父母的话，回来考上了老师。11月份，大哥结束了在我们家这边的工程，去了别的地方，我知道有些爱情我是无能为力的，但是我想要的是过程，有回忆才重要。他走后，我就开始相亲，就是开始说的那个，这次我是真的想好好谈恋爱，然后把自己嫁了，那男的经常来我们家，有天他有这个举动，所以我就对他说我已经有过了，要不然我也不会自己突然说出来啊，他就说他不能接受了，唉，真的很可笑。同事们都说我傻，有些事情就连自己老公都不能说的，但我说，这就是我做人的原则，我不喜欢骗人，哪个人没有犯错误的时候呢，我只要保证我现在不犯错误不就可以了，但现实却打击了我。跟别人说我又分手了，他们就说，你的眼光不要太高啊，真的不好说什么，这次却是我被别人甩了。

连岳，我终于对你说出来了，或许有些人看到这封信的时候觉得我是一个坏的女孩子，其实我只是缺少安全感，真的。打扰你了，连岳，谢谢你看，说出来心情真的好了一些，前几天一直在看韩剧《对不起，我爱你》。看得哭得稀里哗啦的，或许那样的爱情只有在电视剧中才有吧。

不安

不安：

先让我讲一个老笑话。有一人天性吝啬，一日落水行将溺毙，救生员大喊：“快把手给我！”他没有任何反应，只是一味挣扎；有熟知他习性的人说：“你喊：‘我把手给你！’他才愿意的。”

我看到你说“三年啊，我是下了多大的决心啊，什么都给了他”，忽然想到这个笑话可以送给许多心有不甘的分手女生，纵使如你所说的，分手是你理智的选择“最终我是忍受不了他的小气”。

其实从物理形态来说，男生才是在“给”。你大可不必在分手以后以一副债权人的姿态出现，一是这样根本讨不到债，二是你只会情绪失控，发生更多不愉快的事情。这点你可能很清楚了。

恋爱是处在施与受的气场当中，可以说双方都在给，双方都在得。施比受有福，还是受比施有惠，两人是无法做一个会计报表的。我建议你在以后的感情中引入这个“互不相欠”概念，有男生列出一条长长的“欠条”，说他“什么都给了你”，你不要鸟他。

还有，你说你做人的原则是“不骗人”，我觉得这很好，不过，不骗人不等于说话没有艺术，不骗人不等于事无巨细都要汇报，不骗人不等于没有隐私。我们的思维不必这么粗线条，白云白羊傻傻分不清楚，老王老公傻傻分不清楚。

真话也可以说得很圆融的。有个佛教徒家里有不少老鼠、蟑螂之类的害虫，因为不许杀生，所以他陷入了两难；所以他向一个法师求助。按照“不骗人”原则，法师说不能杀，显得不近人情；说杀，自然违背佛祖的戒律。

法师说：家里还是要卫生一点对人比较好。

你看，就是一句大白话，该说的意思有了，又不触怒神或人。从“不骗人”到掌握说真话的艺术，其中有很长的路要走。

其实，你还把“不骗人”与“主动坦白”划上了等号。现任男友吻自己，我先跟他说某前任好法式热吻，某男又中意羞涩的浅尝辄止……你们要“那个举动”时，你忽然开始历数原来的“何时、何地、何人、何事、何种方法”。这真是想接受都难，也许他并不是处女情结患者，也并非观念守旧之人，只是害怕恋爱听起来像是集体活动。

你不说，他或许根本不会问——如果他知道一些爱情常识的话——现代社会，从初恋到结婚到白头一生再到来世投胎做夫妻，这样一条龙的传统浪漫故事再也没有了，很多人都是经过多次的恋爱才选到自己最合适的那个人——这更符合人性——也就是说，现代人都有一堆情史可以说。

两个相爱的人处理情史原则是：“你不问我不说”为最优选择，其次是“你若问我说不”，再次是“你又问我又说不”。

上述方法有些温柔的女生觉得太过严苛，那至少也不要那么爱说吧，落下坦白从严的下场，自古就有“民不告，官不理”的偷懒方法，现代社会也有“善意疏忽”的宽容法则，这些都和“不骗人”的做人原则兼容，留一点秘密给自己，何必全说给他听。

连岳

2006年1月18日

死人不能挡在我们中间

连岳：

现在的我是在异国他乡给你发邮件的，你看了标题也会明白，我曾经在11月中旬的时候跟你谈过，当时你回了标题是“男人是蝎子，他们忍不住啊”的文章给我。你说对于我们的解决方案是财务分开，但是现在很不幸，我在异国他乡做主妇了，暂时没有独立的经济来源，工作要到几个月之后绿卡下来我才好申请的。

我说这是续篇，因为现在经济比在上海的时候又要好了，我又没有收入，那我就不再对经济的动向多说什么了。只是，别的事情又发生了。在上海他奶奶刚去世的时候，我知道他心情很不好，就尽量满足他的要求。他说要摆放酒杯供奉，我答应了，还加上他奶奶的眼镜一齐供奉，他还说要放遗像，我没有同意，因为我怕他每天看到情绪更低落，好朋友也同意我的看法，也劝他不要摆放。我们没有自己买房子，是和别人合租的，如果要放的话不能放在共同的客厅的，只有放在床尾的电脑桌上的。而且我个人私下觉得这是两个人的卧室，放别人照片很难受人的，我连我爸妈的照片都不放，更何况是遗像呢？

你的回信了。

谁之错

谁之错：

为了让读者有了衔接，我引用一句去年11月你邮件里的一句话，“在两年的时间里面我在争吵中逐渐弄明白他脾气的根源——他家里的大男子主义氛围，他自小被他奶奶带大，和他奶奶的感情最深，由此和家人的感情也是深得异乎所以”。换言之，这是一个明显有恋母情结的男主人公。

本来，你现在没有经济来源，什么事情都是白说，我也不该多嘴，至少得隐忍数月，等你有了工作以后再来讨论。什么时候都得牢记爱情是势利世界中的一部分，也有势利的基因，没钱就没有发言权。不过，死人占据活人的时空，旁观者霸占婚床的事情，在我们这个社会比比皆是，早说早好。

细心的人可能会注意到，在故事叙述逻辑方面，如何处理“有一位去世的亲人”，在东方故事当中，往往把重点放在在世的人如何难以忘怀，最后感天动地，而死者也往往阴魂不散；也就是说，这是三从四德的变种，死人的地位有时候高于活人——以活人的非正常化来安慰死者。而在西方故事当中，活在过去的主人公却被视为需要疗伤的人，某种精神缺损的体现，故事的结局一般会安排他（或她）认识新人，再次过上了正常的生活——以自己的正常化来安慰死者。

早有先贤说过，死人的事情是经常发生的。所以从我们活人的角度来看，我还是喜欢以正常化来安慰死者。而且从此事我们可以再提

一下爱情的前提之一，爱情是以相爱的两个人作为考虑事物的第一顺位，这意味着，能不能把你们的卧室改造成准追悼会现场，你的意见不能被忽视。在那种环境里，我倾向于认为，你们可能会失去你们的性爱，至少性爱的乐趣会丧失；在遗像与祭品面前，如果性爱的次数与乐趣都增加，那性趣就显得太异常了。

这事相当罕见，其实解决办法早有教条，中国人有清明节，专门用来祭祀，其他日子都是活人的；中国人对先人牌位、遗像的放置都有严格的讲究。套句略显愚昧的话来说，他的做法可能对生者的“风水”不利，也让死者的魂魄不安——这话可能对他挺有用的，不妨试试。

佩索阿说过，“我对世界七大洲的任何地方既没有兴趣，也没有真正去看过。我游历我自己的第八大洲。”这是说精神的力量可以使一个人丰富；正如物质有反物质，这个世界上也有许多“反佩索阿”，他们见过了七大洲，却始终把自己禁锢在奶奶的怀里。碰见这种人，除了感叹一声：他奶奶的！可能别无他法了。

你只能指望通过慢慢沟通，他会慢慢长大。

连岳

2006年1月25日

战胜“劈腿族”的一招致胜法

连岳：

我出生于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的夹缝，在夹缝中生存，锻炼了我坚韧的意志与双重的性格，同时，仍旧坚信爱情的存在，这似乎很可笑。我的第一位女朋友是读初一的时候认识的，彼此曲曲折折交往了十几年，每次升学命运都将我们拉到两个不同城市，开始候鸟式的爱情，结束学生时代后，她在我们老家做公务员和电台主持，而我却像一匹野马在外漂泊，毕业后去高校做了一段教师，无因反叛，误打误撞就进入广告圈。直到2004年她来杭州找我，我却在远在千里之外的广西负责一个外派项目。等我回来的时候，她告诉我她马上就要结婚了。那一刻，我非常地沮丧，我一直等待她让我回去的那句话，但她始终没有说出来（她说她不愿意出来），也许她是我上辈子的缘分，在这辈子永远是有缘无分。

在寻找爱情的旅程中，值得刻骨铭心的只是第一个和最后一个，中间都是过客。我可能是一个超级感性的人，外表安静，内心躁动，试图享受孤独，将自己埋葬在加班之中，获得战胜一切的武器。但我

就将像一座沉寂的火山，随时一触即发。MSN聊天中有个女孩叫卡奇，制片助理，说自己学会烧菜了，给我做一个便当，快递到我的公司。说实在，我当时非常地感动，因为从来没有一个人这样跟我说过，在忙碌的上班中几乎全是靠快餐来打发自己的胃。后来到了11月初，刚好在MSN上看到她说生日一个人，我便主动答应陪她过生日。生日那天，我和几个她的朋友们开心地共进晚餐，在见到她的那个瞬间，我便发现我喜欢上这个女孩，她就是我漫长爱情旅程中的终结者。晚餐后，我说自己是单身，她笑了笑说自己也是单身，我当时喜出望外，耸了耸肩，说道，“要不，我们发展一下”。

看似玩笑的话，却让我越陷越深。第二次见面，她向我借文案的书籍，我们约在一家叫“甜蜜蜜”的港式茶餐厅见面，不过那一天我异常受伤，原因是她带着她现在的BF一起来，天哪，我喜欢上了一个有BF的女孩，更戏剧的是“甜蜜蜜”也刚好没有位置。但我却没有抑制住对她的喜欢，我也没有想过破坏别人的感情，这件事情让我备受煎熬。之后12月初的时候，我的生日派对上邀请了她，整个12月，我们频繁地约会，用我的真诚取悦她，在一起的时光感觉都很短暂，但都异常地开心，我们彼此都陷入一场不知结局的恋爱当中。

圣诞节那一天，她说她觉得对不起我，因为她也喜欢我，就觉得更对不起我。她说不该来打扰我，但她也想我，很多时候都在想我，但不该太多打扰我。我说我可以等待，等待她的选择，我依然努力表达我的爱，现在经常做梦，梦见她，失眠半夜想她，感觉自己已经快要失控。她想理我，又不敢理我，对于她那个哥哥式的BF，我也不好多议论，我只做好自己，其实在认识她BF之前，她已经认识我了，如

果我们早点开始，就不会导致今天的局面。但是，这世界上没有如果，只有抓住现在，我相信，爱情需要彼此的信任和勇气。但我又会陷入迷惘，因为我大不过天意，难道，我真的要在感情的道路上一错再错，倒霉透顶吗？

塞纳

塞纳：

感情这种东西，现在已经成分复杂、支派繁多，有一部分托付给了伪科学，由星座、风水、命理、八字、占卜统治着；而我则依然认为感情是理性的领地，它可以总结出科学的方法，从而让堕入爱河的人感觉到鱼一样游泳的快乐，却不会被淹死。正像病人进了医院，就得相信任何奇怪的症状都能由医生凭着他们在医学院得来的科学知识找出病因，如果一个病人出了医院，却不按方抓药，倒是去喝了一碗香炉灰，那就只能说是不同体系的人，井水不犯河水，送一句阿弥陀佛吧。

希望我的意思你能明白：感情中出了问题，有了迷惑，可能往往是不够理性，迷信的成分太多了一些。我很不喜欢你用出生年代作为性格成因的判断法，也不赞成用顺序法来估量情人的价值，这些都是迷信。迷信越多，越容易把自己的命运交给未知因素，最后可能真的会倒霉透顶。

好，接下来谈谈你的故事当中最重要的两件事，一是你碰上劈腿族。说到劈腿，这可能是人最本能的冲动，男人都是潜意识里的一夫多妻主义者，女人都是潜意识里的一妻多夫主义者。高杆的劈腿族

能做到“只许我劈人，不许人劈我”。你碰上的就是这样一个人，一个便当就把你搞掂——不是说你好收买，而是说她挺能征服人的——当然，无论多么高杆的劈腿族，都需要一些顺从听话的人，才能把游戏玩下去。就像你这样，她带来了BF，你就深情内敛地在旁边凑3P。

曾经有这样一个女人，她的三个男友和她同坐一桌，其中一人忍不住问她：你到底爱谁？她必须同时稳住三个男人，而又不让他们看出来她在和稀泥，胡混过关，于是她肯定地答复：我当然爱的是你！不过说话的同时，她的眼睛看着第二个男人，而在桌底下，脚却放在第三个男人腿上……所以三个男人都觉得她爱自己。

这就是说，劈腿族其实都是一些长袖善舞、智力过人的家伙，靠玩痴情、拼耐心、装贤惠，正中他们的下怀，这样永远都是战利品，只能坐在替补席上，当了“最佳第六人”又有何荣光？

还有一件事实就是，我们的时间很少，每个人的时间都很少，跟情人约会完回家的路上可能就被车撞死了——聪明人一下看出来这是《断背山》的情节——如果有人愿意天长地久，就像那两个在断背山的男人，那当然好。不幸被人劈了腿，自然浪费的时间越少越好，你爱她，这没什么错，也希望她在两个男人当中选择你，这个追求更对，你现在要做的就是，拒绝当个隐身人，告诉她的所谓的BF，你也是她的BF，她或者他，必须作出一个明确的选择。千万不要把可以用来恋爱的青春时光浪费在一段不清不白的倒霉事上。

连岳

2006年2月15日

一切都是信念之争

你好，连岳：

这段时间我很迷惘，我是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如果知道，也不会来麻烦你。

故事很简单，结婚三年，三年之痒，要不是我无意中在msn的存档文件中发现了他的出轨的证据，也许现在还对他很放心，因为一直以来都对他很信任。他跪在我面前求我给他一次机会，哭得像个伤心的孩子，说他自己发现不对，所以果断结束了。我原谅他，因为不久前他也发现了我和别的男人的暧昧，虽然很伤心，但也原谅了我。

他现在对我加倍地好，也许他真得很害怕失去我，更怕我报复他。因为说实话，我要报复他，真的轻而易举的事。他开始变得多疑，经常偷偷看我手机，只要我在外面，就不停地打电话了解我的行踪。我和朋友去跳舞泡吧，他会在12点前出现在门口等我。这些都是他以前从来不会做的事情。换了以前，我可能会感动，对自己说这是因为他在乎我，可是现在，我很反感。在我看来，这不过是“猫捉老鼠”的游戏。因为我们都有了阴影，对彼此都已不再信任。

是不是听来很可笑？所以说，一定不能做坏事，做了坏事哪怕没留下证据，对方也能感觉出来。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尽管在这之前，我们都同床异梦，各怀鬼胎。但表面上还是如胶似漆，恩恩爱爱。或许大多数婚姻都会经历这样的过程，花前月下，海誓山盟，发誓彼此是唯一。以为终于等到了童话故事里的结局：“从此，王子和公主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要一两年的忠诚很简单，几年，十几年，几十年的忠诚越来越不容易。并不是不爱了，只是没有feeling了。就像一首歌里唱的：“每次开始都非常缠绵，也能相安无事几个春天，为何总是一点点，一点点，一点点改变……”

原本天真地以为，找太帅的男人做老公不安全，容易偷吃。现在明白，男人都一样，帅的也要偷吃，丑的也要偷吃。早知道这样，不如当初找个帅点的，自己看着也舒服。而男人呢，家里已经放了个美艳如花的老婆，却还不知足。人的生性就是贪婪。

连岳，你也许会说我一棍子打死一群人，出了点小事就对所有男人失去了信心。可这几年，身边的朋友分分合合，结了又离，我早已看做家常便饭。一些男性朋友坦然地对我说，搞外遇也一定要安全的外遇，家里一定要太平。如果男人都害怕被束缚，那么当初为什么要死皮赖脸地求婚，心甘情愿被束缚？没有人用枪逼着你啊……

如果婚姻的存在只是为了能合法地做爱，然后抚育下一代，那么人类想出这样一条规则也是自私的，只是为了自身的繁衍，就要这么多人作出无畏的牺牲，牺牲了自由，硬把两个完全不相干的人一辈子捆在一起……

很多人劝我，如果过得不开心，趁自己还年轻貌美，早点结束。再找个更好的嫁了。和他在一起的时候，每个人看到都说不配。我也知道，女人的青春很短暂，最好的几年都给了他了。如果要作决定，就要趁早。拖到有儿有女，人老珠黄那一天，再寻死寻活，一哭二闹三上吊也没用，吃亏的只有自己。那时最好的办法就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一直很害怕自己作决定。在人生的十字路口，一个决定往往会改变所有甚至一生。前面二十几年的经验告诉自己，我这辈子作过的重大决定都是错误的。包括当初一时冲动，答应了他的求婚。可是，换了别的男人，也不过如此罢了。世上的婚姻，大多如此，不是吗？

昨天看到一句话，说：舍得，就是有舍必有得。那么，舍得后，得到的会比失去的多吗？如果不是，不如回到过去，太太平平地过日子对吗？日子是用来混的。

聪明的连岳，我知道你不会给我明确的答案，可是至少让我清醒点吧。

出路

出路：

没有什么理论可以绝对说服另一种理论，如果有任何一种理论认为它没有缺陷，那么它就是最虚弱的。这种方法也适用于婚姻。婚姻崇拜者可以看到它玫瑰的一面，婚姻厌恶者的双手却被它的荆棘划伤。谁对？谁错？全看你站在哪一边了。

我们似乎为了认识世界——包括爱情与婚姻——找到了许多利器，

可是它们却全是有漏洞的，比如我们在平时使用得最多的列举归纳法，也经不起推敲。让我举个例子来说，有外星人忽然降临在某皇宫里，他们把男人集合起来，试图通过逐个观察与纪录来总结出地球男人的特征。第一个太监脱光了，他们在纪录本上写道：无把把，第二个太监脱光了，纪录依然是：无把把，如此乃至一千个太监，结局都是一样，于是他们认为样本空间足够，可以放心地得出结论了：地球上的男人都是没有把把的。可恰恰还有一个皇上是有把把的，他们没有观察到。

一个女人在爱情中，碰上第一个男人，是骗子，第二个，也是骗子，第三个，还是骗子，于是，她认为世界上所有的男人都是骗子。这种观察法与上面所说的外星人差不了多少，得出的结论都是错误的，因为地球上有几十亿男人，只有你一个不漏地考验过以后，才能对男人的总体下判断。不过，从人情世故的角度出发，被三个男人骗了，有足够的资格片面一把，把所有男人都一棍打死，没有谁会怪她。我也不会。

我只能说，这的确是她运气太衰，变成爱情悲观论者与厌鄙男性者，实在是迫不得已的事情。

我的答案出来了，从你的角度出发，我同意你对婚姻的批判，现在的婚姻百分之六十都是为了“合法地做爱”，其他百分之四十更惨，他们是为了“合法地不做爱”，当然，在这批合法做爱者当中，也有人忠诚地相信婚姻的价值——你知道，这是主流媒体，我们不能把话说得太绝。

既然你对婚姻的评价是负面的，而我又认为对婚姻的正面论者不

能说服你——正像你不能说服他们一样。那么，你大可不必顾忌那些婚姻正面论者对你形成的社会压力，可以选择放弃婚姻，知行合一。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一部爱情宪法规定爱情必须要有婚姻的形式，一个人没有婚姻，也不会对他的价值与快乐造成什么损害，他一样有性与爱的人生，只不过在中国这个社会，必须承受一点他人过分的关注罢了——我们大多数无趣的婚姻，主要出发点不是因为爱得不愿分开，而是为了堵他人的口，可能也是由于这个原罪，婚姻看起来都獐头鼠目的，气质不好。

关于爱情中的所有一切，都是信念之争，你相信婚姻，你就会一直找到那个让你相信的人，也许路很长；你不信婚姻，你就会放弃心死，或者选择把婚姻当成坟墓，或者决定不再需要婚姻。你是后者，怎么办呢？

连岳

2006年2月22日

爱情要有第二者

连岳：

一直以为会恋爱进行到底，水到渠成便可成家，便可有个小家小男人小宝宝，幸福地过这一生。没想不知是自己太理想化，还是这个世界太浮躁，男人太博爱抑或自己太要求完美，到最后，感情出局，男人离去，身心支离破碎……

喜欢一个人就会完全敞开心怀，用尽身心全力去做，为他为他所有的欲念都是为他。却不料这也是飞蛾扑火的一种表现，最后燃烧了自己，却点亮别人离去的路而已，当回首逝去的岁月时，已是物事人非事事休欲语泪先流。

年近三十时，孑然一人，风里来雨里去倒也习惯了。只是今夜走在街头，天空漂起了细雨，才觉伤感满肠，愁绪万分。这新的一年到了，我的爱，我的男人，在哪呢？

想起不知是哪个忧郁的作家说过的一句话，无论男人或者女人，在学着如何去爱一个人时，都应该先学会保护自己。完全不自私的爱是不存在的。

想着这句话怎么现在听起来这么妥切。

自私地想，感情可以结束。但必须是我觉得我们之间完了，到我不再爱你，你才可以离去，但好像行不通。这个世界自古到今，主动权还控制在男人手里。

女人终究是不是感情动物，我不知。只是我受不了的是躲在角落里爱人，我喜欢坦荡荡的一切，我喜欢喜欢一个人尽情尽性，可以坦言。可惜这个世界男女之间的情爱规律往往是谁先倾倒谁就先输了。输的定义只是你要迁就对方了，他或她有着主动权了。

没人会明白，这么多年的压抑，收获的只是极端投入后的身心寂寞。

其实想想，再想想，想通透了。也就是如果男人女人只是性掺杂着些许的感情，互相不以物质为诱惑，你有你的事业，我有我的工作，只是偶尔有兴趣的时候掺杂在一起。那还有什么好难过的？

想想身边的女人都是有依靠的。至少身边有个男人。

不知何故突然想起那部《西西里岛的美丽传说》来，女人从为了爱情到为了最低层的生存，都是跟男人有关。只是一个有情有义能融乳相交，一个却只是肉体甚至连欲望也没有。还有那部《不可逆转》，被男人强暴的女人死于非命。而如果可以逆转，她将多幸福，有深爱她的男人，还有可爱的宝宝。可惜生活中好多东西是解释不来的。

都是性感美女莫妮卡·贝鲁奇演的，她不是一般地美，突然想她在现实生活中是如何的活法，男人见到她怕只是暂时相处的欲念多于长相厮守的念头吧。

想起苔丝，想起那年看娜塔沙·金斯基演的苔丝时，泪如雨下。

最终发现女主角都是美丽非凡的，不知是应了红颜薄命还是片子

某种力度的表现需要有美丽的女人？

自古红颜多薄命？不相信。

雨越来越大了，伤感却愈加地凝重。

生活不堪动荡，爱情也是如此。梦想与现实，差一步就差很远，所以我们总是在寻找一个点，让我们既不失梦想的纯真，又不失现实的应对。这是一种平衡。

老了一颗心是迟早的，只是活着终究要去面对。

躲在角落里爱一个人，爱一生。不爱亦一生。抽刀转身忘记也是一生。

所以痛苦在于，你什么都知道，什么都明白。却依然还是要用这些世俗的爱恨情仇折磨自己虚弱不堪的灵魂。

无爱痛苦，有爱亦痛苦。但我还是相信自己一直是从前现在将来做个坚强的人，会一直去追寻爱和快乐。乐观面对一切。生活总会对一个心存美好愿望的家伙敞开想要的一面。只要坚持，只要不懈。

音乐改变心情，行走改变命运。不知是什么地方的广告语，突然觉得适合今夜孤独的我。

朵朵

朵朵：

你通篇的格言体把我都给说糊涂了，如果你恋爱中也这样说话，那确实会把男人们吓跑的。

几年前，一个遥远省份的人不知怎么得到我的手机号码，在电话里跟我说她要自杀，第一次我当然只能耐心地听，人家都说要自杀了，

我无论如何也要挺住；可是她的电话却来个不停了，十天半月就来跟我讨论她的自杀问题。我心里知道，骨子里她挺疼惜自己的，多半是不会去死的。可是这种话又说不出口，只能痛苦地听她唠叨。

这种心态其实在感情中挺普遍的，爱自己爱得半死，却又一副看破红尘的样子，玩得久了，就信以为真了。陈凯歌先生刚出生时手里也没有攥着个小馒头，只不过在某种状态里装久了，就有那一股气质了。是一种什么气质呢？就是以为自己特别有文化，这种气质用来拍电影，为了避免诉累，结果如何，我们就不多说了。

这种气质用来谈恋爱，那自然是谈一个吹一个，可惜的是，吹完了以后还并不认为自己有什么毛病，责任全在他人身上。更惨的是，还觉得挺美的，刚好有机会赋比兴一样，酝酿一下情绪，写写自怜自爱的文章，电影、音乐、诗歌一样样晒出来。

我每次看到这样的文章，从公开的报刊到私密的BLOG，这样的文字比比皆是——怪不得爱情悲剧层出不穷——如果我心情不好，可能就会说一声“活该！”心情好，写这样文字的人又是朋友，也许就会劝一句：“你这样写，好像每次恋爱都盼望着被人骗、被人甩；然后取得一点幽怨的素材；不然就是刁钻古怪地要找出男人皮袍低下的‘小’字出来，以显示出才女的锐利。”因为太自恋，所以感觉不到第二人爱自己，觉得任何人爱自己都不够多；当然作为这种状态中的人，可能是挺幸福的，就算从来没体验过爱人的感觉，也能一个人玩到老；只是不要把罪过推到男人与爱情身上。

如果你还想要爱情，想要男人。我倒是有几个简单的建议：

一是学着写白话文，简洁最美，“我也很喜欢”不要说成“我亦

很喜欢”。二是千万不要起“献身文学事业”的心思，我们都三张的人了，在这儿一问一答，都不可能对文学有什么贡献了，所以不要学他们有话不好好说，引用抒情太多，别人就不太懂你的意思了，甚至你自己都不明白要说些什么了。爱情当中，沟通最重要，文采是次要的。

更重要的，也更基本的是，有时候爱情失败，那是因为自己的原因；男人远离你的身边，并不是自己太聪明，男人不敢接近，而是为自己太造作，男人不愿接近。

以上所有原则，对男人们也适用。总而言之，爱情当然意味着要爱另一个人，所以要学着爱你之外的第二个人。

连岳

2006年3月1日

生殖不是爱情的必要条件

连岳：

你好。

我知道大部分问题局外人是帮不上忙的，但是倾诉的确是一种解压的好方式，尤其是对局外人。

我和我先生结婚不到半年，原本感情甚笃，但最近谈到关于何时要宝宝的问题两人开始产生分歧，并且争执愈演愈烈，连婚姻都快“风雨飘摇”了。

首先，我尽量客观地来阐述一下他的立场，他年近三十，希望在明年而立之年实现三口之家的愿望，因为他认为太晚生宝宝会影响母子的健康，孩子长大了也会由于父母正值退休而面临压力，并且三角形是最稳固的造型，他相信有了孩子会使家庭更加团结和睦，而且他也更有动力为了这个家去奋斗。

而我刚从大学毕业不到一年，社会阅历不多，更谈不上事业上有何成就，仅仅是有一份稳定的收入而已，我的前途规划才刚刚迈开一小步，如果现在要孩子，势必会影响我的事业发展。退一步讲，我们

因为刚买了一套新房子经济上还比较拮据，这个时候要宝宝不是更加增添了负担吗？我不否认自己还有一些自私的理由，比如想多享受几年比较自由的生活到各个地方旅游，比如业余报一个语言学习班或其他什么培训班进一步提高自己的修养。就算为了更体面的生活也是一种很现实的想法啊。

我也曾提出过推迟一两年的建议，但是由于家庭背景上有一些忌讳的因素我们双方都认为不可行，要推迟只能等到三年以后，这对他来说是无论如何不能接受的。

现在矛盾不断升级，他埋怨我没有责任心，而我却对自己无法决定自己何时要宝宝而感到气愤。眼看着双方僵持不下，不知何处是出路呢。

我知道婚姻中必须要有让步，但是有些问题就是不存在折中，必须有一人完全妥协。零和的博弈必然有一人要受伤，而在婚姻中，赢的人到头来也不一定好过。你说是吗？

谢谢。

怜依

怜依：

看了越多的女性邮件，我越觉得男性群体中有一些人，真是面目可憎，语言无味。不就要一个孩子吗，“奋斗”呀，“团结和睦”这种令人生厌的套语都出来了，不就一点蛋白质，一个精子，何苦说这种傻乎乎的话语，别的暂且不说，他说这种话的时候，我劝你还是不要受孕的好，不然孩子出来可能就是一副“奋斗”的模样。

生殖是婚姻之当然目的，男人是生殖之当然主导者。这两个特征是搞坏中国人爱情的最有力杀手。三角形最稳定？在没有计划生育之前，多边形才最稳定；在可以纳妾的时代，一夫多妻几乎是每一个男人认定的完美男女关系。鲁迅先生原来指望年青人可以给中国带来变革力量，后来发现年青人败坏起来也一个样。我认为甚至更不堪，给你年青的躯体，你一开口却满嘴遗老遗少，连基本的常识都没有，大便与味噌都分不清楚。

那就让我们来确立一下常识。首先，生殖并不是爱情的要素；只有低等动物才是为了生殖而走到一块的。一段爱情要靠生殖来使它稳定、使它的散伙成本增加，恕我直言，这样的爱情很不堪，尤其对那个孩子来说，是极度的不公平，他一生下来，就是人质，而且没有人来赎他。拒绝生殖完全可以成为婚前协议的选项（无论男女均可提出，当然，男性可能少之又少），为了享受、为了保持身材、为了事业，无论高下，这些都可以成为不生殖的正当理由，没有什么不好意思的，生殖并不是女人必须为男人承担的义务——反之亦然。

第一点可能对你不适用，因为从你的邮件来看，你是愿意生殖的。第二条常识就是为你量身定做的：婚姻中的生殖必须得由女性主导，什么时候生、什么条件下生，都应该由女性决定；女性在生殖中承担的痛苦与艰难，是只爽了几秒钟的男人理解不了的。从你的邮件来看，他想处于绝对的生殖主动权，因为他制订的计划完全是按照他的“近30岁”为基点的，才算出所谓的退休时间点，以及他的“奋斗”之类的玩艺，从你的年纪看，就算推迟三年，也还属于最佳的生殖年龄，为什么不能把你的时间给你的“奋斗”？本来并不可能产生任何尖锐矛

盾的简单事件，搞到你要写邮件诉说，那只能说明，他太把女人当成生殖工具了。这样的婚姻，飘摇就飘摇吧，趁年轻改嫁好了。一个女人连自己的生殖都决定不了，那不是白活在21世纪了？

气话归气话，我希望你们最后还是在上述常识的前提下达成了一致同意的生殖时间表，接下来要说的是对待孩子的态度，千万不要像我们的上一代人一样，以为生个孩子有多么大的功劳，似乎孩子被他们从子宫的苦牢里拯救出来，欠了他们的人情，所以要看他们的脸色，任打任骂。我们生孩子，要知道是我们欠他们的，我们生下来之前并没有征求他们的意见，所以要尽可能让他感觉到幸福，除了不要让他太穷，不要把自己养老的责任交给他们之外，还要尽可能有趣一点，他们没有后悔成为一个人，也许做父母的，才能稍减愧疚之情。孩子若是一懂事，发现自己父母猪头猪脑的，又接受不了任何新知识，可能早早就会得忧郁症，人生就再也无法“奋斗”了。

好了，祝你们生殖愉快。

连岳

2006年3月8日

所有的快乐都是无罪的

连岳：

我35岁了，居住在一个沿海的富裕的城市，大学毕业后经过10余年的努力打拼，终于有了一个自己的公司。

谈了两次恋爱，花掉了12年的时间，沉甸甸地以泪水结束。提出分手的都是我，并且不顾男友的苦苦挽留，第一次是我觉得他文化程度太低，第二次是因为他伤我太深。

并不是所有的女人都能像巩俐的妈妈，36岁了还能生出巩俐，我担心自己的青春在流失，一颗心总是悬在半空，着不了陆。于是，我再也没有那么固执，在我很想分手的情况下没有和第三个男友分手。

他是普通的办公室职员，文化程度和收入都远不及我。但是他对我非常体贴，为人也很稳重大方。我觉得他很有安全感，让我心里很塌实。

然而我们在一起两年了，我都没有过性高潮，我觉得以这个作为分手的理由实在是难以启齿，于是长期的压抑使我的脾气很尖刻，恶性循环地经常陷入情绪的低谷，我开始埋怨他的种种缺点。结婚还是

不结婚，开始变成我每天都要重新问自己一次再回答自己一次的问题。

日子就这样过去了，我就这样继续迷失着。

我不知道为什么要选择这样一个工作的时间去和你说我的问题，从1点半开始写，这么几个文字居然也写了两个小时，一直被电话和其他事打断了，思路也混乱极了。

连岳，睿智如你，请赐我一点劝告，等待着的醍醐灌顶，却一直也等不来……

我知道我的问题实在是太普通太俗套了，占用你的时间也实在是太不应该。对不起。

小月

小月：

我虽然很喜欢别人在来信里夸我“睿智”，并且假惺惺地不删除，还要在回信里谦虚一下……现在我就开始虚伪啦，其实，我并不是一个所谓的睿智的人，我只是一个相当睿智的人——不好意思，把内心的自大说出来了……其实我想说的是，我只是一个口无遮拦的人，换句话说，没有什么话题会让我难以启齿。

让我来把问题理顺一下。你两个愿意，一是赶快生个小孩；二是要有性快感。对多数人来说，小孩只是性快感的附赠品，对你来说，却要做出取舍。鉴于你有过多任男友，所以你肯定有过快感经验，不存在着你有快感障碍。你对性快感羞于言说，显然你不可能每次都伪装高潮，其实伪装的高潮男性一般是清楚的，这就是说，他其实也知道没有带给你快感。你的快感缺失，双方当然都心知肚明，说不说倒

在其次了，想不想解决倒在首位。

你看你看，你没办法说的事情，我却说个没停，也许看到这里，你已经习惯“性快感”这三个字了，我甚至还可能抬出大人物来帮你助阵，伟大的福柯说过：所有的快感都是无罪的。用另外一个句式可以表达为：追求所有的快感都是合法的。何况你只是希望得到情人之间的快感，你的男人，和现在大多数男人一样，要钱没钱，要前途没前途，要文化没文化，如果连快感都不能给，那么，可以考虑光顾一下情趣用品商店买些东西DIY了——它们比男人忠诚、它们不饶舌，它们容易控制、它们永不疲软。

也许你厌恶这种选项；而另找一个男人的建议，又显得偷懒，那么，你只能在孩子与永远没有性快感当中选择了——一个男人两年都带你没有快感，那么，你可能永远不能从他身上得到快感了。快感与繁殖这两种满足当中，哪一个更重要，在价值排序上靠前一些？这个疑问解决了，你的选择也就清晰起来了。爱情这种东西，是符合所谓的“基因自私”的，每个人的爱情都是由他的满足开始建构其他要素的，具体地说，比如你的爱情要完美，你先要有自己的安全感、经济保障、性快感，然后他同时也拥有同样的诸般快乐，这时候，才是繁殖的需求。跳过你的快感满足直接去繁殖，就违背了这条规律。那么，你的“尖刻”、“情绪低谷”也许就将持续下去，并且传染给孩子，你即使能生出像胤胤那么漂亮的小孩，也必将她养成一个怨妇，把你的基因与不快乐一并给了她。这就是为了繁殖而繁殖，大家都没有快乐。

所以，经过分析，还是要建议你找另一个男人，一个能让你有快感的男人，虽然你年纪不小了，可是恋爱需要多长时间呢？半年够了

吧？一年肯定够了吧？如果要孩子的愿望强于一切，那么，人工授精又需要多少时间呢？没有快感的性爱还不如彻底没有，那样你至少不会沮丧、失望、懊恼、羞愧……

什么都可以将就，快感不能放弃，尤其是你，有足够的资本在爱情当中掌握主动权，更不必悲切。

连岳

2006年3月15日

不必海枯石烂地爱，只须欺师灭祖地爱

连岳：

你好。看你的文字已经好多年，都应该超过我谈恋爱的年份了。从看不太明白的“格列佛游记”到现在的“我是鸡汤”和“第八大洲”，一直欣赏着你的睿智与幽默。我是一个乐观的人，很多时候都能自己解决一些棘手的问题，这次，看来需要你的鸡汤来补一下了。

先作个简单的背景介绍吧。从小至今，除去在外地读书的四年，一直和父母住在一起。父亲对我从小到大一直执行严格的家教方式，并且到现在仍然在各方面对我提出种种所谓建议的要求。也正因为这样，我也形成了自己的处事态度，不跟父亲顶嘴，他说什么即使不同意也最多不吭声——尝试过反抗，但都以我的失败告终。

大学，虽然有父亲不准谈恋爱的禁令，但天高皇帝远，我还是开始了我的初恋，也就是现在的女朋友。毕业回到家后，一开始我们在父亲面前仍然以同学身份交往，然后逐渐增加频度和热度。现在父亲已经默认我们。

虽然一切向着好的地方去，但有时会出现状况。大的方面，虽说

父亲已经默认我的关系，但他认为我还不到结婚的年龄（我25周岁，女友同年），再过个一两年比较合适。但对我女友来说年纪已经不小了。小的方面，父亲时不时会对我发火，说我们的见面频度过多，浪费时间，一周两三次足矣，有空余时间应该多看看书提高自己。但女朋友一个人在这个城市，没有家人和太多的朋友，我想我应该多陪陪她。还比如，有时候女友来我家，我出去接一下，父亲也会觉得女友经常来可以自己直接上门，我没有必要出去接。诸如此类，不一一列举了。但要说明绝不是父亲不喜欢我的女友。

我不能也不敢和父亲吵翻，因此只能尽量满足他的要求。但我也不能冷落了女友，因此也尽量多关心她。而且我也不能把我父亲的要求说给她听，因为我觉得女友会对父亲有意见，从而造成恶性循环，今后也会有隔阂。就这样，我在双方中间找着平衡，尽量不得罪任何一方，但你知道有时候是根本不存在这个平衡点的。于是，父亲觉得我花了太多时间精力在恋爱上，女友觉得我没有真诚地去关心她。这时候，我觉得很无奈，也很委屈。

不要建议我和父亲坐下来好好谈，从来就没得谈判，只能“和平演变”，走渐进路线。女友那边，她已经很理解我，作出了不少牺牲，但有的时候我还是不得不表现得不那么好。

连岳，你有什么其他好的建议吗？

UHT

UHT:

几天前，有人在MSN上跟我说要逃到国外去，因为时空太过逼仄。

虽然此人拥有阅读与静坐两项避世武功，还是觉得周边压力丛生。我当然支持这个决定，反正在国外呆不习惯，买张机票回来就是了。我总觉得，我们某种程度上生活在“鬼影憧憧”的世界里，翻开族谱，可能有一百万位祖先，而且全没干成“光宗耀祖”的大事业，这份重责大任就一代接一代，通过生殖往下传，往往一个新生命诞生之前，他一辈子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就制定好了。

让我们从当下的大热人物说起吧，李安中学时数学老是考零分，所以没办法读好的大学，这显然让当校长的父亲相当没有面子，所以一直觉得这个儿子没有出息，甚至在《卧虎藏龙》得奖以后，他父亲还在担心他的生活没有保障，劝他改行。在老先生的价值观中，当然是读个好大学、当个律师、医生什么的，是幸福人生的样板。李安这么有功夫的儿子，都得在父亲的价值阴影里生活那么久，更别说其他人了。

我们虽然没有李安的才华，可是，我们有李安没有的脾气嘛。在这种社会背景下，碰上父母开明的，那就算前辈子写情感专栏积了阴德；大多数父母是不通情理的，温顺的孩子处于严密控制之中，可能除了不要做给他们看，其他都要亦步亦趋当傀儡才能满他们的意，换言之，就是他们借我们的肉体谈恋爱而已。

你是不是越看越像我要挑拨两代人的关系？

是的，年轻人不快乐，那全因为没有人出来挑拨两代人的关系，全在于孩子们太乖了，发一点的脾气嘛，你都25岁了，也读了我的专栏五六年了，怎么我的坏脾气没影响你一点点？

有句套话，说为了爱情可以海枯石烂，换句实在的，符合中国当

下特色的，为了爱情，我要欺师灭祖。乖乖牌，注定没有幸福，只有当恶人，在他们太过分（比如你父亲的作为），毫不让步地坚持自己的意见，让长辈们知道你的私权利神圣不可侵犯，才能享有一点“恶人的单纯”，想牵手就牵手，想炒饭就炒饭——这样，才算是恋爱吧？

美国学者福山曾经得出一个有趣的结论，美国人之所以愿意冒险去实现自己千奇百怪的理想，那是因为根本没有一个模式去框他们，父母要他们如何如何，祖宗又要他们如何如何——事实上，他们的祖宗少得可怜，这点在文化史炫耀上似乎占了下风，偏偏给了每一代新人无限的空间。

你看，你不仅有我，还有大学者的支持，更有爱情的动力，是时候对父辈们说不了。不然，我对你的爱情及你的未来是极度看淡的，按你父亲的模式成长，只能成为相当无趣的一个人，我实在想象不出为何一个老头去管自己25岁的儿子恋爱细节，若我不敬一点，可能就猜他有心理疾病了。

连岳

2006年3月22日

不仅要讨巧，更要卖乖

连岳你好：

其实现在我正坐在美罗城一家叫做“普罗旺斯的树”的店里等待第N个相亲对象，本来是要准备工作中的选题，可是忽然想起一个叫做连岳的人，一个很麻辣的、经常把话说得很“拧巴”却又很入理的情感私塾先生，于是笔锋一转，话题就到了自己身上。

还有两年，青春的尾巴就抓不住了，可是看上去还像82的小妹妹(当然穿上黑色小礼服还是很sexy的)，有人说我即使过了40岁也是看不出年纪的。可那岂不是成了妖精？要是真成了妖精也不赖，起码能勾魂摄魄地弄个人傍傍身，所以我现在最忌人家夸我漂亮可爱，因为真的是可怜没人爱。大凡知道我恋爱史空白的人无外乎一个表情：弹落眼球，是啊，在大家眼中我条件优越没理由没恋过呀？可是这不是上学读书，小学、中学、大学一路升上去，不是什么事情都能按部就班的，所以现在我只能抓紧时间做个插班生了。

其实也不是没喜欢过谁，可这事儿就怪了，喜欢我的都是我不喜欢的，我喜欢的都是没法在一起的。第一个：觉得我太强势，其实我

挺可爱有趣的呀；第二个：花心萝卜头，从不追女人只享受被追的眩晕感，无奈我懒人一个，不喜连滚带爬地倒追；第三个：感觉最投缘的理工科男生，可人家忙于立业，天南海北地飞，想放电也没对象感。

有时候我怀疑自己爱无能或是沸点过高，总抓着第一感觉不放，所以至今还荒着。有个姐妹说，得抓几个男人练练手，不然以后碰到好男人你都不懂怎么留住人家。理论上绝对对，可让我和没感觉的人相处这第一步就是迈不出，而且这是对人家的不厚道，对自己的不人道。

现在，度过了一段极郁闷极崩溃的日子，我稍微平静了，与其饥不择食还不如静观其变，当然了，要是合适的机会还是要主动示好的，就算是讨巧吧，但绝对不卖乖的。

连岳，我知道你在想其实我没什么大毛病，就是会间歇性的恨嫁，没办法，感觉它像个定时闹钟，真的很闹心啊！所以现在必须倾诉一下，但如果你觉得有更好的办法让铃声不那么聒噪，也希望你不吝笔墨，向我反倾诉，不用担心火力过猛，我属于吃猛药讲实效型的，就到这里吧，人家快到了，我得整理一下情绪。

以上内容是晚上等人时手写的，回家又打了一遍，顺便说一句：这N+1个也永别了。不好意思，你今天又要倒一桶垃圾了，受累了：)

sexy

sexy:

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绝对的王者，我们一定要敬重他、景仰他、顺从他、不怀疑、不抗拒、不侥幸，甘心当他的奴仆、无论他怎么折磨我们、忽视我们、虐待我们，我们都要遵守他的规则……

∴ ∴ ∴ ∴ ∴ ∴

嗯，我的意思不是说我们要S/M。

这个他，是时间。时间是线性前行，绝不回头的。老了就是老了。

你挺会自娱自乐的，“有人说我即使过了40岁也是看不出年纪的”，这种话你也信？你难道没有看过40岁的女人吗？如果看不到，那可能是因为40岁的女人都不爱让人看到吧。一个女人到了40岁，是一定看得出来的；有个把确实看不出来，那是她们看起来像50岁。

在老虎机前面，你还有一丝胜算，在时间前面，从来没人能赢。

所以，你一定要抓住青春的尾巴。中国有个古人说青春就像兔子；澳洲有个智者说青春就是树熊；非洲有句谚语说青春好比乌龟——这三种动物的共同之处就是尾巴很短。

爱情中的有些感觉，有时间属性的，初吻一定是十六七岁的青涩，而第一次发生在二十来岁的紧张，绵长的、进退有据的追逐当然在三十来岁时出现比较衬。第一个吻在30岁时姗姗来迟，双方可能都不习惯。爱情的季节轮回也跟四季一样，冬天才发芽，是不知道“春”字怎么写的文盲加情盲哪。

爱情的时间性就是错过就没得补了。无论再怎么漂亮的姑娘，恨嫁都是时间对她的惩罚——这意味着一些有意思的事情没有发生嘛。

你一切都好，性感、文字好、逻辑又强、而且还青春。

对了，你说，你还对自己人道，对男人厚道。不过，在我看来，这其实是缺点。

爱有时候是没有尊严的事情。对自己刻薄一点，对他人冷酷一点，有时候也是必须的。这原则放在你身上，就是脸皮稍厚一寸，看到喜欢的男人，主动追求，用尽手段，就算伤一丝自尊，也是值得的，最

少年许三观的爱情故事

连岳：

我们在学校的机房邂逅，我在玩CS，她来到我身边的机位。

一星期左右相约在操场上见面，一起散散步。抱着她感觉真好，香香地、温温地又软软地，难以自控的我又亲了她。自那以后我们做了男女朋友，那已经是认识一个多月后的事了。

再后来就在外面租了间房子，为了能少跑而多在一起，把课表调到了一周的前三天半，后面的日子就能在一起了，心想：老婆为我付出实在太大了。在同学、朋友面前我总是夸老婆好，美丽、温柔、贤惠，又专情，得妻如是，夫复何求啊！

两个人在一起生活的时候，我烧饭她就站在我背后抱着我，头靠在我背上，虽然觉得有些不方便，可是感觉真的好温馨！老婆还帮我洗衣服，洗脚丫，想想这么多，哪怕当时死掉我都心满意足了。老婆很可爱，我也很喜欢跟她玩，只要她一撒起娇来我什么都能原谅她。

后来不小心“中奖”了，当时还傻傻地考虑要不要生下来让我妈帮我抚养着，我们就可以一心地工作，拼事业了。观察身边的人和朋

友我们一致觉得第二胎会比较聪明些，于是怀着万分的愧疚把孩子药流了。

想想老婆对我的好，我感觉到是我这辈子的真爱降临了，为爱我还有什么不能放弃的呢？我想在2006年的情人节给她份贵重点的礼物，由于资金紧张我瞒着她去私人诊所卖血给她买了个钻戒。

说到将来结婚，有点意见不合了，她要嫁的条件很高：家里开厂，独生子，个头175，还要她们本地的。我无法达到这些全部的条件。慢慢地她觉得理想还是放不下的，闹了好多次分手，都被劝回来了。

大年二十七她跟我说关于结婚酒席的事情，并让我去问我妈是否符合习俗，我问过后回她说没问题，她发来短信说：老公，自从我想嫁给你后我发现我是那么地深爱你！我一定要嫁给你。我很开心以为老婆总算下决心要嫁给我了。

大年二十八她发来短信说：对不起，我始终无法控制我的虚荣心。我现在在参加表姐的婚礼了。我们分手吧，你不是我想嫁的。

我当时看到就蒙了，这是什么世界啊，天堂和地狱原来隔得这么近！

连分手的原因都还没搞懂，一夜之间，我的世界全变了！我乞求她回来跟我过这个情人节，把钻戒送给她，她拒绝了，12号我把钻戒葬到了护校河的河底，连同我们的爱情和“孩子”一起埋葬。

2月8号我坐了17个多小时的火车，3个多小时的汽车去找她，她居然见都不见我一面，说：“你放过我吧，我有男朋友了，我现在很幸福！请不要打扰我了。”千里寻妻的我就来回坐了40个小时的车……后来还被抢劫……

老婆你真傻，他会像我这样叫你“老婆”吗？这个由内心深深的爱和高度责任的心灵感召发出的声音。他会在你生气的时候放下男人的尊严去抱你，哄你，逗你吗？他会在你疼痛的时候给你按摩吗？他会在大雨的寒冬之夜跑出去给你买你爱吃的吗？他会半夜起来陪你上厕所吗？他会亲自下厨给你做好吃的吗？他会亲自给你洗衣服吗？他又愿意为你端尿盆吗？

爱情离不开物质，可是你连让我创造物质的机会都没有给就把我给“枪毙”了。让我那和血液融在一起的爱坠入了冰冷的河里。我敢保证这个世界上不会再有人比我更爱你了，永远都不会有！

为了虚荣，你放弃了感情，这种牺牲值得吗？以后的日子你能过得安心吗？在别人失败过的路上继续尝试失败你不糊涂吗？

封心锁爱

封心锁爱：

现在的大学生活真是丰富呀。

我得承认，这可能是我收到的最痴情、最天真、“老婆”字眼出现得最多的邮件。卖血买钻戒，有点惊天地泣鬼神，更了不得的是，最后把它扔进了河里。不知这期《上海壹周》出街以后，大学周边的河流，是否会有很多人在寻宝。

这封邮件呈现出来的肉麻、纯情、决裂和诅咒，全都充满了特有的青春味道。里面没有任何一件事，是“老男人”做得出来的——因为如果老男人破罐破摔，认为男女之间无非是一场比赛骗术的游戏，他就不会如此投入，想伤他的心，连门都没有。我不太赞成变成这样

的老男人，好像谁都欠他一百吊的样子，乏味得半死。

还有另一类老男人修成了正果，爱情中的各种因素拿捏得恰到好处，他不得已写自己的私密亲昵，也不至于让人看了脸红；女人要跟他分手，可能会尽力挽回，但是绝不会乞求了；无法大富大贵，却会努力获取足够的物质力量让自己的女人不失望。更重要的是，不会像个愤怒的巫师一样，诅咒自己的前情人，有这份心情不如找个地方散散心。

一个人对待爱情的最高境界是：有它，日子一定更好；暂时没有它，日子也不能被搞得一团糟。对，就是要进化出这样通吃的能力。

这样的能力怎样得来？一是靠运气，有的小情侣剩50块钱，可以过一个星期，再长大几年，他们一个星期能赚一万块钱，却依然还彼此相爱，他们不仅共同拥有回忆，其中成长的秘密喜悦也成为爱情中无法替代的因素。这样的话，恭喜。

第二种更常见的是，分手一次，就长进一次。以任何理由分手，都不必辩论了，爱情不是辩论赛，可以打分判出输赢。比如这次她以物质为理由分手，你就应该知道一个穷人在爱情中的地位是很可怜的，除了像许三观一样卖血，还得有更可行的赚钱能力，你将来才不会第二次因为穷被抛弃。

从旁观者的角度来看，我觉得她的理由对你的将来最有帮助，她指出的短处是你可以修正的，如果她的理由是“个子矮”、“看不顺眼”这种无法更改的原因，你反而会失去方向，郁闷得很。

分手的时候最不要失去尊严，“我会证明自己的！”“不可能再有人比我更爱你！”“你会后悔的！”这类话一说出口，多么完美的铺垫

也会顿时失去光泽。事实上，你若等着她后悔从而让自己爽，你多半会等不到，往往要在等着她倒霉的怨毒中万劫不复。

我当然知道人之常情，在你这种情况下，必然希望她不得好死，我想告诉你的是，这时候的情商精进就要出现了，内心得有一个声音告诉自己：再这么想，我就要丢脸了，我不要赔了夫人又折兵。

有个常识是，爱情某种程度上要能满足人的虚荣；不要把它们对立起来。圣女贞德只有一个。你是和人恋爱，不是和神。

连岳

2006年4月5日

爱情不是火炉，爱情也不是感冒病菌

连岳：

你好。

遇到我先生的时候，我就知道这是我等的那个人。

刚写了第一句，突然想起来应该打个招呼。我觉得你是男人，应该比较了解男人，所以来问你。写信的好处是可以慢慢把点滴感受说得清楚一点。

和他在一起也是非常舒服，非常自然。不会去突然想我旁边这个人是谁呀我为什么和他在一起。和不对的人在一起会有这样瞬间困惑的。

可是我感受不到他的热情。

他没有追过我，我们俩就那么在一起了。在我看来爱是种能量，应该有很大的热能。而且有点像一些病，得过了就不会再得了。我的疑问是，他总是很平静的样子，之前没对别人热情过，对我也不热情，那以后呢？我总怕哪天他被哪个女人唤醒了热情。

这让我无比委屈。

他是个木讷的人，上大学时还没喜欢过谁，我问他有没有注意过

公司里哪个女孩好看，吃饭的时候。他说不知道在看报纸呢。你会不会认为他在说假话，没有，他是这样的，走路也看着地，从没看他到什么激动过，除了做爱的时候很热情以外。

计较他对我的不上心，没有送过我100块以上的礼物。仍然感到委屈。

计较他看着我为了某件事痛苦而无动于衷，因为他想睡觉了。

是的，他没有情调，但是我总觉得爱里面一定是有热情激情的，就好像我对他，总想和他在一起。

和他计较时，就想，如果他真的是不爱我，我就离婚好了。

对他冷淡的时候，他又受不了。他说他爱我，我又能感到他的肯定。

只是别是他以为他爱我就好。只是别过了几年，他别对我说另外一个女人能让他感受到真正的爱才好。

他是个循规蹈矩，木讷的人。但我总觉得爱的能量足够冲破这些性格。

他除了工作就是看电视，看书，可以看很枯燥的专业书，喜欢睡觉，喜欢做数独，让他干家务活他没意见，让他跑腿他没意见，让他不要看他正看得高兴的球赛他也没什么意见，狠狠的巴掌打在他脸上他也没意见，只是生生闷气，不用哄的就好了。

可是，他看到我哭，也可以因为想睡觉而不关心。任我在一边难过，他早睡着了。

我是个非常感性的人。他平淡不要紧，只是他别是他以为的爱我就好。

我感到寂寞。委屈。女人都是渴望被呵护的。不计较还好，计较起来，就疑窦丛生了。

会不会是我要的太多了呢？

帮我解答一下吧。

谢谢了。

戒不掉巧克力

戒不掉巧克力：

苏联原来有个诗人马雅可夫斯基，现在应该没有什么人读他的诗了，但这不能否认他是个极其有才华、相当聪明的人。有一次，他面对一群工人朗读诗歌，完了以后，有人指责他：你的诗不能让我沸腾，不能让我受到感染！——这个指控相当严重，可以想象出这个直率的工人说完话后，四座寂静的尴尬场景。

马雅可夫斯基慢慢说出了他的解释：因为我的诗不是火炉，我的诗也不是感冒病菌。

在哄堂大笑中，马雅可夫斯基拯救了诗人与诗歌的尊严。

同样的句式可以抄袭来对付你：

你的他不是火炉，也不是感冒病菌呀。

理想的爱情模式有千万种，激情是其中一种，平和也是其中一种。

再说另一个故事。我有一个朋友对我说他最近身体不好，得定期去医院检查，心情于是有些失落，而且一些身体功能也受影响。我不是医生，也不是心理医生，但是我要安慰他，我是一个重友情的人，于是我问他：影响你的性爱吗？

他说：一点也不。

我长出一口气说：那就根本不是病嘛。

他说：你真的很会安慰人。

这是说明，性爱在男性心理当中的重要作用。

这个故事我可偷懒一下，同时送给你：

他做爱时很热情，这说明他把热情留在了最关键的时候使用，而且从逻辑的角度来看，你承认他做爱时很热情，那就意味着你说“可是我感受不到他的热情”不成立。你在最正确的时候感受到了他最正确的热情。

（有好奇心的读者可能会想知道，如果那个朋友的病情影响了性爱，我会怎么做。毫无疑问，我会极力把那个我最不喜欢的女人撮合给他。）

我看不出他有什么缺点，除了他送的礼物廉价了一点（不过，你没说你是否控制了他的经济，如果是，这一点也不成立）。这证明你当初第一眼觉得他是Mr.Right是完全看对了。

看完你的邮件，我甚至觉得他有一点可怜呢。因为他像你的实验品，你用各种方式诱发他的激情，甚至包括狠狠掴他耳光——这一耳光完全没来由，从你的描述来看，他是一个好脾气、忠诚、顺从的男人，你为什么要扇他耳光？想看看他会不会发怒？

如果他暴怒，猛抽回你，也许，你反而开心一点？

这么说来，你是不是有点欠……

我不是暗指你欠抽，而是说你可能欠考虑。女性暴力也是暴力。

既然他在做爱时很有激情，那你们就多做一点，做得长一点，让

他的激情体现得多一点，我觉得，没有什么办法比这个更有效了。

最后，从男人的角度来看，阅读“很枯燥的专业书”，相当有知性的魅力，在男人的知识水准急剧下降的年代里，这是很难得的。再者，我是在等候欧洲冠军杯巴塞罗那与本菲卡凌晨两点半的比赛时写这篇文章的，比赛在男人的快乐指数中，不会低性爱多少，他如果愿意关掉正看得高兴的比赛（不是去做爱），那么，他真的是很在乎你的感受，很爱你。也许你还没有感受到吧。

连岳

2006年4月12日

站在屠宰场是佛，站在花园也是佛

连岳：

你好，我想给你写信已经很久了，我有我的问题，和那些你答复过的信中的主人公有相似的地方，但是，那些人必竟不是我。我还是希望你可以听听我的诉说，然后，为我指出一条正确的路，至少能让我心里的痛苦可以稍稍减轻些就好。

我和我先生是大学同学，从相识到结婚到现在已经6年了，他的好，他的坏，他的优点与缺点我应该很了解了。我先生人很好，但现在给我的感觉只能说是个每天晚上睡在一张床上的人。没有沟通，没有交流。我倒并不会去奢望他会是我的灵魂伴侣之类的，那样不现实，但是，我总觉得这样的生活我一天也不想再过了。他和我的爱好没什么相同的，我们也没多少话说。每天晚上我对着电脑他对着电视。早上醒来又是各奔东西。我们可以一个月都没有性爱，他说每天工作很累，说实话我也并不想。我不知道他对这样的生活满不满意，我是不满意。但是，离婚，我们好像都欠缺那么一点勇气。

我父母都在外地，他们就我一个女儿。他们一直认为我的婚姻很

美满，全然不知那都是假象。我父母唯一的愿望就是我能过得开心，尤其是我爸，对我很溺爱，我有什么要求他都会满足。虽然我结了婚，可是他依然把我看做小女孩，经常问我缺不缺一钱用。打电话时总是会说那句“要开心啊！”。可是，我真的不开心，我如果跟他说我很痛苦，一点也不开心，想要离婚。我想，他最终还是会同意。但是，那样对他们也是伤害。父母终归希望我找到好的归宿，并且少走些弯路。但那样我就只能拼命压抑自己，继续过这种死水一潭的生活。我真的受够了。每天都只想着逃离这一切。跑得越远越好。

我有一个姨妈在海外，几年前曾想过给我介绍一个外国人，然后嫁去她那边。当时我和我先生正在热恋中，我是不可能抛开这一切的，而且我父母也不太赞成。但是现在，我越来越觉得当初这个决定是一个错误，我应该有更广阔的天地，而不是一辈子都被困死在这个地方。趁我现在还年轻，才24岁，是不是可以再重新选择一次？

我真正想过的生活是那种有一个小农场，山坡上有个小房子，每天悠闲自在地生活。我朋友都说我是《断背山》看多了，我不否认，但那部电影给我的唯一启发就是：如果你想过一种你其实最想要的生活，那么马上就要去做，不然注定有后悔的那一天。

好了，说了这么多，你是不是觉得我太幼稚？想法太不切实际？别笑我，我真的已经痛苦得要发疯了。希望你能理解。

给我一个能下定决心的理由，我知道，你一定有办法的。

崖边的kelly

崖边的kelly:

鉴于近来的邮件提到《断背山》的频率大大增加，就从这里开始说起吧，当然，熟就是俗，希望以后的邮件看看别的电影吧。这电影显然不是你说的田园生活样板，只不过是两个落魄的穷牛仔“存人欲、灭天理”，不管不顾，飞蛾扑火式的自杀性恋爱故事。真正想恋爱的人，倒是真可以从它得到勇气；想过悠闲生活的，还是看看其他的风景片吧，陈凯歌不是要拍《无极2》吗，你可以等他。

我不清楚你的婚姻出了什么问题，6年的恋爱，现在只剩下假象，而且你才24——估计他也大不了多少——却可以一个月不做爱，甚至不想，你们是媒体上炒得正热闹的“80后”，跟海鲜一样生猛，在床上不要输给“40后”的人。一个月不想做爱的“80后”夫妻，爱情一定是死了。这是最简单的测试方法，丧失性冲动的婚姻就像没有性器官的男人，一定是遭受了残忍的刑罚。

所以，我当然支持你再作一次选择。只不过，第二次应该比第一次聪明，如果再次去和一个人拼床睡觉，意思不大，床并不贵的。“有一个小农场，山坡上有个小房子，每天悠闲自在的生活”，不仅仅是你有这慧眼，而是每一个人都想要的生活，不过恕我直言，你还是死了这条心吧，我的意思是每个人都要放弃这种幼稚的想法，这种谎言幻象就像毒品一样，假想的劲过去后，只会在现实中更无力。

你现在后悔没有选择“姨妈的外国人”，似乎他可以带给你更广阔的天地。空间的移动并不能让人更广阔，如果这人本身是个“窄人”的话，有多少人到了北美与西欧，还不是照样扎堆打通宵麻将，大声喧哗，随地吐痰，滑头一点不少，文明全无长进，搞得神憎鬼厌？就

算真的“有一个小农场，山坡上有个小房子”每天也不会“悠闲自在
地生活”，估计要忙着偷隔壁小农场的牛羊。

我知道你很担心我把你划归为上述“窄人”，不过担心的事情总是
会发生的，如果指望嫁人嫁出广阔天地，这比“嫁鸡随鸡嫁狗随狗”
开阔不了多少，所有的快乐与自由还是指望你自己。女权主义奋斗了
一个世纪得到的常识，总得在你心里留一点痕迹吧？不然你到哪里都
是牢笼，可以困死在任何一个地方。

一个人解脱，一个人开悟，我们说他是“立地成佛”，想通了，当
下站在任何地方都可以成佛，站在屠宰场是佛，站在花园也是佛；如
果这人说：“嗯，旁边有人杀猪，血污秽气让人生厌，我要挪到暖风
中的西湖边才能醒醐灌顶。”那么，这人必定是魔。

生活不要装，应该找一个喜欢的人做爱，逃就用你自己的腿，你
得站在此地成佛；山坡上的小庄园以及几年前的外国男人，你站在
“那地”，当然只会成妖。

连岳

2006年4月18日

重新认识私奔的重要性

连岳：

第一次给你写信。不知你是否会看到。只是我觉得我现在所经历的是现在社会非常现实的一个问题。并且很多人都会遇到。

我是一个在南方长大的女孩，可以说从来没有去过北方。但是我们在我们这个小镇认识了我现在的男朋友，他是兰州人，一个来自大西北的男孩。一般印象中他们那的经济相对比较落后。当他告诉我他们那的房价均价在2000左右时我就能想象出有多悬殊了。而他的父母也只是刚退休的普通工人。所以，当我父母知道一切后，极力反对我们在一起。甚至极端到去他的工作单位闹事，还要找他们领导。我虽然很理解他们的出发点，但是我也无法忍受他们这些极端行为。我爸爸甚至扬言要找人对付他，直到他放弃我。

在我生活的这个小城镇的人，都有些夜郎自大的心理，非常地排外。这里很多人在几年之间暴富，但是素质和修养都无法跟上，我父母也是其中之一。在他们的理念中，没有钱就什么都不是，只会被人看不起，这个“没有钱”包括了只买得起车和房的普通人，他们认为

必须要找个有钱人，就是至少是有企业，开奔驰、宝马。因为我们家的亲戚大多都很富足，或者都嫁得很好。他们不会想找这样的人是不是能给我幸福，是否合得来，我父母离过婚（虽然现在复婚了），他们对婚姻根本没有信任感，他们觉得结婚就只是过日子，什么爱情全是空的。钱才是真实的，只要有了钱就什么都有了，而且不会被人看不起。有钱生活肯定能过得幸福，甚至说即使不幸福，以后离婚了也不会吃亏，至少还有足够的财产拿。

所以以他们的要求，我现在的男朋友是根本无法达到的，他能给我的幸福太渺小了。他能给我的未来是没有保障的。

他们的观念和我的爱情观完全背道而驰，我觉得生活根本不需要大富大贵，只要能支出日常开销，略有存余，已经很足够了，最重要的是和自己的Mr. Right过得开心，幸福。我想把自己的婚姻经营得如何美满，而不是时刻算计着金钱。

但是如果我把这些想法告诉父母，他们肯定会说我想法太幼稚，过日子和爱情是不能划等号的，没钱的婚姻爱情肯定会变质，什么矛盾都会因为没钱而激化，到时候没有感情只有相互抱怨。

我不知道我是否该为了现实的婚姻而放弃我现在的幸福，身边很多朋友有非常明确的目标，嫁有钱人，但我实在无法让自己接受那些穷得只剩下钱的人。但也许，真如父母所说我肯定会后悔，而且现在趁年轻不找，以后都没人要了（身边的人都这样说我，甚至同学也如此，虽然我才24岁）。

身边的朋友无法给我客观的意见，我自己也无法掌握现状，如果再这样下去我怕会迷失自己。我非常想听听您的意见，希望您能帮助

到我。谢谢！

Ms. Right

Ms. Right:

先恭喜一下，看来《上海壹周》的发行已经走出上海，普及到暴发小城镇了。也许让你的父母多看看这份报纸（如果识字的话），过个十来年，他们教养提升，可能就同意你们的婚事了？老伯的暴烈性子倒真是独树一帜，看不顺就找人对付，“买凶拍人”在不仅富人阶层日益流行，看来也成了淘汰不合格准女婿的最有效方法。

有两个解决办法，一是你父母既然认为钱那么重要，他们看起来又暴发了，那么为了女儿的幸福，嫁妆丰厚一点嘛，包个五百万的红包，不是宝马也有了，房子也有了？何苦为难来自大西北的有为青年。你会说，我父母不同意的……

只好祭出必杀技了，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找些人“对付”一下两个老家伙。当然，你还是会说，我父母不同意的……

那就按你父母的要求去嫁吧，将来幸福不幸福，有没有爱情，我是无所谓的，反正是你嫁人。

你认为一个情感专栏会很在乎你的幸福吗？你认为数以十万计的读者会在乎吗？你的父母会在乎吗？你的同学与朋友会在乎吗？谁也不会不在乎的。只不过是独自去和人行房。你千里走单骑，我们都是开心的看客。

太冷漠？这就是世界的本质。萨特说了，他人即地狱。能不能进天堂，全看你自己。指望他人为你盖好天堂，没人有这个命。父母

Right、朋友Right、社会Right、工作Right、男友Right、财富Right
再加上性爱也Right，然后他是Mr.Right你是Ms.Right，这么想，脑
子就有点不太Right了。

爱情与金钱的关系，我们讲过许多次了，不再重复了。我们说一说中国古代妇女的一项爱情技术。

在很久很久以前，父母（有许多也是暴发户）决定着孩子的婚姻，而这种社会架构之下的女性，没有经济基础，没有社会技能，她们背着大逆不道的罪名，冒着遭受“浸猪笼”等残无人道的刑罚，与相爱的男子，在夜黑风高之时，义无反顾地走上不归路，史称“私奔”。虽然反动势力残酷打压，但是历朝历代为了爱情牺牲的杰出女性坚韧地把“私奔”技术传承了下来，没有她们的薪尽火传，就没有今天女性普遍能够自主选择自己爱情的幸福日子。

说实话，现在碰上这种脑筋彻底不好用的父母，其实还是运气，因为谈判都可以省了，不鸟他们，两个人去别的地方找个工作安个小家，过自己的日子，在这种现代版“私奔”当中，不仅社会舆论都会站在你们这边；还少了人情世故那些不得不鸡兔同笼的无趣事情，想来都让人羡慕。

当然，要提醒一下，“私奔”之事不必要去征求你父母的意见……

连岳

2006年4月26日

我是如何将十个人拯救出骗局的

连岳：

简单来说，我找到了我的right，但不是一般大家认为的Mr.，而是Ms.，因为如果不是遇见她，我想我现在应该烦恼的是我的Mr. Right在哪里或者结婚需要多少钱。

刚和她在一起的时候，连我最好的朋友都问过我是不是因为找不到男朋友太孤独所以才找了她。为了这句话，我哭了好几个晚上。那时候我没有办法理直气壮地说NO，还很孩子气地恨了说这句话的朋友好久。而现在我可以很轻松地笑笑不再在乎这样的。Ms. Right是要自己判断的对不对？用五年判断她就是我的Ms. Right应该不算草率是不是？

五年的时间我们一起经历了很多事情，除了性别，我想我们和普通的情侣没有什么区别。而且，虽然同样是女孩子，她却事事都迁就我包容我，在我脾气最变态的日子里，丢她一个人在街头号啕大哭，也不曾想过要放弃我。为了和在两个城区的我见面，她每天晚上坐车过来，清晨5点就要出门去工作。我说想要一面镜子，她去很远的地方

买来，同样在最热的天气里扛着镜子走了40分钟给我送来。现在我们终于能在一个城区，经常能见面，一起出去的时候，她从来都不让我拿重的东西，还替我撑伞。发烧拉肚子一个星期没有进食，为了不让我失望还是坚持要陪我出去玩。事情还有好多好多，在平常回想起来的时候我都会觉得很神奇，这个世界上竟然会有这样的一个人如此喜欢我。就连我的同学也会感叹地问我：你是何德何能：)

虽然我喜欢的人是个女生，但我从来不在所谓的圈子里混，对其他女生也毫无感觉。而且，我完全没有办法想象离开她，去找另外的人。现在我和她在一起的感觉，不像是刚开始的时候，会为对方的一句话心跳，说些爱不爱的话，就像是别人常说的爱情升华到亲情，谁会割舍得掉自己的亲人。

但是随着年龄的增长，压力自然渐渐大了起来。身边的人都催促着我应该开始找男朋友了。妈妈也开始催我相亲。虽然我和她曾开玩笑说，实在不行我们就去相一次让父母安心。但这毕竟不是长远之计，而且我知道，无论我们谁去相亲，即使只是为了敷衍父母，另一方的心里也会难过。以前她经常来我家住，但现在为了避免我父母的怀疑，也不常来了。虽然我的心里认定我这一辈子都想和她在一起。但对着母亲隐忍的焦虑，心中又感到十分地愧疚。

她和我说，要让自己过得好，过得快乐，让你的爸妈看到，即使不结婚你也可以过得幸福，算是最折中的办法了。可是我的工作平平，收入不高，妈妈却总想着让我找个可以依靠的人，让我有个着落。着急着我年纪再大找不到好的归宿，而我又不敢告诉她我已经有了想要一辈子在一起的人。她问过我，有没有信心和她在一起了。我回答

得理直气壮，当然是有。因为我知道我没办法离开她，她也离不开我。可是又不敢想象万一有一天事情的真相被发现，不得不向父母摊牌。就算能瞒着父母一辈子，但让父母的后半生都替自己的婚姻着急，让父母承受别人异样的眼光，我就又觉得好愧疚。

何德

何德：

最近收到一系列情节大致相同的女性邮件，说是碰上一GAY，痴情地爱着自己，甚至不惜为了她而改变性倾向，从而让自己意乱情迷，难以取舍。多得我都怀疑是一深谙流行风向的骗婚团伙在集体行动。

我们来说一常识吧，如果是gay，他就只会爱他，如果是lesbian，她就只会爱她，不可能因为爱情，改变自己的性倾向，反而只会更加坚定自己的性倾向。如果能改变，那就是在以谎报自己性倾向的方式来博你的好感——让你觉得自己魅力无限，以至于能改变一个人的性倾向。性倾向和左撇子一样，是天生的；它们唯一不同的是，左撇子可以训练使用右手；而性倾向却更改不了。所以，有一异性跟你表白，说你改变了他的性倾向，千万不要感动，它只不过是新鲜一点的花言巧语罢了。

同性恋曾经与“罪错”相联结，但是随着常识的普及，逐渐为大众宽容地接受，以致于一向在道德观上持保守态度的奥斯卡也把最高荣耀给了同性恋题材的作品。在这几年，时尚圈、艺术圈就不时有人以“同性恋”的伪装博出位，抢媒体的头条。我甚至看过一男歌手在

电视通告里娇滴滴地说：不知道也，我认为自己十五岁以前，有点GAY，十五岁以后，才开始热爱女生；当然，现在看到男生，金城武那样的，难免也会动心……

混账东西，还是把歌练好吧，想这样扮酷来扩大自己的消费群，当大家弱智吗？

上面的常识你比我更清楚。当然我也明白这个世界还没有宽容到平和地接受的地步，尤其是在我们这样一个还普遍缺乏常识的社会里。你要比别人多承受一点社会压力，甚至是歧视，这是必需得有的心理准备；当然你也可以像其他人一样搭一个异性婚姻的假象以抵抗社会压力，在“安全”的面具之下偷偷进行着自己真正的爱情——就像你现在准备实行的那样。

让我用简单的算术方法计算出这两种方案的“受害成本”。

第一种：你听从自己真实的感情，如你所言，你只骗了你的父母，后果是让他们焦虑。乘以二，你们骗了四个人。

第二种：你开始伪装，找个男人成立一个家庭，当然为了将社会角色扮演完善，你还得生个孩子，而因为你真实的性倾向，你必然会继续与“她”的爱情，这样，你骗的人是：你自己、你的父母、你的丈夫、他的父母、你的孩子，七乘以二，你们总共骗了十四个人。

第一种方案需要独身的伪装（估且认为你没有公开性向的勇气），你的勇敢指数可能得高一点。第二种怯弱的方案是多骗了十个人，以换回你父母暂时不焦虑——你还得保证你的真实性向一辈子都不败露，意味着你得忍着恶心与你的丈夫嘿咻，装一次也许容易，装一生可能难了一点。

我建议你选择受害成本低的第一种方案。大家都不要装。
祝你们快乐。

连岳

2006年5月3日

幻想有两种结局，一是醒，一是痴

连岳，您好！

我不希望登出在《上海壹周》上，不知道是否能够得到您的回信？非常期待~但是如果只有被选中登刊的才能够得到您的回复，那我倒希望登上了。

我是个喜欢做梦的人，常常做梦能够在巴黎、罗马、维也纳、曼哈顿、威尼斯、西藏、上海……都有着自己的房子，我能够这个城市生活两年，那个城市住上三年，哈哈~想想都开心，爱死这种生活了！去到处感受我心目中向往的城市的生活和文化，看各种新奇的东西；或者我有一个大大的房子，有个干净漂亮的庄园，大大的落地窗户……即便这些离我如此遥远，不怕你笑话，此生若有哪怕一点点机会我都不顾一切而去争取的。至少有一点我很清楚，我不能够忍受每个人告诉我的所谓的生活：我问他们为什么结婚，他们说都已经这样了，早晚的事情；我问她们为什么一定要小孩子？他们说老了要有人照料，说人反正肯定早晚要的不如早要，甚至我的同龄人跟我分析起小孩子读书、找工作、孩子的结婚的担忧等等只会从我妈妈辈口中

说出的语气。我真的受不了！其实我内心，很希望有个真正的婚礼，希望有我的好多孩子，但是绝对不是他们的理由。我活着，就要真心的活，要尽我最大的可能做我自己喜欢的事情而不管别人怎样活法，希望有一个能够陪伴走完一辈子的人。蘑菇了这么多篇幅的文字，似乎找到救命的稻草倾吐一番。其实就是想告诉你我是怎样一个人（这个方式好像……不过好像心情开朗了很多：）

而他，几乎是跟我背道而驰的，呵呵，他喜欢平稳的生活，非常能够满足于现状。但是我们走到一起，因为彼此知道相互的个性，他似乎从心里很想做点什么来满足我的野心和快乐，无形中我好像给了他好多的压力，让他甚至在梦中都被人追逐拼命奔跑……眼睛里面慢慢由刚开始的得意的幸福变成忧心忡忡~人的性格也许真的很难改变，如果他本质的个性根深蒂固，让他为了满足我的快乐而拼命往前冲也许真的很困难？或者即使他有一天能够做到激情进取，那也会不是他想要的生活？如果以后是这样的结果我们能够幸福么？甚至有时会问自己，一个男人如果真的爱对方，他应该用尽一切办法去努力争取给她最完美的生活吧？而且努力奋斗的过程再艰苦他也应该感到幸福吧？不管结果是不是真的能够达成，至少他真的尽心尽力了。那我的男人如果他并没有想过要真的为自己的女人奋斗（况且于知道女友的心思），甚至乞求的却是自己的女人能够安稳地满足地过日子。请告诉我，我们能行么？

我不知道你会给我怎样的答复，我自己是矛盾的，哪怕在我最心伤的时候我静静地看着他的脸，我不能够再想象任何不好的发展。但是为什么我喜欢上的他却是这么多问题摆给我？我们互相都非常清楚

之间存在的问题，我们幸福得有些些“谨慎”，也像他给我性生活，我开心的时期，我们做爱也很棒，我不开心的时期，就可以两个星期才做一次，甚至更久。我们同居不过三年而已。有时就想到了30岁的时候是不是可以一个月只有一次？40岁了又怎样？做爱也跟人生活的状态紧密联系吧？

从原本的他的满足和控制到了现在我就觉得做爱他每次是在动脑筋满足我，说实话我很感动，至少说明他在乎我，但是却觉得有点怪，因为这个不是双方都enjoy的时候么，如果让我感觉刻意满足我反而让我感觉缺少点什么……

lost

lost:

是的，只有允许登上报纸版面，邮件才有可能得到回复。所有那些“只想私下得到你的解答”、“在MSN和电话里沟通会更方便”、“我保证只在有事的时候才会麻烦你”、“说不定我们会成为好朋友呢”、“这是我第×次给你发邮件，请一定回复我”……这些邮件不会回复的，请原谅。还有，希望不要把照片当成附件，你漂亮，影响我对你文字的判断；你自以为漂亮，影响我对你人品的判断。

Lost，你若看过一段时间这个专栏，记忆力不算太差，可能会发觉我已经回复过类似的邮件。让我再说一遍“理想与现实”的关系，我都觉得不堪忍受。讲得多了，大家都会变成乏味无聊的人。《春田花花同学会》这部烂片里面，有个老中医的形象很不错，因为他就靠一句话行走江湖：“那，大便怎样？”这算是说出了这个世界的本质：

它是乏味无聊的，真理不一定能战胜谬误，它们有各自的势力范围。所以我决定从今天开始，平和看待这类“三毛似的梦想邮件”，实行新的“三不一顺”政策：不挖苦、不嘲讽、不说道理；顺着你的意思让你爽。

说出来能让你感觉好，那就说吧。这好过得瘾症，有些人的梦想过于强烈，会慢慢模糊现实与虚幻的边界，最后会把假想的显赫身世、浪漫情缘、美妙未来这些镜花水月当成真金白银，天天吹嘘度日——发病率其实还挺高的。你还没出现这种症状，是件好事。

我为你提供一点现实吧，这个世界上的许多好城市，目前都面临不少困境，你在抉择的时候，要三思呢，比如巴黎，老有学生罢课游行，失业率又高；而伦敦市长利文斯顿近来号召市民小便后不必冲马桶，说不过是一点人体自身的液体，何苦加剧伦敦水荒了，他自称已经在家中实验了半年多，洗手间至今尚未有苍蝇出现。这意味着你在这些城市要过得舒服，钱比你想象的，要多一些。多多少呢？我建议你先在上海做个实验，看看你比大多数人过得舒服，得花多少钱。

当然再大的困难都拦不住你的理想，写到这里，我像演日剧一样，右手握拳，嘴里为你喊了一声：加油！至于你那平实的男友，他不是你的障碍，正是你所需要的。你大概是想游走于十个城市吧？那么，你还需要九个平实的男友，分别留守一处，安心踏实地在当地打拼，供房供车，努力工作，经常健身——在娘娘你宠幸之时，状态要好一点呀！你，就是当代武则天，不过行宫的分布比较有世界眼光，面首也不局限于汉人了。

幻想有两种结局，一是醒，不得不重新看到现实的大便，鸡毛蒜

皮的小市民生活时时要困扰着你；二是痴，走火入魔、经脉逆转，纵使现实有千般无奈的大便，你都生活在温柔富贵乡。既然你喜欢，痴又有何不可？

连岳

2006年5月10日

不能爱你熟不了的熟男

连岳你好：

我需要你的帮助。

我知道一个而立之年的男人不会简单，但未曾料到会这般复杂。而我只是一个二十出头初出茅庐的小女子。在这之前甚至没有好好谈过一次恋爱，家教严格，生活简单安逸。就算有十八般武艺使出浑身解数还是摸不透他的思想。

我们间的发展很快。我从一开始就用我简单的大脑盲目地信任他。而他善意隐瞒了他的过去，直到我不知不觉地看到了越来越多的问题后他慢慢地跟我解释。每一次的解释都让我不安的感觉越来越重。

我知道三十的男人一定会有感情史。忽略其他的不计，让我不安的是那个女子：他的前女友。他为了她来到上海，他说他曾经把她看得比他的生命还重要。他为她付出很多，感情、精力、金钱、时间，甚至他的家人。我无法想象也无法理解这是种怎样的感情。而经过了这样的感情历练后他是否还有能力去同样面对下一次感情？还是会有所保留？我只知道当我在听说这一切时，我很嫉妒那女子，可是她却

摒弃了。

我和她曾经匆匆间有过一面之缘，现在我们互相知道彼此的存在，她说会等他两年，他们至今保持很好的联系。

连岳，我很不安。几年的感情，不可能说断就断。他对她的关心，我无法指责。他并没有错，这说明他是个有情有义的人。但我不知道如何诉说我的惶恐和不安。我不知道我应该怎么办？我无法忽略她的存在。尽管他说她是过去，而我才是现在，那么将来呢？

我努力抑制自己的情绪，我曾经在这种巨大的不安的笼罩下，两次提出分手。一次是无意听到他们通电话第一次知道她的存在时；另一次是前两天看到他的聊天纪录时。但最终在他的劝说和我的不舍下，和好了。我们能在一起不容易，我不想就此作罢。

生活已经太复杂，希望感情可以简单些。我对感情的唯一的希望就是忠诚、简单。和他在一起，我是顶了很大的压力的。父母对我的期望很高。周围的人也认为我可以有更好的选择。可是我选择了他，我喜欢他的成熟稳重，可是现在我是否可以理解为是老谋深算？我原以为我们间的问题是我的父母，却未曾料到还有这样的插曲。

或许我才是他们的插曲吧？连岳，告诉我该怎么做？我尽管粗心，但我不笨，很多事情我都能敏感地感觉到，我曾经装作没看到忽略一切，我从没有对他说我的惶恐。我只是努力学着我能做的，我学着关心他的生活，尊重他的隐私，我很认真的对待这份感情，希望可以朝好的方向发展。但是我不知道他的真实的想法。连岳，我无法读懂一个三十男人的内心世界。

也许是我太年轻，我总是沉不住气。我不希望自己神经质。我尊

重他的生活，亦从不会翻他的物品。可是仅仅一次无意间听到的电话和一次好奇心驱使下匆匆几眼而过的聊天纪录已让我内心波涛汹涌。

我曾经独立坚强，可是现在，我总是情不自禁感到不安。这已经影响到我正常的生活。连岳，请你帮助我。

小女子

小女子：

爱情在传统定义上有排他属性，但是如果一个爱情事件中有3P、4P，相安无事，可以坐下来搓几圈麻将，我认为也无不可，毕竟任何定义都有打破的可能，无法违背的教条，好像世界有末日，它却金刚不坏，那也无趣得紧。当然你坚持不放弃爱情的排他权利，我也支持，这样才是正常人的反应嘛——况且你是家教严格的好孩子出身。

作为一个也是30多岁的男人，我可以坦率地说，老男人对20出头的年轻姑娘，基本上是没有抵抗力的，而且男人越上年纪，40多，50多，在20出头的姑娘面前就越像一只狗：赖皮、贪心、总是希望伸出舌头舔你。在思想、阅历、成长经历与他们相近的老女人面前，肯定是一副坐怀不乱的正人君子模样。年轻的女人体，对男人来说就是唯一的原因，这话听起来过于粗俗，请允许我用莎士比亚的诗句来中和一下：“在完美的造物面前人的欲望总是不会满足，所以我们希望玫瑰再也不要凋谢。”男人对年轻女人的渴望，与女人对带露玫瑰的喜爱相同，是一种本能，也是对“完美造物”的致敬。

知道这点，对女人是大有好处的。这种特征体现在爱情实践当中，就是你若是一个不丑的20出头的姑娘，老男人才不管跟你谈不谈得来

呢，就算是他的笑话解释三遍后，再过一个星期你才发现好笑，那也无所谓。了不起跟你上了床，再找谈得来的女人聊天，灵与肉各安一个家。然后跟你说，她只是过去——当然，当然，这是实话，她“2”字头的生日早过完了。

而对你来说，你想了解他，爱一个老男人显然不是冲着身体去的，当然是因为他看起来有想法，又会掉书袋，又能玩深沉，还会装品位，还不怎么缺钱。熟男能杀一批小姑娘，也可以说成是自然规律的一种吧。你的问题出在“就算有十八般武艺使出浑身解数还是摸不透他的思想”，爱熟男不是错，爱你熟不了的熟男就错了，这种智力上的弱势，让你很可悲地沦为“性奴”的角色，而且他还可以一次接一次地把你说晕了，觉得错全在自己身上，他红杏出墙，最后做检讨的是你：我确实是把院子盖得不太舒服……

爱情是两个人智力相匹配的对手戏，什么年纪不是重点，关键是你们要对得上台词，你聪明就找一个聪明一点的男人，你还没开窍就去找一个不太难理解的男人。一个男人你很崇拜很景仰，说的每一句话你都在揣摩它的深义，这种态度用来阅读康德的书是对的，用来谈情说爱，一定会疯掉。

最后再跟你说一个秘密，真正的聪明与智慧，一定是简洁直白的，就像真正的幽默一样，可以逗笑一个小孩，那种搞得云遮雾罩，老是在你面前摆下八卦阵的男人，可以肯定是一个没有料的男人。

连岳

2006年5月17日

大和尚如何写“佛”，我们就如何写“爱”

连岳：

我实在受不了了，请你帮帮我。

从小到大，不管是在父母老师还是同学朋友眼中，我一向是一个好脾气的女孩，本性随和大度，咱毛主席就曾说过：“风物长宜放眼量，牢骚太盛防肠断。”可是遇到这样的事情，我也实在忍无可忍啊。

我原本对烹饪充满兴趣（这对于80后的上海女孩来说可能不多了吧），为了体验亲手制作美味的乐趣即便多洗几叠碗也心甘情愿。有了家之后我也主动承担起做饭的家务包括洗碗，每天坐在车上就想晚饭做什么菜，下了班就兴冲冲奔回家开烧。可是老公总是频繁地出现在厨房里指手画脚，把我的乐趣几乎剥夺殆尽。“豆腐怎么切成条状呢”、“青菜放太多了”、“火太旺了”、“你把芹菜的嫩叶全都摘光啦”、“搅肉机插电前也不查查开关”、“一个茄子够了两个人怎么吃得完那么多”……天哪！怎么会有大男人整天在厨房围着灶台喋喋不休啊！

我一气之下说：“那你来做好了。”然后他又说我推卸责任！就算

领导分配任务给下属也讲究“用人不疑”啊，既然把任务交给他就要充分信任他，放手让他干，确实有问题就果断地制止，也不能没完没了地干涉啊。就算老公对我做的菜不满意，他也可以在我做完之后提出意见或者干脆给我示范一下啊，至少也得让我把一道菜从头到尾完完整整地做完啊。怎么说我做菜的经验也比他多多了，如果他的确做得好并且能够在请客的时候一个人扛下四菜一汤我也就不说什么了，可是真正让他上的时候一会儿要我拿盘子一会儿问我哪个是盐，常常在菜快炒焦时跟我叫：“快，加水加水！”难不成还要给你个大厨专门配个助手不成？

我终于怒不可遏地冲他大嚷一声，于是我们之间连坐下来心平气和地谈话的机会也没有了。

到如今不仅我对烹饪兴趣大减连吃饭都没有胃口了。

请你帮帮我吧。

谢谢。

花也怜依

花也怜依：

总的来说，这是一封甜蜜的邮件，是普遍的灰黑悲情之中的一道快乐光芒。我估计很多男人看了会醋劲大发，80后的青春身体，60后的厨房热情，完美结合，没多少人有这份福气的。所以，我给你的明确建议是：烹饪煮得不爽，以后彻底不煮了，买份快餐将就好了。

吸烟的恶习会折损一人六年的性命，戒不了而又想长命百岁，怎么办？那就结婚，据统计，婚姻能延长一人七年性命，两者相加，还

赚了一年。随着全球人口荒（中国、印度除外），各类统计绞尽脑汁让人结婚生孩子。我相信快乐的婚姻有延年益寿之功效，不幸的婚姻估计也是折寿利器，怎么可能收获“七年”利润？而婚姻的好坏，在多数情况下，其实不好做黑白分明的判断，碰上大是大非的，算是运气。老公多金又多精，温柔又体贴，犀利又风趣，落水时又先救你由他妈随波沉浮，写邮件来问，我当然是恭喜贺喜，祝你们白头到老；而老公早上暴捶你一顿出门，上午赌输了十五万，下午去抢了银行，回家吸完毒后又把孩子从七楼抛下，再当着你的面给情人打电话，你来问吉凶，那当然是能断则断，能逃则逃，能下毒就下毒。

有句话现在被说滥了：魔鬼藏在细节当中。但还是忍不住说一下。真实的情感特质（无论是冲突还是吸引），其实都是以细节的形式出现的，我引用两封邮件里的话语，来证明这点，“连岳，不要笑我我是真的很想尝试一次，在信里不方便讲太多关于我和他的事他的父亲是个有权有势的人，所以他也从小就比同龄人成熟，但我不敢说他是‘熟男’，呵呵对于我和他之间的关系，我认为会有很好的发展，可以说，在经历了好几场恋爱后，在确定自己要什么类型的男子之后，发现他80%都符合了我的标准而那剩下的20%，是我们还欠缺真正的相处他马上就要回国了，我很怕面对他时会不知所措如果他还是坚持要与我‘最后一步’我该怎么办？”

还有一封是一个伤心的男生的邮件，“一直没有勇气向自己喜欢的男生表白，因为害怕世俗的眼光和其他的种种。直到上了大学，逐渐知道一些网址，才开始在上面灌水。有一天在一群老斑竹的怂恿下，我发了几张自己的照片上去，没有其他的，只是写着简单的‘征友’

二字，因为我寂寞久了。没过几天，一个人加了我的QQ，不算很帅吧，只是单纯地喜欢他的牙齿，很白，很细。然后有了不可避免的落俗：电话，见面，恋爱。做爱。”

无论是现实的“有权有势”，还是唯美的“很白很细”的牙齿，这些细节都寄托着不同爱情的全部内涵，而你的细节是厨房里的打扰，它们都像是一部长篇小说的第一句话，结局幸福与否取决于细节如何演化。里面的魔鬼是什么？是贪婪、是控制欲、是监视心态。

说一个禅宗故事，一个小和尚研墨铺纸，一个大和尚挥毫写“佛”字，大和尚每写完一次，眼尖的小和尚总是能找出瑕疵，写了一百张，依然没有写出圆满的“佛”字，最后小和尚内急去走肾，大和尚忽然觉得压力全无，信手写了一个“佛”字，小和尚回来，赞曰：逸品！一个聪明的旁观者尚且给人带来羁绊，何况是那些刻意要显得高明以达到控制目的的“指挥”呢？情感中各自安心做自己喜欢的事情，甘愿犯自己的错误，另一个人此时适当闪开，可能是最重要的细节吧？

连岳

2006年5月24日

我每晚七点会做一次爱，无论你在不在家

连岳：

你们那管师生恋的事吗？

(连岳急呼：我这儿又不是收容所！)

好吧，让我从头说起。

我不想介绍我们是如何在课堂上眉目传情暗送秋波以至于发展成恋人的，我现在的郁闷很直接，就是发展成恋人以后我觉得他在性的方面不是那么主动。这非常出乎我的意料，因为他追求我的时候让我感到他的热情似火，我想一个33岁的单身男人在我这样一个青春洋溢还算颇有几分姿色的女大学生面前还有什么抵抗力呢。更宝贵的是，他不用跟我说一个笑话解释三遍一个星期以后我才觉得好笑，大部分的时候都是我的幽默让他会心一笑。

(连岳慢悠悠地说：看出来……你不仅年轻漂亮你还颇有几分深度。)

可是现在的问题是，我们同居有5个月时间了，跟他的时候我是标准的黄花大闺女。除了一开始我能感受到他的激情以外，现在基本是

啊，你要么退学要么耐心等待，总之会毕业的啊，又不是遥遥不见天日。)

连岳，说了这么多，你知道我说了些什么吗？我的问题在哪儿吗？我的郁闷产生的根源是什么吗？

(连岳不屑一顾：我当然知道了！不然我怎么治病救人啊！你的问题就是你太能“作”！在我看来你什么问题都没有，你过着很幸福的生活，你得到了那么多总要失去点什么吧，不然便宜都让你占尽了其他人还怎么活呢！得失平衡是真理。丫头，知足吧！)

那就是说我们十一岁的年龄差距导致的问题都是固有的，不可逆转的，在我接受他的那一刻就应该想到的，现在也是不必抱怨的。是吗？

(连岳会心地说：是的，你真聪明。你找了一个也二十出头每晚会抱着你睡的帅小伙可能你的不满和抱怨会更多的。)

好吧，连岳，谢谢你。我会努力适应和耐心等待的，我相信我和他的未来会是美好的。

SQ

SQ:

呵呵，你自问自答，左右手互搏，本来不需要我作答的。不过我看到其中一处明显认识不深刻的地方，事关30多岁的男人荣誉问题，所以非登不可了，虽然你的样本空间只是一个30多岁的男人，但是你言语之中，好像把30多岁的男人都划归为“按部就班，因循守旧，墨守陈规”，而且“平淡如水”。

事实上，不是这样的。不是的。当然这种事，我不能在这儿列一些公式或搞一点辩证来说服你，只能用这个专栏的名誉来担保了。你不信我也没办法，反正该替男人说的话我说了。

你是个很有趣的人，这样吧，我友情赞助你两条“男人规律”和两个笑话。也许有助于改变你的现状，而不必去找一个二十出头的帅小伙（当然，找得到的话，也别放弃，这点“野心”用得着的，下文会提及）。

男人规律一：他们的性欲旺盛程度与得到你的时间长度成反比。

笑话一：三个结婚多年的男人，一个律师，一个医生，一个CEO，他们在一起讨论到底是要老婆呢，还是要情人。

律师说，当然是要情人，从法律角度来说，这样她不可能分走你辛苦赚来的财产。

医生说，还是要老婆，正常的关系不容易产生高血压、心脏病及焦虑症。

CEO说，同时有老婆与情人最好，老婆以为你在情人哪里，而情人以为你在老婆哪里；这样你就可以偷偷溜进办公室继续工作了！！

你看，哪一个男人关心性？他们只关心性以外的事情。也许再过几个月，你们家的老师只会想着在你的肚皮上写教案了。

但是，还有得救，你总是可以用男人的一个弱点来攻击他的另一个弱点，男人身上有大量自我否认、自我摧残的矛盾，要善于利用，所以，请看——

男人规律二：他们的性欲旺盛程度与别的男人得到你的可能性成正比。

笑话二：一个男人对他的新婚妻子说，我是男人，不可能只把心思放在你的身上，我有工作，我有朋友，我要往上爬，所以，我会经常在外面应酬，回家的时间可不敢保证，有时甚至会玩通宵，我还有可能会出长差，你会有十数天看不到我。但是，只要我一回到家，我就要在餐桌上看到可口的饭菜，你要把我的换洗衣物准备好，让我可能尽快洗个澡睡个好觉，在我起床之前，你要先起来为我准备好早餐，挑好衣服与领带，擦好皮鞋。总之，我是一个奋斗者，不要抱怨你的孤单，不要跟我谈什么狗屁女权……你有什么想法吗？

这妻子温柔地说，没有意见，这些条件挺公平的，我只有一个小小的提示，我每晚七点会做一次爱，无论你在不在家。

这就是我在上面提到你要保留另觅帅哥的“野心”，并且大可让他知道，不喜欢你的“花样”与“风骚”？喜欢的人大把呀……这样，不愁他不尽力伺候。千万别被洗了脑，以为男人30来岁早早就不行了，现在人活一百岁都是寻常事，那剩下的几十年不也太惨了一点？

祝快乐。

连岳

2006年5月31日

苦闷变成前戏，禁忌化为欢乐

连岳哥哥：你好！

我知道这封信你是不会回复的，因为我将跟你诉说的一段爱情是被世人所唾弃的，是不能被赞同的。但我还是想说，我希望有人可以给我答案，或者只是个小小的建议，因为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

最近“断背热”很风靡，甚至开始流行牛仔风。我不知道你是怎样看待这部电影，但我看了以后，哭了。我想你应该猜到我将跟你讲述的是什么样的爱情了吧。

我和她在一起已经有三年半了。当时我们还小，只有18岁，也许并不懂什么是爱情吧。她有李宇春的帅气和笔笔的可爱，当时有很多女孩子喜欢她，她也陆续和几个在一起过，我只是当个看客。

后来一次机会我们成了朋友，有了深一层的接触。那时我想如果她真的是个男孩子，我一定会爱上她，因为她有男生的体贴，又多了份女生的细腻。我和她关系最好的时候正值她和一个女孩在闹分手。后来她说她喜欢上了我，我不知道是因为她正处在分手时低落的情绪才会喜欢上我的还是因为喜欢我才促使她们分手的。

她比任何一个喜欢我的男生都要对我好，照顾我很周到很小心，和她在一起真的感觉很妙，好似一种晕眩环绕着你。她还为了我和别人打架，在很危机的时刻依然伸出沾满血的手臂护着我。于是我和男友分手和她走到了一起。

刚开始我觉得我好像迷恋上了一株美丽的罂粟，明知道它的危险却无法抗拒它的妖娆。和她在一起越久越觉得她的好：她孝顺父母，性格活泼开朗，处处为别人着想。她在朋友圈里永远是大家的焦点，有时我甚至觉得配不上她，能被她这样完美的人喜欢是一种福气吧。

我从小就是自卑的孩子，是她一直不断鼓励我，使我的性格开朗了许多。我总是怨天尤人，她教会我凡事要自己争取。KTV中，她的歌声总是能够引来阵阵赞扬；看演唱会，她总能牵着我的手淘到便宜的黄牛票；她带我去吃威斯丁的自助餐，也拉着我在路边嚼西北狼烧烤；MP3刚刚开始流行的时候，她悄悄买了一个挂在我的脖子上，也和我一起去西宫买10元的对戒为我戴上；每一季最新上映的电影我们都没落下过……怎么说呢？她很会生活吧，懂得享受却不虚荣，实实在在又不失浪漫。这在我们这个年纪，真的很少吧。我觉得自己很幸运，柏拉图式的爱情。身边的女伴，能找到有房有车又会玩的男朋友，都是谈三天就要去开房的。能找到安安逸逸的，都是平淡没有激情的连枝玫瑰都没收到过。

到现在，虽然我们在一起已经三年半了，对彼此的依赖有增无减。至今我都没怀疑过自己的性向，但除了对她。也许你会说我们只是把同性之间的友谊升华，而自己以为是一种爱情吧。可是当我吻她的时候，我可以听到彼此加速的呼吸，可以感觉身体在燃烧。

最近临近毕业，身边的朋友结婚的结婚，工作的工作。而我开始担心我们的以后。我们可以背负舆论的谴责，但我们不舍让父母伤心。我们也不可能像《断背山》中各自拥有自己的生活再在一起，因为男生和女生对爱情的看法是不同的。我和她任何一方如果哪一天躺在了别人的怀里，那就宣告我们的爱情死亡了。我们不能容忍那样的事情发生。

连岳哥哥，我很希望你能告诉我该怎么做。但如果是长痛不如短痛那样的做法，我会告诉你我做不到，不然我们也不会在一起那么多年了。

最后谢谢你愿意倾听。

ANNA SUI

ANNA SUI:

长痛与短痛之外，是不是只剩下一个中痛？

虽然种种退路你都自己堵死，对现实的恐惧使你没有未来感。不过，我们仍然可以在一个美妙的前提之下讨论问题，你们已经有了三年半动人的爱情，从你的叙述来看，这一千多天没有什么可遗憾的。这段时间对于当下情感生命的平均寿命，已经算是长的。很多人一起呆了这么久，就算没有分手，可是隔阂与嫌恶的苗头开始要出现了。也就是说，你们已经得到了平均份额，每多一天都是赚的，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更加多元与宽容，对那些与自己不同类的人，不一定非诛之而后快。以时间换取空间，是最好的办法。许多目前无法解决的问题，能拖着就拖着，你们年纪也还不大，再过个三五年，压力

也还不小，也许到那个时候，新天新地了。当然这段等候的时间，当然呆在资讯比较发达、相对宽松的都会城市比较好，上海、广州与北京都是选项之一。

人们对与自己不同的观点，对与自己生活形成不尽相同的人，总是会怒气冲冲。比如前几期的文章《不能爱你熟不了的熟男》之后，有个读者就发来了相当不客气的邮件，其中说到，“你这个三十多岁的‘老男人’，还没活到‘四十多五十多’的年纪，怎么会对这个年龄段的‘老男人’有如此深刻的理解？坦率地说，我也是个四十多的‘老男人’，我真不明白，你对我们这个年龄段的‘老男人’的经验或理论是从哪里获得的？上世纪八十年代，有一部很著名的日本电影叫《望乡》，里面那个老妓女阿琦婆有个很经典的台词：‘男人哪，没一个好东西！’你的‘老男人理论’让我想起了阿琦婆这句话。可阿琦婆言论是在被那些畜生一样的嫖客祸害之后而发出的悲愤之言。你是咋回事啊？我感觉你就像一个阅人无数的老妓女一样，可能也深深地被那些老男人祸害得不轻吧？所以，你要对你面前那个二十多岁的姑娘贩卖你的‘老男人理论’。”

无论彼此多么不认同，大家展现自己的观点，互相嘲讽、挖苦，甚至就是谩骂也无所谓的，这样我们至少都相当明确地承认一条文明社会的基础：我们能做的，只是坚信自己的观点，而不指望异类彻底消失。可能很多人知道法国大哲福柯一生枉然是特立独行人物，也不得不隐瞒自己的性取向。谁能知道，在他死后不过二十来年，同性婚姻在许多国家都已经合法了，在我们这儿，大众也不再视这种主题讨论为禁忌。事实证明，等候是最合理的办法。在任何爱情当中，我们

都需要等候，只要是爱情，一起经过的所有苦闷都是欢乐的前戏。

我想再说一次的是，爱情并不是民主选举，得票多的人胜出；爱情也不是世界博览，赞叹者众就能拿金奖。在这前提下，爱情就不必妄自菲薄，说什么“世人唾弃”这种话。

连岳

2006年6月7日

一颗“荡妇”心，两手做准备

连岳：

你是个有智慧的男人，我选择向你倾诉我心底的纠缠。

不是什么东西都是越多越好，尤其是感情。我早有了一个依靠——森，他性子好，也很努力工作。我们相处好几年了，一直很融洽，我以为就是这样顺理成章要结婚了。

直到两年前又出现了一个男人——伦，生活就这样发生了变化。伦很好看，大大的眼睛很有神采，是挺讨女人喜欢的那种男人。当时他知道我有男友，我并没有隐瞒什么，可是他还是主动地表白了。他对我很好，能容忍我的拒绝、冷言和疏远，一直没放弃。

森人好，可我不知道是不是相处得太久了，有些疲倦了，我没了心情。突然间很想再被追求一回，再被人宠爱一回，我和伦走近了。

可能我是个自私的人，要不就是虚荣，我只想考虑自己的感受，只想听从于自己。

连岳，人有时候真的会觉得很孤独，书籍和音乐只是辅助品，它填补不了内心的欲望啊。

我不能为我自己的花心找任何理由，我只有一个理由来解释，为什么和伦分分合合了两年还是没办法分开。那就是我们在性爱上非常和谐，非常有激情。

这是罪过吗？性爱也是很严肃的，所以我反反复复地考虑以后到底选择谁过下半辈子，可惜一直没个答案。

你也许会撇撇嘴，哦，上帝，又是个陷在情欲里面的傻女人。

是的，生活中有很多美丽的追求，性爱也不是唯一。拼命工作的人不会为这些事情烦恼，他们出色了就不会缺少爱慕，他们不用为爱情劳神，是这样吗？东方人的婚姻有多少是可以在每次亲热时双方都会有高潮？

我在有了男友的时候遇见了能让我疯狂的男人，连岳，你说我是该偷偷地乐还是难过地哭？

我喜欢伦，可他是不安全的。他的性格很飘移，喜欢和朋友玩乐，可能不愿意被家庭生活束缚。最主要的一点是，他和我的情感处理方式相同，都是只忠于自己的人，我可能要活在猜忌中；要不就得足够坚强和出色，才能面对女人看他时的眼光。

你看出来了，我只想到我自己，因为现在痛苦的只有我自己。当我看到森的时候很内疚，虽然他不知道我是这么一个可怕的女人。

和森过，会安稳，会平静，可是缺少激情。和伦过，会激情，会争吵，会受伤。

连岳，如果要下地狱，我会去，我只求不要伤害到任何人。

只是去之前我还是很想问个明白，我怎么办？

奇奇

奇奇：

因为高考到了，想起早些年考场上会写许多标语，常用的就是“一颗红心，两种准备”，我认为这主要是给那些考不上的人看的，考上了就开心呗，还有什么好准备的，读书差的学生（这在一切以考试为核心的教育体制里，就表示他们是坏人胚子，要给社会增添负担了）当然要细细体会这八个字里的含义其实是“小子，看你那样也不是大学的料，混完了高中要遵纪守法，不要胡作非为，否则没什么好下场。”所以，顺手就写下了这个标题“一颗‘荡妇’心，两手做准备”，我觉得这在全世界的爱情考场中，也是一条实用的标语，我得声明一下，这里所指“荡妇”，并没有道德谴责你的意思，我这里是一个找出路的地方，不是来上《烈女传》的，我们多说科学，多讲知识。知识就是力量，培根说的话显然也可以用在情感当中，比如你说“东方人的婚姻有多少是可以在每次亲热时双方都会有高潮？”这里暗含的前提就是“西方人可以每次都有高潮”，这就是迷信了，西方人也有不举与性冷的。

当然，你迫切需要的常识是另一条，一个女人跟另外两个男人玩3P，除了三方达成共识（你显然不在这个范畴），如果相信地狱说，那么下去是肯定的，不过虚幻的地狱总是敌不过现实的性欲，用下地狱来表示忏悔，并没有多大意义。还是在现实中做足两手准备。第一手：演技高超一点，偷吃完要会擦嘴，一直坚持到你终于下定决心离开其中一人为止；第二手：内疚就对人好一点以做补偿，再时时想想被捉住的惨痛局面，到时候是血还是火，要受多少伤，不妨预估得严重一点，死人的事情，也不是没有。现在不是你想不想伤人的事情了，而

爱情不是恩主唯一的买卖

连岳你好：

对方是个30出头的男人，我们认识时间不长，就两个月吧，出去约会过几次，我对他蛮心动的，觉得他就是我喜欢的类型，成熟、聪明、活络，和他在一起很开心。我自己条件也不错的，年轻漂亮，工作收入都很不错，在生活中很少碰到让我心动的类型，这次碰到一个让我有感觉的真的是很开心的。

但是我发现他从来也没有过要追求我的意向，出去约会蛮开心的，后来他只对我有要上床的要求，并没说过要我做他女友，所以我没有答应他的要求。但是上次约会后我还是去他家过夜了，因为经不起他的挑逗吧，另外也觉得我们发生关系后应该就可以比现在的关系更亲密了。所以那天晚上在他家过夜后就主动说要做他女友，要他尽量抽时间陪我。就在我自以为甜蜜的时候他给我发来短信说我不懂给男人空间，说那天晚上以后就觉得被我压得喘不过气来，说我一发生关系就要确定恋爱关系，他不是这样的，他不会因为发生关系了态度就有变。

我现在真的是郁闷死了，请问我是不是碰到一个骗子了呢？当然

日本漫画大行其道的时候，整个初中高中就是泡在漫画书里，再加上没有正常的家庭的潜移默化，所以我的爱情观和中国传统观念不太一样。女人最宝贵的东西那时被我当成个障碍处理掉了。前几个月我碰到小方，就是刚才我说的那个唯一想交下去的人，我觉得他和我很像，不是单指具体经历，而是那种心路历程，他也是沉到过谷底后再爬上来的人。

我谈过恋爱，也遇到过我认为的真爱，谈过轰轰烈烈的爱情，可是越谈越不知道爱情是什么了。

如果再过几年我能自己买得起房和车，养得活自己，那还要男人干吗呢？可没有男人，满足了物质需求，又如何满足感情需求呢？

先写到这吧，我脑子已经很乱了。不想一次性说完，你会看到这信吗？点下“发送”，就像向大海里丢进一个玻璃瓶。我会继续丢瓶子的，直到不想再丢为止。

凌

Joy&凌：

把两位的邮件捆绑在一起回，那是因为我记得你们一位传统，一位前卫，而面临着同样的困扰，这样更能说明爱情当中的一些本质障碍是所有女性需要过的关。恕我直言，虽然凌稍显激进，“女人最宝贵的东西那时被我当成个障碍处理掉了”，但是她可以在这点上面成为Joy的老师，纵使有许多男人女人被那层膜搞得颠三倒四，也成就了我国人工处女膜产业的兴旺繁荣，不过我们不玩初级知识普及，太过低端的东西说多了没什么意思的。云雨之后就要兑现条件，这种一手交

识在我们这儿还是显得相当稀缺：一个女人，把自己的独立与自尊看成第一价值，她不是接受男性经济援助的人，她不是接受男性保护的人，就算男性以甜蜜的方式无意地冒犯这个女性前提，都得引起足够的警觉。

爱情是什么？这个问题太大，我们只能每次以否定句式剔除一些似是而非的，却又相当毒的偏见，今天我们给出的结论是：爱情不是买卖关系，不是恩主唯一的卖淫。

连岳

2006年6月21日

旗帜鲜明地反对爱情当中的“试探”

连岳先生：

我从小父母把我遗弃在出生医院的床上，留下了他们起的名字和我的生辰八字的字条就走掉了。是护士奶奶把我养大的。在我14岁那年，她也生病走了。

我就靠打工养活自己，并且在中学的初中和高中跳了两级，所以我比同学大学早毕业两年。今年我25岁，做分析师。我买了房，正准备买车。我本来的计划是买了房和车后，就开始每年一次的走世界计划。

我在大二谈了一次恋爱。他是我高中同学。后来他也考进了我的大学。在我进了公司后的一年，我们分了手。当时我天天上班，晚上上课。没时间顾着和他谈恋爱。我当时就一心想着要在公司站稳脚跟，然后实现我的计划。我也和他谈了我的想法，也许他寂寞吧，和我的同学好上了。并且告诉我的时候，是他约我去咖啡馆，然后他和她双双挽着手进来告诉我他们要结婚了。我当时脑子一片空白。但是我还是强颜欢笑的祝贺了他们。然后请了假，去了烟台。在海上漂了几天。一星期后，好了。

这以后几年，也有男生追我，可是我始终没找到感觉。其实我的心里是想找个在感情上能够依靠的人。他是我的父亲，我的哥哥，我的爱人。而在物质上我考虑很少。我只要能够真正爱我的人！懂我的人，而不是仅仅喜欢我的外表。

直到今年，在网上我认识了一个在香港教书的上海人。他比我大19岁。他儒雅渊博。心胸很博大。他在日本留学，学习了摄影，并且得了许多奖。他没有房子，没有钱财。他的钱全投入到了摄影里去了。他很诚恳很坦率。我爱上了他。他也爱我。我并且表示在经济上和精神上坚决支持他的摄影事业。他也想要回到上海发展，和我在一起。本来是很顺利和开心的事情。他在6月底就要来了。

可是前段时期，他的在上海的朋友纷纷和他说，你不要轻信网上的爱情哦，当心吃亏。他也告诉了我，他朋友的话，我当时就说，本来我不知道在爱情里什么是吃亏便宜。现在你朋友告诉我了。那你感觉怎么样呢？我不知道你吃亏在哪里。你来上海和我结婚，就是住在我的房子里，没有要你共同还贷，也没有要你去朝九晚五地养我。我只要你一心搞摄影就可以了。然后就是全心全意地爱我。要算的话，究竟谁吃亏啊？

前天他的香港朋友和他出主意说，你要小姑娘寄两万元钱过来，试试地看，是否真正有诚意支持你的摄影事业。如果不寄就说明要打折扣了，当时他来要我寄钱买照相机。我就感觉真正的目的不是这个。而是试探我，昨天他承认是为了试探我。我就生气了。难道我真寄了钱就是我是诚心诚意的吗？难道我们的感情要你的朋友来证明吗？那你怎么想的呢？你也不相信我？如果你们不是这个目的的话，为了买

照相机，我花几万又何妨，现在是这个目的，我就不寄，即使你花了车费来上海了，那你又有什么损失？我又没要你买什么东西。也没要求他一定要买钻石来求婚。我只求一个真正爱我的心啊！

我没寄钱。我不想这么做，我认为很荒唐。我想你反正要来的，我所说的话，我的心到时候就知道了呀！难道非要这个两万才能证明吗？那是不是意味着花两万买你朋友的信任？

我的好朋友还不知道他是没什么钱的，否则肯定要把我骂死才怪。我是坚持我的信念，我要找到真爱，而不是经济为主的感情。

可是，连岳先生，我还是想听听你的意见，我的想法对不对啊？我是否坚持得对？

25岁姑娘

25岁姑娘：

你被父母抛弃是个不幸事件，不过你已经战胜了这个厄运。父母反正不成器的居多，对许多人来说，还要羡慕你这点呢。但是你要担心毁你的另一个阴谋正在形成：如果你的爱情就是找一个不事生产的爹回来供着。

世界当然需要参差多态，所有男人都一个调调，物质得很，挣钱是至高的目标，那样也显得无趣，因此不应该反对一些男人为了所谓的艺术与文化献身，搞得自己有上顿没下顿，凡高不仅一无所有，还割了自己的耳朵呢——人类的价值确实是由这些特立独行的疯狂人物创造的，但是！但是，我极度反感那些拍了几张照片、抹了几笔颜料、写了几行文字的男人，就摆出一副奉旨填词柳三变的委屈模样，仿佛

每人都欠他一百块钱，大家都要奉承他，安抚他，当然在爱情领域之内，他自然也认为应该有小姑娘自带房车（可能最好还像达坂城的姑娘一样领着妹妹）崇拜地匍匐在他前面，成为“FANS、情人与供养者”一体的“圣三一女人”。我原来以为这是恶俗气质的顶峰，谢谢你让我开了眼，原来那个大你19岁的儒雅渊博心胸博大摄影家才是恶俗的光明顶，他竟然还要试探一下“圣三一女人”。

我一听到“试探”这两个字就头皮发麻，更可怕的是那么多人把它当成宝。加缪的《局外人》里曾经说到过一个捷克故事：一对夫妻离乡经商，多年以后发了大财回家，他让妻子暂时留在城外，自己入住妈妈与妹妹经营的小旅馆，然后“不经意”地露了一下财，结果这两个女人是个狠角色，当晚就把他给宰了；第二天早上他妻子兴冲冲来见证家和万事兴的团聚场面，大家才尴尬地知道发生了人伦惨剧。所以生活中不要试探，会出人命的。要在爱情中刻意制造出试探情节，除了让自己丑态百出之外，没有任何好处。圣雄甘地都对别的女人起过春心，何况别的男人？我们不要去试探别人，那样显得很无知、很无聊、很无耻；反之亦然，来试探自己的人，也同样是一个“三无人”，可以把他像灰尘一样掸掉。

诚然爱情理想有其重要的“保险功能”，就是在“患难”的时候至少能从一人身上得到依靠；但是爱情与人性现实却往往会让这个人离开，让你无依无靠。因此一再说，无论男女，要有基本的经济基础（不穷），要有一定的知识养成（不土），至少有一定思考能力（不傻），才能在这个冷酷的世界里避开所有“患难”，快乐幸福地到天长地久。也就是说，爱情的重要功能是“避难”，闪开那些能让人性变冷变丑的

局面，而不是吃饱了撑的去“趋难”，躲在暗处打“试探分”。又不是卖卤料的，这种猪头，要来干嘛？

我的结论是，我支持你的决定。他配不上你，他配不上任何女人，让他以自慰和试探度过自己凄凉的下半生吧。

连岳

2006年6月28日

从灵魂的出口逃狱 (兼论40女人)

连岳：你好！

说实在的，一直以来我看到诸如此类专栏都会觉得有一丝滑稽，从不认为连自己都解决不了的问题仅仅靠陌生人的只字片语等够化解什么烦恼。可是我要说的这一切是憋在我心里十多年的事情，我不能和任何人说，我想如果我再没有人聊可能就快疯了。我想认为自己有忧郁症的人应该不会有，是吧。可我为什么永远都不快乐，而且失眠，甚至有时看着窗外都会觉得如果一脚踏出去了或许什么也不用想了。

说来话长，认识他 (以下简称Y吧) 是在我刚痛定思痛结束了我的一段维持了两年的感情之后 (当然之前的一段感情也是遭人唾弃、不被看好的，因为我爱上的是有妇之夫)，也许那时的我年轻开朗，所谓的拿得起放得下。很快我就和Y，还有公司的其他年轻人打成一片，每天开开心心地上班，下班后三五成群，那段时光可以说是我到目前为止最快乐的日子，什么也不用想，所以说，年轻真好。渐渐地，我就发现Y对我特别用心，他总是在上班的路上等我，并且送我下班回家，慢慢地，我们开始淡出原来三五成群的小圈子，开始了属于我们自己的

约会，一切都那么自然，那时的我说不上真的非常喜欢，可是他的英俊高大幽默和爽朗确实很吸引我。我想在那个年龄的女孩子一定还是有些虚荣心的，不过在同龄人中我想我也算是出色的吧，所以我很享受每当我们在一起别人投给我们的目光。有一天，Y告诉我他要装修新房了，多可笑，他快要成为别人的新郎，我却还在编织我的美梦。再过了两个月他结婚了，再之后他的新婚妻子怀孕了。没说的重点是我并没有和他了断，相反的是我们继续在交往，我很幼稚也很卑鄙是吧。曾经有人说过做过第三者的人永远都有做第三者的倾向，那种痛并快乐着的感觉不是常人所能体会的。

或许我的消沉和少言寡语引起了W的注意，也可以说一直以来W也对我很关心，只是那时的我沉浸在和Y的恋情中并没有去多想。接下来的事情便非常地老套，我好像抓住了救命稻草一般，没有去拒绝来自W的任何关心，他确实是个老实值得信赖的人。这中间只要Y找我，我还是会应邀和他出去。

和Y认识的十多年中，我们并没有断了往来，这中间我也曾经痛下决心，甚至换了手机号码，可之后阴差阳错我们又再在一起。我也很痛恨我自己，可我真的控制不住自己。在外人眼里，我的家庭是非常地幸福，有会赚钱而又体贴的丈夫，有可爱的孩子，优裕的生活，可我为什么一点都不快乐，最可悲的是我还要在外人面前装作很快乐。我其实很享受孤独，一个人的时候我不需要做任何掩饰。

在快要写完这封邮件的时候，我为什么没有如释重负的感觉？不是应该倾吐了这十年来没法对人说的心事会感觉很轻松吗？不过我刚刚有一丝念头闪过，或许在我看到你回复的时候，我应该作个了断。

还是要谢谢你耐心地看完我的故事，谢谢！

怡

怡：

终于知道情感专栏有用了吧？说实话，情感专栏就是一个说话的地方，让说得太多的人说得简略一些，说无处可说的人如释重负，这里是坟场，昨日忧伤的尸体将滋养明日快乐的鲜花；情感专栏就是努力的蛆，耐心地消化死亡的汁液。我很高兴你意识到写邮件的过程就是在整理思绪，帮助自己下决心；人其实生活在碎片当中，不愿意动脑子也在逃避作决定，将自己的愤怒、不满、恐惧与羞愧写下来，在这几个小时当中，就实现自己与自己的对话，一个被囚禁的自己也许就得到了放风的机会——运气好的话，她甚至还能越狱成功。

所以我不反感任何来信，从形式到内容，倾听是这里的唯一宪法，没有道德判断也没有价值提升指南。在这里我们就是一次交谈，当然，我们可能会不喜欢对方的谈话方式。先插播回另外一封信——真的是贴了邮票的古典信件，2006年6月6日写给《上海壹周》编辑部转交给我的，我在6月底收到，信件是对2006年3月29日我在专栏里说的一段话表示抗议“一个女人到了40岁，是一定看得出来的；有个把确实看不出来，那是她们看起来像50岁”。这封署名“几个已过40岁却被公认为看不出40岁但绝非看起来像50岁并且不是自恋狂的有自知之明的正常的40多岁的女人们”的信件提出两个要求，第一是“连岳，你去死吧！”第二是要我道歉。第一条我做不到，我怕死；道歉嘛很容易，我这就说：“对不起，几位，我收回我的话，改成‘一个女人到了40

岁，是一定看得出来的，有个把确实看不出来，那是她们看起来像60岁’，但愿能让你们满意。”

你看，任何交流都是有价值的。

我们每个人碰到的问题可能都很老套，折磨我们的魔鬼也许与别人的没什么不同，像你的故事，你爱的人不能长伴你左右，而你身边的人你不爱，这种三角关系是情感困惑当中的小儿科了，可是不幸摊上的人却可能陪上自己的一辈子。这时候倾诉与交流的作用就体现出来了，托尔斯泰与陀斯妥耶夫斯基的小说主人公，碰见的也不是什么希罕事，不外乎骗了一个女人，杀了一个恶老太，可是却通过层层叠叠的自我对话，不停地脱壳，最后羽化成圣人——当然我们不必要去当圣人，那样难度太大，我们要知道这种自我对话是人灵魂的出口，可以让它变成内心的常态，你可以不停地问自己，不停地否认自己，甚至不停地嘲弄自己，最终它会让我们变轻，会让我们看到不同侧面的自己，可能也会让我们有勇气去实践爱情当中的一些常识。

很多人像你一样，苦闷了十多年，也许一点想法都没了，任何值得向往的美妙事件，她都认为不过是骗人的假象，而你的心态，真是还是年轻，有一点不认命，有一点不安，有一点决斗前的紧张。如果你有40岁，那还真的看不出来呢。

连岳

2006年7月5日

心有千千处女结，结结打成死结

连岳老师：

听说你是个中年男子，叫一声老师也差不多吧。

刚才我看了网上一些关于处女情结的新闻和评论，感觉不太好。其实在这个问题上我一直都很疑惑。虽然很老套，不过还是想请教你一下。

关于处女问题的各种调查和议论一直都不绝于耳，可我感觉是调查越多越让人没谱。在各种报告中，有时候让人感觉，处女情结早就过时了，有时候又仿佛还处于封建社会。到底目前我们这个社会性开放程度怎么样，实在是无从得知。

以前看李银河老师的报告说，婚前性行为在高学历女性中比较容易发生，除了经济独立和观念开放以外，可能是受到晚婚的影响。从我身边的情况看，则恰恰相反。我现在是大学二年级，在一些比较普通的大学或大专的同学告诉我，她们那里性行为是很普遍的，甚至一个寝室的女生全都有经验。但我身边所有的同学几乎都没有性经验，甚至有男友的也不多。这让我在观念上对这个问题很开放，行动上却

三个叉：

“处女病”可能是情感专栏里的常青话题了，看来我得接受现实，不能把这当成简单幼稚来看待，得把它视为影响我们爱情的痼疾之一。这是一个奇怪的时代，人们享受各种新观念的甜蜜烧灼，人们又为不少陈旧想法殉葬；人们在梦中前行，人们醒过来后却在倒退；人们前所未有地体验性的乐趣，人们却又为此感到愧疚。这是一个狄更斯似的双头怪时代，这是我们身处的时代，这是一个固执地将它的影子投射进我们内心的时代；当然，这是一个你的疑问我来解答的时代。

《绝望主妇》第二季里，那个中国小保姆得知美国的富人与中国的富人观念大不同，保住处女之身并不能取悦他们，而丰富的性经验反而是麻雀变凤凰的魔法，于是开始接受性爱，思想直接由美国上世纪三十年代的保守进入当下的豪放。看来中国人的处女情结连美国编剧都略知一二，它确实是我们情感的商标式看点。不过，美国编剧以为一句话可以点醒梦中人，这未免太具有美国似的单纯，“处女病”再过一万年在我们这儿依然是病，那时照旧有大把男人在网上痛斥非处女，骂完后为了发泄情绪，可能一转眼就去光顾性工作者了；而这些言论也照旧有一个大二女生看得心惊肉跳，为自己“幸运”地坚守住那层膜而窃喜……

是的，别以为你的窃喜旁人看不出来，即使你自己不知情，它还是特征明显，十米之外都能感觉到你喜气洋洋。被套牢了还这么开心，看来在接下来的大学生涯里，还是多读一点书为好，不然你那些大专和普通大学的朋友们学问都会比你大。让我来断你后路，让你知道你处女膜却相当于没有，甚至比没有还更尴尬。

你和男友，两个循规蹈矩、“家教很严”的年轻人，不一样在大二就“经常一起过夜”了嘛？更别说你那些“没有家教”的同龄人了。这充分证明李银河女士的理论是对的，也说明那些真诚的性学结论有事实依据，人的本能是无法抗拒的。你们没有“发生过常规意义上的性交”，虽然定力惊人，但是意味着“发生过非常规意义上的性交”——这一点，就让你永远过不了那些处女情结结成死结的男士们。你要怎么说才过得关？我帮助过前男友自慰，我为他口交过，我们赤身相拥共度长夜好时光，但是，我为你保有了珍贵的处女膜！你以为他会感激你守身如玉？他只会认为你是一个工于心计的、下贱的、安装了人工处女膜的坏女人，那时候你的感觉将是“处女未必得不到幸福，但一定要比较坚强”。

世界虽然死硬，可是有趣的、宽容平等的、没有处女情结的男人恒河沙数，从其中找一个或数个谈情说爱，有什么难的？你偏偏要和那些乏味的、视女性为附庸的处女情结男人死磕，那只能说明你的处女情结也挺强的，我劝你还是先告别自己的偏激吧。

祝快乐。

连岳

2006年7月12日

让女性主导的床来得多一些吧

连岳，你好！

现在的我，越来越孤独，越来越寂寞，以至于常常半夜会独自流泪到天明。

我们只恋爱了半年就拿了证，而且那半年由于其他原因我们没有公开，半年的恋情没有见到过阳光，等见到阳光的时候我们已经拿了证。也许是太仓促了点。也许爱情是非常需要阳光杀杀毒的。

他是一个非常内向的人，内向得有点木讷。当初恋爱的时候因为是躲开了所有的人的视线，我没有发现他的少言寡语，因为每次在一起只有我们两个。后来，我带着他见过我朋友，还有我的家人（家人每星期都会见次面），可是每次在这种场合，他从来没有主动说过一句话，只是礼节性的点点头，然后就自个儿去房间里做自己的事。朋友走了以后我就非常生气，他说这是他的性格，无法改变。

黑暗中的那半年，也是我们在性生活上最疯狂的半年，我决定嫁给他，也许很大程度上是因为那种感觉。可是，这种感觉在结了婚后慢慢已经消失，才短短的半年啊！有时候我有要求，他就开玩笑说

他无关，我生气，我半夜故意出门，他从未哄过我，也从未拉过我。最后，还是因为我害怕，自己回来。

连岳，我这样“作”，只是为了提醒他，我需要爱，需要温暖，需要过一份正常人的生活，需要他作一点点的改变。可是无论我采用什么方式，理性的（交谈）还是非理性的（离家），都没有起到一点点的效果。我的自尊告诉我，我不可能像泼妇一样把心中的所有的不快用大嚎大叫的方式吼出来，我也不可能像个荡妇一样脱光了衣服去强奸他。所以，我压抑着我的痛苦，我压抑着我的生理需求。我快要窒息。

绿萝

绿萝：

抱怨性欲得不到满足的邮件不是少数了，在专栏里也回了不少。似乎有一个悲哀的趋势，男人一结婚就肾亏了。当然，从你的描述来看，他不存在这种生理上的缺陷，反而是在这方面具有长处，才迅速征服了你，以至于你连他木讷都没发现就结了婚。你对他的很多不满我就不在这里一一分析挑刺了，反正原因就是因为他婚前婚后他的性能力反差太大——而且因为他有这个实力却又怠工偷懒——让你积怨暴发，看他什么都不爽。如果你的生理需求解决了，看他又是个不错的男人了，可能会舒适地从内心赞叹：“真是没嫁错人……”

我总觉得这类邮件是了不起的进步，女性能直面自己的欲望，满足不了就可以理直气壮地给情感专栏写邮件。有人怨气冲天，从人生谈到理想，从文学谈到电影，四十二章经都说完了，她就是不愿承认

(甚至根本意识不到) 其实就是少了几个高潮; 比起这种邮件, 可以看到女性在性意识上日趋科学与诚实, 这样就好解决了。

从统计学与人体科学的角度来看, 事情还算比较乐观, 也许正是因为恋爱那半年做得太多, 所以婚后半年进入了休养生息期, 老是在高速状态行驶, 再好的车都会爆缸。你把婚前婚后这一年来的次数相加除以天数, 如果数字高于平均数, 那么就属正常。

你也许会说, 正常又如何? 天气凉快我就不能渴吗? 可以可以当然可以, 我的意思是, 如果你们的次数正常, 他又怕了你, 那么也许真的说明你是一个性欲比较强的女人, 他说这话并不是在逃避责任。承认自己性欲强并不丢脸, 男人们还把这个当成炫耀的资本呢, “一夜七次郎”是神话一般的人物。

最最关键的是, 火其实都没着起来: “我有时候会撒娇地跟他要, 他会笑着说: 想要啦, 想要就上来啊; 有时候真的需要了, 我会那么做。”真的需要总是能真的解决, 不存在你上了他却不行了这种英雄气短的悲剧。

症结在于, 可有可无的时候, 需要不具有那么迫切的压力, 你希望他能主动, 让你享受一下被要求的“被动”幸福感觉; 而他却径自打鼾去了。这让你有了“荡妇”的羞耻感。当极端女权主义者只接受女上位之时, 你的革命却只走了一半, 性能由你主导, 老娘想了就上, 这是何等惬意的新世界, 为什么要“暗示”他? 好像你不想我也忍得住的样子?

当然有人会拿女性的羞涩心理来说事, 认为无论如何男性在性事上主动一点总是责任所在。可是特殊情况特殊处理, 你都快要窒息了,

性事只能由你来主导。不要太委屈，主动被动并无对错可言，实在不行，你就把自己想成武则天吧，予取予夺，是个强势人物。

连岳

2006年7月19日

人生不外乎是爱自己爱的人，恨自己恨的人

连岳：

你好！一直以来我都是你在《上海壹周》专栏的忠实读者，很佩服你说话的方式，呵呵。

给你发邮件，是因为我有件事情想跟你倾诉。5年前，我在大学里谈了第一个男朋友，当时我们的感情很好，即使两家人都反对。他家庭条件一般，但父母给他用钱挺拮据的，在学校共同花费时一般都是我出钱。他找工作碰见困难，跟父母生气，也曾一个人赌气跑到我家来找我（我们两家相隔3省，离得很远）。当时非常喜欢他，看见他能用的好东西，非得攒着钱给他买不可；看见他难过，我的心真会像刀绞一样难受。我们维持了两年的恋爱关系，期间他找了几份工作，有情饮水饱的我不顾家人的反对带着自己攒的生活费跟他到处跑。2003年3月份，他到上海去工作。当时是非典，我就没有跟他过去，直到6月份，他打电话过来要跟我分手。当时我正在复习准备考研，没有工作，永远都不会忘记他跟我说话时的那份决绝。一周之内，我跑到上海找到他，他却在我面前一直跟另一个女人打

很暧昧的电话，还给我看他们海誓山盟的短信。悲痛之余我离开了他。

考研是我最难过的日子，我到省城一个大学复习考试，自习期间只要一想到他，我的眼泪就不自觉地拼命往下掉，经常是我拿着餐巾纸跑到学校里的小湖边哭个半天再去看书。不论多难受，我都没有再跟他联系过。那时，我住在一个高中女同学的家里，幸亏她一直照顾我。家人自然也是非常支持我考研。恋人的分手让我意识到家人无比的重要性。在这时，我原来学校的一个师兄，慢慢走进了我的生活。他经常跟我联系，每当我心情不好，他总会想着法让我开心。后来我顺利地考上了我们学校的公费研究生。师兄现在是我的男朋友，他一直对我非常好，研究生毕业后在上海一家外企工作，我偶尔到上海去看看他。说实在的。我非常庆幸能找到这么好的对象，。现在感觉挺幸福的。但是前不久，我原来的那个男朋友开始跟我联系，觉得不应该再有联系，就没理他。但是，几天后他老婆找到我的QQ号，开始跟我说话，口气好像跟我很熟，非要跟我见面，遭到我的拒绝后就开始口出不逊，我删了她。晚上我看校友录，前男友在当天晚上就在里面上传了他老婆和女儿的照片。

说了这么多，我以为我可以摆脱那份感情对我的影响，唉，但是我错了。我感到非常难受，本以为去看看我现在的师兄男朋友就会减轻这种悲伤，但是没有。我跟我男朋友说了这件事，他说他可以替我会会他们，呵呵，真是挺感激他的，他总是像兄长一样宽厚待我。但是在我自己，我虽感觉不应该再受他们的影响，但是事实上我做不到。我仍在受他们的影响，我不愿意再上校友录，不愿再看他们的照片，

不愿再想起他们。我该怎么办呢？

安心

安心：

知道为什么不要和朋友上床吗？因为一个人可能将多份友情维持一生，而将一份爱情坚持到生命终点已非易事。与朋友上了床，有了肌肤之亲，就和爱扯上了边，结局多半是将长久转化成短暂，更不幸的是，有时候和一个朋友关系僵了，大家又有许多共同的朋友，搞得整个生态圈都尴尬，请客吃饭都要分两次。这条常识告诉我们，爱与恨是共同体，正像光与影、阴与阳、问与答。爱不成就当朋友，哥哥妹妹，那是天下第一可笑之事。爱不成闪人，从此陌路，不爱也不恨，已经算是中了上上签；爱不成一般来说是要恨的、至少嫌恶免不了。

你列举在爱情当中的许多牺牲，我都相信，所谓爱上一个人，就是有把自己的腰剜出来爆炒给他补肾的豪情；爱的力量体现在它可以违背人的自私本性，让一个人从利他当中得到幸福感。我想，他也多少找得出一两件类似的无私吧。两个人相处淡出鸟来，没为对方做出任何过激的举动，连一次冲动消费都没有，连一次失眠都没有，连一次性冲动都没有，从来没有觉得对方形态可怜离开自己就活不了，从来没有嫉妒，从来没有与他独处一生（用鲁迅先生的话来说，再加一个卖烧饼的）的念头，那么，分起手来确实没有什么后遗症，也绝不可能恨得起来，可是让人谈一次这种恋爱，脑子正常的人都不会愿意。

把一个自己恨的人做掉，那当然是大快我心，可我们是普通人物，没有东厂西厂，没有杀手可供差遣，再说了，毕竟社会已经法制。所

以我们恨的人，会跟我们一样，活得好好的，甚至这个狗娘养的还能找到另一个爱人，生儿育女（他们生下来还都有屁眼）……这是人的宿命，没有办法的事情呀，总会有一些让我们不爽的人在身边晃动。公平的是，根据力学原理，我们的反作用力也肯定让他们不爽，谁也占不了便宜。他老婆为什么要在QQ上骚扰你？还不是因为他老公企图跟你联系，你让她觉得非常不安全，根据常理推测，他们其间暴吵一顿的可能性很大——你看，你不舒服，他们更难受。

人总是会恨的，除非人不会爱了。而一个人也必然会被过去的旧人旧事影响，它们是我们经验的一部分，是我们人生的一部分，对你出言不逊，你就还她恶语相加，校友录看了不开心，就少上几次，他总不能天天传老婆女儿的照片吧？他如果变成这样一个神经质，那上校友录反而是乐趣了。

你该怎么办？不外乎爱自己爱的人，同时恨自己恨的人，以牙还牙，以眼还眼，以爱还爱，以吻还吻。有空的时候，多多祈祷自己与师兄爱人的生活锦上添花，同时希望上天给你一个对仇人落井下石的机会。

连岳

2006年7月26日

放下石头去爱

连岳：你好。

也不知道其他人写信给你时会不会先寒暄客套一番，反正登报的文章上是没有见到，那我也直奔主题好了。

我参加工作，还不到一年，在学校时也没什么恋爱经历。别人对我的印象一直是：乖乖、单纯……虽然我一直知道自己不是，但也没料到自己会这么离谱。

现在，我爱上一个有妇之夫，虽然认识时候他们在闹离婚，但一年下来他们的孩子倒是满月了……

其实我不是那种会主动的人，也没想过要当第三者，相反之前的我对爱情婚姻充满着近乎唯美的幻想……我们的开始很老套——我出了事，他帮了我。于是，世界都变了。

莫名其妙地，我和他在一起了。虽然一直知道他有过去，有家庭，也有外遇……但只要他的一句：我只爱你。其他的东西对我而言，都像得了暂时的失忆症和弱智。

其实自己也很奇怪，自己为什么会这样，近乎犯贱地喜欢他，难

道是单身了二十多年，寂寞得太久了？于是开始不择食起来……

可我对其他异性为什么就没有感觉呢？（P.S.我们虽然不是纯洁像白纸，但的确还没有跨过道德的边界，原因是他说还不能给我未来……）

其实我也知道我们没有未来，即便他没有家庭。我和他有很多不同……换言之他有很多地方我不能接受，比如爱和女人搭讪，爱做女人的蓝颜知己，脾气很差……（是不是我没有和男人相处的经验，所以不知道其实这就是男人。）我也清楚这样下去我迟早会完蛋，但真的很难！我们在一个单位。

转眼迈上社会已经一年了，我所经历的，所看到的世界（包括我自己）都是如此让人失望！拿感情来说，男女之间的近乎调情的玩笑、平淡的婚姻生活、婚外恋、嫖娼……这些都不是我以前所能想象的（难道是我太幼稚了）。

有时候，我真的很想去死，虽然其中也有畸恋的因素，但更主要的却是因为幻想的破灭，你能想象么，就像极力证明自己是上帝之子的人，不但发现上帝根本不存在，自己还跟猩猩尴尬有点关系……

话说了这么多，其实我就是想问，这世界上还有真爱么？还有美好的婚姻么？还有没有欺骗和背叛的感情么？我是个需要爱的人，但敏感脆弱……你能告诉我世界上还有我要的东西，顺便问一下，我还有救么？

LEO

LEO:

你的问题很形而上，今天我们就深刻一下吧。看看能不能解决是否有真爱的元追问。当然，我希望我们得到某些常识之后，有实践它们的能力，而不是仅仅把认识当成一种奢侈的文字游戏——方块字这么难，我们读到大学毕业，好不容易过了读写关，却离真理越来越远，那太可惜了。屈原两千年前就问天了，现在还不是有那么多人愿意在泥土中打滚？我还是挺欣赏敢于逼近事物本质的人，即使逼近的身法不够漂亮，往往被世界上那些无趣的、又自以为世事洞明的、被压榨得没有一丝生气却自诩为识时务的老油条们视为菜鸟的幼稚，所以，我要珍惜你的邮件里体现出来的单纯，单纯是我们得到真正爱情的前提之一。单纯这种品质改日再花篇幅来说，不在此节外生枝了，简言之，怒沉百宝箱的杜十娘有单纯品质，哪怕她是风尘中人，而精确计算着自己的破瓜价值以套牢金龟的处女，却一点也不单纯。

我们会犯错误，我们一定会犯错误，有些错误我们甚至应该去犯。别人的经验、人生指南、宗教典籍，哪怕它们已经把所有的危险地带标识出来了，我们还是得走弯路。毛主席说过，要知道梨子的滋味，就得亲自咬一口。虽然不咬你也听说过梨大致是甜的。醉让人头疼兼失态，可是饮者总是会找机会痛快喝高一次。说得更严重一点，这次人生，我们可能会有不少邪恶的经历（不过经过有意无意的美化，它有时却以天使的面目出现），如果有下次人生的话，我想其中过程可能也差不多，让我们亲自体验到恶的力量，这不仅是宿命的警告，更是上天的美意，因为这种经验让你知道恶终究无法让你彻底沉沦，小偷也会回家过年，他们也过情人节，可能还看《上海壹周》。而且，自

身的错误让人谦卑并且宽容。美国的选民对那些道德上看起来毫无瑕疵的政客有天然的反感，原因是这些人要么骗术高明，要么待人甚苛。

《福音书》里有一个著名故事，法利赛人与文士把一个搞外遇的女人捉奸在床，押到耶稣面前，让他处理，这使耶稣陷入两难困局，按照摩西戒律，这个女人应该处死；可是这么做却违背了他宣讲的“绝对宽容”新理念。耶稣经过长考，说出了那句了不起的话：“你们当中无罪的人，可以向她扔第一块石头。”结果法利赛人与文士羞愧散去，那个女人死里逃生。我倒是对这个故事当中耶稣的对头们，那些法利赛人与文士相当敬佩，正是他们的自省与诚实态度，成就了耶稣的宽容——大家都不敢厚脸皮地宣称自己没有做过错事。换成现在，一个淫荡女人的命运交给一伙捉奸者决定，可能人人争着扔第一块石头以显示自己绝对清白。

我们对自己的要求不要太高，只要有法利赛人与文士的高度足矣，我们自己有愚蠢、滑稽与罪错，所以我们得允许他人也会愚蠢、滑稽与罪错。最后一句话可能会重一点，希望不会改变今天温情脉脉的面貌：你与他人的老公搞暧昧，可从你的邮件可以强烈感受到你对真爱的追求，所以你也应该对他人及全世界的爱情有信心，就算他们在你眼里全是淫虫，他们也跟你一样，在放纵的同时并不放弃真爱的价值。

这是一个美好的世界，祝快乐。

连岳

2006年8月2日

女人爱男人，女大便爱男大便

连岳：

先说明一下自己的情况，我现在是大四。

问题是：我实在不清楚那些男人脑子里面一坨坨的到底是什么东西？他们的一些说话和做事方式让我觉得很不爽，不知道是因为我做事的方式有问题，让他们产生了误解还是他们本身的素质就有缺陷？

先说一下才发生的一件事，班上的一个东北男生，平时我们关系还不错，他为人也挺仗义的，帮过我一些忙（我一般都是自己的事情自己做，很少让人帮忙，别人帮我个忙，我都会感恩戴德很久，所以和他关系挺好）。说实话，我是把他当做女生来处的，在网上聊天的时候经常会说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今天在群里（你知道什么叫群吧），一大早的，没什么人，他唤人出来玩儿，没人理他，他就说了句“你大爷的”，我上线的时候回了句“都到你大爷家玩去了”，他就飙了句脏话，那脏话我就不说了，反正特难听，我是一辈子都说不到那么难听的程度的，我当时真气呆了，首先从来没有男人女人对我说过这话，太侮辱人，其次，他是在班里的群上说的，好歹还是个公共场所，其他同

学上线了，看到了怎么办？多丢人。

再说以前的事。

男生A，选修课无聊，就聊天，大概也就聊了三次课吧，他就开始拿我的手机看我里面的短信了。我当时的感觉么，惊奇更是占大多数吧，因为从来没见过如此随便的行为，连我爸妈都不看我的短信，我对别人的短信更是没有任何兴趣。当然，我的第一反映就是把手机夺回来，并表示了不满，因为以前也没怎么打过交道，跟他不算很熟，不好意思严厉指责。他还振振有辞地表示“就喜欢看人家的短信，你也可以看我的”。问题是我对他的短信一点兴趣都没有。

男生B，对我的笔记本里的内容产生了极大兴趣，没有征得我的任何同意就开始翻看里面的文件夹。我跟他关系不熟，又看他兴致很高的样子，怕不让他看会让他尴尬，就提醒了一下“里面有我的一些小秘密，不能看”。他一边说好一边继续翻开每一个文件夹、每一个图片、每一个文档。我受不了了，就直接告诉他“你不要再看了”。果然他尴尬到了，脸色都变了，还说什么“男生的电脑都是随便看的，身正不怕影子歪”之类的。

班里男生C，这次算我不对，不小心把钱包直接暴露在桌子上，很大很长很黑很有吸引力，吸引了C去翻我的钱包。

除此以外，还有过D打听我家里的情况、E问我为什么还不找男朋友、F摆弄我的MP4死机、G研究我的相机……

不要怪我敏感，以上这些事情，我周围的女生从来都没做过，她们都很有礼貌的，不想说的事就不问，使用我的东西都会事先征求，我也会爽快的。真是不明白为什么男生就是另外一个样子？

家有十多亿人，这星球有六十亿人，无论你躲到任何时空，身边总会有男大便或女大便——不必悲观绝望，这正是我们必须寻求爱情的重要理由。

那些文字上有洁癖的人，可能对这篇文章里出现如此多的“大便”字眼感到无法容忍，我得请他们原谅，这个字眼有利于我接下来表述爱情的本质：你不可能爱上一坨大便，你只会爱上一个你欣赏的人；如果你爱上一坨大便，你就是一坨大便——再多借口都掩盖不了这个事实。

你要成为慈悲的释迦牟尼，你要成为十字架上受刑的耶稣，你要成为圣雄甘地，你要成为现代神迹曼德拉，这样，你才可能会有爱情。如果我说出这样的建议，你一定不同意我大脑里那坨东西是大脑皮质。爱情不是改良世界、净化人类的伟大志愿，它只是固守我们个人心灵，甚至只是不让我们沦落的自私举动罢了，你是一个人，就会找一个人爱，对大便视而不见，你是大便，就会看人不顺眼，非得用大便把他搞脏了以后才能接受。

我常听人抱怨坏人傻人土人太多，难得碰上契合的同类，乐土难寻，因此灰心绝望，觉得不如从了众。我视之作为一种暂时的沮丧，认知真理之前的糊涂。世界从来如此，将来也如是，就算是我们的处境特别不堪，我们仍然是自己的主人。

如果别人傻你就不能乐，别人土你就不能雅，别人坏你就不能好，那么你的精神可能太过孱弱。这就像你不停踩到大便，你每次都会不厌其烦地沐浴更衣，绝不可能产生索性变成大便与大便打成一片的想法。

亲爱的郁闷小姐，你每碰到一个男大便，都在证明找到一个你爱的男人是更加值得期待的盛大事件。

连岳

2006年8月9日

B罩杯的“戴安娜悲伤情结”

连岳：

我有一个即将谈婚论嫁且正在同居着的男友，暂且叫他S吧。本来我们打算十月领结婚证的，但是突然之间他对我全无感觉，面对我他甚至都无法正常勃起（面对其他丰满的女人他可以）。我们认识得比较早，但是真正开始谈恋爱大概也就半年多吧！在此之前他有女朋友，是他大学同学俩人在一起都同居四年快要结婚了。我也有男朋友，但是感情不是很好。因为S工作太忙的缘故，他原来的女朋友在网上认识了不良分子，不仅被骗走很大一笔钱，而且还怀上了对方的孩子，虽然他很爱以前的女友，但是实在受不了这种打击，他们在将要结婚之前最终走向了分手，而同时期我和以前的男友G也因为种种原因走到了分手的边缘。

在又一次的偶然相遇中，我们开始彼此注意对方，S开始狂热地追求我，在这种激情之下，很快我与原来的男朋友G分手了和他走在了一起。

S是一个在性欲上精力十分旺盛的人，对此，我很开心，也尽力在

配合他，前三个月里我们都十分地投入并且富有激情。他一直喜欢那种很丰满偏胖的女人，但是我不是，我的身材比较适中。穿B罩杯。他总认为我太瘦，总想让我吃多一些，长得胖一点，可我天生就是死吃也不胖的人。对此他偶尔抱怨我不丰满，我要不是开玩笑地说我要去做丰胸手术，要不就根本不以为意。因为在我心里，相爱的人是不会介意对方的身材的，况且总体来说，我算是美女级别的，他自己也承认我比他以前的女朋友要漂亮很多。

慢慢地我发现S一天比一天对我冷漠了，如果不是我主动，甚至他都很少碰我了，我去外地出差，他也不会像以前那么关心了，一天下来，如果我不打电话给他，他连一个短信都不会给我发。以前口口声声叫我老婆的，现在也很少了。

今天我找到他坦诚地谈了一下，他也坦白地告诉了我，他是忘不了以前的女朋友，他喜欢那种丰满的女人，而我不是，他的前女友是，当我们之间激情过去之后，每当和我做爱时，他很多时候想到的是他前女友那丰满的身体，总会让他有无限渴求。

对我他已没有任何欲望。他现在也很矛盾他自己说他在生活上需要我，可性上想的是别人，听了这些我只有欲哭无泪的感觉，我做了这么多的努力，原来敌不过一对丰满的乳房。一向自信的我，几乎要疯狂得去跳楼了。他说这是人的本能他也想控制，可是就是没办法控制。我问他我有哪里做得不够好，他说我几乎是让他挑不出缺点的，我比他的前女友年轻漂亮，可以做美味的饭菜，在家里总是把家里整理得干净而舒适，工作上也很优秀，我的薪水足以让我傲视同年龄层的女孩，和他的家人关系也相处得很好（他的前女友一直和他家人关系不

好)，但是和我在一起时间久了，他却没有任何冲动了。他说对我就好像是他的姐姐一样，那种亲人的感觉，听了这些，我只感到我的身体在这盛夏的天气里开始像被人抽干了血液一样，一点一点地变得冰凉。

我想不通，如果真是因为我不够丰满，当初他为何要追求我？我们之间也有过三个月的激情，那时他为何不嫌我瘦。他说他也不想不明白。

不停迁徙的鱼

不停迁徙的鱼：

感谢生活之中有股开放并且宽容的力量，所以让你在领证之前发现他无法勃起。知道我为什么要支持试婚制了吧？他可能还在深爱着前女友，丰满的乳房变成了她的象征。分手是唯一的选项，越快越好，虽然这对双方亲友解释起来挺麻烦的——不过主动权也在你，他若温柔对你，就一起编个理由，他若恶形恶状，就对大家直说了吧。

关键的是你自己如何从受创中走出，你样样都好，只缺相对丰满的乳房，就输给了波大无脑的前女友，这种打击可能相当于一个无可挑剔的男人被女友嫌身体中央某个地方尺寸不够。虽然生理学知识告诉我们，男女某些器官的规模不影响性快感，可是什么人都有，怪力乱神都要恋爱，因此任何理由都可以成立，胸太小可能让他无能，胸太大说不定也会倒霉。这可以倒出一个可以充分安慰你的理由：爱情中的两个是无法对比的，样样占上风的女人并非必然胜出；男女情爱不是刘翔的110米栏，只要跑得比别人快百分之一秒就可以拿金牌。

爱情就是允满了特例，有时候烂叽叽的女人受尽宠爱，有时候烂鸡鸡的男人仿佛白马王子。

英国人现在慢慢原谅了查尔斯王子，主要原因可能就是卡米拉很丑，美国的脱口秀主持人提到她时老是故意把“她（she）”说成“他（he）”，查尔斯为了这样一个女人冒天下之大不韪亲手毁了他与戴安娜的“王子公主”神话。我想，可能连卡米拉都不敢想查尔斯有这样的惊世之举。经过近十年的“疗伤”，英国人转念一想，正是因为卡米拉没一样比得上戴安娜，才更能说明查尔斯是个痴情之人——移情更美的女人，那不过是惯常的花花公子行径而已。六十多年前爱德华王子不爱江山爱美人，现在查尔斯江山美人都不要，只爱丑情人。把审美愉悦放下，仅从爱情的本质来看，查尔斯比爱德华驳俗。

戴安娜至死都想不通她会输给卡米拉，这种“戴安娜悲伤情结”几乎是所有在爱情当中失败的女人所必然经历的，这能把人给毁了。你想输得明白，世界却不会给你一个明白。所以你反而是幸运的，他给了你一个确定的理由——不丰满；他还有一具不会骗人的器官——不勃起。换成另外的男人，根本让你看不到这么鲜明的生理特征，你的“戴安娜悲伤情结”就更难解脱了。

科学家最近发现，当第一次超过20秒钟的异性拥抱发生后，人的脑部就会产生一种特殊的化学反应，对这个异性产生信任感，这种感觉甚至有独一无二的气味储存在人的记忆中，有人会蠢头蠢脑去爱一个人，不过是化学反应的奴隶罢了。你不必有一丝一毫的自我怀疑，就算是胸不够大也不是错。

连岳

2006年8月16日

不道德婚姻的道德出轨

连岳，你好：

我和老公是通过相亲认识的，这是一种很俗但是让我觉得很牢靠的方法。刚开始时一切都很好，顺利地恋爱，然后顺利地认识了双方的一些人，在半年后又顺利地登记了。可能自己也觉得有点仓促，所以把婚礼定在了一年后。我当时却都想逃婚了，不知道这算不算是个不好的预感。结婚后的生活很平淡，真的平淡到可以把人逼疯，一点也没有新婚的激情，仿佛我们已经是几十年的老夫老妻了。没有深情的凝视、没有浪漫的拥吻，连基本的性生活都被排除了。按说夫妻生活不和谐一般都是人家结婚十几年的事，可是我们才几个月啊！而且我们的年龄才25和27。如果说饭菜不合胃口可以有两种解决方式：1、改善厨艺，2、适应口味；可是如果一个星期都不给你吃饭而且连水也是限量供应，你说会不会死人啊？记得一个多月前的某一期，曾有位女士写过类似的信给连岳，我当时觉得她还比我幸运一些，虽然她老公比较被动，可至少不会拒绝。而我，我曾试着主动去勾引他，却被他敷衍地抱了抱亲了亲就一把推开看电视了，当时的心情真的……对

于这个问题我们曾不止一次地沟通过，而他总是说他生意很忙，他身体不舒服，他很累等等，有时还会为这个吵起来，让我觉得自己好像就是一个荡妇。

老公平时都很忙，很少有时间陪我，我也尽量说服自己：他是为了我们的将来在努力。可是却总是要一个人看电视，一个人逛街，一个人去游泳，有一次游泳的时候突然很想把自己永远浸没在那蓝蓝的池水里，再也不用听到世间的喧嚣了，再也不用在人前装作很幸福的样子，然后一个人躲在卫生间里边冲淋边流泪。有时候都怀疑自己为什么要结婚，是不是要离开这段名大于实的婚姻。

为了不让自己太空闲，我给自己安排了很多节目：上夜校、游泳、找朋友逛街……总之就是不想让自己闲着，怕一个人又会伤心，可他偏偏希望我每天都乖乖地回家。这样的生活真的差点让我得抑郁症，不过还能对什么有兴趣应该不算很严重吧。

孤独的人是可耻的，而更可耻的是：我终于叛变了。他是那个曾经让我刻在心灵最深处的名字。一年前，他有找过我一次，可是我拒绝了他，因为那时我相信自己可以过得很幸福的，而现在我却重新投入了他的怀抱，虽然心里已经很清楚，我还是只能停留在他的怀里而不会在他心里，但总是仍有那么一丝的幻想。有点讽刺，真正的老公放在一边却和别的男人……突然间觉得，这就像那本什么什么书里的潘金莲一样，自己的婚姻不如意时遇到了很会哄人的花花公子西门庆，然后沦陷了，呵呵……但有时候又觉得我和他的关系似乎又像是在相互利用。

不知道连岳会不会以世俗的标准告诉我：这是不对的，然后把我很狠狠地骂一通。其实我也觉得，这么做很不好，但这并不是我想要的，

我也曾经梦想着与心爱的人能白头到老、永浴爱河，谁知梦会醒得这么快！告诉我，是不是这样的平淡才算婚姻的实质，或是我的想法太过幼稚不成熟，还是我很失败总是遇人不淑？也许我把自己的心理得太深了，没有人能看得透，遇到了问题也总喜欢自己解决，或者是现代人都太功利已没有耐心来解读和了解。

空空

空空：

合理的婚姻有无数的形态，可以是平淡也可以是热烈，甚至还可以一夫多妻，一妻多夫（这得当地的法律及传统允许），而仅凭着没有性爱就可以断定这桩婚姻是不合理的，残忍的、不人道的。近来这类“无性婚姻”的邮件相当多，可能是某个勇敢者打开了这个禁忌话题，也可能是新世代本身就无所顾忌。从比例来看，也许一百个想说话的人最后只有一个人写了邮件，所以“无性婚姻”在现实当中的存在数量可能相当巨大。这点让我伤感，我们的婚姻依然有如此冷漠的辽阔疆土。

你的婚姻当然失去了存在的基础，按照习惯，我首先会劝你离婚。但是我得修正一下自己的立场，我不能把人都假想得那么果敢，并不是人人腰佩快刀，斩得断乱麻；多数人是在需要断臂求生的紧急关头，左思右想，拿把拉了口的钝刀比划比划了事。

中国式的婚姻，劳师动众，把两人撮合在一起，工作量相当于让黎巴嫩真主党和以色列签定停火条约，其中付出了高昂的成本让人想到还要再次结婚就头皮发麻，再加上可怕的社会压力把两人铆在一起，拨开需要自身具有大力气，遗憾的是，很多人体质羸弱，明白自己身

陷绝境，却连逃生的想法都没有，认了命。我姑且把你划归为这类人，看看在婚姻的镣铐之中，能不能教你跳跳舞。

从你悲哀地自比潘金莲，可以看出你对忠诚还是挺认可的。其实你可能比潘金莲还不幸，毕竟从《水浒传》到《金瓶梅》，都没有说明武大郎先生拒绝行房。其实所谓的“忠诚”在爱情当中的高尚地位，已经受到了挑战，这么前卫的想法姑且不跟你说，就算“忠诚”是爱情的基石，我想提醒你注意的是，只有两个人有“爱情”才需要你“忠诚”，而“爱情”当然得有“爱”——做爱的“爱”。把一个姑娘娶了回来，剥夺了人家的选择权，却连基本的义务都不履行，这根本不是爱情，这应当算成诈骗或者诱拐人口，它有婚姻的神圣之名，却只有不道德之实，对这样的婚姻忠诚，那是愚忠，是读死书，是不体恤自己，是反人类，是婚姻邪教。

只要婚姻不道德，对双方的忠诚约定自然应视为失效，所以你的“叛变”是合理的、本能的、道德的，不是潘金莲与西门庆式的偷情，而是崔莺莺与张生式的私会，事毕，不必忏悔，写诗可也。只要他在婚姻中的性义务一天不尽职，你就可以享用一天的合理出轨权。

与此同时，看看他是不是具有同性倾向，却极不道德地与一个女人结婚以隐藏自己的身份，同时作为一个掩护——我极度鄙视这样的人，这种令人发指的恶行应该处以阉刑。

当然最好的办法还是离婚。他都不鸟你了，你还鸟他干嘛？

连岳

2006年8月23日

爱情轻功不好，是因为爱情内功不行

连岳：

我之前在学校里面有一个我比较喜欢的老师，这里的喜欢仅仅是从一个学生尊敬师长，钦佩老师才华的角度，没有其他想法和杂念，何况他比我大20岁。他不止一次地明示暗示地说喜欢我。我的态度一直是装傻，回避，他直接说出口，我就直接地拒绝，毕竟，他年纪那么大，而且有老婆孩子。我还很鄙视他这样的行为。

后来，他出了些麻烦，他在我面前流露很多低落的情绪，诉说许多的痛苦。我从来没有看到他或者说一个平日那么光鲜的人一下子那么颓废憔悴，我心里先是不忍，好言好语宽慰他，当时就是想帮他度过难关，让他不要天天沉湎于痛苦中，只要他给我电话，我一定不拒绝了。

有一天，他找我去他的办公室，突然拉着我的手，说他很爱我，我不知所措，然后他就抱住我，我居然也没有拒绝。抱了很久，他问我爱不爱他，我不说话，我实在是说不出来爱，因为我不知道，应该是不爱的，可是，为什么不拒绝他呢？我不停地告诫自己不要这样，

他有家，我和他没有结果，绝对不能让自己陷下去，陷得更深。但是，对他的思念却很强烈，每天都想见到他，听到他的声音。

直到一天他出差，打电话给我，问我要不要去他那里，我知道意味什么，拒绝了，他说，你再考虑一下，来了，告诉我。挂了电话后，我想了很久，直到傍晚居然跑去坐最后一班长途汽车……我单独开的房间，发短信告诉他房间号，他来了，直奔主题，而我的确还没有心理准备，我……是处女……我拒绝，想想当时真好笑，脱了衣服的两个人，斗争很久，最后的结果是他胜利……

从那以后，我发现对他的感情很奇怪，有时很想他，有时很讨厌他，而且特别讨厌他一见到我就动手动脚的，虽然我们已经发生过，但我还是不喜欢。

就这样，我们一直联系着，“相爱着”。我发现自己越来越离不开他了，他除了有家室，年纪大些，其他的个人魅力都是我所喜欢的，可是有家室是我所不能接受的，又不忍逼他，逼他离婚。我逼自己离开他，发现做不到。而他，又经常给我一些幻想，说是想要娶我，总是问我能不能冲破家庭的阻力嫁给他？我就说，不是我愿意不愿意的问题，我是自由人，你不是，你应该先具备娶我的资格。他说，我们这样不顾一切地走在一起，如果真有这么一天，都付出了这么多的代价走到一起，会不会就比以前的生活幸福呢？我就没有回答，我突然很鄙视他。可是过几天，还是和好如初。

前段时间，他孩子放假，老婆孩子都去了他那，给他发短信，都被他说，让我注意信息，因为她们经常用他手机玩游戏。我突然觉得很受打击，自尊受打击。

他给我电话，说，他现在不可能走极端（就是离婚），但是他是爱我的，真心想和我在一起……简直废话！又说，耽误了我他会内疚不安的，并说主动权在我手上，我想怎么样都可以，不用考虑他的因素，他没有资格要求我怎么样……

我还能怎么说，虽然知道就是这结果，我有自尊，我骄傲自信，我什么都没有说挂了电话。

夜不成眠

夜不成眠：

“我很重要”，或者说“我显得很重要”，这是人生存的原动力之一。因为这点，有人会发明原子弹，有人会当恐怖分子，有人会学十门外语，有人会在街上裸奔；也因为这点，有人会歧视外地人，有人人会爱炫耀，有人爱摆阔，有人爱吹牛，有人发神经；更因为这点，我们爱，我们恨。知道这点，我们可以发现，我们有时候爱他人是爱自己，恨他人其实是在怜惜自己。

一个“遇难”的男人让一个女人乱了方寸，这表面上看起来不合乎适者生存的进化论与强者通杀的世俗宪法，而实际上，有意无意以这种落魄美学软化女人的男人不在少数，而中招的女人更是多数——往往一个这样的男人有几个女人准备充当他的安慰剂。在这种关系中，女人显得相当“重要”，这个男人若原来“光鲜”，只不过是暂时有个闪失的“重要”男人，那么“爱”更是一定会产生的。

而世界上并无重要的人物。爱情当中的人，很多人多年以后不得不悲惨地发现，他们谁也不重要，再多精致的爱之神学，多么努力建

痛哭流涕。

连岳

2006年8月30日

真诚包括承当后果的勇气

连岳，你好！

8月23号的那期，你说“其实所谓的‘忠诚’在爱情当中的高尚地位已经受到了挑战，这么前卫的想法姑且不跟你说……”

我在读到这里的时候心里很着急，很想对你说“接下去说啊，我要听的就是这个，我是个不惧怕前卫想法的人……”呵呵。

你猜到了，我想听你对婚外性行为，而且是“纯粹”婚外性行为的看法，“纯粹”是说这种出轨里只存在身体，无关精神。

我有桩幸福的婚姻，我的先生从人品到能力到对我的宽容度来看都算得上百里甚至千万里挑一，我非常爱他甚至崇拜他；更重要的是，他也爱我，而且信任我。我们两个的性生活并不频繁，但每周一到两次至少也应该算是正常，而且质量也不低，大部分时候我都能到达高潮。

比起好多给你写信的那些生活在冷漠婚姻里的女人我幸福得像在天堂一样，是吧。但为什么我这么不知足，我这么贪心，我居然想和他之外的人亲热？！

正如前面提到的，我非常爱我的先生，因此我一直相信自己是不

会出轨的。退一步说，即使有时难免会有三心二意的想法，也应该是从精神到身体，这个我不怕，我自信可以做到“发乎情，止乎礼”。然而世事总是难料，目前的情况是，我的心一如既往地爱他崇拜他，我的身体却强烈地被其他男人吸引，哪怕这些男人优秀程度不及他的若干分之一。

其实我不是个保守的人，我并不认为身体的出轨是件严重的事情，我相信“爱”和“性”是可以分开的两件事。问题我先生是个保守的人，他无法接受这种不忠，而我不能容忍自己在这件事上做出他不认可的事情，不是怕他知道不原谅我，而是怕自己在他面前感到愧疚不安，哪怕他实际上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即使我的顾虑有这么大，我还是做了些什么，只是在最后关头坚决地守住了最后一道防线。可能除了我自己谁都不会相信，我会选择怎样的一个人作为亲热的对象。我在大学里教书，在别人眼里是个乖巧文静甚至不失清纯的人，没人能想到我也会出轨，就算出了也至少应该是个大学教授级的吧，可我的选择居然是……不知该怎么说，就类似大学教授睡了小保姆或是送外卖的饭店服务员这一类的，估计认识我的人如果得知这一点都会吐血而亡。就连被我勾引的这个男人自己也不敢相信，他最终把我选择他归结为我在他面前有高高在上的优越感，不知道他的分析对不对，我现在的感觉是自己根本不认识自己了。

你见多识广，应该不会讶异于我的所作所为，但你会怎样分析我的行为和想法呢，又会给我些怎样的建议呢。给你写信的时候我很矛盾，一方面我觉得你能够理解我；另一方面我又怕你理解我之外还支持我。

昨天夜里在我先生怀里听着他均匀沉静的呼吸声时，我觉得我是

天下最大最无耻的混蛋，有着这样的爱人还心猿意马；可我的身体却仍然不时地渴望别人的爱抚……这样下去，我肯定会疯的。除了你我不相信还有谁能在这个问题上对我有所帮助。提前说声感谢！

崩溃的青蛙

崩溃的青蛙：

萨特与波伏娃惊世骇俗的爱情契约，彼此相爱但不限制对方继续寻找爱情的自由，这迄今仍然是最好的爱情教科书。当然我的意思不是人们应该像这位哲学家与女权主义先驱一样过日子，那种生存方式需要大智慧与大胆量，慧勇双修的人才有资格。萨特与波伏娃的将“忠诚”元素从爱情的必然要件名单中删除了，两个人相爱，并在自由意志的基础上达成的契约才是唯一值得服从的爱情戒律；这戒律当然完全是私人的、个性的、不受任何第三方意志胁迫的。如果两个人认为忠诚不重要、性别不重要、繁殖不重要、婚纸不重要，他们自然可以不将它们列入共同生活的基础。

我坚持认为，无论爱情也罢，婚姻也罢，它们的定义永远应该开放，就像维基百科词条一样，允许不断地修改与充实。只有这样，爱情与婚姻才不会走向人性的反面，由温暖的互相呵护变成冷酷的彼此折磨，由性爱走向性恨，由人性走向魔性。也正因为如此，我们才能更加宽容地对待不同于自己的情爱模式，异性恋不妨碍同性恋，处女情结不再成为女性杀手，而法律也不再处罚不忠行为。爱情同思想一样，空气越自由，观点越深刻。所以，我不会嘲弄不同于我的爱情方式，只会嘲弄我以为的愚蠢与虚伪。你的行为足够具有震撼力，但显

然我不会嘲弄你，我反而相当欣赏你的真诚。

不过真诚不是免死金牌，所谓真诚，除了承认自己的行为之外，还有承担后果的勇气。也就是说，你的行为见光之后，你得接受可能由此引发的伤害、婚姻破裂、教职不保以及陷于流言中心的不利处境，你若在那时能冷静、优雅、尽量补偿你丈夫的痛苦，那我对你现在的行为不置可否，若你在那时哭天抢地，把责任全推在他人身上，低三下四地乞求原谅，那么，我劝你还是收手吧。如果你现在的情人真是个不怎么样的男人，那你得小心了，你们的私情很有可能是他炫耀的资本——蠢男人在这方面是藏不住话的，就像蠢女人会不择手段炫耀他们男人的收入一样；有些更蠢的男人会虚构艳遇，有些更蠢的女人会捏造男人的收入，总之，蠢人及更蠢的人总是会让自己变成笑话，和蠢人打交道的成本是相当高的。因此，你要担心了。什么时候都不要和那些不堪的人玩，更不要和他们搞外遇。

我曾看过一个案例，说是一个男性大学教授，只和许多不堪的女人乱搞，后来经过心理医生诊断，发现他潜伏着很深的自卑情结。我不知你的心理状况如何，如果为了掩藏自卑，只和不堪的人搞，或者把原本不堪的人搞成很“堪”的样子，这可能就是坏习惯了。但愿你不是这类人。

如果是的话，吃吃药可以解决问题，不必追问到爱情的本质，倒也不是坏事。无论如何，祝你开心。

连岳

2006年9月7日

忠诚是爱情的美妙与残忍之处

连岳：您好！

我的故事发生在四年前的夏天，当时我刚结婚一年半，而他也已结婚很多年了。后来才知道他蛮复杂的，他现在的太太并不是他的第一任太太，而且他还有一个孩子。

最初在一起的一年半，真的很开心，天天电话、短信不断，最多的时候，一个月居然发1000多条信，那时真的很甜蜜。而且和他做爱的感觉也真的很好，那是从来都没有过的感觉。我觉得是他让我知道，原来做女人真的是件很幸福的事情。其实我的老公对我真的很好，我也从来没有想过要离婚，也没有想过破坏他的家庭，我只想能呆在他身边就好。不过一年半的幸福生活后，却发生了很可怕的事：他居然爱上了另一个女人，而且那个女人是众所周知的坏女人，离过婚，和N个男人关系不清。但是他根本听不进去，很执着地和那个女人在一起，但是他却从没说过要离开我，就算我问他时，他也从不说让我离开，还说，他还是可以和我在一起，他并没有不喜欢我，只是他也爱那个女人。最让我伤心的是，我一直很努力小心地呆在他身边，不

想让任何人知道，就是怕他的婚姻会出现问题，可是他居然为了这个女人要离婚。我伤心过，绝望过，我不明白我到底做错了什么，他要这样对我。在他和那个女人最疯狂的时候，有一次，他太太出差，本来约好周末去他家的，他临时通知我说有事，不能陪我了，我不相信，在我去他楼下时，发现灯是开的，打家里电话没人接，手机也没人接，我傻愣愣地在楼下站了好久，连眼泪都流不出来了。而且，他还会和我在一起时，和那个女人通话、发信，我现在想想都不明白，当初自己怎么会那么笨，居然还能忍受？不过每次他在我不开心的时候，总是会和我做爱，他也知道，我和他做爱时可以很满足，所以他好像总是喜欢这样安慰我。我也怀疑自己离不开他，是因为喜欢和他做爱的感觉。他的确是很懂得如何让女人开心和满足的男人。

后来他为了那个女人离开了家。经过几个月，他还是回来了。我最终还是原谅了他，再次和他在一起。

可是幸福的感觉只是一瞬间。有次，他太太出差要很久。他就告诉我这个消息，还说我们又可以度蜜月了。可当我期盼的日子到来时，所有的事都变了。先是骗我他出差在外地，其实明明没有出差。当我发现他说谎后，就常常晚上不接我电话。由于我知道他手机的查询密码，于是我开始查他的通话清单。发现他常常半夜和别的女人通信、通话。就这样，我们又开始争吵。真的很不开心。他怪我太不大度，说他要点自由。我问他能否一心一意，他反问我：这可能吗？你不可以对我宽松点？

连岳，你能告诉我，下面的路我到底应该如何走下去？这样的男人还是我爱吗？其实这个问题，以前我从没怀疑过，可是现在我无法

好事的三好原则。这说明作为旁观者，是可以从尖刻的话语当中得到更多快乐的，就像这次美国的艾美奖，最刻薄的《琼·史都华每日秀》就得了奖。今天我就趋附于一下流行，说句刻薄话吧，你这个花花小姐，与那个花花公子私会，基本上你们为了什么我都没意见，为了性爱、为了读书、为了美食、为了发呆、为了说彼此合法伴侣的坏话……我唯一不能接受的是，你们两个人在一起，谈论的是忠诚话题；就差说三从四德了。怎么说呢，这过分具有黑色幽默，你毫不凝滞的多重性格让你在矛盾律中挣扎的凡人多么羡慕呀。

不过再仔细想一下，这正是爱情的美妙与残忍。你和他，一男和一女，正是破除了“忠诚”的信条才搞到一块，享受了坏男人与坏女人的乐趣。可是最后却因为忠诚问题吃尽苦头。这证明在任何形态的男女情爱关系当中，“忠诚”原型都是核心价值所在，你甚至达到了一个无法解决的悖论，正是因为你的偷情，反而使你有机会体会到忠诚的重要性，就像是从丈夫的怀里溜到情人家楼下吃醋，“连眼泪都流不出来了”，情爱的“忠诚”真是像影子一样，怎么偷跑，总是跟在你身后。

真是很有趣的结论。就算红杏出墙，情人对自己的忠诚依然是爱情的主要成分，是安全感与幸福感的主要来源。写到最后，得到这么光明的尾巴，没想到呀。不过，你会说你的疑问似乎并未解决。是的，不过，who care?

连岳

2006年9月13日

与美少女战士相爱

连岳老师：你好

我是最近看了8月23日的你的《爱情轻功不好，是因为爱情内功不行》的回复，感觉你的观点颇有新意，所以有种冲动想给你写封信谈谈我的苦恼。

我是个五十多岁的上海女士，老公快60了，还没有退。我们之间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冷漠。我们已经有八九年没有夫妻生活了，我很苦恼，问他是否需要看看医生，他说自己没病。生活当中对我的意见一大堆，什么都看不惯，脾气变得暴躁，性格也不像以前豁达，变得斤斤计较。我想他不可能生理上没有需求，也许有了其他的精神寄托。他自己什么都不承认，对我如此地不理解、不负责。为之我很生气。想离婚吧，孙辈都有了，想找外遇吧，又有点心理障碍，我们应该都是比较传统的那种人。

最近看了一些文章，好像受到鼓舞，真想网上找个情人，再谈次恋爱，来次激情，其实人到任何年龄段都是需要爱情的。

希望得到你指点，谢谢！

珊姐

QQ: 29 × × × × × 53

珊姐：

我尽量保持这封邮件的原生态，但是改掉了一些容易辨认的细节，包括隐去QQ号里面的五个数字。这个专栏的读者可能会发现，这是一封相对简单的邮件，但它却是我非常想回复的邮件。很多人也许知道了，爱情、激情以及其他一切男女之情，总的来说，是要以身体作为本钱的，一个人容易爱上年轻人，他们皮肤崩得紧紧的，臀部结实，双腿有力而轻灵，脸上满是不在乎的神气，就算是遇上再大的伤心，也很容易重拾快乐；而一个人并不容易爱上老年人，因为他们的身体已经开始衰弱……好了，我不展示过多负面的形容了。我的意思是，人到了老年可能就沦为爱情的弱势群体了。

我有个朋友几年来对老年人的性生活相当感兴趣，通过各种途径去了解，结果忙了半天却更糊涂了，根本不知道这个群体里发生了些什么。这封邮件可能稍稍可以让人了解一下，在老年期，爱情的痛苦可能更难以承受，选择更少，压力更大。说是有对夫妻，九十多岁了，结婚七十来年，有一天却坚决离了婚。旁观者不明白，问他们，都奔一百岁去了（言下之意是反正没几天活头了），还离什么婚呀？老人家的答案是，好不容易熬到孩子们都死光了，是时候按自己的想法过日子了。

如果真有这样的老人家，我是相当欣赏的。这种绝不放弃人的自

由意志的做法，正是一种年轻的美感，充满了勇气。今天这封五十多岁的女士的邮件，也具有同样的自由气质。

李银河女士最近对中国的某些老人的特征描述，有些意思，这些人在年轻的时候处于一个严苛的时空，关于性与爱的美好，几乎都没有享受过；上了年纪才忽然发现年轻人呆在一个相对自由的时空，于是嫉恨交加，成为最残忍的一群人。这说明我们老了若要可爱，就得在年轻时更加热烈地爱。

让我们来看看一个女人的故事。

BBC前段时间播放了一部纪录片，一位居住在阿姆斯特丹的54岁女性，索维娅·克里斯蒂 (Sylvia Kristel)，平静地讲述她日常的生活，而她的经纪人更是对索维娅的平常心赞不绝口：她喜欢阿姆斯特丹多元的气氛、像个普通人一样生活，同时绝不向世界提及她原来的钻石一般耀眼的青年时光。

索维娅22岁时，她体现出来的单纯、魅力，以及那种在无邪外表里面对性的无畏追求（不知导演怎么一眼就看得出这么复杂的东西），使她成为电影《艾曼妞》(Emmanuelle) 主角的不二人选。这部电影在泰国拍摄之时，剧组对泰国警察撒谎：拍女人体，是因为我们电影讲述的是与花有关的故事。败露之后，蒙泰国国王开恩，剧组的主要人员才没有坐牢，而代之以驱逐出境。

就算是回到了“无法无天”的法国，噩运也没结束，据说由于当时法国总统蓬皮杜的夫人是位保守的女士，所以《艾曼妞》被禁映。还好，蓬皮杜很快去世了，法国人隆重送别这位总统之后，在香榭里舍大道通宵排队进入影院观看解禁的《艾曼妞》。

此后，《艾曼妞》进入七十多个国家时都成为新闻事件，因为都引发了禁与非禁的争论。索维娅·克里斯蒂旋风一般成为全球偶像，《艾曼妞》也由色情电影升格为女权电影，人的身体听从人内心对性的低语，这个主题也可以从一系列影响西方社会的自由主义大师那儿找到理论背书。《艾曼妞》于是像女性007一样，现在拍到了第七集。

一个女人的一生，应该像索维娅·克里斯蒂一样，年轻时不怕禁忌，年老时从容安静。人们总是愿意把爱情与柔弱的唯美主义联系起来，其实爱情的内核里，勇气的成分更重一些，真正的爱情，总是会触及一些禁忌。爱情不仅仅是美少女，更是美少女战士。

最后，要向那些年轻时吃过苦头，年老时依然宽容、依然对信奉常识、依然对生命有新鲜冲动的人，向他们表示敬意，正是由于他们不是残忍的一群，世界才慢慢变得温暖可爱起来。

连岳

2006年9月20日

请上帝切掉……

连岳：你好！

刚看了你在《上海壹周》上的专栏，老实说，可能是自身的敏感，我的第一反应他是个同志，只是那一句——“这种令人发指的恶行应该处以阉刑”让我的心还是狠狠刺了一下。

要说明的是，我今年36周岁，未婚；还要说明的是，我对已婚的同志也有鄙视的成分在里面，但并不极度，更难以接受你令人发指的“诅咒”。是的，他们是伤害了无辜，他们是犯了大错，可他们当天有几个人是主观上想犯这样的大错？

我和他相处即将四周年了，感情一直很好，我和他在性格和事物的看法上有相当多的共同点，不过我和他不同的是，我很幸运有给了我绝对自主权的父母（当然他们并不知道我是这样的人），而他则必须肩负着长辈对家族的期望。我感受过他的痛苦，是在他爷爷离开的时候，这是他那时写给我的信中的一段：

“八年前，我走进了高考考场，但是命运捉弄了我，我竟然连本二线都没能达到。那是一个黑暗的暑假，我知道我让父母失望了，然而

他们给了我温暖的安慰。我曾在黑夜里流泪告诉自己，我一定不能再让父母为我而心碎。所以在毕业时，我遵从他们的意愿和安排留在了他们身边，虽然我很想有自己的一片天空，而且事实证明这样的决定，在今天看来并不是明智的。随着年龄的增长，婚娶之事很自然地被提及。在父母看来，这是他们的责任，虽然他们并没有当着我的面催得很紧，但那种无形的压力我是能感觉得到的。特别是我的爷爷奶奶，他们就只有我爸一个儿子，当然希望我能早续家里的香火，在中国，这种传统的道德压力是每个人都不能回避的。在乡下，和我同龄的伙伴有的孩子都好几岁了。去年我奶奶生病期间曾告诉我姑妈，她最大的心愿就是能有个曾孙，然而最终她只能带着这个遗憾离开我们。一年后，就在上个星期天的早上，我爷爷也走了。上星期四我请假回老家，就是因为他在弥留之际想见我一面。虽然人之终老是自然规律，但我却一直记得以前我回家看望他时，他拉着我的手说，什么时候带个女朋友回家让他看看，也让他高兴高兴，可就是这么一个小得不能再小的愿望，我却未能帮他了却。想来真是不孝！现在我几乎无时无刻不能感受到这种压力。于是，我真的害怕了！”

而今年，他告诉我，他年内要结婚了，而我能做的就只有祝福。我很幸运，几乎没有来自家庭关于婚姻的压力，能够选择自己想走的道路去走，但母亲对年仅两岁的侄子说的一句话曾让我背地里泪流满面：“叔叔真的是对你好，你长大后一定要孝顺他。”老人家是担心孤身一人的我老了会没有依靠啊；而他则没有我的幸运，没有这样相对宽松的家庭环境，他比我活得更累，这样的苦衷和无奈你能理解吗？尤其说那样“恶毒”的话时能设身处地多想一想吗？中国是个讲究

“男大当婚女大当嫁”的国家，更有很多无关的好心人无时无刻不关心着你的私事，一个人独身生活的压力其实无时无刻不在，如果你是同志，面对这样的家庭和社会环境，你以为你真的能成为那幸运的少数永不结婚？在中国90%以上的同志会最终无可奈何地走向婚姻。当然，也许你会幸运点，找到一个女同和你结婚，可人家不愿和你做爱，传宗接代的任务还是完不成啊？

GayLove

GayLove:

GAY在当下成为一个相当性感的词汇，一方面它在多数国家不再是禁忌，从学术研究到流行文化，GAY的符号越来越强，电视、电影与音乐当中，GAY开始固定占有一定的角色比例，想想不过十几二十年前，同性性向还会使生命与道德承担高度风险，可能应该感谢这个世界的宽容趋向，客观地自我评介，我是其中的一位宽容者，《上海壹周》的读者也没有对任何此类话题提过抗议，所以我们的读者群也普遍是比较宽容的。但是GAY又带有一点相对的弱势，说起来总是要有点遮掩，有点暗语，有点委屈，这种欲语还休、半推半就的姿势总是有点风骚的。

既然社会已经给了宽容，而且会越给越多，那我们相对弱势的社会形象对爱情的损害，反而更应该是关注的中心。强势与弱势都会借用他们的社会形象，做一些不堪的事情。比如富人把傲慢写在脸上，一定要让旁观者知道他是见过世面、有消费能力的，这是低俗的强势；而穷人把可怜摆上脸面，对他人施加道德胁迫，这是低俗的弱势。

今天，你就给我展示了一下如何将GAY的低俗的弱势用到极致，你们很无助、你们要孝敬长辈、要传宗接代，你们要承受社会压力、你们要老有所养、你们要在“背地里泪流满面”，所以“在中国90%以上的同志会最终无可奈何地走向婚姻”……让你们辛苦了，你们好可怜哦！来，让哥哥抱抱你。我曾经认为那些为了隐藏自己身分与一个女人组建所谓家庭的GAY，应该处以阉刑，你认为这是不了解你们的苦衷与无奈，过于恶毒。看了你的邮件，我才知道比例这么高，而且这么理所当然，对于这些GAY，我无言以对，只能回以G-A-N，干！考虑到上海是国际大都市，我还要加一句：F**K！

这个专栏有好几年了，我从来没看到把冷血写得这么温婉的，也第一次见识到施害者显得比受害者更需要安慰，在这自怨自艾的林黛玉式自述当中，那些不明不白被欺骗的女性，她们成为工具后牺牲了爱与快乐，似乎是应当的，因为我们GAY“活得很累”嘛。爱情有失败的，相爱过的人不爱了，这很正常，至少开始时是有爱的。而你描绘的GAY们伪装的婚姻，自始至终，全是诈骗，没有一丝一毫对另一个女人的爱，在其中，只有懦弱冷酷的一群人对自己的爱恋，爱到将人性的黑暗看成天鹅绒的深蓝，爱到将施暴幻化成聪明机巧。如果这种诈骗术不幸在GAY当中普遍存在，那真是自甘下贱，只会拉低自己的社会评价。

只要是一个人，就绝没有资格将他人当成工具使用，爱情与婚姻，是以爱另一个人作为开始，以不爱另一个人作为终结，无论你裤裆里的玩艺有何倾向，都不能改变爱情的基本因素。改变自己的弱势地位，只能体现出更有智慧、更有同情心、更有独立性，才能得到他

人的尊重。

上帝保佑那些可能被欺骗的女人！上帝保佑那些不愿意欺骗女人的GAY！最后，请上帝阉掉那些欺骗女人的GAY！

连岳

2006年9月27日

恋爱本来就该让吝啬男人玩不起

连岳，您好！

跟您陈述下背景先。

我们认识没多久

第一个星期他每天都打电话发消息然后我带他出来和朋友们玩了一次

以后再也没见过面

第二个周末，我想既然恋爱么总归要出来玩的。就问他意思。

他说加班

那么第三个星期，他自动告诉我说上课

其实第三个星期以后我们很少联系了

我也不知道他有没有其他女孩子，也不知道他究竟在外面做什么。

然后有天晚上我发消息给他说“分手吧”

他很着急地打了电话给我，解释了一通，说了很多很好听的话

那么我决定再试试下去

但是他还是很莫名其妙，电话有时候不接

消息有时候不回

我第二次和他说分手，他问我“你真的决定放手？”

我说是的

昨天，他打电话给我叫我国庆出来谈谈

我说没什么好谈的。

然后他解释几周都不见面的原因之一

说是一个女的很喜欢他。但是他不喜欢。他怕人家做出过激行为，就一直安稳人家情绪

于是忽略了我

我说“没必要那么热情吧，不喜欢直接拒绝不就好了”

他说他怕那人找到他公司。号称以前有人为他自杀过……所以害怕类似事件重演。

原因之二，他说如果不和我在一起，他每个月只要用300就够了

谈恋爱要花钱。他说他赚的比我少。

这回，他说叫我和他一起过生日

我说“我生日你都不记得，凭什么你想什么我就要做什么”

我们昨天12点打到1点多……谈了很多问题

最后他的想法就是，他觉得他看不到我和他有什么结果，但是又不想分开。只能一个月见一次，而且是他想什么时候见就什么时候见……

我和他都没到那种谁离开谁就会活不下去的程度，所以他说要顺其自然

他真的很莫名其妙。

我只觉得他根本不够喜欢我

喜欢一个人不是这样的

他为了省钱就可以不见面，有好几次他说周末有事情，我都看到他周末在网上，根本没有出去，都是骗人的

其实我又不贪慕虚荣。也不要他用钱

两个人开心就可以了呀，可是他不那么想

他说，两个人在一起就是花钱，现在的女人很现实。他问我如果他不是在“奥美”我会不会喜欢他

我说“肯定不会”

然后他说他合同要到期了，我说工作没了可以再找

他就断言我是个和其他女生一样喜欢钱的人。他说对我很失望

我真的很不明白他在想什么做什么

我也懒得去搞清楚他那些状况……他莫名其妙

这个十月一号，他竟和一个喜欢他的女人去看F1

又号称自己不喜欢她但是说只是很平常的心态和关系不好意思拒绝人家。

在我面前，只有这样的选择：和他在一起，但是必须按照他的要求，每月见一次。（我觉得我不能忍受）

他给了我这样一个奇怪和变态的选择，然后问我我怎么选择

我要去他的生日吗？他把我生日都忽略在先，我真的。无语。

我要和他继续吗？

谢谢您。

爱情白痴

恋爱能花多少钱？礼物、晚餐、旅行、花与巧克力……还有杜蕾丝。

如果这点钱都花得肉痛，那长痛不如短痛，挥刀自宫好了。

不要把女人想成廉价品，更不要把女人想成是廉价品可以收买的动物。

所以不要送廉价的随刊赠送品。

情诗可以送一次，但是不要每次都只送情诗。除非你的诗特别好。

男人应该知道钱的重要性，要有赚钱能力。钱是我们生存的基本。

男人更应该知道钱并不重要，如果它能让我们喜欢的女人开心，花掉它。

让我们喜欢的女人没有物质压力，让她们购物时随性一点，让她们的物欲尽可能释放，让她们的衣服多一点，让她们有受宠的感觉，钱还有什么更好的方法花掉吗？

不要老想着女人会占你的便宜，不要老想着恋爱中的投资是为了得到利润——也就是让她变成老婆。被占一百次便宜也不要落下小气的名声。

你越不在乎，就会有越不在乎的女人。而你这口锅越歪，锅盖就越会越歪；你这只猪越黑，就越会有乌鸦站在背上。

在钱的问题上，宁愿老派而保守一点，认为在恋爱中由男人花钱天经地义，即使这样会冒犯女人，也容易被原谅。千万不要当那种太爱省钱的男人，一则阔不是省出来的，二则省钱容易激变成一生的激情，从而导致阳痿。

好像从头到尾都是在对男人说话，不过，我的态度应该鲜明了，

从而间接解决了你的问题，亲爱的，你认为到底有没有必要和这个每月300块男人继续呢？

连岳

2006年10月4日

史上最佳情人来信

连岳：你好。

写这封信时，我已经做好了要被鄙视的心理准备。

我是一名参加工作刚满一年的80后。去年上班后不到两个月，我就成了总经理的地下情人。理由，我自己也说不清楚。可能是新鲜人的茫然无助吧，可能是对他表面上光辉形象的盲目崇拜，是一种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冒险精神，当然，他也确实很帅，私底下很能满足我的虚荣感。总之，事情发生了。

从一开始，我就知道他家在外地，离异，有一个在上中学的女儿。但我并没有希望天长地久、追求名分的痴心妄想。我只是单纯地把这件事当成一个挑战游戏，尽我所能地扮演好情人的角色。从不纠缠，随叫随到，温柔体贴，从不干涉他的私人生活，甚至当他和其他女人若有若无地玩笑时也保持神色自若。工作时，一样认真负责，不露任何马脚，当他因为人事倾轧问题苦恼时，耐心地安慰他开导他。一个好情人该做的我都做到了。他曾坦承，原本只打算逢场作戏，但我给了他意料之外的自由和空间，他很愿意把这种关系保持下去。

当然，事态总要向前发展。时间一长，我对他有了感情。不是有某些生物学家曾经分析过么，房事后，女人会分泌出一种化学物质，这种物质会使得女人对身边男人产生一种情感的联系。我开始期待，偶尔主动短信他，问他下次见面的时间；总是猜测，他现在在干什么；当然，他和其他女人的打情骂俏，也变得十分刺耳。但我坚持隐忍，因为不愿承认自己的脆弱和玩不起。

之后，他因公被调往北京。临走前，他告诉我，我大可以找男朋友，我和他之间的关系也可以继续。他走后，短信、电话、电邮越来越少，越来越简单。我却越来越牵挂，这种见不到面、又没有沟通的煎熬，令我终于忍不住向他诉苦并请求分手，他很聪明地没有回复。

不久以后，我公差北京，见面时，他轻声问，为什么我这样一个漂泊、自私的浪子，你还对我这样好？这一刹那，我感受到他的真诚，原谅了他。回来之后，又是一个循环。照样很少联系，有时想他想得紧，一个短信过去也泥牛入海。国庆期间，他回来联系客户，说是不方便，没有任何见面的意思……

我很清楚，自己的一片痴心交付给了一个错误的人。在他的生命中，我只是微不足道的一个小玩意。时至今日，我仍然没有嫁作他妇的念想，我甚至很清楚，哪怕是他的一个小小的生活习惯，也不会为我而改变。他能做的事情其实很多。他可以甜言蜜语，让我继续把这个美梦做下去；他也可以直接告诉我，这个游戏已经变质，已经不是他当初要的那种关系。他却轻蔑地什么都不做，或者他根本不在意，或者他吃准了我逃不出他的手掌心。

好友告诉我，当我找到男友，自然会看淡。也许吧，现在，我却

挣脱不开。果然是那句话，先动情的人，注定处于下风。连岳，我知道是自己玩火烧身，请帮帮我。

anonymous

anonymous:

看来80后不仅仅是社会普遍误解的擅长抄袭（因为一个人的作为不能整体被扣上屎盆子），对情场与人性的熟稔更是让老人家们惭愧。我不知道这份报纸，那些中年总经理读者有多少，他们现在可能在心里窃笑，深知情人“本分”与“技巧”的一代人已经出来工作了，正在他们眼前晃来晃去，岂能不见猎心喜。而他们的妻子，可能看到这封邮件会吓得肝胆俱裂，这样的破坏者，杀伤力相当巨大。

因为你在邮件最后产生了爱情，终于像所有相爱的一样，有了依赖与独占的念头，为自己“挣脱不开”感到悲欣交集。所以我回这封邮件的立场设定为我是爱情的拥护者，是传统独占型婚姻的维护者，看看它们在80后带来的冲击面前，什么地方应该得到补强。婚姻与爱情受不了任何挑战，一被置疑，就兵败如山倒，一哭二闹三上吊，来回折腾110与120，那样并不能说明你更珍惜爱情，只能反证出你太脆弱。只能指望你的情人接触不到任何像样的异性才能保证自己的婚姻。

据说在工业产品的实验上，德国人的态度与他人的习惯想法不同，其他生产商会张贴“小心爱护”之类的警句，而德国人却会让人尽力、任意、甚至是野蛮地使用产品的按钮，只有经受得起这样的检验的产品，才体现出了工艺之美。比如同样是车，德国人的厚重安全，而另一些华而不实的厂商出品的，可能被狗撞了都会报废。产品必须经受

你可以高贵得没有上限， 也可以卑下得没有下限

连岳，

我是一个GAY，也很喜欢你的文字，但我决定从现在开始，彻底地鄙视你。

“这种令人发指的恶行应该处以阉刑”，这是你说的吧？

你可知道，这个世界没你想象的那么美好，令人发指的事多着呢！以你的年纪，以你的阅历，应该见识过不少吧？我怎么从来没见过你这么恶毒地诅咒他们，而要这么诅咒被迫结婚的GAY？

在这个离婚率越来越高的社会，你还梦想着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因为爱而结合？我不得不怀疑你的真实年龄……

婚姻和恋爱不同。婚姻夹杂了太多的非爱情因素，而现在，恋爱中也夹杂了越来越多的非爱情因素，这不只是某个人的悲哀，而是整个社会的悲哀，而这种现象，自古以来就存在。或者说，这种现象普遍到不能称之为悲哀。

为什么那么多女人，想和有物质基础的男人结婚？你觉得这种婚姻纯粹吗？她伤害了他。

离婚后，她们可以得到补偿，还可以继续去寻找下一个男人，离异，并不会成为她们的障碍，反而让她们更加如鱼得水。

给你一个数据吧，这个社会有1~2%的GAY，而有不止1~2%为了利益而和男人结婚的女人，就算那些GAY全部和这些女人结婚，也还没有完全匹配上她们的需求。

即使你所说的这种骗术在GAY当中普遍存在，也不会拉低自己的社会评价，因为这个社会，评价你的标准，是你优秀不优秀，而不是你有没有伤害过一个女人。哪个男人没伤害过女人？哪个女人没伤害过男人？

爱情，可以以爱一个人作为开始，以不爱这一个人作为结束，而婚姻，没必要这样，因为婚姻本身就够复杂，否则，社会上也不会有那么多离异的家庭了。

改变自己的弱势地位，除了需要更有智慧外，还需要将智慧转化为自己的资本，让自己在这个社会立足的资本，因为智慧本身太空泛，有了智慧并不代表有了一切。

上帝保佑那些自称是宽容者，却在骨子里厌恶GAY的人们！让他们不必接受阉刑！

G

G:

似乎应该请上海市政府授予你荣誉市民的称号。你甚至能以你的无性婚姻来惩罚一些坏女人，因为他们只看上了你这个“多金而又浪漫”的“优秀”男人的表象，当然，如果骗到一个好女人，你疲软的

实质展现出来以后，可以用性并不重要来做解脱，其实对妻子“很好”。真是左右逢源，精明绝顶的“优秀”GAY啊，罗宾汉用他的坚硬的剑成为侠盗，你用你对异性无法勃起的JJ替天行道，柔弱胜刚强，你还超越了罗宾汉呢。

非常感谢你从此不喜欢我——应该说，是“彻底地鄙视”我——让你喜欢，是一种耻辱。虽然你以GAY的代言人的姿态说了一大通，但我坚信你只能代表你自己，正如我无法代表异性恋者发言一样。如果GAY普遍认同你的想法，那我只能说，他们被人歧视是该得的报应。值得庆幸的是，你可能没有什么同志。

你不认为GAY是弱势群体，以强者的姿态出现，而且好像将自己的“智慧”成功转化成了“资本”（虽然我看不到你的智慧，也许它也无法勃起？）——以强者的面目出现，拒绝同情，这是件好事，但是一个人连自己的性倾向都不敢公开承认，连退而求其次地坚持独身也做不到，只能骗一个女人跟自己结婚来逃避社会压力，你不觉得你这个强者自封得有些勉强吗？这样也可以叫强者，那么李莲英就可以当威尔刚的代言人了。

人与低等动物不同，低等动物的空间是扁平的，一只猪或一只蝴蝶，它们与同类比，只有质量与纹理上的差异，并无高贵与卑下的区别。而人却是站在无限性中间的高等动物，可以高贵得没有上限，也可以卑下得没有下限。只有人类，有能力把耻辱的红字变成美德的象征，把种族隔离的标识“大卫之星”变成国旗的图案。当然也只有人类，可以做到猪狗不如，因为总可以找到更坏的例子来安慰自己。我们自然希望站在高贵那边，不会用他人的卑下来开脱自己。

没有完美的人，人都会犯错。为什么我会包容你借众人之名判定的“很龌龊的女人”？那是因为她有恐惧感，她想挣脱人的软弱。为什么我会认为你是我所见过的“最龌龊的GAY”？那是因为你犯错犯得理所当然，云在青天水在瓶，捅人一刀还觉得自己分外仁慈，婚内性无能还觉得自己圣洁起来了。婚姻是爱情的完美归宿，世界上有那么多GAY在追求自己的婚姻权，你把婚姻定义为不必要有爱的庸俗组合，除了开脱你自己以外，更是污辱了那些真正的强者。

我不赞成道德法律化，我始终坚信爱应该无所禁忌，就是你，也有和其他人一样的爱的权利。如果被骗了，那只能怪自己招子不亮，如果蠢到被你骗，那这个女人当然后果自负。不过这不妨碍我祈祷你被所谓的上帝阉掉，如果他不屑做这个外科手术，至少让你在同性面前也性无能。

祝你开心。

连岳

2006年10月18日

我们的婚姻普遍从根坏起

连岳：

我应该还在新婚期吧，因为结婚才三个多月，不过感觉好像已经三十年了。我是公务员，且有一定职务，属于“前程看好”的年轻干部，同时也在攻读在职硕士，家境也算可以，人也高挑清秀，至少比较耐看；他人很高，比较帅且时尚，自己经营一家小公司，生意也不错，整天很忙，家里经济也中等偏上，房车都有。我整天和机关的人打交道，对同系统的人已经有审美疲劳了，对于他，让我感觉耳目一新，不管是工作性质还是人的个性，都让我觉得非常与众不同，至少对于我这个类型的人来说，是完全另一世界的人，正是这种反差让我对他产生了强烈的兴趣，且我凭直觉认为我们这两个极端的人在一起会产生意想不到的和谐效果，就是这种莫明其妙的直觉让我对他义无反顾。然后正式开始了我们的婚姻生活，但没想到的是，我们这两个“优秀人士”凑在一起并不能产生“优秀婚姻”，反而争吵、冷战不断，现在总算趋于平静，偶尔也能交谈几句，但这离我当初对婚姻的憧憬相差太远！他也多次坦承，对我失望，对自己失望，对婚姻失望。或

者说，他对所有女人失望吧。

婚前他也说过，他不喜欢现在的女人，物质势利，总以自我为中心，觉得男人就应该供养她，他在这方面似乎很敏感，也曾对我说过以前交往过的女孩一到节日就要他送这送那，让他极为反感的例子。所以我对这事就引以为戒，什么情人节妇女节我从来不向他提要求。他是要求完美的人，对朋友甚至陌生人会很好很宽容，对家里人却是接近苛刻，一点小毛病都不能容忍，脾气也不好，比较暴躁，对女人好像有偏见，不知是以前受过什么伤害还是看别人看得多了，敏感而且记仇，他说过如果我让他有一点不舒服，他会让我加倍不舒服。还有，他总说我自我感觉太好，有优越感，可能我自己也没意识到。还有，他对生理似乎也没什么需要，尽管他没有功能上的毛病和性取向上的不正常。我有时就自我安慰，这至少说明他在外面不会乱来。除了这些，主要是个性和心态上的偏激，其他方面倒没什么恶习，比如暴力、好色、好赌、不务正业什么的，他就是一天到晚忙着自己的业务，其他好像一概不操心不关心。这样一个事业狂加冷淡型的老公，我不知该如何面对？

和他的事业心极强不同，我虽然也是职业女性，却不觉得事业是最重要的，至少家庭也很重要，我很想过那种夫妻互相关爱、相濡以沫的平淡却温暖的生活，比如两个人一起做饭、一起散步、一起聊聊天看看电视什么的，真的是很平常的想法，但对于我们来说，却似乎一次也没有过，是很奢侈的要求。他也说过，可能是他在结婚以前一直一个人生活，已经习惯一个人的世界了，现在一下子多了一个人出来，他不适应，虽然我们只是周末才见面（我们是周末夫妻，不在同一

个城市)，也没有增强我们之间的激情和新鲜感，我们就好像已经无话可说的几十年的老夫老妻一样，却又没有他们之间的那种默契。这样的婚姻，会有什么样的趋势？我觉得两个人都有自己的理由和问题，但不知道能不能互相适应和包容？其实婚姻是没有谁对谁错的，即使世人眼中公认的坏人应该也有恋爱结婚的权利，不是吗？

茉茉

茉茉：

婚姻与爱情是很简单的事情。让我讲一个故事来说明，曾经有一位妻子希望丈夫更爱她，于是拿了纸笔对他说，你把我需要改正的地方写下来，我自己已经在上面写了十来条。他拿起笔把纸上的十来条一条一条涂掉，然后对她说，这就是我希望你改正的事情，零，没有任何一条，我爱的就是现在的你，不是成为完人的你。

你的邮件里述说到了同样的本质，“即使世人眼中公认的坏人应该也有恋爱结婚的权利”，爱情就是两个人相爱，高于一切，爱情不是学校，需要定期考试；爱情不是官场，需要曲意逢迎；爱情不是圣人培训班，需要仁义礼智信；爱情就是爱情，只需要爱而已。爱情就是消除我们内心孤独感的良药，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在乎你胜过在乎其他任何事情，想到他，你就像冬天坐在火炉旁边，温暖、安全、满足。要得到这个感觉也很简单，不外乎“两个人一起做饭、一起散步、一起聊聊天看看电视什么的”。

不过我相信对多数中国人的婚姻而言，“两个人一起做饭、一起散步、一起聊聊天看看电视什么的”，都是奢侈品，不仅仅是你个人的

不幸。甚至有人会觉得这是婚姻的拖累，这些时间应该用在更有利的事情上面。中国男人是普遍没有作为的人，却爱摆出大有作为的样子来，不在外面吃喝嫖赌，不搞搞溜须拍马，似乎一天就白过了，你看他忙忙碌碌，睡得比小姐还迟，起得比鸡还早，不过是满足自己一点点小小的虚荣，甚至只是混吃混喝罢了，而名头却很大，“成功”呀、“事业”呀、“为了家人好”呀，理所当然地把家庭当成提供食宿的地方。

往往一个蠢男人的背后总有一个蠢女人，别人升官发财买车买房，原来完全不干自己的事，却能被一些女人转变成对自己男人的压力，把他逼得跟只狗一样到处去嗅利润的味道。“两个人一起做饭、一起散步、一起聊聊天看看电视什么的”自然也就成了无能男人的“陋习”了。

我们的婚姻普遍出现问题，是因为人普遍有问题，一男一女凑在一起，除了动物性的繁殖，就是社会性的虚荣焦虑——而身陷这种怪圈的人，智力肯定又不足以功成名就，所以就愈加焦虑，如此互激，堕无间地狱。

要跳出这个轮回，回到常识即可，如果我们爱一个人，那么在所有价值系列当中，爱她是排在第一位的，国恨家仇、荣华富贵都不能凌驾于它之上，具体地说，爱一个人，“两个人一起做饭、一起散步、一起聊聊天看看电视什么的”就是最重要的每日爱情仪式。

最后，让我们一起默诵：亲爱的，我爱你，就是要在开心时看到你，生气时看得到你，你不能错过我的情绪起伏，你不能错过我的死，就是我想去当小偷，你也得陪我去当鸳鸯大盗。

连岳

2006年10月25日

一切让你不爱自己的事情 都不是爱情应该有的

连岳：

你好，不好意思，差点把你写成了“连战”。

我觉得我是一个没有“热情”的人，激情就更谈不上。

我是一个电气工程师，这份工作称得上喜欢但远没达到热爱的地步。我是觉得工作很重要，但如果把它称为谋生的手段想来有点沉重和无奈了些。我把它当成其中一根精神支柱和爱好：人总要做点什么事情才会觉得有意思，也因此不会滋生些无聊的想法来吧。

生活上，我今年28岁了。还没有男朋友，之前的确有段日子很着急找个对象，着急得有时候每碰上个新同事就要先在心里评估：他有女朋友了没，如果没有是不是我们两个挺合适？或者在和别人接触的过程中连自己的性格都隐藏掉了。可是现在我突然觉得很累，这种苦苦寻觅和降低自己的做法我突然受够了！我想：妈的，大不了一个人过嘛。这样起码没了做贤妻良母的可能（我可能不讨厌这个词汇，只是讨厌它背后诠释的人们对这个词的传统理解），而且又自由。

所以就变成我现在这个样子了，工作上既没有想做个女强人，年

薪有个二十几万的雄心壮志，生活上又没有想一定找个人过日子。顺其自然好了，我想。如果上天怜悯，会让我碰上适合我的人。

我现在唯一的一点热情就是看书吧，觉得有很多新鲜的东西和值得体味的东西。

我想将来成为一个中医师，再有就是可以到世界上其他国家走走，体味下他们的生活和思维。可是我也不是抱有非常高的热情只是比起其他人属于“非常感兴趣”那类吧。我不想用“将来一定要”这个想法压着我。

你觉得呢？我似乎有点顺其自然过了头……

另外一个困惑就是我脾气似乎过于好了，经常我会很注意别人的感受，而且也不把别人对我的看法放在心上。可是这么时间一长别人倒是不顾忌我的心理了……

Rain

(注：韩国的那个Rain还没出名，我就已经叫Rain了。谢谢，希望你能从众多的邮件中尽快把我扒出来。)

Rain:

这个专栏我想问与答的人都有共识，那就是爱情就是知识的一种，可以求取，可以学习，可以用来使我们的生活更舒服一些。而所有爱情知识都是可行的，不是用来炫技的，我只用我做得到的原则来说话。写的与读的都很热闹，一转眼就蝇营狗苟，我们不必浪费时间来制造这种悲哀的笑料吧。

爱的常识之一，爱是可以放弃的，一个人的自由与快乐高于爱情。

当爱情的某种形式以为可以高于自由与快乐时，它就变成了爱的强制，爱的胁迫。比如认为爱一定要有异性婚姻的形式，这样同性恋者就会以欺骗的方式寄生在婚姻之中；比如认为爱一定要让父母长辈开心，鉴于不清楚的父母长辈们居多，这样爱的两个人就会沦为讨好老人们的性奴隶，何时行房，何时生殖，全变成公共事件。

爱情要从爱自己开始。《圣经》里最著名的教诲之一是“要像爱自己一样爱邻居”，所以请祈祷有个美女住在你隔壁，这戒律才不至于被违背，无论这则利他教条多么难以做到，至少它说明一切爱都是从自己开始的。爱自己才能爱邻居，爱自己才能爱情人，爱自己才能有爱情。一切让你不爱自己的事情都不是爱情应该有的。爱情是很空泛的两个字，这样就会被坏人钻空子，用爱情的名头来压人，逼你做一些不爱自己的事情。

你算是个聪明的狠角色，对了，“妈的，大不了一个人过”，这是得到爱情的认知前提，不两个人过就觉得自己是贱民，那就会被人利用。没有“大不了一个人过”的勇气，在这个人云亦云，甚至是人淫亦淫的无趣社会里，变成一个无趣下贱的人，那是合乎逻辑的结局。在中国这个传统压力大、家族压力大、思维定式压力大、虚荣压力大、个人存在价值小的“四大一小”现实中，要有点自己的爱情，不从众的勇气是第一位的。像你这样的女人多一点，爱情才会进化，我们才不会永远都在简单重复。

我一直相当喜欢杜尚。我要恭喜你的是，你对人生的理解和他异曲同工，全是大师级的水准。他说：“我从某个时候起认识到，一个人的生活不必负担太重和做太多的事，不必要有妻子、孩子、房子、

汽车，幸运的是我认识到这一点的时候相当早，这使得我得以长时间地过着单身生活。这样，我的生活比之于娶妻生子的通常人的生活轻松多了。从根本上说，这是我生活的主要原则。所以我觉得自己很幸福，我没生过什么大病，没有忧郁症，没有神经衰弱。还有，我没有感到非要做出点什么来不可的压力，绘画对于我不是要拿出产品，或要表现自己的压力。”把他的理念平移到感情中来，就是不要有非爱不可的压力，这种放松的状态才让你有王牌。

他还说，“不要定型在美学的形式里，不要被定型在形式或某种色彩里……我的艺术就是活着：每一秒、每一次呼吸就是一个作品。”

同理，我们不要被爱所定型。我们最原形的爱就是活着，每一秒、每一次呼吸都别忘了爱自己。

连岳

2006年11月2日

作为荆棘丛中的百合，也可以不必那么恐惧

连岳：

你好，我是你博客、各种专栏和书籍的忠实追随者。

恕我一开头就说这样谄媚的好话也是大实话有我的一点小小的私心，就是希望你能把我的信看完。

我想你可能并不太乐意来理会一个整天精神恍惚一会大哭一会大笑的不成熟的青少年 (其实我26岁了，但心里老觉得自己还是青少年)，但我今天实在忍不住想把自己的一点心理活动给你坦白，这费了我很大的勇气，我不是需要理解，我需要知道问题的根本原因，你的每一句话对我来说都非常重要。希望能得到你的片言只语！

我想说的是爱情，也可以说是人生观。

追了你一年多之后 (之前追了王小波有四五年)，我得出了许多积极的结论，我的生活里最重要的永远是诚实、有趣、积极。

接下来说现状，我谈了三次恋爱，当然次数不是问题。

每次都是我提出分手，不管周围的朋友怎么说，我一直坚信自己是对的。如果爱情变淡了或者我说服自己有不能忍受的隔阂，我就会

分手，不需要吵架或者别的看得见摸得着的理由。在分手后，我和他们也都能成为君子之交的朋友。

我能同时爱上很多人，和他们愉快的相处，如果他们不爱我，我就没有任何多余的想法。

这样的状况维持了六年。我换了几个男朋友，认识了许多重要的朋友，带我听好的音乐，看好的电影和书。我经常搬家，这一点使我非常厌倦，但我的确在每一处都收获了许多快乐。我知足。

最近，可以说是今天，又搬了一次家，真正地独居了，每一次找房子、搬家、收拾房间都让我有深深地厌恶自己的感觉，这一次尤其强烈，我于是一个人在空空的房间里哭了半日。

在别人眼里，我是个能折腾的人。但我自己知道，每一次离开，都是自己心里有一个强烈的声音在说，一定要离开，你要为自己的幸福负责，不能凑合。

简单地说说，我自己从家庭原因分析自己为什么这么“能折腾”，我妈是个十分势利和愚蠢的人，她最大的幸福感可能就来自于别人会羡慕她，虽然我觉得没有什么人会羡慕她。从小看父母吵吵打打长大，我一直以来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他们离婚。可是我爸爸是个软弱的缺陷主义者，既然事事都不会完美，那么就接受上帝给你安排的缺陷。如果说人还可以拥有快乐，那么就需要忍耐。老爸一直是这样认为也是这样实践的。我不能说服他，更不能代替他来选择他的婚姻。现在我妈进了精神病医院在治疗，老爸已经苍老得让我心疼。

所以在我认清“他们是不可能离婚”的事实之后，我就毫无节制地让自己走向了老爸的另一个极端，几次出现了“突然对一个人颇有

一个全死。我们的爱情似乎一下处于两难选择，跟样学吧，心有不甘；不学样吧，现实中的人全是这么一回事，于是自己反而虚无起来。稍稍有点反省精神的人都像百合长在荆棘丛中，因为参照物丑陋生硬，百合总是要怀疑自己的柔弱与美丽不合时宜。

英谚说，一夜可以暴发，三代才养一个贵族。也就是说，如果我们不是贵族，那么可能是我们前两代不长进。暴发户与贵族的区别是，前者可以用一亿美元买张毕加索的作品，而后的祖父与毕加索是好朋友。想想我们前两代人在做什么，就知道我们离贵族还差多远。你的犹豫与怀疑，痛苦与恍惚，可能在很多人身上出现过，我视之为这一代开始出现贵族气息，他们有些人在与毕加索交朋友，这种独立性当然需要勇气，而这会使以后的人路更好走一点，气质从容一点。当然，现状是任何一个面对爱情的人，想要有许多新的快乐，最后却往往陷入旧的窠臼，无趣的势力太大，个人的沉沦反而有了充足的理由，爱情的样本太烂，我们就都成为蹩脚的演员。

你父母错误的示范使你摆向另一个极端，对走向长远与稳定的情爱关系有一种天然的恐惧——因为你认定它们的内核丑陋，结局非疯即傻。如果说上一代是怯弱滑稽的角色，那么你也是，只不过体现形式不同，因为你对爱情的本质判断与他们完全相同。这很可惜，你浪费了你清醒的观察与无情的解剖，却无意中继承了他们的衣钵。我们往往会拷贝我们最厌恶的那个人，被粗暴对待的孩子成长一个粗暴的人，被无知捆绑的人最后却厌恶知识。我们在生长过程中被一再强化这个印象：所谓爱情就是无聊的名词，现实不外乎是男女合伙过日子，所谓爱情不过是用来虚构小说的元素之一，现实是只有恨情……我们

虽然觉得这样互相诅咒、互为对方狱卒的人相当可笑，可是长大后却成为和他们一样的爱情虚无主义者，在发疯的边缘游走。

样本太差，剧本太烂，我们索性把它们全扔了，以一个新人的面目出现，回归最简单的爱情，与一个自由自在的男人相爱，想结婚了就结婚，想生子了就生子，只听从自己的判断，顺其自然，看看到底会发生什么，不必那么恐惧，这就是你要的取舍。

连岳

2006年11月8日

知识就是爱情，思想就是春药

连岳，你好！

我是一名《上海壹周》的读者，每期必看你“我是鸡汤”的专栏，已经很久了。这个星期刊登出来28岁女电气工程师Rain的来信以及你的回答我很喜欢，甚至有朋友来问我“是不是你化名写去的呢？”因为这个Rain除了职业、年龄、名字和我不同，来信中的其他想法和我几乎就是完全一样的。因此，我想在自己的博客上贴出这次的来信问与答。写这封信给你就是想问你索要一下电子文档，在此谢谢了！如果碍于与报社的有关协议而无法发给我电子文档的话，也没有关系，但请务必回复我让我知道一下，哪怕只是一句“我不能提供给你”也好。

祝身体健康！

Venven

连岳：

你好！虽然是杭州人，但是《上海壹周》的忠实读者，每周一份

报纸已经成为习惯。今天看到Rain的文章，真的怀疑是不是自己写的，也有朋友打电话来问，是不是我写的，哈哈。我也叫Rain，平常也会像文章上那么解释，但这不是重点。重点是我的状况和那位Rain实在太相像，不同的是我比她小三岁。对于爱情、对于工作，情况和心态都一样。性格应该也满像。

看着和自己同龄的人都结婚生孩子，至少也有个男朋友，有时候也会觉得应该要找一个，但是始终看不到足以令自己心动的男生。慢慢的，对爱情也就失去了热情，大不了一个人过一辈子，我是觉得真的没什么。但是，家里人已经急不可耐，每天拿一些嫁不出的例子来威胁我，整天接到莫名其妙的男生的电话，说是要跟我见面。知道是老爸老妈搞出来的，也不好恶言相向，但是总是谈不到几句，就觉得对方没有文化，毫无发展下去的意思。可能是我太完美主义了，总觉得现在的男生没有内涵。但作为一个社会人，想一辈子单身，得承受多少压力。

今天听了你的一席话，倒是给了我不少信心，没什么不可以。至少自己开心最重要，爱自己才能有爱情，我喜欢这个理论。我今天知道，我不是个异类，还是有人可以赞同这样的想法的。谢谢你，连岳！希望能看到你哪怕是只字片语的回邮啊！

Rain

Venven & Rain:

Rain的邮件显然不止让两位迷糊了，还有不少人被周边的人认定为Rain，甚至自己也怀疑是否在某种幻觉中写下的邮件，当然，还有

请代为转交的求爱及交友邮件。我得恭喜这位真正的Rain，短短的邮件能触动许多人层层保护之下的触角，无疑是说出了女性在当下的诸多共性：生存的共性、矛盾的共性、自我否认的共性、委屈的共性、感觉被抛弃的共性、一处花园不受春风赏识后那种愤懑的共性……

它显然还给了不少人肯定，许多胆怯者原本以为这种情绪是应该掩盖的失败者气味，通过Rain的邮件才发现，人人都是如此，我们有理由大声说出自己的感受，甚至骂句粗口“妈的，大不了一个人过！”不要小看这句粗口，我挺看重它的价值，这使女性的姿态由被动变成主动，由相亲市场里那个把卖相装得可爱一点的新瓶旧酒，转变成掌握自己生存方式与情感方式的新瓶新酒。有好事的美国电话公司作调查，发现少女们的电话词汇，仅次于“hello”的是“bitch”，“骚货”这个侮辱女性的词语变成了少女们表达亲密关系的公共昵称，这个粗口由男性变为女性，一个词语的变性手术，思维简单的人可能会感叹美国青少年女性道德品质败坏，而此事结合其他许多因素却使一些学者得出结论：女性时代来了，history将改写成herstory。

灵敏度更高的商人却不屑于说这些深奥的理论，他们的广告早就将诉求对象锁定为女性了，因为职业女性的消费能力早就超过了男性，在不动产购置方面，女性的态度也是最重要的决定因素。中国现在这一代女性，在职业统治力与消费力方面，可能与西方的差距相当微小了，可是她们的心理却相当脆弱，老是觉得男人不要她们了，一过30就如丧考妣，看到有男人跌倒跪在地上，就大喊“我愿意！我愿意！”所谓知识就是爱情，思想就是春药，指的就是这么回事，不学习《奴隶主理论》，鞭子递到了你手中，你还是只习惯当女奴，那真是辜负

好时光哪。

想想你的上一代，三十来岁时已经拖家带口，乳房下垂，未来的可能性收到最窄；而这一代三十来岁，还可以一再思考爱情的准确定义，在取与舍之间摇摆，这分明是掌握了选择权的象征，这是新生活形态的开始，不要用母亲的经验来坏了这件好事。

女性在生活中将男性的权重、婚姻的权重降低，对自身的爱情是有好处的，这种开放的态度将使人摆脱单一雇主的窘境，选项多了，心态才平和，别人才猜不到你的底牌，恋爱才谈得真。而在漫长的单身日子里，多赚点钱，给自己买间漂亮的房子，保持身材与容貌，得到一些适当的性，这些都是很开心的事情，不必自寻烦恼。

连岳

2006年11月15日

如何破解男女关系中俗气、 冷酷且滑稽的模式

连岳GG，

你好，我是你的忠实读者，很关注你的答复。我快26岁了，还是单身一人。下面是我的日志，也是我的问题所在，可能有点凌乱，还是希望能你的回音。

“秋风渐渐远去，留下萧索的冬天。收获的季节没有收获，冬天哪里有储备？

拗不过老爸老妈，第101次赴约。之前其实已经不再幻想，可是真的见到了，还是很辛苦才把失望收拾起来，换上稍嫌僵硬的笑容，对付过去。其真无好男子耶？其真不知好男子耶？千里马难得，我的他更难寻。

跟老妈报告，老妈说只要人老实就行，老爸说你也不小了。后面不用再说我也知道。其实是想拒绝的，可是想想老妈晚上睡不着在那里长吁短叹，想想她每每跑公园、赴相亲会的辛苦，压下去了。

秋天走了，可把干燥丢给我。火气大，在办公室发火，回家对着老爸也有气。问了同事和密友，都站在老人家那一边。第二天，我的

心里还在拉锯战，SENSE & SENSIBILITY，理智与情感啊，难解的不等式。聪明如简·奥斯汀尚且需要专门著书，何况我一个愚钝的小女子？理智占了上风，情感退避三舍。接电话，赴邀约。

可叹，我生在80年代，学习先进思想，竟沦落到遵从父母之命，将自己的感觉抛诸脑后，悲耶？喜耶？瑟瑟寒风中，我站在十字路口，摇摆如黄花。”

迪迪的小雨

迪迪的小雨：

我视这封邮件为上周专栏《不要让母亲的经验坏了好事》的继续，而那篇文章，又是由11月2日回答Rain的《一切让你不爱自己的事情都不是爱情应该有的》引发的，像多米诺骨牌一样，讨论以出乎我意料的方式延烧。

让我引用FLORA的邮件：

看了《不要用母亲的经验坏了好事》，居然冲动想要写这封信！

三十出头的我，过着你我定义的幸福生活——在漫长的单身日子里，多赚点钱，给自己买间漂亮的房子，保持身材与容貌，得到一些适当的性！

感谢社会和时代的变迁，给了女性更多的空间，更多的权利，更多的自我，不再有着娜拉的困扰（也许有人有，那是自找的）！

很欣赏你作为一个男性对女性的“宽容”和赞赏，只是读罢文章我真的很想请教你，现在的男人怎么了？！是女人在快速进化，还是男人在迅速退化？！是女人把自己弄得过于强势，还是男人把自己变得过

于弱势?! 是女人过于彪悍，还是男人过于懦弱?!

而duoduo在我的blog写了如下留言：

尽管我才23，但是，看过上星期第一个Rain也很有要写邮件给你的感觉，这是从前在看任何杂志报刊时都没有过的。确实让人感到震惊，我从心底里也曾冒出过这些话：妈的，大不了一个人过算了。然后，让一个男性来敲碎这层心理屏障，尽管意外，但确实仍是个极好的开始。

为自己作慎重的选择并不是挑剔亦或清高，而是一种对于自我的责任感以及不希望在一切已成定局后又想悔棋。我确实也在这两者间：挑剔与自我负责中协调、权衡。会更清楚地认识自己及身边的人。

这几位女生分处不同的年龄层，但是触及事物的核心大致近似。若要宏大一点解决这个问题，可以回溯到1949年，西蒙·德·波伏娃出版了她的《第二性》，在她1986年去世之前，这本书仅仅在美国就卖掉了一千万本。她开创的女权主义其实道理很简单，女性终究要追求她们刚刚发现的自由与责任，而这将导致传统的婚姻形式与男女关系发生革命，女性将像男性一样选择自己的一切，从发型到命运。

最新一期《时代》杂志，封面故事是“60年来的英雄们”，波伏娃因为她将女性从传统的服从男性、依赖男性的“次人类”地位中解救出来而成为60年来18位“反叛者与领导者”中的一员，与曼德拉、拉宾等人共享荣耀。颇有象征意义的是，她著名的哲学情人萨特在这个名单之外。

波伏娃将女性身上的奴隶味道洗掉，让爱情变成两个平等者的纯粹吸引，有更多的自由意志及心灵契合。男性失去了一位女奴，但是

的威胁力量永远都是很大的，这点固然可以让你很恐惧，但是也可以让你觉得自己很特殊、很有力量、很有魅力，为什么要那么在乎那些模式呢？它们只不过是用来衬托我们的。

连岳

2006年11月22日

都说上海的女孩子精明，门槛不一般——我觉得那要视人而定，她们都是花朵一般，具格调 and 品位，如何能低就？怎么就高处不胜寒了呢？

而且她们现实，希望通过婚姻成为自己建立事业的坚实后盾，找一个比自己大的，事业有成兼稳重得体善良的。建立宁静的心境和衣食无忧的生活。

我们广告系毕业后混得如鱼得水的，我看看女生比男生多得多。

周正的好男人真的没有了么？周围而言，好男人纷纷已婚。剩余良莠不齐，又或是已有女友。我的另一位友人总结了句经典的话：大学里的帅哥都忙着恋爱，大学里的恶男都忙着游戏，所以，周末在家狂打游戏的，多半是恶男了。

于是今年光棍节，又是几位美女一同过了。心下凄凉，希望不要延续至明年情人节——唯一的优势，在于我们还年轻，大多1983年1984年出生的，可也时不待我了。相信三年内若无结果，必然被父母逼婚自己心态也会失衡。

我有资格相信她们（当然也包括我自己）都是值得好男人争取的伊丽莎白们，知书达礼、体面聪颖……只是能碰上达西们的，又有几位？班纳特家也照样有嫁坏掉的莉迪亚和嫁不掉的曼丽——可老天爷，她们的性子和举止可比莉迪亚、曼丽的好太多了。

上次她们中的一位在普华永道工作的又向我抱怨了，那个她看着顺眼的帅哥，原来是有女友的，而且女友胖胖的一点儿没她可爱——男人这是怎么回事呢？他们真的反感强势独立的女孩子吗？不产生保护感吗？好比到了新环境，大家看到我，理所当然认为我非单身……

美女愁嫁。

现在这个局面，是伊丽莎白太多，还是达西太少呢？盼得到连岳你以一个男性视角出发的观点回答。希望解惑后，明年情人节变成有安排了——开玩笑的。

Rochelle

Rochelle:

我都后悔开了个话题，树欲静而风不止，更让人沮丧的是，从我收到的邮件来看，男女双方的偏见反而加深了，谁也不愿意承认自己哪怕有一丝不对。这个世界就算曾经生活过波伏娃，现在也有不少好男女，可多数人还是不配过他们的生活，而且这多数人并不觉得有谦卑的必要，反而觉得自己占了票数上的优势，在阿Q之后，最可悲的事情是我们经常可以看到阿Q骂别人阿Q。还好爱情终究是个人的事情，正理歪理都有了，全看你的偏好了。

你需要一个男性的观点，不需要我说，我引一则与你对立的男性读者的邮件好了，“一个女性如果能多挣一点钱，买个舒服点的房子，或是打扮得漂亮点，保持一点吸引力，这是比较理想化的。自立自强是没有错的。如果她没有什么家庭背景的话，在当今的经济环境下要达到这种境况，可能只能终日劳作，只有晚上打扮入时装模作样地呆在某会所里了。等到万事俱备的时候，已是廉颇老矣。没有时间去体味生活，认识新的男朋友。而闲情逸致才是最有可能孵化感情的。

女性的自我意识，现在是越来越突出了，不过我有点怀疑‘强大’

是否能够给女人真的带来温暖和幸福，或是只能‘外强中干’呢？‘男女平等’应该是指发展机会上的平等，性别上的差异是客观存在的。女人们现在自己也糊涂了，个个累得要命地想当女强人，跟男人平起平坐，而且眼光也是越来越挑剔了，没有给别人机会，也没有给自己机会。有时候感情的发生也不是般配的结果，它只是在合适的情境下的一点化学反应。但是在钢筋水泥的环境下，这点情境就是不容易产生。”

你听了他的话会吐血，他听你说话也会吐血。而我对你们的话全不同意，当然我不会吐血，到了我这个年纪，早就知道不要因为邻居性冷淡而影响自己的快感——那些和邻居有一腿的人不在此列。

虽然现在长得有个菲佣的水平就敢在网上到处贴自己的照片以美女自居，我还是相信你们是真的美女吧，但是美女也得讲理，“好男人都已婚”就不合逻辑，好男人并不是出生时就牵着一个姑娘的手，即使真牵着一个姑娘出生，她也只是他的亲妹妹。真的要通过婚姻“找一个比自己大的，事业有成兼稳重得体善良的。建立宁静的心境和衣食无忧的生活”，那么就把《傲慢与偏见》扔掉，多读读《君主论》。美女找不到好男人，只有一种可能，可能她并不是太美。

在如今仍然以为女性的成功只能靠“晚上打扮入时装模作样地呆在某会所里了”，这种孱头是属于被女性吓破胆的人，不说也罢，圣诞节快到了，圣诞老人应该会送他一个“打扮入时装模作样”的充气娃娃。我是赞成要有点弱势关怀的。

彻底抹杀异性的价值与美感，固然可以逞口舌之快，可是却要牺牲性的快乐了。只要我们还渴望异性，不诋毁异性就有利于我们自己，

事实上，只有怨夫怨妇才巴不得异性全是坏种。

连岳

2006年11月29日

宝贝，没事的！宝贝，慢慢来！

连岳您好，

经常在《上海壹周》上看到您的点评，觉得您是个非常有思想深度的人。今天，真的心情很糟糕，就想发个邮件给您，希望得到一点指点。

我和我的男友恋爱已有一年，感情很稳定。他人很好，很爱我，对我非常好。我也很爱他，也在尽自己所能体贴他。我们俩都是在不错的大学里读研究生。生活似乎挺完美的。

可是，生活并不完美。我是粗线条的那种女孩，心思不很细腻，平常想得少，只希望乐呵呵地享受生活。即便有天大的事，难受两天，我也就恢复了。而且我会努力地去找乐子去恢复好心情。而我的男友，却和我截然相反的性格。他心思特别细，想得特别多，爱操心。最重要的是他是悲观主义者。他很容易生气，生气了会发很大的火，而且很难哄好。他的父亲虽然人很好，却也是悲观主义者，而且是脾气比较暴躁的那种。他常说小时候他还是很活泼的，却被他的父亲养成了现在的这种性格，他活在这世上就是一种受罪（而我却觉得世界还是有很多美好的，有很多值得追求的）。他会说这世界上没有人能够理解

他的痛苦，他没有人可以诉说。向我说的话，我只会回他：宝贝，没事的！宝贝，慢慢来！宝贝，你一定行！他说我只会这么几句，他说我无法体察他的心情，他说这世界上就没有人能理解他，他说他不如死了算了（可在我看来，我们是遇到一些困难，可这些困难有那么多的人都在遭遇着，我们远不是最惨的，我们的生活充满着希望）。

今天也是，心情很好地打电话给他，他的语气不是那么好，我有些失望，但还是问他，怎么了？他说身体不太舒服，我嘱咐他好好休息，买点药，后来结束，挂电话。刚挂，他又打过来，问我为什么挂电话挂那么快，我很莫名其妙。他就开始说我不能理解他，无法觉察到他不是身体不舒服，而是有别的事（老实说，他确实是能体察到我的细微情绪变化的，可我不是他啊）。他在那边发怒，我在这边无语。心情好糟糕。后来知道他打电话是想问我挂电话快是不是生他的气了，可是我听着好像质问啊。我知道他只是脾气糟糕，性格糟糕。我知道他对我生完气后会觉得对不起我，会后悔。我知道他对我真的非常地好，也真的非常地爱我。我知道他并不是想朝我发火，只是他控制不住自己的火气。可是，我还是郁闷，还是难受。而且，不能理解自己的男友，这样的恋情，是可以的吗？

您或许会说，分手吧，你们不合适。可是他不生气的时候，世界是多么的美好甜蜜啊。他是最完美的男友，聪明，幽默，帅气，体贴又专一。我无法放下他，基于自己的感情也好，基于为他好也好（他经常会问我，你会不会抛弃我？让我觉得好笑，众人眼中的骄子，为什么这么没自信啊）。

连岳，帮我出出主意吧，有什么办法可以让我的男友摆脱他现在

这种糟糕的状况？拜托您，教教我！

LB

LB:

先让你心安一下，今天回答的基调是：“宝贝，没事的！宝贝，慢慢来！”

我不是一个完美主义者，所以生活中少了很多担心出错、出丑的压力，甚至在文章登出来以后、在书印出来以后，发现有些错别字是可以多检查一遍就可以纠正的，但是这一点都不会让我难过。因为，只要写字，就一定会写错的嘛。

生活中有很多人是完美主义者，他们如果发现自己原本可以改正一个错别字而竟然没有改正，那就会抓狂。一些人将之归结于出生时的星座属性，当然更靠谱一些的是心理学家的结论，完美主义者属于轻微的强迫症，放纵它会引发心理疾病。在得知这点科学新知以后，在平时的具体操作中，我就开始放胆劝人放弃完美主义的坚持，往往能起到奇效。

想在恋爱当中实施完美主义，最后一定是以悲剧收场。我当然不是指你陷入了完美主义的误区，只是说你可以用这条规律来重新衡量你男友。他的优点相当惊人：“聪明，幽默，帅气，体贴又专一。”这样的男人在什么时候都是稀有品种，而且还有一点悲观主义的调调——就是忧郁美呐——坏处是脾气暴躁，从你的邮件看，他没有躁到失控的地步，也不会对你施加暴力，只是发火而已。更重要的是，他自己意味得到暴躁的不当，“会后悔”，他在学习控制怒气，只不过

芙蓉姐姐，她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Hi，连岳：

以前只是一直在《上海壹周》上看您的文章，现在自己也遇到了很多感情上困扰的事情！我不想浪费您太多的时间！现在就长话短说吧！麻烦答复！谢谢！

在两年前，我去华师大复习考研时，遇到了一个可以说一见钟情的男孩，可以感觉得到，他对我也是有好感的。他当时是统计系的研究生，对于有才的男生，我一直是很倾心的。但是迫于考研的压力，我们没有机会发展（我当时在外地上大学），后来我回到学校，只是和他偶尔短信联系。但是，在我心中，一直对他有所憧憬！

但是我第一年研究生没考上，所以对他彻底死心。后来更偶然的机，也许就是缘分吧，我在上海找到了一份很好的工作，这样就为我们的第二次相遇创造了很好的条件，通过他的导师介绍，我们走到了一起！

他是一个非常稳重的男孩，在我们分开的两年里，他对我一直念念不忘，在现在交往的大半年中，他对我的关怀可谓无微不至！

我的脾气用上海话来说很作！经常以美貌自居！他的脾气很好，非常宠我！他唯一不好的就是家里的经济条件太差，差到一贫如洗，上研究生时还贷款，现在还要还贷款将近五万。但是他现在的工作不错，我相信照他的性格肯定会有发展前途，但是对于买房，肯定只有我父母承担，但是我爸妈很喜欢他，认为他的人品就是值得托付一生的，他们愿意出钱买房，一切由他们负担！

在半个月前，经朋友介绍，我认识了一个和我一样大的加拿大男孩（长相可以说难看），他是多伦多大学毕业，现在是一个家具公司的区域经理！他的爸爸是一家床上用品连锁店的老板，家里很有钱！条件是我喜欢的，但是父母和亲戚朋友不同意，认为我和他在一起，肯定会受委屈！我和那个男孩的联系现在只能通过电话和MSN，通过半个月的了解，我觉得他比较孩子气，可能是出生在经济条件好的家庭的缘故吧，可能不太会体会人间冷暖！但是他似乎很喜欢我，甜言蜜语很多。可能是双子座的人都会很浪漫，但是我又担心他这个双子座会三分钟热度！我们两个聊得很开心，他现在似乎已经单方面地爱上了我（我觉得很夸张，因为我们还没见过面，怎么会爱，最多只是喜欢！但是我对我的长相很自信，相信他即便是见到我的真人，也会很喜欢我）！我觉得他有时候太草率，不能托付终身！他现在对于我们将来的计划就是，读两年的研究生，等拿到研究生文凭就把我接到多伦多，和我结婚，下周他就要回来和我见面！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为了这件事情，我和家里闹翻了（妈妈觉得他的样子很不好，所以连面都不让我见）

他们两个人的条件相差太远，可以说是两个极端！我不知道该怎

样选择！很盼望您能帮帮我！

美作

美作：

爱情中的偏见，总的来说，是对男人有利。比如“男人有财就没有才，有才就没有财”，这使女人很难选择，唯一能兼顾的是一妻多夫制，现在看来实行的可能性不高。而“波大无脑”这种迷信对男人来说真是福音；美女都是好骗的，这多么满足男性的虚荣心。事实上没有一个美女是好骗的——美女身边从来都骗子成堆，世界上本来没有聪明人，上的当多了，也就有了聪明人，她迟早会变得聪明的。

“波大无脑”认定女性的美貌与智商成反比，这不仅违反了科学原理，更是会触怒那些人，他们始终坚持爱情的政治正确性——我算是其中一个吧——亲爱的美作，如果你真的是个美女，我的坚持可能不得不暂时崩溃一下。

这里先对读者插播几句话：在这个专栏里，肯定会经常看到一些让人绝望的事与人，愚蠢与智慧一样长久，无趣时会挡住有趣的阳光，这是人类的常态，所以不要替旁人担忧，只要你自己不蠢，就算不幸生活在酱缸当中，也能找到乐子的；往大里说，释迦牟尼看到无边苦难，才能悟道。知道情感里的荒唐与残酷，才会感觉爱一个人与被一个人爱是多么开心的事情。这是本专栏的阅读原则，我本善良，我不想读者们看了心灰意冷。芙蓉姐姐死不绝，并不证明我们要摆个“S”形。

亲爱的美作，我决定给你一个相当明确的建议：嫁给你半个月前

它像钻石：它很重要，它很美，它有尊严

连岳，你好。

可能你又要说后悔开始了“单身女人”这个话题，不幸的是我也是其中之一，等着在今后漫长的单身日子里，多赚点钱，给自己买间漂亮的房子，保持身材容貌，得到一些适当的性。所有你说的，全部同意，只是这最后适当的性，成了最值得商榷的词语。

看你的文字，知道你一直把“性”放在人生里很重要的位置，饮食男女嘛，正常需要。那我们就来剖析一下现在社会的“性”。当今社会对一个男人要找适当的性，是很稀松平常的事：你经济能力好，去KTV找个坐台连出台的小姐基本费用1500；差一点，可以去各式浴室，580有全套服务；再差一点，150去满大街的发廊，也能满足一下生理需要了。这些都是没有感情色彩，完全是只顾及生理需求的纯“性”。那我们女人的纯性呢，去鸭子店找个鸭子？2000元出街？你看，同样的服务，女人要的价钱比男人贵多少，歧视女人是性的弱势群体吗？你或许会说，还有酒吧的“ONE NIGHT STAND”啊，我们一群单身女人算是经常流连夜店的常客了，不过想要找个稍微顺眼一点的人都

以你的犀利，就会说，你就是个想找男人睡觉的女人) OK，只是拿身边这么多女朋友几乎相同的状况来跟你叙述一下，大家随便讨论一下这个状况。

祝开心

NOWAY

NOWAY:

真是一封狂野的邮件，它也可以当成社会学调查报告。一晚能赚2000？我都把持不住了。不过多年以后我还是会在写专栏，下海赚大钱只不过是一丝杂念而已。我们都同样心口不一，没有你不敢说的，但骨子里却是骄傲的人，哪里会轻易和人睡。

一个女人的邮件主题是感叹在任何情况下都得不到性，作为一个算术及格的人，同时作为一个男人，我可以两次否定你的断言。从算术的角度来看，你是不愿意多花那500块；而从男性的角度来看，我知道他们被唤起的速度之快可能快过了光速。

如果你的记忆力不差的话，应该还想得起一个叫做木子美的女人，得到了她想得到的、那么多、那么张扬的性爱。我和她原来在同一媒体共事过一段时间，说句公道话（但愿这不会伤害她），她的姿色是拿不出手的，按照传统女性的起承转合、扭捏作态，我估计她现在还是处女，无缘亲近男人。我很佩服她的是，她既没有每晚拍出2000块，也没有自怨自艾，反而成为一个主宰自己性命运的符号式人物，中国强硬的男权社会、单一的男性视角被她轻易颠覆；而且与她ONE NIGHT STAND的男人，在精英队列中的，也非少数。

她的行为普及了一个常识：性，是可以由女性控制的、是可以让女性予取予求的；性饥渴，从生物学角度来看，只属于男性。

而现实是，我在这个专栏里经常要解决两种女人与性有关的寂寞（工作性质听起来像鸭），一是数以亿计的精壮男子，我没能拥有一个；二是我拥有了一个以后，他却不能。你是前者。当然你不是恨嫁的那种，你没有把性当成女人必须的供奉给男人的猪头肉，你是觉得目前没有一个男人配得上你。而没有性，又让你对自己产生了深刻的怀疑。

让我来补充一下“性很重要”这条理论，这说明它是成年人的生活要素，它是婚姻的基石，它是两情相悦互不拖欠的快乐交流。这其中没有任何一点将“性很重要”等同于“性很泛滥”，认同“性很重要”的人，由于时运不济，也有可能在这段时间内没有真正的性；认同“性很重要”的人，可能有不少人拒绝光顾色情场所。我甚至认为，“性很重要”这个概念里面包括了“性很美”、“性很有尊严”、“性让我觉得爱人与被人爱”等成分。

因此，你并没有知行背离，“性很重要”与骄傲到没有性对象，这其中并没有逻辑上的冲突。当然，所有男人你都看不上，这未免骄傲得过了头，而看得上的男人你又没办法得手，这又未免笨得过了头。

祝开心。

连岳

2006年12月20日

婚姻宝典15条

连岳：您好！

首先要感谢您费时费力看我的这封邮件。

现在，准备写出自己的疑惑的时候，却不确定自己能不能将这封邮件发出去，更不确定是否值得您解答。

其实是一个老套的关于婚外情的故事。他是我的同事，各自有自己的家庭、孩子。我们走到一起，纯属机缘巧合。就在不久前，因为工作性质不同，我们彼此还完全陌生。有一次参加所在部门组织的活动，才算认识。只觉得这个人整日笑咪咪，蛮幽默的。此后也只是见面打招呼，互相调侃两句。直到几个月前，极其偶然的状况下，我们有了交谈的机会。这才发现，我们的经历类似：辗转在这个陌生的城市里打拼，而各自的家庭也有着各自的不如意……这样的交谈持续的结果，竟然就是两个人事先均未料到的，落入了婚外情的窠臼。

无须您说，我也知道，这是一个绝对的错误。我们都很挣扎。总是想结束，又总是如同鸦片一样上瘾。自己的心态，时刻是矛盾的。面对孩子，心怀愧疚，所以总是想加倍补偿。而面对丈夫，居然无动

于衷。这听上去有点可怕，也是自己未曾料到的。事实上，我和丈夫之间，已经是长达多年的无性婚姻。而且，几年前，丈夫也有过一段几乎导致婚姻破裂的外遇。而他，巧的是，婚姻也是处于无性状态，更因诸多家庭琐事和事业上的不如意而经常被老婆抱怨。想来正是因为婚姻中诸多问题，所以明知是错误，还如此铤而走险。然而我们都不想对自己的家庭有任何影响，都很克制。每周最多只见一次，平时也很少联系。自始至终伴随着的不安，几乎已经让我无法辨认他究竟是哪一点吸引我。于是每一次都想退缩，又每一次都莫名地不舍。

很好笑是吗？两个成年人，却被如此有着明确答案的问题纠缠得昏了头。婚姻是什么？这一纸契约究竟有多大力量？我们处心积虑维护它，似乎这就能证明什么，也似乎从中就能获得某种心灵上的安宁和行为上的后盾。然而这纸契约之下，又有多少看不见的暗流和漩涡？是否可能存在这样一种状态：用婚外的补偿，消解婚内的不满，然后继续维护婚姻的牢固？

这更好笑了。简直就是逻辑不通，成年人的童话，并且有违基本的道德底线。但我有时就是用这个理由来为自己作辩解。与其总是对现状不满，还不如这样相安无事。

可是，这就是饮鸩止渴吧？

也许这种挣扎不会持续多久。在种种客观条件消失后，我们也许自然会疏远。昨天晚上做梦了，梦到了类似的分手的场景，剩下自己一个人游荡，然后大哭，哭到醒来，那种感觉，竟是发自内心的悲哀。

其实自己是知道答案的，至少按照正常的判断标准。所以，这封邮件，也许不是询问，只是为自己的情绪找一个宣泄的口子。但其实

也很想听听您的见解——这又很矛盾了。对不起，我总是这样。

再一次地感谢！

Mumu

Mumu：

婚姻到底出了什么问题？婚姻又是什么？婚姻为什么这么痛苦？婚姻为什么毁灭人的精神活力与肉体激情？……这些几乎是情感专栏永恒的追问了。我唯一知道的是，婚姻的苦难之果，原因在于婚前准备工作没有做足。一些婚前该问的问题没有追问清楚，除了问清楚是男是女，有没有钱，还有其他重要的疑问需要解决。

刚好，今天在《纽约时报》看到美国的婚姻专家开列出的婚前必问的15个问题，我觉得相当好，技术性地排除了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婚姻痛苦，我就偷个懒，把它给译出来，它适合父母、情人及一切成年人阅读。

- 1、我们要不要孩子？如果要，主要由谁负责？
- 2、我们的赚钱能力及目标是什么？消费观及储蓄观会不会发生冲突？
- 3、我们的家庭如何维持？由谁来掌握可能出现的风险？
- 4、我们有没有详尽地交换过双方的疾病史？包括精神上的。
- 5、我们父母的态度有没有达到我们的预期？会不会给足够的祝福？
- 6、我们有没有自然、坦诚地说出自己的性需求、性的偏好及恐惧？

孤独感的手段，那么就会跳脱中国式婚姻里那种男女送作堆即可的小农思维，会把它当成科学，双方尽量问清楚，把婚后的幸福保障最大化，到我们习惯这种方式后，不快乐的婚姻才会少一些吧？

祝快乐。

连岳

2006年12月27日

样在我们的生活中穿梭。只有在我又一次发现那些充满暧昧的来往或短信之后，他才会耸耸肩“好吧，那我不跟她来往了”。然后，只要他一进入新的环境，这个新的环境里有一个可爱的女人，那么这个女人就势必成为他的另一红颜知己。公平地来讲，我老公平时是个稳重的人，只有谈及女人，他就会流露出轻佻。最严重的时候，我绝望自杀过，但被救回来后他似乎并不认为这有多了不起，基本上和以前一样。也许他也是怨恨我的，因为我的干涉，他的感情世界变得很单薄，很苍白。

贾宝玉的另一特征我想你也知道，就是除了丰富多彩的感情世界之外，在现实世界他们其实是很弱的。没有什么志向，没有多少野心，物质要求很低，也不擅长为自己和家庭争取什么，创造什么。可以说是淡泊，也可以说是胸无大志。在家庭的现实方面，我并不介意我是家庭的收入主力，经济压力扛在我的肩上我也愿意。我只是希望他能在某个专业有所建树，但他好像连成为一名有建树的专家的心思也没有。

从18岁离家上大学到结婚前那孤单的8年，我受够了冰凉的床和各种方便食品，长期在外资企业上班工作忙碌的我也不可能在辛苦一天晚上七八点钟才回家后还要自己做饭。似乎老公成为了“电热毯”和“厨师”的代名词。可其他还剩下多少内容，我真的也想不出来。

我经常都在怀疑自己当初的选择。我毕业于国内一所名牌大学，现在读完了MBA，很年轻时就在公司身居高位。如果我和我圈子里的人一样，我的生活早就不是现在这个样子。跟我老公在一起后这些年，感情上的不安全和经济压力像两座大山一直压着我。其实我觉得他的那些红颜知己很聪明，先嫁一个有钱的丈夫，在物质上安全后才

来找我老公得到她们丈夫没给的关心和体贴，我老公也永远不会让她们失望。

如果不是最近一次我老公以一贯谈论女人的轻佻口气谈论起我的妈妈，也就是他丈母娘，同时也是一个风韵犹存的女人，我想我不会崩溃得这么快。在人人称羡的金童玉女的华丽外表上，是成百上千个虱子。

离还是不离，这是个问题——你能解答吗？

Jude

Jude:

你自杀都解决不了的问题，你说，我能解决吗？

你自杀而他仍然不改，那可能就是改不了。

你自杀而最终留在他身边，那可能你真的爱他、依赖他，宁愿冒着生命危险继续这段爱情。

那看来，你还真的离不开他。

很奇怪，在你的叙述当中，对你的老公，我得到了截然相反两种评价：他有才，却不长进；他工作体面，却收入可怜；他对你温柔体贴，却似乎又冷酷无情；他好像把时间全花在照顾你上面了，可是好像又有大把余暇去偷香。

我没法得到一个清晰的结论，只是觉得你有两个老公，一个长着天使的翅膀，一个长着魔鬼的尾巴；一个住在G点，一个住在冰点。

如果他没有跟那些红粉知己上床的话，也就是说，真的像贾宝玉和他的女人们一样（当然，与他初试云雨情的袭人姑娘得除外），那么，

这个罪错可能还算是轻的——我不会拿许多男人夜夜流连于那些精通吸精与吸金大法的小姐堆中来为他开脱，我也不会拿坐怀不乱的圣男人来苛责他——一定要为他写个评语的话，他是有错的，至少在我看来，一个大男人与大学女同学（也是一对中年男女了）相约照顾小猫，这个让人有点肉麻。他有错，但是这个错可以原谅。

他只不过是愿意当女人的情绪垃圾桶，也许只是业余的情感顾问，从某种程度上来说，也是我的同行。我劝你有条件忽视他这个爱好，所谓有条件是，你发现了，不满了，那怕问责的证据只是短信，他也会耸耸肩断了来往，你的管辖范围还是挺宽的，他也还不至于失控；至于他未来的必然出现的新女友，你只能将之视为蜡笔小新的本能。

他女朋友多，用力分散了，反而都升不了温，就只能是朋友。从女性的心理特质来看，她们又不是性饥渴（如你所言，家里都有合法鸡鸡的），此时一个男人愿意听她们说话，陪她们照顾小动物，她们可能更不愿意将关系发展到毫无退路的床上。

任何一个男人，都有两个老婆，得到的这个和假想的那个；而许多女人，也有两个老公，她们喜欢的那个和她们不喜欢的那个，只不过这阴阳两面不是分在两个人身上，是杂揉在一个人身上，硬要剥离阴的那个老公，最后不是得到一个纯阳老公，而是得到半个死老公。

有没有完美女人我不了解，但是我想一再提醒女人的是，没有完美男人，你爱一个男人，就得接受他的一些缺点，只要这些缺点还在控制范畴，那么就别扔掉他，到了哪一天，他的帅你看了也恶心，他的才华你也觉得可笑，他的好菜甚至让你反胃，那才是到了离开的时候。而现在，显然时间不对。

顺便说一声，因为老公有红粉知己就自杀，死得轻如鸿毛；从大道理上讲，老公还是有交友自由的，其实与同性知己一起做坏事的可能更大；从小道理上讲，你死的心都有了，为什么不先去做掉他们？虽然有个女人因为和别人的老公一起养猫就被干掉，死得也挺冤的。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1月3日

死别的日子就在前头

连岳：

再次地震了。平日里碌碌的人们，也许突然因为一点点类似劫后余生的感觉，而突然醒悟究竟要的是什么，继而将这种自省延续上一阵子。那一年的9月21日，我还在故乡，有挺强的震感，但无死伤，毕竟是隔了一个海峡。然而那阵仗，对于当时十五六岁的我来说，足够令我兴奋和后怕。房屋轰隆隆作响中，明明线路不通的电话忽然响起。正冷战的我和她，大难临头时，破涕而笑。那是好多年前的事了。我怎么还记得那么清楚呢。我不完全相信记忆这回事，隐约觉得它在不知不觉中一定被我们一厢情愿地篡改着。

中间是是非非，后来我一意孤行离开故里。连分手都没有说。来到异地，决心跟过去完全断开。交男朋友，不去想她。也不知什么原因，我的其它方面，为人处世也完全不同了，并非有意。我刻意改变的只是和男人交往而非女人。浑浑噩噩过了这几年，越来越不认得自己。心里却越来越清晰地塑造了一个她，用回忆加上想象。渐渐地也不排斥和现实中的她联系，只是发发消息，不敢见面。也言辞间拉拉

扯扯过几番。

持续噩梦和不断的自杀念头，这些都阶段性地出现。在严重的时刻，我考虑过去找心理医生，不过都还暂时挨过去了。她说当年我什么也不说就消失以后，她给我写信打电话我都没有回音，她是走投无路去找过心理医生的。治疗时医生发现她无法被催眠，只好开药。但是她没有吃，挺过来了。所以后来我再联系她时，她始终有些畏惧，是呵，一朝被蛇咬。我自己的手腕上，也有痕迹。或者说，这种感情，从一开始，就带给我们绝望。那时，不是指望别人理解，是连自己都不能认同。我们也都以为，就这么远远望着，在心里的一角幻想着明知不可能的我们在一起的日子，就够了。不过我和她不同。比较早的时候，我确定我是双性恋。她始终不认为自己和同性恋双性恋有何关联。只是，无论和男人女人在一起，我都会想她。但我也只能无奈地想，过去的，在心里就好。

然而前几天我的一个梦，吓醒我了。梦中和我缠绵的女人，没有脑袋。我猛然觉得，这么多年分开，我一直想的爱的那个人，只怕已经不是她了，是我在脑里生生造出来的一个形象了。所以梦里，“她”砍了用来装饰的头颅，我的潜意识在嘲笑我。意识到自己爱的是一个虚无的人是一件令人难以忍受的事。忽然之间我找不到原先赖以活下去的理由：看着爱的人在远处生活，两处沉吟。如果我爱的人，是已经不存在的，是和现实个体分离了的，那这个理由，如何成立。

我愚钝，不能了生死之意义，走这世上一遭，若不是为了所爱的人，若是为了社会游戏中的名利骰子，我恐怕无法接受这样的理由。需要问一个意义，才能活下去，我算是一个虚弱的人哪。

祝

一切好！

沉默是美德

沉默是美德：

我很少在专栏中说自己的事情，一则是因为害羞；再来我认为我只是一个观点提供者，自己个人的资讯出现在文章当中，相当不专业。今天，在经历了新年前后从地狱到天堂的心境旅程后，请允许我破个例，说一件我自己的故事。

你说到的那次地震发生之时，我和我老婆正在一购物中心吃饭，第一次震感我感觉到了，她没有感觉，我没说出来；第二次餐厅的吊灯开始摇晃，所有人都感觉到了，邻桌的两位姑娘有这样一段对话：“可能地震了！”“不要太害怕，说不定只是因为有人乱跺脚，楼才动的！”我们照例悄悄窃笑了一通。可是我的心情相当灰暗。

她由于持续低烧住院，各项检测的结果逐渐出来，都不太乐观。而医生最终的“恶性肿瘤”（也就是癌症）的诊断，她比我更早知道。我到医院，刚进她的病房时，还见她神情自若地在病床上开着笔记本改文件。一看到我，瞬间就情绪崩溃，哭到不行，一边含糊不清地说：“你以后一个人怎么办？”

在联系了异地最好的医院和专家之后，在出发之前，她想回我们鼓浪屿上面的家里住一晚。经过菜市场时，她问我：“家里的煤气还有吗？”我说：“有，我昨天还用过。”于是买了一些菜。她像往常一样将菜洗净切段，打火后，煤气只烧了一两分钟就没了，而时间又过

了晚上七点，岛上不再送煤气罐了。

只好用微波炉蒸了饭，从冰箱里搜刮一些干菜将就着。我们觉得白饭也挺美的，一边吃一边聊天，她先吃完后起身去收拾出行的衣物，她刚走了几步，我坐着体验到了所谓的悲伤。这个我从15岁就开始爱的女人，宽容我的鲁莽与冲动，接受我的一切缺陷，支持我两次三番赌博式的决定，她离开我，可能痛苦不仅仅等同于抽离一根肋骨，它是一种被抛弃的感觉，完全没了依托。而我们吃的可能是最后一顿饭，却没有煤气……

于是莫明其妙就迸出了眼泪，喉咙里发出了一些奇怪的声音——这岛屿在晚上过分安静了，而我始终认为自己是一辈子也不会掉一滴眼泪的坚硬之人。

我现在在病房里继续写这个专栏，说明情况已经好转了，只是需要精心治疗的病，原是一次可怕的误诊。我原来产生的厌恶态度已经消失了——既然自己的所有能量，都不能给爱人多一分钟，那么世界变得如何，爱情会如何演变，又有什么意义呢？

但愿说自己的事情不多让你烦，我已尽量克制。我想表达的意思是，就算和一个人相爱了二十多年，这也不会让人觉得足够，与相爱一个小时的长度相若——当然这只有在你觉得要真正离开的时候才感觉得到。也许活到一百岁，真正要离开时，还是会像这样觉得孤单。我现在很庆幸在二十来年当中，我强横、霸道地不理睬别人的看法，只过着我们想过的生活，爱一个人就是为她而活，背叛世界也无所谓的，因为到了今天，我才知道，就算这样也会觉得时间不够，死别的日子就在前头。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1月10日

~

今天爱了，明天继续爱的可能性大一点

连岳：

你好。讲一个故事，提三个问题，如果有共性或者你心情好，就提供给我你的看法吧。

故事是：我22，他比我大6岁。他认识我四年，一直对我很好，最近我和他都单身，我们就自然走到一起，他说他喜欢我，对我无微不至地关心，甚至把家庭情况都和我汇报了，还问过我愿不愿意嫁给他。但是真的我要求当他女朋友时，他居然害怕了，不敢承诺和我在一起就会一心只爱我一个，不与其他人有染甚至讲到婚姻他也没有勇气面对，他前女友就是这样与他分手的。我说他懦弱，他也不置可否。但是他说他感觉到我能影响他。现在我们还在一起。另外我白痴和冲动到事情没有定下来就先和传统保守的家庭讲了这个事情。

基本上你可以把我的故事归纳为自恋自负的痴情女爱上负心汉的故事的一个版本，然后由于又把父母扯在里面，所以会让这个蠢女人更加自寻烦恼。但是问题还是得问：

问题一

我对自己太自信了，(追求者众多)，所以我自认为可以满足他作为男性对多样性的渴望，认为自己的性格不容易使他有找外遇的可能性，但是事实情况是，即使我是万人迷，也不排除他有出轨的可能性。我想问对这样的男子，我有可能影响他么(改变是没有指望的)？

问题二

本身来讲，我也是花心的人，但是我的特点是，一旦关系确定下来，就会对关系负责任，做到尽可能地忠诚，平凡如我，不是每个女人都可能成为波伏娃，我要求对方的忠诚，忠诚意味着放弃其他的可能性和多样性，但这也可能是爱情必要的代价，虽然我也清晰地体会到这其实是选择带来的副产品。他现在做不到，但是他说会有改变，我需要等么？(这个问题问出来觉得他妈的我居然也会蠢成这样)

问题三

我们之间是不是爱情？爱情不会让人感到你先动情了为他付出多了，你就输了，你就被动了，你就要低姿态了，让人觉得卑微得不行。我不是这种为了爱情放弃一切的女人，但是为啥也能碰到这样的问题，一向认为自己可以很理智，居然也会伤感起来。

三个问题问下来，感觉自己对他的感情本身就是犹豫的，不纯粹的。那或许是弗洛伊德所讲人都是追逐快乐躲避痛苦，这也许是我自我保护的一种方式。不管怎么说，虽然不是喜欢你的调侃，但还是乐意拿自己给你作范本，看看你看问题的方式。

喜欢被解剖的蠢女人Rachel

当路人好了。以我们常人的眼光来看，他们的姿态有点不可解，既然相爱了，那么忠诚契约自然必不可少，怎么可以为将来的偷情保留可能性呢？我认为他们正是对爱情的本质看得比较透的人，两个人决定相爱，那才是开始，不是订了婚，就“爱情ed”了，那不过是相约“爱情ing”的仪式罢了，一直到两个人都死了，才算最终的结束。在这个漫长的过程中，即使付出耐力、勇气与智慧，你也得面对每天都会出现的不确定性。“波萨之爱”在于他们承认这种未来的模糊，视爱情为生物，早早做好最坏的准备，“杀父娶母”的命运可能降临，那就先虚拟演习一番。没有人可以从形式上模仿“波萨之爱”，却能托他们的福，在爱情知识学上有所更新：你现在多么自得你的爱情，它也无法担保你的未来。你去诘难自由主义大师“自由为什么制造了那么多不确定性，让我充满了恐惧？”他们会说：“因为不确定性就是自由的一部分。”

你来问我爱情的未来会怎样？我会说：“那谁也不知道，爱情的不确定性就是爱情的一部分。”王子与公主结婚以后就永远过着幸福的日子，想想戴安娜王妃，你就不会信了。未来没有任何人能够保证，只是你今天爱了，明天继续爱的可能性大一点罢了。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1月17日

学习刺猬好榜样

连岳：见信安！

我的爱情故事很简单，是我曾经很喜欢看的悲情剧的一种，曾经女主角很天真地认为自己拥有了理想中的爱情和最坚定的友情，可是有一天发现男朋友和自己的好朋友手牵手地离开。开始天变，发现所有的事情不是自己看到的认为的那样，发现他和我的感情不是自己感受到的那样深刻，发现她和自己的关系不是自己看到的认为的那样亲密。开始陷入深深的自卑，无法解除内心的恐惧。曾经无比坚信的美好、纯真、幸福、快乐全都不见了踪影。

大学毕业那年一心一意地准备着一年后嫁给我8岁的他。每天努力地工作，努力地改善家人对他的成见，回想起来，那时的开心容颜在阳光下是那么地不真实。应聘进了他所在的公司，每天就算只是看到他就觉得拥有了全世界的幸福，每天握着小小的幸福笑得灿烂。后来她也进了公司，年纪相仿性格相似，很快我们就成了我所认为的好朋友，一起分享爱情的幸福，一起分享工作的喜怒哀乐。那年的深冬，她失恋了，我做了自己一辈子都不会原谅自己的事，让她搬进自己的

家。因为我的坚持，她参与了我和他几乎所有的活动，我以为所有的一切都能和我想象的那样美好，以为对好朋友不能吝啬，以为他的感情真的像他所说的那样坚定。可是，我忘了凡事不能出现可是。虽然我忘了，那个可是却是真实存在的。可是，我却看到了他们手牵手站在我面前，说着我不愿相信的话。我记得很清楚，她说感情没有对与错，只有合适不合适。我还记得他一直看着我，眼睛里还有我留恋的心疼、不舍和挣扎，可手却一直紧紧牵着她的。

我开始像祥林嫂一样和所有知道这件事的人诉说，喋喋不休。慢慢地我变得面目可憎，沉默阴郁，变成了我曾经最讨厌的恶俗女。我开始讨厌她所喜欢的所有东西，讨厌她所做的任何事情，可是，我们是多么相似的人啊，我开始改变很多习惯，开始不再相信美好，开始变得自己都不认识自己。一个月后，他跳槽了，我们俩继续留在公司同一个部门工作。天天上班时我得时刻克制自己的怨恨，对她和善地笑同时心底万分唾弃自己，得时刻克制自己不去想她脸上甜蜜的笑容是因为那些深刻心底的甜言蜜语，得时刻告诉自己我们已经分手了他们只是谈恋爱很正常。就这样，半年之后，我开始发现我已经控制不了自己的情绪，开始习惯性地偏激，情绪暴躁，心存怨恨。我甚至想要报复！帮帮我！

我至今心中仍有微小的希冀，只要他们不结婚，我仍有机会。

昨天是她的生日，也是他们的婚期，没有任何人知道他们去领了结婚证，直到看着他们在彼此MSN上的甜蜜留言，终于觉得一切都无可挽回了，开始绝望。

我不知道该如何拯救自己，可不可以帮帮我。

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还可以像以前那样勇敢地去爱，可不可以帮帮我。
其实，我只是想弄明白，可是，我不知道自己还想弄明白什么。

Ashley

Ashley:

现在经常在媒体或口头议论中还看得到类似的感慨，大意是人心不古，彼此冷漠，以至于大家都不认识自己同一梯的邻居。每次看到这些小农怀旧，我就得惋惜许多人不管社会如何给他提供机会，仍然把见识留在一千年以前，还自以为很温情。成为自己空间的主宰，每个人都享受他的私领域，这是现代社会的最重要特征；所以城市里有这么多吃喝玩乐的地方，那就是让人认识、交流、叙旧的场所，而回到自己的住处（哪怕是租的），它就是你绝对私隐的地方，对外来关注高度隔绝。与邻居混得烂熟，大家的底细都摸得一清二楚，那么，私域属性就消失了，你每时每刻都生活在他人的监视之下，床的樨头质量差一点，第二天早上见到其他人都不好意思。

具体到你个人的事情吧。你现在处境当然很凄惨，心态很卑微，容颜很憔悴。不过，天作孽，犹可活，自作孽，不可活。自己把男友送给别人，别人笑纳也就在情理之中了。当初把女友领进家中和自己的男人一起三人行（孔夫子早说过了：三人行，必有我失），还坚持让“她参与了我和他几乎所有的活动”，最后他和她参与在一起当然不算多么意外，既然你认为对好朋友应该大方到让出自己的私域，那么，男友一定也会被迫拿出来分享。

爱情与婚姻存在的要件之首是得努力为自己维持一块不受人打扰

的空间，一段只属于你们的时间；把你扔进海里，也必须找到避水神珠，将两人安置在独立的气泡当中。中国的小农式婚姻，相爱的两个人本来就很可怜，在长辈们眼中就像大熊猫一样，时不时探头来看你们的生殖状况。恋爱时好不容易有相对安静的时候，还招一个失恋的女朋友来与自己的男人同住，这可能比神风敢死队还更蠢。

如果道理记不住，那就多想想刺猬——它是你生活与恋爱的榜样，是现代社会里一个人的生活象征。刺猬温顺可爱，生活方式健康，它留出小小的嘴与情人亲吻。当感到另有强大物种的侵犯意图之时，它就毫不迟疑地竖起全身的利刺，将自己保护在一个安全的空间之内。我们可以像它一样，不必具有攻击性，但是也让人攻击不了，我们身边的气场里得有利刺拒绝别人过分亲近——尤其是亲近你的情人。

爱情之外，亲情与友情，当然也是一个人的情感需要，就是你认为不需要，亲戚朋友也不答应，但是它们之间的警戒线就画在相爱双方的私密空间之外，没有这个让你们最放松（比如从浴室裸体行走到衣帽间）、最丑陋（比如任意挖鼻孔）、最爱（比如随性ML）的小城堡，那么，爱情可能就像是抽离了花盆的鲜花，死期不远了。可怜的现状是，在这个小城堡外，有那么多人举着亲情的军旗攻进城来，而小城堡之内，又有糊涂虫滥用友情招纳了奸细。

但愿你早点成为一只刺猬吧。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1月24日

父母宝典十条及特洛伊虚荣

连岳：

你好，不知道你会看这封信吗？

在这里不是背叛和诱惑的故事，不是欲望和爱情的故事——只是纯粹的生活——属于上海新移民的故事。

像千万的外地大学毕业生一样，我和我男友都是边远地区的佼佼者，来到上海已经7年多了，上海的魅力和压力，让我们喜欢又厌恶地生活在这里。

我是25岁的未婚女性，外形、性格、工作都是理想的结婚对象（依据是已经有三位多金高素质男士提出请我一起看房子）。

我的男友26岁，性格、能力佳（依据：目前读研期间已经开办一小公司，完全白手起家积蓄10万余），智慧、幽默都在85分位以上，唯一的遗憾是家庭条件一般，无法供给上海的高价房。

你看，还是老问题，还是新移民的老问题——房子房子啊——我有时候真是想对抗政府了（呵呵，若公开发表，请删除——因为我还是位4年党龄的年轻老党员——否则有背叛组织的嫌疑）对了，还有一个

主人公，是我家的老爷子——我的父亲——我深爱而无可奈何的父亲。

故事最好从大学毕业开始讲，那时我男友是我的房东，经过……我们住在一起后，对生活有了新的认识，从那时，他开始兼职，慢慢起步创业（P.S.这也是我的鼓励，因为我的收入较高而且稳定，我想最坏的情况，我们也能温饱无虑）。男友的起步，和我工作的顺利，让我们都对未来充满无比的信心，并为着一起的婚姻和家庭而构想和努力。

然而，王子和公主之间总会出现一个巫婆（呵呵，换我父亲的话，恐怕还是要称为巫公）。

巫公最近刚来上海，对女儿的近况表示不够满意——工作应该更好些、住所应该更好些、男友应该更好些——解决问题的关键是什么呢？——答对了——换个多金，本地上海男，有根有金有房子……

对于女儿坚定、满足的爱情，巫公表示不屑——反复不屑——而且运用各种哲学原理，强调人应该生活在更高的层次，要有上流意识，不做草根……于是，撼动了我的信念，对未来的信念，加上有房有车的多金男，我开始怀疑爱情，怀疑我和坚韧草根男友如此辛苦执着的意义——开始想，我是不是把自己卖得太便宜了？（婚姻是交易，不得不承认——人生也是交易）

面对多金男，我觉得不稀罕——因为我想我和他们一个年纪的时候应该比他们更多金，呵呵。

面对草根男，我很珍惜，至少关爱和照顾是实实在在——可是，你知道买期货总是有风险的——而且巫公不相信爱情。

现在的情况是男友打算租办公室（为自己的公司），我建议还是买房子男友便可商住两用（对了，我现在和巫公住）——首付10万是不够，

家里借——巫公会发彪或发心脏病，男友家挤挤凑合四五万还行。对了，我是全额还贷人。

意外就在这时出现了：男友不愿买房了，而且坚持要求领证，不领证就分手——因为巫公不满意我们“爱情”——让男友不愿意投资买房，而且对我们的未来也产生怀疑，生怕投资无果。(对了，上次您说的那婚姻宝典十五条，除了父母支持外，我们基本达成默契)。

这样的时候，在这样房价有小幅下降的时候，我应该相信什么样的人生意义呢？

小狗小猫

小狗小猫：

中国一代又一代人都普遍“无聊、无趣、无力”，这种气质也深深影响了我们的爱情，这种“三无”现象，很大程度得归功于父母一代对子女的控制过多。这次不能指望从《纽约时报》现成找到另外15条宝典了。那么，就由我来写吧。

1、没有中国的父母相信爱情，即使是他们是由于爱情而结合，他们一定是用势利眼来观察，用功利心来判断。

2、如果孩子是有爱情的，他们必然与父母发生冲突。

3、如果没有与父母发生过冲突，那么，可能也没有什么资格来谈恋爱，先断奶去吧。

4、父母的干涉程度与他们的智商、情商成反比。

5、子女依赖父母的程度与他们的智商、情商成反比。

6、越蠢的父母越爱以“爱”的名义要挟孩子。

7、越蠢的父母越会固执地以牺牲孩子的爱情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

8、父母的虚荣心与父母的愚蠢程度成正比。

9、多数父母是将孩子当成零存零取的投资方式，而与孩子恋爱的另一人，他们一般也视为利润，利润率不高，投资人就不高兴。

10、多数父母不知妥协、折衷为何物，他们控制了第一步，就会控制每一步。

自己决定自己的爱情，不敢说结局一定快乐，但是至少做了决定，有一点胆量与责任感；让父母决定与自己同床的人，不敢说结局一定不快乐，瞎猫也能碰上死老鼠，可是你连爱什么人都做不了主，那么道理说得太多不都是纸上谈兵吗。

一定会有人比你的男朋友更有钱，就算他是梁朝伟，不还有郭台铭吗？当初吸引你的，一定不是他的“相对贫穷”，这是你和父母不同的出发点。

你男朋友最终会原谅父母嫌他穷，而他很难原谅你持同样的看法，何况他与同龄人比，一点都不穷。

当然，由于中国的父母亲们在孩子的爱情当中插手过多，他们也往往也不得不为那些狡猾的孩子们背黑窝，比如你，明显是自己在算计，觉得卖得便宜了，就把责任都推给父亲：是他要让我找多金男，是他要让我混上流社会——这点下流心思，谁看得出来呢？

木马计会成功，是因为算准了特洛伊人必将被他们的虚荣心烧昏头脑，要将大过城门的战利品搬进城里炫耀。“巫公”父亲让你芳心大乱，当然知女莫若父，深知你的城墙拆起来很快。有哪位中国的父

亲不曾对自己的女儿说过这么一通？正常的女性还是不见减少嘛。

还有，我觉得做人要公平，你都精算那么久了，你男友对自己的财产稍稍有些警惕，你马上就发了“人生意义何在？”的感慨，未免抒情得过了头。说实话，当我看到你说出这句话时，也不由得感叹一声：你那苦命的男朋友，他的人生意义何在？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1月31日

江山可哭到，爱情从来哭不到

连岳：你好！

这一期的你的专栏对象Ashley，她不仅对“他”动了感情；还对“她”动了感情。这就注定了她接下来双倍于感情打击的下场！

对一个爱人被闺中最要好、兼小姐妹身份的女友劈腿、短短的行文里一口气用了三个“帮帮我”的无辜绝望的女子（我们暂且不去讨论她是不是有没有学好“刺猬”的理论和功课），“天作孽，犹可活，自作孽，不可活”这样的赠词太重了。有违你“尖刻”背后从来都没有失去过的厚道。Ashley的“愚蠢”（对不起，借用你“比神风敢死队还蠢”里的意思），是很多幸福得不知所措的女子都会必然经历的。并不是她们的智商有问题。请相信。而是，那种幸福就是满溢到了恨不得向全世界展示让所有人分享。何介意一个身边的落迫到不惜为贼的女友（如果Ashley引狼入室的那个女友也有过部分人通常会有挣扎离开的姿态，哪怕只是姿态啊！而不是像现在这样理直气壮地牵Ashley男友的手径直到Ashley面前跟她作宣布，也许我会对后来的那一对多一分尊重、对Ashley多一分同情）？

亲爱的连岳，你是否觉得对一个溺水、眼看就要毙命、用最后的那点力气正在那里呼救自责、不知道自己错在哪的人，站在岸上跟她比划一些游泳技巧好像意义不大？当然，这一期的服务对象，还包括许许多多的准“Ashley”们。

亲爱的连岳，我不认识Ashley。我也没有专栏作家的社会责任感，或者心理学家的职业道德感。只是想借你的一方宝地，给Ashley们一点同路人过来人的私房话。情感世界里能够打动我们安慰我们的，自然是坚不可摧的那一种。可是，它的钻石般的纯度与硬度，依然不敌，人间的小小风雨。我没有犯你的错误。换句话讲，你不碰上你现在的“意外”，你还会碰上其他。所以，真的不必耿耿于怀。这段往事的所有价值，也许不是要你对所有人丧失信心；而是要让你学会女人的更多的足以从别人手中欲己所欲的“魅力”与“风情”。这就决定了你没有时间自怨自怜。你必须是那个不慢下来半步、昂首挺胸笔直往前、在各方面的成色上远远撒下那二个人的那个自尊自爱的女子。只有这样你才对得起在这段感情里受尽苦难的自己。那个夺你爱的女子，她不过是在用另一种比较残酷的方式打造你。让你有一天可以有能力成为别人的“地狱”。就像她怎样成为你的地狱。当然，等你“练就”了这一身内功，也许，你早已不屑“报仇雪恨”这件事了。因为你和她，不在一样的素质级别上。因为一不小心，你已经身在另一个幸福里了。亲爱的Ashley，很多年以后，这个时间跨度的长短在你自己手里。你可以让它是四年，也可以让它三年或者五年，没关系，你一定一定会忘记这二个人。不是有一个说法么？忘记一个人是爱上一个人的时间的二倍！不管它是几倍，总有一天。你想记都记不住。那些曾经对你很

重要的人，那些被你视如生命的人，原来和马路上过去的一个路人没有任何不一样。你会没感觉到连自己都不敢相信。

文兰筠竹

文兰筠竹：

也许让Ashley觉得幸福的是，这段时间收到了不少对她表示同情的邮件，当然也有谴责我的邮件——它们，我概括承受，但是时光倒流，让我再回一次，我可能还是会那么写。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情感支持系统，你的老友、家人，他们能给一个人毫无保留的支持，倾泻数十升的泪水。说实话，这样操作，可能混一辈子的情感专栏也是可以的，这种同质重复没有意义。让我先来说一个故事。

十多年前，有个邻居是我的棋友，他聪明、幽默、高学历，我们每天傍晚下班后一起玩几盘棋，开心得半死。但是每每到了午夜时分，我就很痛苦，因为他把她老婆揍得鬼哭狼嚎，要不要出去劝架，就变成了强烈的思想斗争。随着这个可怜的女人鼻子被打断，牙齿被打落等情形频繁出现，思想斗争就变成了“到底要不要报警呢？”但是到了后来就习惯了，就像这个女人无条件习惯他男人的暴力一样，她甚至还长年拒绝离婚。

而这个女人的职业会把你气死，她是在居委会中专门调解家庭纠纷、情感冲突的，一干就是十几年。她的工作方法可能就是大量的眼泪送给别人，哭得比别人还惨，闹矛盾的人就觉得有了撑下去的理由。就这样，她可以把情感搞成完全无厘头。同情心这种东西，在我们这个鼓励放纵悲伤情绪的地方，从来都是过剩的，遗憾的是，它解

用来粉饰“忧伤”的爱情

连岳：

从没有想过自己会因情感而向他人求助，还是以这种方式，或许真的是打击太大了吧。电脑里放着张学友的《我是真的受伤了》，一遍遍地重复，像是在伤口上撒盐，如果真的可以痛醒，那或许对我来说，未必不是一种幸福。他真是差劲的男人，而我是真的受伤了，或许我比他更差劲。

认识他时，他刚好失恋，被我朋友甩了，而我就这样认识了认识他。和他两个人静静地从外滩走过，听着他的苦，陪着笑脸与鼓励，这就是我们相识的开始，现在回想起来，当时的做法，或许是一种救世主的虚荣，抑或者是命运捉弄？那时常常和他用网络和电话联系，从安慰鼓励到后来谈天说地，从陌生人变成了朋友，我们之间总会穿插很多比缘分更有缘分的事件，让我们同时相信了我们是缘的，于是有一天他问我，是不是爱上他了，我愣了愣，无语，什么是爱？谁又真的懂呢？在一起快乐就是爱？他接着说，不要告诉我，不是。于是，我回答了是，其实直到那时，我并不觉得自己是爱，只是从开始时，

我就不想伤害这个男人，原因到现在我都不知道。可我是个奇怪的人，不轻易说爱，一旦说了，就不知不觉真的爱上了，然后义无反顾，直到伤痕累累，都还期待着，他不是故意的。

从那天起，我们之间就充斥了暧昧，不是爱情。不久，他和前女友，他的初恋，我的朋友复合了，因为我朋友醒悟了，回头追他了，而他也接受了。从那开始，我尝试远离他，却又被回忆所牵绊，于是当他的电话响起时，我再一次沦陷。于是我们有了第一次的拥抱，第一次的牵手，以及凌晨在外滩吹江风，或者是发疯吧。他会给我吃，我最喜欢吃东西，会写一本本子的东西给我，然而又很好地与他的女友继续着他们的爱情，曾看到拂拂专栏中说，天平座的男人是外遇高手，让两个女人同时分享他的爱时，但仍感到满足，那时我把报纸拿给他看了，笑着说，还真准，是的，我应该是笑着说的。

后来，我去了美国，为的是换一种心情，也为了让他找不到我。在那里认识很多人，也改变了很多对人对事的看法，我以为我忘了他，于是回到了中国，他在第一时间找到了我，开始时，我已经把一切都看得淡了很多，然而，他又巧妙用着各种方式钩起了过往的一切，于是断断续续地纠缠了几个月，在分与合的边缘徘徊了许久，我告诉他，他该做个选择了，是我还是她，他沉默了。从那一刻起，我知道他是差劲的男人，至少在爱情上，但我已经爱上了这个差劲的男人。

在我的幻想中，爱情应该是从美丽的邂逅开始，然后从一而终，至少有点韩剧的感觉吧。然而现实却与幻想背道而驰了。昨天，我和他再一次见面了，他问我，初吻还在不在，我点了点头（连岳不用怀疑，是真的在），他说，不可能吧，谁这个年纪还在，我心想任何第一

次都该给最爱的人，就像当初和你的牵手，拥抱都是我的第一次。许久之后，他说他和她分手了，而我并没有想象中的快乐。晚上他又给了我个电话，说他得知，和他分手后，她又和当初那个男的（也就是第一次导致他们分手的人）说，她又重新爱上了他了，他心里不舒服。

如果可以，我想失忆，对于这个男人，对于这份感情，或许是我自作自受，可是怎么办呢？我已沦陷了，在我自以为的爱情里沦陷了。或许许多年以后，回看这份感情，我会笑，笑自己的傻，可是现在的我是真的受伤了。告诉我，我该怎么办？不要告诉我深奥的哲理，只要告诉我该怎么做，或者帮我分析一下这段感情，思绪乱乱的，如果可以救我，请不要放手，谢谢。

明天是晴天

明天是晴天：

很多人在邮件里会给自己挑选一首背景音乐——毕竟是MTV一代人，毕竟iPod一代人——在这种假想的情境当中沉醉于自己的悲伤。一般来说，我会把这些语句删掉。但是今天我决定让你的张学友把他的《我是真的受伤了》唱完。我们不讲深奥的哲理——好像我并没有说过什么深奥的东西——就讲一个简单的写作技艺，这种技巧用在爱情当中也是对的。

钱钟书有次和几个一样有学问的老家伙们讨论什么是“俗”，结论是“熟就是俗”。玩什么都不要落了俗套，不要学别人玩腻了的调调。不然你自己玩得很爽的时候，几乎要感动自己的时候，别人却笑成了一团，那样对自尊心当然会有所打击。几天前，我和一个朋友拐进一

家星巴克，那家店很小，人山人海，嘈杂不堪——这没什么好怪的，反正它的诉求是便捷；可是在行色匆忙的人群当中，我们见一人举着一部大部头，艰难地拗了个姿势在看书（！）。一出店门，朋友就狂笑不止，哀求我：你不如杀了我吧？我没有答应他，朋友没几个，不能轻易浪费了。

我是个宽容的人，不怎么嘲笑人。基本上我认为别人有选择任何生活方式的自由，所以有人在邮件里堆砌再多悲伤的歌曲，自得地粘贴了几瓶红酒的法文名号，我都理解，好的文本不多，这种写法看多了，就会以为把自己的爱情故事放在这种氛围里，才算是爱情。人的品位是会被误导的。有一桩证明商业广告具有欺骗性的实验：把这数十年以来最受欢迎的某大牌威士忌，与其他市面上反响一般的小牌威士忌，去除标识，混杂在一起，让那些长年喝威士忌的人鉴别，结果多数人判定大牌口感较差。但是回到日常生活，他们照样会花更贵的价钱买大牌威士忌——因为长年的商业广告，告诉他们喝这种威士忌，才是酷，才是猛，才有归属感。

你的爱情故事，让公正的读者们来做个评判，它不过是挺正常的（也挺普通的）的男女关系，那点起承转合，哪个恋爱的人不曾体验过？在你自伤的行文当中，“笑自己傻”、“沦陷”、“伤痕累累”、“救我”都出来了，与此同时，已经中年的张学友不得不一遍又一遍唱着《我是真的受伤了》。就像那些人情愿在威士忌广告当中上一当，你挺享受这种悲情，这些词语偷学了挺久，不用出来就憋得难受。最好的写作技艺（包括你写情书、分手信）是平白、不用套话、自然，它才是王道，不要装，你装得挺伤心，装久了就真的不会开心了。你以后

会发现，好的爱情也是平白自然的。

好了，让张学友休息去吧，好好恋爱吧，你不是真的受伤了。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2月14日

没有十二生肖，其实我们年年都是猪年

连岳：

不知你注意到了没，你的专栏中大多都是已婚女士写的信，就是零星的有几位男士。现在又多了我一位。由此我在想男士们，尤其是30-45岁之间的男士，他们当中有多少人真正地想过婚姻这回事，想想其中的问题。可能见见朋友，喝喝小酒，积极点的做个工作狂，他们就忘了。男士们擅长用家庭以外的事、人来摆脱家庭生活中的苦恼。如果他们当中真的有人好好想过这些事，那就不会有这么多“怨妇”了。一个原本快乐的女孩在结婚后有了那么多的痛苦，我想这个男人应该是有错的。想想她也曾通情达理、温柔可爱，可为什么和你这个男人生活之后，她的优点就都没了呢？她的变化和你没有关系吗？

至少目前看来，结婚对于男人来讲是继续有了生活照顾。他的生活由老妈打理变成了老婆打理。对于女人就是多了生活的照顾负担，接过婆婆手中照顾儿子生活的接力棒，然后照顾由这个男人带来的他家人和孩子。结婚头几年或许还不明显，年头长了，如果经济基础又是一般水平的话，这个照顾负担会逐渐凸现出来的。婚后，男人除了

改掉一些不良生活习惯之外(如麻将游戏),似乎就没有什么改变了。家和爱人对他来讲只是心头上的那么一小点牵挂。之所以说小,是因为只有当工作和由工作带来的娱乐应酬都结束的时候,当同事朋友众人都散去的时候,当红酒暧昧都退去的时候,他才会想到家和爱人。也就是在没有出什么天灾人祸的大事的情况,男人只有在他累和受伤的时候才会想到家和爱人。当他风光的时候,他只会用眼角偶尔向家里扫扫,用他不超过百分之五的精力和心思想到家里,因此什么也看不到,自然眼中无活。当然很多人会说啦,男人要养家啊,要争取社会地位啦。可实际上,真正有几个男人是在正儿八经地做大事业啊?大多数男人还不是和女人一样,有个一官半职的工作,甚至还是无职的工作。妇女解放运动最大的成果之一就是,女人分担了男人养家的责任。可男人还拿着“养家”作幌子,他把所有的娱乐应酬都与自己的工作和将来的奋斗创业挂上了边。男人们主要想挣钱一个问题就可以了,而女人要想工作,老公孩子的吃喝拉撒,孩子的教育,和其他家庭成员的家庭外交事务,照顾老人,当然还要让自己保养得当,打扮得体,培养气质,免得因为素质没有提高,被其他人钻了男人空虚感情的空子。男人从婚姻中得到了最切实的生活照顾和关心,当然还有“爸爸”的名誉(只需五分钟,他们就可以向世人证明他们的能力,得到名誉。自己的生命得以延续,但还不需承担大多数的养育和培养责任,真是开心啊)。而女人从婚姻中得到的是比单身时更多的操心 and 牵挂,孕、生育时的心理上的考验、身体上的痛苦,养育孩子时的劳累,经济条件差点的还附带了更多琐碎的家务。对于女人所做的这些事情,有多少老公会想到主动帮她来分担下?多数还不是用句“不就

死，说明这样就是有效的。这个故事告诉我的道理就是，一个人，没有科学与知识，也是可以活一辈子，长命百岁的。头脑简单的人就会得出结论：科学与知识并不重要。我们并不是头脑简单的人（这句话对一些读者来说，当然可以视之为恭维），无论世界上有多少人依靠偏见生存，我们都知道科学与知识能尽可能多地保证我们的幸福。

多数男人是靠偏见维持他们与女人的关系，这不奇怪，奇怪的是，多数女人也能被这样的偏见说服，更不可思议的是，这样的偏见还偏偏经不起第二句追问，换言之，完全在科学与知识的范畴之外。比如“还不是为了家人好！”这个借口就是不着家的男人们最常用的，一说出来，女人就只好羞愧地低下了头。一个男人让自己的女人今天都活不好，可能没有什么信用与资格保证她明天会更好——信他还不如信罗大佑的同名歌曲。这种借口说多了，也变成了小宇宙，就算是搂着小姐，他也觉得是为了家人好而跳火坑、牺牲色相呢。

男人们的玩法那么单一又那么入迷，借口那么简陋又那么能唬住女人，想到这些，我就会认定，没有十二生肖，其实我们年年都是猪年。

我们蠢，可是我们开心呀。

连岳

2007年2月28日

的那种，离真正的男女之间的爱情还有距离，可是似乎没有什么结果，他觉得就是爱情，他觉得自己挺男人的，也欢迎我去撒娇，所以我也觉得是不是我多余的想法呢，或者问题根本就在于我。他是我第一个男朋友，在刚开始的热恋阶段，我们每天在一起每天见面，接吻，十指相扣走在街上，可是时间久了，我们的接吻和拥抱就像例行公事这么乏味(P.S.我们从未过夜)，特别是我，相当不投入，难道我不是真的爱我男朋友，我也不知道，可能我觉得我真的还不会谈恋爱。

常常觉得妈妈在遗传给我的基因里就少了那种“有女人味”的东西，可是你知道和妈妈讨论这样的问题是要被当作我在动什么坏脑筋进行教育的。每次电视里演到床戏的时候，爸妈都要坐起来倒杯水或者上厕所缓解气氛，当然那还是小的时候啦，后来就不太在一起看电视。男女相处的学问，学校是不会教你的，老师也是不会教你的，让你爸你妈来教你吧，除非老到嫁不出去，他们不得不教的时候吧，又或者让韩剧来教，都不太现实吧。

从来都没有像现在这样觉得无措，大学的所见所闻改变了我的很多观念，我也相信女孩子的轻颦浅笑和妩媚动人是有魅力的东西，甚至我都要俯首称臣的了，男孩子们又怎能不心动？在一段关系里，怎样增加感情和化解矛盾，我始终都不得其法，因为不会动用女孩子的武器，我该从哪里开始学起？

真的很希望你在成千上万的邮件里翻到我的信，呵呵。

MM

MM:

什么是女人味？什么又是男人味？可能不仅你搞不清楚，连整个群体都陷入困惑迷茫当中了，所以在女性选秀活动中，我们就选个男性化的女性偶像，在男性选秀活动当中，我们就选个女性化的男性偶像。很多物种都备有雌雄两套生殖系统，见机行事，人类不知何时才能演化到那个程度。

现在我们只有一套生殖系统，所以女人味，男人味，还是得分清楚。什么是女人味，这总的来说，是一种文化现象，就像吻一样；情侣之间天生并不会亲吻（人类学家在非洲原始部落的观察结果证实了这点），我们不必跑到非洲去探头探脑打扰别人的生活，你在路边站一会，就会发现一些散步的老头老太，走路连手都不牵，还一前一后隔着好几米，老头觉得有什么开心的话要说，就立定了等老太太靠近，说完了又拉开距离……按现在男女情人一起走必然要挂在一起的标准姿势来看，他们爱情的味道肯定是不对的，但是他们中的有些人可能爱得比哪个年青人都真切——我的意思是说，没什么标准答案。当然了，在一些相对变态的情境之下（姑且称之为“变态文化”吧），人的行为会养成得很古怪，以正常的眼光（或者称之为“正常文化”吧）来看，他们就显得有些畸形了，比如原来有段时间，姑娘在穿着上要让别人看不出她有胸——就算她是G杯——也就是说，没有女人味才算合格的女人。

谢天谢地，这种日子过去了，确切地说，那是一段男人的悲惨时光，毕竟女人穿得再中性，她都是知道自己有胸的。走过极端的男女平权和矫枉过正的极端女权主义之后，像你这样一个自觉没有“女人

味”的女人体现出来一些担心，正是对女人本身的尊重，同时也是对男人的尊重。正像男人要有担当、有勇气、有赚钱能力、有见识，这种男人味同时也是对女性的尊重。

女人味虽然没有固定的标准，也被历来的思潮搞得相当混乱，以我当下的眼光来看，最根本的就是女性特征得明显，这体现在消费构成上，无论你是在婚前、婚后、产后直至你的老年时光，在容貌、形体、服饰上都得固定花掉你不小的一笔钱（这是女性经济必须独立的重要原因）。

比你周围的女人穿得好一点，合适一点，不行的话，比她们笑得多一点；比她们少埋怨一点老公呀、工作呀，比她们少夸一点自己的孩子（妈妈的喜悦与自得往往是听众的灾难，记得这点，就算你现在还没有和男友过夜）；比她们少一点贪欲，漂亮与气质是女人首要保住的资本，一贪脸上的肌肉就硬了，什么东西到了扔出来大家抢的地步，其实都不值几个钱，真正的好东西，靠表情扭曲地抢也抢不来；比她们更坚信漂亮可以维持一辈子；少一些嫉妒，多观察那些让你惊艳的女人，跟她们偷偷师，千万别看见漂亮女人就跟她拼才华，看见伶俐女人就跟她比身材，不幸遇见才貌双全的，就要无赖……

女人味可以慢慢增加，它也是学习的过程，不会笑就强行规定自己微笑的次数；不会撒娇就开始将语调放慢放柔软；那些你也喜欢的女孩，全是你的老师。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3月7日

如果你诱惑男人变坏，你一定会得逞的

连岳：

今天是事情发生后的第7天，我反复地在考虑到底如何是勇气，如何是责任？

我和我的男友从高中走到现在已有9个半年头。我们俩都是初恋，所以这段感情真的挺不容易。虽然也有分分合合、吵吵闹闹（我想这是不可避免的），这几年的感情也算稳定，他的确非常体贴，而我真的觉得他非常爱我，上周他还说，明年开春要装修新房咯，还要订酒席，对他，我一百个放心。

可是，就在这些话没多久，发生了件让我不可思议的事情，我怎么也想不通，爱我这么深的他怎么会在别人面前不肯承认我。

他的手机签约到期，想要换个号码，那天晚上，我拿新号码直接拨到他的电话上，当时他没有接听，过了一会，他回拨给我，我也没有接听。可能，就是这个举动让本来敏感的他放松了警惕。接下来，你应该猜得到吧。

我用这个号码开始给他发匿名短信，其实初衷是想逗他玩，根本

就没有要试探的意思。可能我给他的信息是让他联想到了什么，让他鬼使神差误认为是以前同事或者同学（我现在只知道那个女孩的名字，是他自己透露的）。接着，我们开始聊，我谎称自己离婚，情绪低落，想跟他见面。他也很爽快地答应了，这些其实也没有什么，朋友有难，帮个忙开导开导也是应该的。接下来我直接切入主题，想听一下他在外人面前是怎么提到我。

我现在这里给你写信，可想而知，他的回答让我失望透顶。

他既没有承认有女朋友，也没有要结婚的打算；既要请人家吃我最爱的大餐，又跟我耳提面命，那个太贵又会拉肚子；既没有坦白现在有个爱他的女孩快要跟他结婚，也没有给对方确切的回答，到底现在还喜不喜欢“她”。

连岳，我真的想不明白，他这么爱我，为什么不能在暧昧的人面前承认我的存在，为什么否定我们的婚约呢？

我当然也有碰见暧昧人的体会，遇见直截了当的，我也会直白地告诉别人，我有男朋友；遇见拐弯抹角的，我也需要按照当时的情况，衡量要不要说得明白。可不管怎样，都没有否认过他。我觉得这就是责任，虽然没有结婚，两个人相爱，这也是我对他的责任。

一个朋友说，这是男人的通病啊。在暧昧对象面前，结了婚的都不承认的大有人在，何况，你们还没有呢。

真的是这样吗？请你告诉我，以一个男人的角度，究竟这是男人的通病还是他没有勇气，不敢承担责任。

我一点都不后悔做了这件别人都认为的蠢事，如果结婚后发生，还不如现在发生呢。

现在看什么爱情片都觉得无聊透顶！

Josephine

Josephine:

喜欢试探男人的女人实在是很多。结果都是一个字：惨。

在这种失望事件中，男人有没有责任？有，在于他总是不会拒绝一个主动送上来的艳遇，你让砧板和菜刀怎么拒绝一块五花肉？男人可以和他没有任何关系的女人胡天胡地一番，这丑不丑？脏不脏？丑、脏，这是他显而易见的弱点。就算如此，试探的女人要负百分之九十的责任。

明知男人的弱点，非得去勾引他。他只能向他的小DD投降。

也许你会说，既然他在试探中犯了错误。那么，这些错误就存在于他的身上。

错。

人内心的丑与美，都不是存量，而是增量，它不是原本就封存在哪里的构成要素，而是由外界诱因引发的。比如你看到这封邮件的回答不对你的口味，立场也不在你这边，在路上遇见我的时候，冲着我的鼻子就是一记粉拳，然后又来一扫堂腿，没有练过武术的我被你打倒在地，满脸是血，你撂下句狠话“下次回我邮件时小心一点……”扬长而去。在地上打滚的我这时候肯定会觉得——痛。

“既然被打得发痛，那么这些痛肯定原本就在你的身上”，如果有人这么一通糊涂解释，那么，凶手就没有责任了。因为没人打我，我一辈子也可以不痛的；而我若命不好，天天有人打我，那我的痛的总

量就会非常之多。因此我的痛可以在零与无限大之间摇摆，这全取决于别人打我的次数。

同理，一个男人没有女人试探他，他可能就是一个标准的好男人，经常有女人暗示要跟他上床，他变成坏男人的概率就大大提高了。

何等不幸的男人。尤其这暗示还是假的，一见面，分明是自己的女朋友。

他真的会觉得什么爱情片都无聊透顶。甚至人生都无聊透顶。

这一切，你要负责。你把一个男人变成一个准坏男人，然后又对爱情片发表了错误的影评。

早先，一个女人被非礼，这个女人反而要负起主要责任；逻辑是：她不淫，男人就不会起坏心；她若一心赴死，男人就不会得逞。

现在女人把这个逻辑用在了男人身上。报应得好。

你仔细观察就会发现，在一个无聊的环境里，人多数会无聊，在一个恶的环境里，人普遍会更恶；反之亦然，在有趣的环境里，人多数会变得好玩，在善的环境里，人会变得温和。善与恶的外部压力往往会根本上改变一个人。

我们在爱情中要做的，是尽量把恶的压力消解掉，把诱惑与试探降到最低，这样我们成为善良、快乐伴侣的可能性就大大提高了。

诱惑还没有发生，自己先制造一个，证明自己的男人是个坏种，自己瞎了眼，这种事让人怎么说呢，你难道不能每餐就吃个七分饱吗？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3月14日

付出了代价，就可以爱任何一种爱

连岳：

看着以往一篇篇条理清楚的诉说，我突然间明白也许这背后有着无数次撕心裂肺的痛。真正痛苦的境界是已经没什么力气思前想后地组织文字了。请原谅在这春暖花开的日子里看见我这篇难过的文字，我想你是值得信赖的，或许你可以用清醒的头脑说些什么。

我和他认识数年，他已婚，还有个孩子。在前二年里大家各司其职，相安无事。因为他是工作狂，我们虽然在同一间办公室，但话都很少。他是个勤奋工作的男人，我是安静的女人。后来我先跳槽，大家没了联系。

半年后的一个清晨，我突然想起他，觉得就这样断了联系好像有些可惜，就发了一个询问的短信，他回了。我们再见面时，我有种被电击中的悸动感，真切地让我自己都害怕。阳光下他的那件条纹衬衣，我至今难忘。龙应台以前说过：记忆中的某些人和事，你以为你已经忘记；但他们会像盒子里面的珍珠，在你不小心碰到时骨碌碌全部跳出来，提醒你他们的存在。是的，他现在出现在我面前，我彻底地陷

进去了，尽管我已经有了准备结婚的男友。

最初我们都很坦然地通信，像最要好的朋友，彼此关心着，各自说着不能对别人说的苦恼。人不是草木，感情也没办法压制住，在无数次挣扎后，更可悲的是我们的身体非常地合适。发乎情，没止乎礼，也许人人都会痛骂我活该。

我结婚了，顾着所有人的感受，只是把我自己的心扔到了很远的地方。他知道后痛苦地要断了联系，那几天是我三十年来最黑暗的日子，我甚至时时有轻生的念头。我们还是没能分开，如果分开了，就像挖你的心一样。我没有矫情，真的，心真的会死的。

日子本可以若无其事地过下去，因为每个家庭都会有这样那样的麻烦。可是我的伴侣他有需求，而我没办法给。是的，一个身心出轨的女人她会讲她内心很纯粹，也许很可笑吧。

我想过和伴侣分开，虽然他没错，顾家。面对他我有很强的抵抗情绪和负罪感，我怕耽误了他以后的路。知心的朋友劝我要理性，毕竟能不能和他结婚都还是未知数。我不是个会算计的人，不求前面跳下船后面刚好有人接收，我只是想我不能再害人害己。

以后会怎么样我自己也有些害怕，孤独一生还是再受磨难我也不知道。良心的安宁和现实的平静谁更重要？我走投无路，或许是道行不深，只因我不是林妹妹，就写了这封信给你。

祝好！

小诺

小诺：

在一个多数时候都显得乏味、枯燥的时空里，我认为，那些似乎是走过了头的自由主义来中和一下，作一点冲撞，是能让人受益的。所以我认为人有堕胎的权利（这点在我们这儿不是多大的障碍）、人有完全掌控自己生命的权利（这点不为多数人所接受，但是别人阻止不了你）、人也有权利过着别人讨厌的生活（这点同样不为多数人接受，并且他们可以阻止你）。

别人所讨厌的生活，当然不一定是坏的，可能好得很，当一个尖刻的批评者，搞得别人鸡飞狗跳就是其中一种；天天在路灯下观棋，而且就是要说话，这也是一种。坏的嘛，你就是一个例子，在从恋爱到婚姻再到婚姻破裂的过程当中，一直爱着另外一个已婚男人。既然是人的权利（也是爱的权利），那么他就可以不在乎别人的感受。我不认为某种“坏的爱情”有什么可以指责的，事实上，任何自由选择的爱都是美的，谁也没有资格“痛骂”你。

对你好是有原因的。因为看起来你正在满足了一个条件，你没有怨别人，敢于为自己的选择买单（最后应该体现为放那个连性都得不到满足的可怜的男人一条生路，请确认你会离开他，不然，所有好话收回）。这个世界是互动的，你对别人好，别人可能也对你好，你不在乎别人，别人一定加倍讨厌你。选择过着别人讨厌的生活，不能马上死掉以闪开那些不愉快的事情，就只能付出一些代价。对于你来说，这个代价就是成为别人眼里奇怪的单身女人，维系着地下情缘，甚至“孤独一生”。你并没有像其他许多人一样，用一个形式上的家庭来作为社会保护色，而性与爱却全给了另一人，让他人为自己的暗爽作牺

牲，你可能还记得原来这个专栏里还有人来信夸耀自己的这种聪明，并一股脑把责任推给其他人，你不是这样的孱头与滑稽人物，你有权利享有任何你喜欢的爱情。

爱情是人生中比较高级的东西，没有它的人生是廉价的人生。这种高级东西需要一点点勇气，咬咬牙。抱怨从来很多，语法很单调，我是爱一个人，可是父母、可是习惯、可是亲朋、可是议论、可是将来、可是派出去的红包还没有回本、可是孩子……这些“可是”都对，可是我要说，那些得到了自己爱情的人，方法论不同，或者刚烈，或者圆融，他们都要解决这些“可是”，我们生存的这个老大古旧的结构，纵然有大压力，看上去很吓人，你违背了它们，不“可是”了，并不会有什么严重的后果，不会坐牢，也不会遭诅咒。肯定有人会说，说是这么说，可是做起来真的很难，是的，亲爱的兄弟姐妹，女士们、先生们、同学们、老乡们，做起来真的很难，你说得一点都没错，你真的很衬你的廉价人生。

小诺，这些“可是”都不足以困扰你，我实在想不出你还有什么问题需要解决，如果你只是希望得到我一个支持的答复，你不会失望的，你会得到双倍你要的，我现在就说：支持一！支持二！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3月21日

远有惊世的作品，《白雪公主》是一部，《廊桥遗梦》算续集好了，中间不衔接的部分，请插入上期女主角的“记忆”。

第三者有著名的宣言：爱情中那个不被爱的才是第三者！或许是女主角要作任何决定的确据，可是，我要问的是，谁说的爱才是爱，或者换种问法，什么样的爱情才算是爱呢？下半身的爱情是爱情？夫妻间的爱情就不是爱情？我们可以很坦白地讲，在一起十几年的夫妻，再怎样也不会比外遇有新鲜感，但凡有触电的感觉，那么所有的夫妻档都该拆伙重来？爱情的一部分转为亲情就不是人生比较高级的东西了？

尊重人性是目前比较流行的讲法，但人性只是下半身的代名词吗？活在这个社会，我们享有这个社会N多福利，父母之爱，众友情，同事帮衬，要过不廉价的人生很简单，不难，上船和爱人漂流去，不要妨碍别人廉价的人生，这个是做起来不难的代价！享受了社会福利，却又唾弃社会的规则，下半身冲动的时候要追求高级的人生，压力来了躲在连岳的支持背后做皇帝的新装状，谁为此埋单呢？似乎女主角的丈夫埋的单最贵了，我其次。（P.S. 真实事件中，是女主角的女儿埋单最贵！）

当然，连岳，你完全可以讲，我们都无需埋单，只要从人性的角度出发！你也不是石头里蹦出来的人，你也有你的社会性，你的社会性决定了你是无神论者，不相信什么诅咒，也有法律常识可以判断是否够得上坐牢，在运用了社会各种工具之后，来下结论：亲爱的兄弟姐妹，女士们，先生们，同学们，老乡们过的都是廉价人生！那么，连岳，请继续用这样的解题方式来支持一下我，我的爱情也是人生中

洛丽塔都对，一树梨花压海棠都对，没什么不对的。

以上的事实，都是你不想听到的，也恐惧它们的发生。它们就是发生了。你看了上一期的专栏，你知道，她就是一个无所畏惧的人，她来了，她说：“我会抛弃一切爱你，我只对你有欲望。”

而你对他说：“这一切，你都对不起，抛弃了都有罪，所以你还是只能爱我。”

所有的爱情都是高级的，不顾一切的女人是高级的，挟一切自重的女人也高级的。只不过，在上述两种高级当中，亲爱的兄弟姐妹，女士们，先生们，同学们，老乡们，男人会选择那一种呢？

你当然也看到了输赢的结果。所以我理解你的忧虑，你试图从道德的角度打击对手的策略也无不可。只不过，这种老套的战斗方法，无法削弱你的对手。

这样就回到了你的追问：“那么所有的夫妻档都该拆伙重来？”当然不会，并不是所有人都有第二人爱的，也没有几个人值得别人抛弃一切争夺——希望这样不会让那些虚荣的人发出另一个追问：“为什么我们这个夫妻档从来没人来拆伙？”

是的，所有的夫妻都面临着拆伙重来的可能性，这种危险是婚姻应该承担的，这也是选择婚姻的人应该戒慎恐惧的。谁说结婚了十多年的女人一定输？赢得干净漂亮的多得是，你的心里已经缴械了，然后祭出“N多福利”来增加心理威慑力，战略战术都是错的，是你自己输了，不是白雪公主的童话写错了。

最后说一点题外话，为孩子保留一份虚假的婚姻，是折磨孩子的残酷刑罚，不要低估孩子的观察能力与智商。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3月28日

你是一个已经穿上鞋子的女人

连岳：

我父亲是一个军人，不过不是通常人们想象的军人的形象。小时候就只有妈妈带我，唯一的印象就是那时候她经常打我，或者让我在烈日下罚站，想到承认错误了再向她道歉，如果错误承认得好就可以经她允许回到凉快的屋子里去——这是她自创的教育方式，让她很得意。很可惜我从小就不是识时务的人，不觉得自己做错什么，所以就一直会罚站一整天，据说旁边的邻居看我站得摇摇晃晃的不忍心，会帮我求情，这反而让我妈妈更恼怒了。

我一天天长大了，她还是当我是小猫小狗一样，我也越发叛逆了，十二三岁就开始和她顶嘴，十五六岁她骂爸爸不中用时，我“帮着”爸爸回骂她：你不看看自己是什么东西？她听到这话，打我打得更狠了，上高中了我还脸上挂彩地去学校。

我23岁那年，爸爸半夜里心肌梗死。妈妈不久就天天麻将扑克烟酒为友地过上她想过的生活，不久又交上男朋友帮她洗衣做饭供她骂，我带着争取来的两万块和爸爸在杭州分到的小套房子和我的男朋友开

始我的生活……

我今天想说是我和我婆婆的关系，虽然没有像上面那个版本那么激烈，但那也是困扰着我。

结了婚，跟他父母的关系就近了一层，可相处得多，就觉得他们并没有真正接受我，我也并没有重新拥有一个家。

做他女朋友的时候，在他家住了几天感觉很好，他妈妈对人很细心热情，临走的时候塞给我们很多路上根本吃不完的水果和年轻人不会去吃的那种糕点，他嫌烦不肯拿，我全收下了，觉得他有个好妈妈，真幸福。临上车了，她还叮嘱我们：“以后要互相照顾啊。”我感动得鼻子都酸了。

……

有一次，我们劝说她有一家面馆面很好吃，一起去尝尝看。吃完面，我让他去结账，我准备挽着他妈妈手出去，她一下子要开我的手，急急到柜台看他们结账，我被晾在一边，有点错愕。我想他都那么大的人了，不至于三碗面多少钱这样的账都不会算，需要人去帮忙，但他妈妈不那么想。

有夏天我们去象山，我是一看到大海就发疯的人，看着海水人就雀跃起来。一个人在海边玩了很久，但他们沙滩上站了一会就想走了，他爸爸走过来，不耐烦说：“走了走了，都等你一个。”我随口说，你们先回去，我一会坐公交车走。后来他们就走了，我们两个留下来看海，但他心不在焉的，我也没兴致了，草草就走了。回到家后，他妈妈语重心长教育我不该这么不给长辈留面子……我看她那张慈祥的脸，觉得有点恶心。

她知道我家里的一点事情，有点担心起来，她说，以前你妈妈没好好管你，教你那些做人的规矩……打这以后，我每次参加他们的家族活动，她妈总提醒我注意礼节，不要乱说话乱穿衣，我心里凉了又凉，其实我是因为知道太多的规矩才这样的。

等到今年过年结束，他妈送我到车站又说：“你们要互相照顾。”我终于听出这是运用中国人的花腔，明摆着要我多照顾他的宝贝儿子。

这样的小事情数不胜数，我想他父母并不是真的喜欢我的，反而觉得我是一个奇怪的危险的人。我甚至在想，如果我不是在杭州还有一套小房子，他们未必同意这门婚事。

小T

小T：

我对那种自己长大的倔小孩总是怀有深深的敬意，这些狠人，像野猫一样，像虎豹豺狼一样，他们才是世界的主人，中国的父母在常态的时候看起来都像变态，更不用说摊上变态的了，从小就能赢他们，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难事呢？

你就是这样一个倔小孩吧。你现在只需要过一个小小的坎，那就是告诉自己：如果命中注定碰不上好妈妈，如果自己的妈妈都没有爱过自己，那么，绝不要希望婆婆承担这样的角色，绝不要把对“妈妈”的渴望投射到任何一个老女人身上。这么做了，就是自取其辱，你和婆婆交流过成长中的不幸，在她看来，只不过是“野孩子”的自供状，她不会就此成为你的妈妈，反而会为儿子抱屈。

你今生不会有妈妈了，你要做的，就是当个好妈妈（想要孩子

的话)，不要用你妈妈及你婆婆那套对付你的孩子——因为我们会从我们自己厌恶的压迫者身上学习行为模式。

说实话，我对你婆婆没有过分的恶感，你不指望她爱你，那种陌生人一样的客套与花腔，就不至于伤害你。指望得到婆婆之爱的女人与渴望丈母娘怜惜的男人，在我看来，都跨过了常态那条线，得不到回应是正常的。

你爱他，并不需要爱他整个家族，这是你爱情的权利；他爱你，并不必带着整个家族一起爱你，这是他的权利。从小对长辈有深刻认识的你，本来不该犯这种低级失误的。世上的妈妈不外乎是你妈妈的翻版，她用“恶”作为强制的工具，有人用伪装成“善”的“恶”来施暴而已，人性这种东西和你小时候是一样的。

你的背运已经走完了，有房子，有人爱你，折磨你的妈妈现在不是你的对手了，你是个能应对一切的“野人”，不是找妈妈的小蝌蚪。

克尔郭凯尔写过这样的寓言：有一个穷人，从来没有穿过鞋子，他时来运转，发了笔小财，于是进城给自己买了一双鞋子，竟然还有钱找！于是他开心地穿了鞋子去喝个烂醉，横躺在马路上睡着了。不久，来了一辆马车，马车夫大声把他叫醒。这位醉汉抬头看见一双脚挡住了马车，想了想说，尽管轧过去吧，穿鞋的脚，不是我的脚。

他这是为你写的。

你早已穿上鞋子啦，不再是光脚的可怜虫了，不要有可怜虫的思维。

顺便说句题外话，在婆媳争夺一个男人的斗争当中（公平地说，这种战争一般是由男人的妈妈发起的），媳妇是天然的胜利者，大可姿

态放轻松，过于紧张的不要。

为什么我这么肯定？

因为他不可能和他妈妈做爱。

连岳

2007年4月4日

A 14: 15: 54

你是跟你那老师吧

B 14: 16: 05

是啊

A 14: 16: 24

都不让我见见，唉

B 14: 16: 34

会让你见的

B 14: 16: 44

丑得要命 (P.S. 其实我不丑)

A 14: 17: 13

那俺叔俺姨都同意了？

B 14: 17: 19

是啊

B 14: 17: 31

他爸爸妈妈也知道

A 14: 17: 30

原来不是不吗

B 14: 17: 57

他们觉得他可以给我幸福

A 14: 18: 06

呵呵

A 14: 18: 11

辈子对我好

A 14: 21: 36

我寒假的时候在3巷见过曹不过没说话

A 14: 22: 44

你能做到不知道我可能做到，好像蛮难的

B 14: 22: 44

我这一辈子只爱过他一个男人，可是那又怎样，终究不能在一起

A 14: 23: 19

是的，我现在也无所谓了

B 14: 23: 35

别傻了，当我们有面包有牛奶的时候我们就有爱情了

A 14: 24: 09

呵呵

B 14: 24: 19

当一个男人死心塌地地疼你的时候我们就是幸福的

A 14: 24: 25

可能真的是吧

B 14: 24: 57

别把我们的爱情想得那么崇高和完美

还有一段她留给前男友的——很久不见了，还好吗？想你的时间越来越少了，痛苦却越来越大了，我的爱人，你一定要幸福快乐。才不枉费我为你所做出的决定。好好地爱自己，以后没有了我的照顾，要好好地对待自己，即使我们永远不能见面了，我也会为你祈祷祝福

你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但是用来谈恋爱，可能就要把大家给害死。

感情总的来说，是需要人敏感纤细的那一面，她的一颦一语，你体内的接受系统马上可以验证出是爱还是非爱。以致于有些迟钝的人一辈子都生活在粗糙的、漏洞百出的谎言当中。天生迟钝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但是迟钝得有个度，人家捅你一刀，你得喊一声痛吧，你得对得起观众，是吧。非得王婆那里拿点药把你给做掉，你才相信小潘不爱自己？

并不是所有人都有你这个运气，猜得到qq密码，看得到聊天纪录，而且还有绝无歧义的“我不爱他”四个字。

不过，你也可能会说，正因为我定力惊人，抗击打能力超强，我就认为她爱我，不就行了吗？不是有人说，爱情某种程度上可以划归为自我欺骗，不是吗？

严格来说，你这么选择也是可以的，世界之大，是容得下个把人玩S/M的。你一辈子都爱她，守护着她，不时偷看一下她的聊天纪录，再不停地用幻觉来安慰自己，操作性也挺强的。

问题是，她不是你。从她留给前男友的留言看得出来，她是一个需要爱的人，事情合乎逻辑的进展是，如果男友回头了，跟她见上一面，她就跟他“此生至死不渝”了；或者在以后，她遇见了自己喜欢的人——在她眼里，你“丑得要命”，所以碰上一个比你好一点的人，是相当容易的——她会跟别人“此生至死不渝”的。你最后总是要被耍，当然要早点出离苦海。

爱情古怪的地方在于，你愿意放弃爱，卑贱得像癞皮狗一样不离不弃，绿帽照单全收，反而更得不到爱。这有点像杨丽娟爱刘德华，

你认为自己是亲人，寻死觅活，以为孝感动天，甚至跳海搞出人命，刘德华并不会因为这个爱上她。这还有点像梁朝伟爱刘嘉玲，就算是忍功一流，忍到美人迟暮，似乎资本不多，会定下心来跟他，可是规律就是在起作用，不爱就是不爱。

也许看完我的回复，你会对自己说：这样看来，她还是有点爱我的。

考虑到特殊情况，我不得不解释一下，上面一句话是玩笑。

连岳

2007年4月11日

我们不能像鸵鸟一样， 关键时刻就用屁股思考

连岳：

我同样也正在经受撒啦的一切，非常明白她所受到的伤害和痛苦。能体会到对第三者那么嚣张的愤怒。我也同意连岳关于“人可以选择他喜欢的任何一种爱情形态”的理论。所以，爱没有错，关键是爱的对象和方式，是不是错了。

我觉得两个女人都已经非常明白地表示了自己的立场，那个男人呢？他到底是怎么想的，爱谁？放弃谁？为了同样爱你的两个女人，做个决定吧。我就是这样跟老公说的。我愿意面对所有的一切，只要是真相。为了一个已经不再爱你的男人，陪上你一生的时间，不值得。所以，请好好跟老公沟通一下，知道你们的爱还在吗？这非常重要。

撒啦，请勇敢一些，你的生活并不会因为别人而被毁掉，只有你自己。如果说曾经将自己的一切奉献给这个家庭和孩子的话，那么请你和我一样重新恢复自己独立的生活，和以前的朋友多联系，认识一些新的朋友，去健身美容，看看电影话剧，重新建立自信，我们要让自己变得更好。想要捍卫自己的家庭，这是你应该走的第一步。然后，

给予老公一些适当的关心和宽容。一段婚姻走到这种地步，你和老公都有责任的，不是吗？你的男人如果还爱你，他会回来的；如果爱已经不存在，他回来了又如何？即使他愿意回来，你们也有一段非常漫长和艰难的路要走。有时候，这会是一条更艰难的路。

对于那个第三者，我同样要说。如果你连自己的婚姻都没有勇气去面对，你能好好地再爱另一个男人吗？我想你首先要面对的是你现实中存在的婚姻，把它处理好，你才有权力说爱。

我唯一不能认同的是媒体对第三者的宽容和支持。不管爱是多么真诚，多么不计代价，但事实就是因为你的爱而伤害了一些无辜的人。这是一个随使用什么借口都不能被抵消的事实。请不要让这种第三者的感情宣泄，再去伤害一颗已经受到伤害的心了。

我想这首先是我写给自己的一封信，然后才是撒啦、连岳和其他人。也请连岳给我一些支持和鼓励，如果撒啦愿意，可以让她用邮件联系我。让我们一起变得更勇敢，放过别人，其实就是放过自己。

第四人

第四人：

为了不让读者大爷们去翻前几期的报纸，就是想翻可能也没几个人有保留报纸的习惯，所以我得回顾一下前两集的剧情。3月21日的《付出了代价，就可以爱任何一种爱》，是一位妻子，不幸的是，她爱的是别人的丈夫，她如此爱后者，以至于对前者有了生理上的抗拒，她因此下决心作出选择，并承担后果，我说支持一，支持二。在3月28日的《所有的夫妻档都该拆伙重来？》，丈夫被抢的女人来了邮件

(当然，这两人并不是同一事件的当事人)，认为我应该给她支持，我说好，给了支持一并支持二，但是说这改变不了事实，所有的夫妻档都必然面临拆伙重来的可能性。

今天，第四人作为自己经历过类似事件，并且调适成功的女人，提了很多我认为合理的建议，比如“为了一个已经不再爱你的男人，陪上你一生的时间，不值得。”又如，“如果爱已经不存在，他回来了又如何？”至于与老朋友多联系，去看电影话剧之类的，可能就比较个人了，老朋友一般都八卦，你心头的惨痛变成她们饭后的谈资，可能无助于疗伤，而电影话剧里，第三者的戏份都不少，她们还长得挺漂亮，编剧导演也没有太多谴责的意思，这样又会触景伤情。

我觉得第四人是不错的安慰者，因为她有面对的勇气，说话能在适当的时候不顾逻辑——这样伤心的人听起来会比较入耳。她同意我的观点“人可以选择他喜欢的任何一种爱情形态”，但接下来马上说“爱没有错，关键是爱的对象和方式，是不是错了”。承认其中的任何一句话，都得否认另一句话。

又不是上逻辑课，为什么要这么纯学术呢？那是我一向认为解决问题的最好办法就是尊重事实，尊重逻辑带给我们的结论，哪怕这个结论我们相当不喜欢。我们不能像鸵鸟一样，关键时刻就用屁股思考。不由分说，就把“第三者”判个道德死刑，这样相当省事，也可以获得大众的喝彩，在二三十年前，只要讨论到爱情，这就是标准口径，可是那时候的爱远远比现在爱少，那时候的家庭普遍比现在的家庭无趣。彼此不爱的家庭却又无法拆散，再也没有比这个更不道德的事情了。

最近很多人看过美国大片《300》，可能连带对斯巴达有了好感，那个国度是由国家统一知识的，道德上最为纯粹，绝不会有怪力乱神的议论，可是偏偏他们也屡次发现他们的王位继承人，当初的精子是来自圣上以外的第三人。

真正的选择是平实可信的，不必动用太多概念与舆论。我有一个朋友，胆、识、才、气俱佳，还有财，但是只爱老婆，从没有绯闻，我专门问他这事，心想，他若跟我猛扯道德，那可能就有偷吃，只不过藏得深罢了，结果他说，我当然喜欢女人，不过外遇想想都累，又要逛街，又要买礼物，又要发短信，没有读书来得开心。我于是相信了他的清白，也知道这个人知道家庭的价值。

我们爱爱情、爱家庭、女人爱男人、男人爱女人、女人爱女人、男人爱男人，爱无疑是我们不可或缺的东西，正因为它好，我们才不回避它的易碎性以及它永远都面临的威胁。不要心存侥幸：你都跟我结婚了，媒体又都在诅咒第三者，你还能怎么样？

他能把你变成一个诅咒狂人，而自己去开心。

连岳

2007年4月18日

消灭变态的父母， 为自己争取人生权利

连兄：

上厕所的时候捧了期发黄的《上海壹周》看啊看，不留情面，好啊，正如我一位已经自杀的朋友所言，说得夸张点好，别人容易理解。

这发黄的一期B12印着你的泡椒观点：中国的父母都是变态的。说得真是太对了。

我父母不变态，他们是我的朋友。大概是因为从小我就会离家出走，与他们吵架，背着他们拨号上网，玩18禁游戏。同时也感谢他们在家留了很多书。大概玩得太厉害，高考没考上一志愿，进了没有研究生院的一本垫底的大学。本科期间谈了3个男朋友，每个我妈都见过。除了警告我别越界之外，也没多作干涉。后来我就继续读研，谈了现在的这个第4个男朋友。

谈了半年，见了他父母，见面吃饭，帮我买了点东西。过年男友来我家拜年，回礼压岁钱。本来是平静的，温和的小日子，我也满足。准备年内和他考掉GRE和TOFEL，申请所世界排名超过当年一本志愿的美国牛校。

可惜，“好景不长”这词不是白白被收录进成语辞典的。

某周他回家后传来厄讯，他父母让他立马与我分手。理由呢？因为我父母在外地，上海没有房子（我父亲是上海知青，一般过年回来）。想来说春节约会时，随口说了句，以后我帮父母买套房子，住得近点，方便我爸到家里玩PS2，给他买个方向盘，开开GT，RR之类。也省得他戴着老花眼镜玩我的PSP了。

他不从，他娘亲就写了封信上书各种堂而皇之的理由，什么年纪小，不懂事，怕耽误我——我呸，我们都24岁了，100年前已经子孙满堂了——我就回了封信，俗称“一封家书”。上书相爱相识理由+家庭情况介绍，其实我家条件真不差，父母虽然在外地，可工资都比他爹娘高个数倍。他娘亲接了我的家书，非但没消除疑虑，还反咬我心机重，狡猾，人品差，说话吹牛，夸大家庭背景。

事到如今，他父母视我为洪水猛兽，又写信给儿子，说是为了不让他痛苦一辈子；又说要跟儿子断绝关系；又停了他每个月的生活费。

各位看官，汝等必要问我，为何儿子不出面与其爹妈沟通。一切都要从家庭环境说起。就拿我这个男友来说吧，家里从小含嘴里捧手上，溺爱之极。沟通在其家里没有必要，要什么就有什么嘛。还好此人天资尚可，否则早已废料一块。但现在也落下后遗症若干，譬如，父母永远视其为小孩儿；不会与父母沟通；不会哄人（包括女朋友我）。话说父母是一定要哄的，从长达20年的家庭斗争（自4岁离家出走算起）中我深刻地明白了这个道理。争吵+哄，软硬兼施，胡萝卜+大棒，张弛有道也~这是最佳百试不爽人际关系大法嘛。父母也是人嘛，当然也属于应用范畴。可他咋就不懂这个道理呢，让他哄几句父母，哄词

也给他写好了，发到他手机了，可他看到父母冰冷的脸就退缩了。热脸贴冷屁股这等事，他怎么也学不会啊。

仰天长叹也没有用，还好连叔叔你最后的话鼓励了我，因为男人是无法和他妈做爱的。唉，本来是不想有婚前性行为的，难道非要祭出这最后一招么。本人年轻貌美，身材好，善解人意，知书达理，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皆丰富，但也免不了掉入人间俗套设下的陷阱中啊~再说吧，话说 Production I.G 去年黄金档的年番告诉我船到桥头自然直嘛。(此句可忽略)

连叔叔，希望你转告那些<18岁的弟弟妹妹们，人都是很贱的，包括父母。爱哭的孩子有奶吃。消灭变态的父母，为自己争取人生权利，必须从现在开始做起。

祝大家幸福。

Lilium

Lilium妹：

多好的来信，我只略删数字，并不嫌它过长，全部照登，如果让我主编中学语文教材，王小波先生的名篇《一只特立独行的猪》之后，就是Lilium侄女上述文字——它的唯一缺点是辈份有点乱，开始喊我“连兄”，后面叫我“连叔叔”，我老得有点快。

飞人乔丹曾经尝试着当教练、管理球队，后来搞得一团糟。他失败的原因全世界都知道，一个能从罚球线飞起扣篮的人，根本不屑于讲解基本的技术，而多数在NBA混的球员，在他眼里，也全是不可救药的傻子，这样当然完全失去耐心，兵败如山倒。那些好教练其实相

当能体会一般人的苦处和局限，也允许他们的成长过程久一点，并非点拨几句就能醍醐灌顶，他们毕竟是驴嘛，所以得像你所说的，胡萝卜加大棒。

周边的驴多了，就要了解驴的思维。有句滑头的美国俗语说了，“打不赢就入伙”。这里的“入伙”，按我理解，并不是变成驴的意思，而是用驴才能理解的方式说话。人很贱，人变成父母很贱，这不是本朝特色，而是超越了时间属性的永恒人性。作为一个乐观的人，我更愿意看到事情的另一面，那就是聪明人，能轻松挣脱贱性的人，也会按比例出生，你就是其中一个嘛。

我们得有耐心，慢慢来。因为傻的主要优点就是它笨重耐磨，韧性强大，要赢它得比它更持久。

中国人偏爱男孩，据说这是生殖崇拜，但是我不太同意，可以简单证明：女人申请一颗精子就可以繁殖了，现在甚至可以克隆了，人类彻底去精子化在技术上已经成熟；而给男人一颗卵子，他必然无所作为，要生殖崇拜得崇拜女性才对。无论如何，一个家庭里唯一的孩子，还是男孩，被宠得变形乃至在情商上呈现半残疾状态，那比比皆是。而爱情又是那么现实，许多男人聪明，可是他们老了；许多男人也许会聪明，可是他们还在吃奶，你只能爱现在的青春期的男子，他们就算普遍幼稚，那也得接受现实。

还好，这不算悲惨。就算是现代爱情买一送一，还额外赠送了浓缩版的男人成长史。现在的妈妈们，除了早早断奶，其他什么都不愿意与儿子断，你可以欣赏到他的了断过程，不亦快哉！

我觉得你有个想法相当可行，那就是和他一起到美国牛校（不牛

校也可以，反正中国人只知道哈佛耶鲁)，读书恋爱，生个孩子也可以，隔着一个太平洋，再变态的父母也挡了，即使他们要冲到美国，还有美国领事馆会拒签。几年后你们回来，你还继续喜欢他，生活已经纳入你的步调与节奏，你若开始讨厌他，就故意露个破绽，让他妈妈重新得到他。

最后还得提醒一下，性手枪不是百发百中的，男人固然不能和妈妈做爱，可是和你做爱了以后，就可能把你当妈妈了，又想着新的女人了。

连岳

2007年4月25日

二手房就可以，只要先付了首付就好。我只想偶尔去商场买件喜欢的几百块裙子而不用犹豫得和割肉一样。我是很勤俭的人，哪怕我们工资都很低，但依然有些许节余，并能买大多数我们想买的东西，钱，总是能省出来的。何况他基本成了禁欲主义者，无条件满足我的希冀而从不想到自己。感动？长久的磨合变成一种理所当然的习惯，是很温暖很安心的妥帖。

但是我怕，很怕很怕，在一起这么多年，因为总是怕父母担心自己过得不好，所以从来不提及让他们担忧的事。再苦都自己忍住，穷怕了，曾在一个地下室般没有阳光的蜗居住了一年多，但依旧是笑着的，因为年轻时的爱总是比我们想象的更勇敢单纯一往无前。只是我不敢奢望把爱情升华到婚姻，融入到生活里的细枝末节，我依然坚定吗？

我是那种虽然家境普通但被保护得太好的孩子，除了穷点，精神上倒是从没受过苦，有他陪着挡住一切，有朋友有家人责无旁贷地铺陈好一切。接触社会这么久，还是单纯的傻乎乎的，也没有真的试图变得更坚强一点，因为没有破釜沉舟的勇气。所以我怕，怕离开了他死的心都有。何况我怎么能因为这一个缺点而舍弃这个世界上那么好那么爱我的一个人？我虽然觉得自己也还好，但也只是普通的好而已，没好到贵族小开专一地大把金钱毫无怨言地供我挥霍，何况我能付出什么优渥的代价涅？我是那么喜欢自由和平等的人，我舍得放弃自尊和主动权而迎合别人吗？

我知道，我们现在都年轻，未来的一切不会就这么尘埃落定，何况他也是上进勤奋男子，何况因为爱，他也不舍得让我一直吃苦。只

是还是怕啊，一想到只能靠我们自己的力量支撑起以后长久的生活，甚至房子的首付都没有，每年存的钱，不发生变故，也要五六年的事啊。那时我都多老了啊！因为我们只是工薪阶层啊，收入决定了一切，再努力勤奋有什么用，机会总是遥不可及，也不会有什么本质的突破吧。我知道我不该悲观，更不该放弃对他能力的信任。但谁帮我们的幸福买单？一想到现状和迷茫的未来就难过，我难过他也自责难过，想离开，但又舍不得。更怕这样的不舍得是换来一生的难过。

祝开心！（连岳你已经好几期都不用这个结束语了，嘿嘿）

小米

小米：

穷的确是挺可怕的事情。一个穷人，哪怕他什么好处都有，卖血给你买红玫瑰，等候他的依然是分手。我觉得男青年们——如果“家父、家母”不识趣，没有及时过世，并给你留下大笔财产——一定得知道这个常识，不要以为自己帅、体贴，随口能说十来个冷笑话，还能流利阅读《纽约书评》，再穷姑娘都不会跑。

爱情中的残酷女人定律是：你缺什么，你的女友一定就会爱上什么。你有钱但是无趣，她就会喜欢上另一个有趣的人；你有趣但是没钱，她就会喜欢上另一个有钱的人。

爱情的残酷男人定律是：无论你缺不缺，你的男友都会爱上另外一个人。你波大无脑，他就会喜欢另外一个波大无脑的人；你波小有脑，他就会喜欢上另外一个波大无脑的人——这条定律是题外话，容后再叙，今天因势利导，先说“残酷女人定律”。

我得说，我并无那么强的道德感，一个女人因为男友穷而放弃他，在我看来，与一个男人因为女友不漂亮而放弃她一样，都正当得很，不需要承受什么指责。穷孩子们也不必感觉太受伤，努力挣钱就是了。世界其实有点重男轻女，因为一个穷男人变得有钱并不是什么难事，而一个丑姑娘要变漂亮，不动刀的话，可能性趋近于零。

有个中年朋友告诉我一件故事，在他年轻时，有天早上女友出门，忽然发现鞋子坏了，而因为他们都还穷，鞋子只有一双，她伤心地埋怨了一句，然后穿着破鞋子出门了。他说那也是他最伤心的时刻，可能在那个时候才知道爱情最重要的要素是能让自己的女友尽情地买鞋子，如果可能，要多到穿不完。这是我搜集到的最懂爱情、最善于成长的男人样本之一（还有很多，以后会一一展示，让这个专栏的女性读者知道男人并非败德动物）。

一个男人，努力挣钱——至少过上平均偏上的生活，不太为花钱的事情操心；一个男人，追求一点意思——至少不会话题一离开钱就傻眼了；这些不都像男人应该修剪自己的鼻毛一样，是毋须证明的公理吗？

男人不能混账到女人一谈钱就怀疑她的道德；她们甚至都不反对我们看A片呢，是吧？做人总得平等吧。

所以，小米呀，按照你自己的估计，再过五六年，也可以付房子的首付了，这个过程不算太长，说明他的收入至少有个平均数吧，再加你描述他处世的老练温和，钱以后对他来说，应该不会太难。至少，你得给机会，我建议你花这五六年的时间成本。没有谁的未来是算得准的，而在我们这个国家，说实话，像他这种年纪的男人，穷的居多，

你面临的困境，并不独特，都因此去找小开，小开们的负担未免过重了一点。

我还要直言一句，你们的未来要更好，你也有挣钱的义务。

祝开心。(如果你执意要找小开，祝你开心地找到。嘿嘿)

连岳

2007年5月2日

不着四六胜过不三不四

连岳：

我要讲述的是我同学的事，我只是很看不惯她的做法，希望你能对此事有所评价。

我们班有个男生喜欢我们寝室的一个女生，他们平时很谈得来，从大一开始因为在一个部里面工作，所以有很多接触的机会，也许是这个男人的问题，他在男生那里的人缘不咋地，所以有一个很谈得来的女生么就会产生好感了。而这个女生在别人的眼中看来就是个豪放女、烈女之类的。原本我跟我寝室的另一个女生也不知道他们之间的事，但她回寝室来就一直会说他们之间谈了些什么之类的话，从他们的话语中我们跟她说这个男人肯定是对你有意思，但她表面上却说怎么可能啊，长成我这样谁会喜欢我呀！可是我们能从她脸上的表情明显看出她的沾沾自喜。他们就遮掩暧昧来暧昧去了两年，两个人都没有挑明。但是上学期事情有了转折，那男人向她表白了，又是手机短信、又是QQ签名、又是当面说的，反正能说的全都说了，这时候那女人就开始装蠢，不拒绝又不接受，就这么一直钓着他。本来这是他们

下心中的不满，希望您能给我们一点建议，谢谢~

室友

室友：

如果这是你自己的故事，而假托“我同学的事”——就像治性病那样——那我可以理解，否则，我只会觉得厌恶。

美国狗仔队曾经树立过这样的职业准则：只拍事实，不作判断。如果哪两位明星好上了，我们会拍张他们的舌头打高尔夫的艳照，但是绝不下道德判断。在人类信息的传播中，狗仔队发布的消息占据了多数带宽，这说明人都是八卦的、三八的。狗仔队是不是导致了人类精神的大滑坡？我从来不这么认为，人们在娱乐之余若是遵守“只说事实，不作判断”的原则，与职业狗仔队保持同一个水准，那么人类的精神会比现在高贵一万倍。

你其实就是你们寝室里的狗仔队员——以美国标准来看，并不称职，你没有附寄照片。不过附上了也没有什么人想看，不就是两位一般的大学男女在恋爱嘛，可是消息里面充斥着你的愤怒、你对他们的长相、人品、行事方式的不满与鄙视。这样一对狗男女！竟然也在快乐地恋爱，这样一个丑女人！竟然也在玩暧昧、摆出“妩媚的表情”让你们不舒服。

你的表述一点都不乱，因为你的每一个毛孔都流淌着嫉妒——从你的角度看，它们闻起来自然是义愤的芬芳，旁人看来，那是泛滥的人性下水沟。

爱情，男女，有它美轮美奂的标准，奔着王子公主的方向去，我

们毕竟不是低等动物，只在发情的时候随便苟合了事。而爱情男女，每个人都有自主选择的权利，它甚至可以只是发情时候的苟合，允许别人和自己不同，这是人类之所以是高等动物的特征之一。

你若说，好恶心，人怎么可以苟合呢？那么我恭喜你，你是一个比较有美感的人，但是别人的苟合不关你的事，你没有受到任何损害。你的美德站在你自己的脚上，与别人没有关系。我们软弱的时候，会说全世界都软弱，我为什么要勇敢呢？这时候是一棵墙头草；我们为了显示自己品位独特，会说既然某事全世界都喜欢，我就不那么喜欢啦……这时候是一颗反向墙头草。自己的软弱与混乱，全是自己的，跟世界上的其他人没有关系。硬要赖在别人身上，这就像在拥挤的电梯里放了个无声有味的屁，当事人却率先跳出来谴责一样，无耻啊。

不要论断他人，除非别人请你论断。《福音书》禁止论断他人，出发点是每个人都有罪，他人眼里有刺，自己的眼里有梁木；文明社会里论断他人是冒犯，出发点是每个人都是他自己的终结，他作他的决定，他承担行为的后果；别人不能、也无权去替他选择。

你室友的感情不入你的法眼，不着四六，可是再怎么无聊，也好过几个不三不四的室友干涉别人的私生活吧？有这个闲工夫，赶快去找个男朋友吧，女性荷尔蒙太多了，需要有个地方平衡掉。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5月16日

没常识的人不会得到爱

连岳：

犹豫了很久，还是忍不住提笔给你写这封信，我的故事是一个俗套得不能再俗套的暗恋故事，这样的故事适合发生在象牙塔，而现在却真实发生在25岁已经工作应该明白事理，知道有所为有所不为，现实和幻想区别的我的身上。

他很优秀，在我们那个全国数一数二的高校里，他算是一个风云人物；大学低年级的时候曾经因为沉溺游戏不能自拔而降级，后来奋发图强跨系考上了研究生，从贪玩不思进取到充分参加社会活动成为知名外企的管理培训生；其实最重要的是他对人生有一个清晰的规划，自信满满、对问题又有着独特而深刻的见解；他很热心，经常会为学弟学妹参谋找工作以及职业生涯的规划等等；当然，就物理指标而言，他也非常优秀，无愧英俊这一词汇。

花了相当篇幅的笔墨，描绘了他的优秀，however，连岳，事实上关于他的种种，我只是道听途说，从我们学校的BBS上了解的关于他的点滴信息，串起来形成一个他的白描。不可否认，里面掺杂了不少

我的主观判断。

然后我毕业了，他读研了。

我工作一年半了，他工作了。

两条平行线，本没有交点。

突然有一条，走在下班的路上，发现了熟悉的身影，鬼使神差似的，我跟他对视了有10秒钟，那一瞬觉得世界安静了。

后来，知道他工作的地点就在我家的附近，不过3分钟路程。

然后，我做了一个略带疯狂的举动，我找到了他的MAIL，以学妹的身份给他发了邮件，以咨询工作为名，和他取得了联系。

他是个很好的人，的确，条理清楚而又有帮助地回答了我的疑问，到目前为止，故事就发展到这个部分。

很简单，连岳，应该也看出了我的荒唐了。可25岁的我除了高中以外，这是最近一次有感觉了。对于感情始终抱着宁缺勿滥的态度，或许，以前伤害过一些人，现在这样的感情折磨的惩罚落在了我的头上。

我很难受，连岳，你能给我一些行之有效的意见吗，我想争取我自己的幸福。

BTW：不知道他有没有女朋友，去年11月的时候还没有，现在未知。

门当户对而言，我们是匹配的，包括家庭的大致情况、我目前的工作和他的工作。

按照外貌协会的标准，他英俊，我偏向可爱一点的，我略逊一筹。

啰里八嗦写了那么多，实在是因为不知道怎么办，连岳，能帮帮我吗？

祝



sunnyrainy:

永远不要高估人拥有的常识。稍稍老练一点的人马上可以看得出来，等这封邮件来往完了，“数一数二高校”里的“风云人物”早就与其他女生风月云雨去了，留给你的机会不多了。

一位25岁的女生，问了一位15岁女生就该解决的雏问题。从我的角度来看，这是件悲哀的事情，25了呀，多少好时光都已经过去了。不过，在性与爱上面什么都不懂，永远保持童稚状态，似乎又颇得社会的赞许，甚至能激发一些男人奇怪的性亢奋。公平一点说，你到现在连恋爱的第一步都不知如何走，你自己实在是不能负全责的。

在我之前的情感专栏，他们要负一点责任。

早年看《宋飞正传》(Seinfeld)时，有这样一集，宋飞交了一个漂亮的女朋友，如胶似漆之时，女生忽然惭愧地承认自己还是处女，宋飞马上面如土色，起了分手的念头。理由是“第一次的男人不会被忘掉”，“我可不想承担这么重的压力”。我当时想，把这集拍个中国版，女的奇货可居，男的见猎心喜，对比着看，暴笑指数一定会很高。

《宋飞正传》是美国主流得很的情景喜剧，也就意味着里面的观念是顺应大众的，不会玩过分出格的异端。上面提到的那一集要说什么常识呢？那就是人应该有着与其年龄相符的常识。比如说，25岁的人没有恋爱经验是应该深刻反省的过错，不要听之任之，一定有地方不对劲了。

当一个地方没有常识与纯洁划上等号以后，生活在其中的人，就

会受到影响。人是社会动物，所以一个人的性与爱也是社会养成的。动物们（圈养的除外）得到本能的乐趣，在人身上可能却会被悄悄剥夺——这句话希望不要被你误解为我们应该像低等动物一样，在路上看对眼了，立马就找番乐子，我的意思是说，人类好不容易有了低等动物没有的文明，显然是应该让我们得到更多快乐的，而不是让一个人犯傻；如果某种文明坚持认为人们应该犯傻，那显然就不是文明。

你认识一个男人，有他的MAIL地址，知道他工作的地方，甚至就在你家附近，无论是主动联系，还是扮扮偶遇，都是再轻松不过的事情了。连小学早恋的孩子们都无师自通，喜欢另一个人，就得在他身边多转悠，混熟了，就说“我爱你”，就是这么简单。你25了，智力正常，自称外形“偏向可爱”（这意味着不太漂亮，不过，又有什么关系呢），能描绘双方详细的战力表格，直接把喜欢他的意思告诉他好了——这是爱一个人无法省略的第一步骤。你是更不可能有胆省过繁文缛节，直接把他抱起来走向大床的。

接下来，你可能会问，如果被拒绝怎么办？以后朋友都没得做怎么办？这些都是常见的让我抓狂的问题，不过很多人爱问，估计你也绕不过。爱上他，他却不爱你，那还混在一起干嘛？指望别人爆胎后，暂时用你这个备胎吗？不纯粹是自寻烦恼吗？就算是他要继续当朋友，你也要拒绝，离开他去寻找另一个让自己动心的人。

BTW：如果他像你说的那么好，半年过去了，他可能有女朋友了。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5月23日

喜欢王子是自然的， 讨厌王八也是自然的

连岳兄：

刚刚发生了一件事，我回想了一下所有的朋友、亲人，最后冲回来决定问问你。

我家教的中年男人提出要包养我。这是我们第三还是第四次家教？他暗示一通后说得还比较明白了。我的第一反应当然是得意，耶~丑女也有出头天啦~然后很开心很明白地拒绝了。然后这个男的可能觉得有点受打击，觉得我一个偏远地区来的姑娘，长得还相当凑合，还拒绝一个someone的offer。就开始和我讲他的恋爱史，或者说是性史。一个不算帅的男的，如何有一个女的为他割腕(并注明他让这个女人从淑女变成了妖娆少妇！……)，如何有一个99.9%的男人都不敢接近的明艳大学美女老师如何爱上他，他如何在她楼下大哭(我估计这一段是为了表示他还有那种年轻人一往无前的冲劲)，一个不到20岁的比我上的大学牛逼的小姑娘家教的时候爱上了他！(家教的时候！)还给我看了她给他写的情书，确实相当深情，我很不合时宜地常常大笑出来，他可能有点尴尬，又和我讲了他和她们做爱质量很高什么的。当然，讲的

方式相当委婉。做为一个觉得自己是someone的中年男的，用一种自以为不淫邪的语气和我讲这个，我感觉却很不爽。这不是学术讨论，又不是怎么想怎么说的直率，现在想起来简直猥琐（我为什么会觉得他猥琐也让我很困惑）。

我建议他花钱去买性，反正他也怕谈恋爱麻烦的。他就是说那套了，什么还是排斥那种什么的。让我真无语。

他怎么样还是其次，现在我的问题是，为什么我会很困惑了。会不爽了。我不知道我在困惑什么。之前一段时间，我还在不知天高地厚地叫嚣，说对于社会和国家我还有很多需要想的，可自己的个人生活问题，应该有稍稳定一点的价值观来解决了。可现在，真的碰到问题，我为什么困惑了，还连自己困惑什么都不知道。

我试着为自己分析，是因为他提出包养我冒犯到我了么？显然没有，我还小得意呢！是因为他说的那些性的东西让我心理上反感了么？也好像不应该，李银河先生在性社会学方面的著作我都读过，她和她丈夫是改变我生命的两个人。为什么我的表现像个对性有不洁感的人？还是这些东西只是被我扫除了部分，还有根子未除尽？我生活在这个文化传统中，可能经过自己的努力，看起来扫除了部分文化在我脑子里灌输的垃圾，实际还有深藏的根本，在没考验到自己时可以夸夸其谈割悍得像个女流氓，一到自己了还是脑子一包装了。

照我想来，我的反应应该是，他提出来了，我很开心，但就像我们的用工合同一样，他offer，我拒绝。他的内容也是一个正常的人的正常要求，我应该还是挺轻松地接着做我的家教赚着钱。可我怎么这么困惑，并且不知道困惑着什么。

和你说着平静些了。

想了一圈都不知道和谁说好。男朋友更不行，要是知道了，他不会更急迫地想多挣钱养我。我还是想他做他想做的人，拼了一口男人的尊严来挣钱既无趣又代价高昂。朋友不行，她们还没遇到这样尖锐的拷问呢。妈妈也不行，妈妈不知道我对性的看法，她的经验和担心恐怕帮不了忙。

连岳兄，向你讨个看法。准备好了接受诛心的话，虽然我很害怕，可是，这是我脑子中又出来在面前的一团浆糊，我想解决它。

面糊

面糊妹：

我原来喜欢用《南方公园》(South Park)来找朋友，因为这部好玩的卡通很恶心、很丑、很暴力。这个标准仍然成立，只是近两年来，增加了另一部卡通《Family Gay》，根据它的反讽风格，我建议翻译成《家和万事兴》，它除了《南方公园》的所有优点(也就恶心、丑、暴力)，还充满了无意识的即兴之作，而它的片头曲却唱到“这个世风日下的社会，媒体里全是性与暴力，我们的传统价值如何生存?”

我始终觉得，审丑能力的建立与审美能力的提高一样重要，某种程度上说，它们是一致的。我们最终目的是为了在所爱者面前彻底放松，无论是身体还是言语，丑是难免的。半桶水的文艺青年与爱情主义者，往往带着一身酸味行走，那就是因为少了一点审丑能力。

美国选举期间的新闻，我相当爱看，丑闻满天飞，双方都砸巨资

揭露对方糗事（主要是性与道德诚信之类的）。换句话说，他们为旁观者制造了最好的戏剧效果。

而每次看比赛，如果场上两队球员打成一团，场边双方教练不顾形象破口对骂，我就会喝一口啤酒，觉得爽死了，认定看到了漂亮的比赛。大家都动气，说明才有激情，为了分出个胜负不顾一切——这才是对得起观众的举动。

回到感情范畴，人类的爱情领域，也得学会从“丑”当中学习的能力，知道它是不可回避的因素。就像乖孩子第一次暴粗口，他反而有一种得到力量，挣脱固有形态的成长快感。我们第一次听荤段子，第一次知道别人能以自己完全不屑的生活方式过着快乐的日子，其中的震撼也是爱情进阶的必修课。

我认为你其实解决了所有问题，包括你逗这位“中年包养男”述说性史的悠闲从容心态，包括你这句深情的话“我还是想他做他想做的人，拼了一口男人的尊严来挣钱既无趣又代价高昂”。你只不过对自己要求太高了，我们是没必要听了不那么清纯的话就立马拉下脸来表示自己的清纯，但这并不表示我们要概括承受那些粗糙的、毫无技术含量的段子。你的性学常识告诉你别人的性方式是别人的权利，于是对自己的听完别人性史后的恶心反而有了不该有的自责。提高审丑能力是要能从丑里看到美，知道有人是以丑的方式来体现美——前面提到的两部卡通就是如此——而不是我们必须喜欢丑，丑不可能无条件地成为美。

性学常识、自由常识都告诉我们，人有选择任何性形态的权利，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必须放弃喜好的权利，生活形态当然有高贵与卑下

的区别，我们的喜好不是罪错，毫不掩饰的喜好才是“剽悍”，所以你觉得“中年包养男”让你不爽是完全正常的生理与心理反应，不必过虑。正如人有选择王子（非血统意义）的权利，也有选择成王八的权利，这是他人不能剥夺的权利，但是王八让人不那么愿意接近，不那么舒服，这也是自然而然的事情。

连岳

2007年5月30日

我没有向这个世界的庸俗低过头

连老师：

我，28，单身。在一家国营企业朝九晚五，拿一份不贱不贵的薪金。生活概括八字，温饱尚可，奢华不够。

就因为像本人如此庸碌，条件一般的女子在这个社会多如牛毛；也因为没什么大事，所以才有了资格倾诉、提问，不知道如何指间波动才能得到您的铅字回复，就此开始啰嗦吧。

发现自己身边有许多像我一样“缩”的女子，我28，芳邻27和29，前辈35。我们最大的特点就是迟迟未能出阁，待字闺中。两点一线，单位到家，家到单位。晚上不是打游戏聊天看碟到十一点钟，要么就是像我八点便就寝。双休日足不出户，靠看碟打发时间。最近还碰到位三十高龄爱看动漫的女性朋友。

噢，差点忘了，我们另外一个特点就是除了相亲——结束，还是相亲——结束。是一群真命天子还未出现，就无人对视的老怪物。想象有别于我们生存状态的人们的嘲笑，可还是自顾自地活着。

相亲失败告终的原因很多，例如我，两位一开始比较谈得来的仁

兄，还算善心，第二回合就把自己的“拙”露了底。这位想献血却不能够献的小伙子患有肝炎，还是最具危害力的那种。那位天不热就戴眼镜的原来视网膜脱落。在这个相亲前都需要体检验明真身的时代，我的落荒而逃，算不算现实。

接着陆续又登场二位极品，此位常常约在KFC，只点一杯饮料，自己不喝。在接到不再接触的通知时，还向我索取饮料的费用，请问哪个写信给您的还会伸手要稿费？另外一位颇令我同情，爱上同单位农村妹，无奈父母坚决反对，无非是我们城里的父母多了份老保。第一回合就在老妈带领之下粉墨登场。

最近又碰到媒人使诈，说好一米七的身高，也作好会缩水的思想准备，出去一看，还是弹眼落睛，在本人不穿高跟鞋的情况，他竟和我一致水平面。P.S. 本人一米六。请允许我再介绍芳邻的相亲盛况，也是起先说好的六K，看后满意，又膨胀到1W，最后像跳水运动一样降到1K，芳邻怒其不诚实，分手的结果是天天接到恐吓电话。

连老师，在这里我不想讨伐全体男性同胞，只是一小撮个别的被我们一个一个中奖，是不是我们生活的精彩就来源于相亲，上帝让我们身经百战后，才得凯旋。笑笑的同时心里也不免悲哀。

我们外貌尚可，家庭尚可，学历尚可，工作尚可，薪资尚可的中庸一层，其实在生活中不是没有碰到心仪的男子，只是很难觅到门当户对的，只要一条不符合，就匹配不了，是社会让大家变得现实。

希您的犀利回复。

祝日日好梦。

老怪物

老怪物：

你祝我日日好梦，就从这里说起吧。

我经常做噩梦，近期我甚至生活在噩梦当中。

这样，我就不睡了吗？不，每天我都得按时入睡。

人生可能要有许多困苦。想起未来，我多少有点伤感。

这样，我就不活了吗？就去自杀吗？

不，我只会活得更好，我只会更加珍惜当下。

我会把当下的美好当成两倍美好来体验。

我照样恋爱。

我会加倍爱我的爱人。

我的这些感觉，并不只是个人的。

它是人性。是每个人都会感受到的。

你举了一个极端的例子：

“接着陆续又登场二位极品，此位常常约在KFC，只点一杯饮料，自己不喝。在接到不再接触的通知时，还向我索取饮料的费用。”

世界上有这样的人，我们只会笑一笑，觉得相当喜感。

我们不会变成像他一样的人。

我们是为自己活，我们只做自己觉得美的事情，那怕无人赞同。

我除了写情感，也写一点时事评论。让我引一段自己时评里的文章——这也是向亲爱的你请一周的假，我有点心力交瘁。

“几年来，一直有人在问我这个问题：‘我说了该说的话，做了该

做的事，可是有什么用嘛？世界还不是老样子。’既然如此这般地充满了‘无力感’，那么选择可能就是错的。我假装不回答，因为我还没想清楚。

今天，我想清楚了，所谓的‘无力感’，那是把坏人的日子想得实在太好了，只看见贼吃肉，没看见贼挨打；就算投身相对平和的追星事业，杨丽娟损失了一个爸爸也没有单独见成梦中的亲人刘德华。那么，凭什么你说了一点点真相，宣扬了一下常识，就应该收益丰厚？说自己喜欢说的话，那是你自己的选择，不是他人强迫的结果，所以你自己得承担后果——包括它不起任何作用，甚至为人所嫌恶。一个人的文章里全是‘爱心、正义、良知’那确实了不得，但是你不能写完了以后对街边的‘走鬼’说，我干的‘爱正良’大业，关怀了你，你的烤红薯得打我五折。事实上，‘爱正良’的主题往往不够娱乐，是不讨人喜欢的，《甘地》的观众数量绝赶不上《教父》。

在基督教早年的发展史上，有个理论相当值得研究传播学的人与那些身患‘无力病’的人知道一下；它认为，选择‘美德’比‘美德的后果’更为重要——当时这种‘后果’很有可能是负数：帝国的士兵在路边树个十字架，把你钉将上去，任你哀号至死，直到有一天，选择‘美德’的人多到钉不胜钉，基督教就成了罗马帝国的国教，这说明选择本身就是力量，就是投票。现在许多的选择不会导致多么严重的后果，往往只是说了没人听有点寂寞，做了没有同伴有点孤单而已，实在算不上是多么了不起的事情，在‘选择’的时候应该更为放松才对。”

爱情也是如此，我们像爱那样爱，即使得不到，将来我们也可以说：
我没有向这个世界的庸俗低过头。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6月6日

所罗门换不来我的百合

连岳：你好！

一直看你的栏目，现在也忍不住，把我的忧虑说出来，想听听你的想法。

先介绍一下我和老公的生活情况。我们认识了四年半，结婚半年。正常工作日，我们一起吃早点，然后分别去上班。下午我比他早回家，就煮饭，切菜，他回家炒菜。晚饭后，他洗碗，我收拾房间。接着洗漱，然后一起学习一段时间的英语（因为在外企工作），或者各干各自的事情，有时候看电视或看碟。周末的时候，睡懒觉，吃过早点后，我们一起去西湖散步，聊天，在附近吃午饭。晚饭会煲粥熬汤喝。还会去超市或商场购物。隔段时间也跟朋友小聚。

我们在很多事情上，大到财务安排，小到口头禅，都会一致。也会吵架，但程度也仅仅是他哄哄我事情就算过去了。按理说，这样应该是很幸福的，可是，现在，周围都充斥着各种古怪的感情，关系。我们居然能婚前未同居，没有第三者，没有婚外恋，没有婆媳大战。连岳，你觉得，这种幸福是真的么？我们能这样长久下去么？期盼你

的回复，谢谢。

祝好！

焦虑的青年

连岳：你好！

前面给你写过两封信，不知你有无看过，或者有无印象。

有件事我一直比较困惑。最近遇到一个金发外国男，高大帅气，从事着干净清爽的职业，笑起来有可爱的孩子气，吻起来有荡气回肠的震慑力，衣着也蛮有品位，总之正好符合我“对男性的一切想象”。

接着问题来了，要得到这样的男性总是竞争比较激烈，这是我想的，说明我信心不足。目前并没有确切证据表明他现在有别的女友。他不讨厌我，这是我从他的语言行为得出的结论。他想得到我的身体，这对男人来说也是一件明确的事情。我也想得到他的身体。新人总是让人充满刺激和想象。到这里我们还是平等的。

但且慢，我却开始动心了，慢慢地陷进去了，因他而喜，因他而悲，成天挂念着他，希望得到他的心。这样一等一的男人，假如他是“认真的”，假如“我们是以结婚为目的开始交往的”，那该多完美啊。不知是我心太急了，还是自身魅力不够，总之我每次一谈到这类关于感情的敏感话题，他就答非所问，或者避重就轻。我差不多已经肯定：他不够“认真”或我们不是“以结婚为目的的交往”，最起码现在是。

人生好像流水一样，结局总是虚无，过程比较重要。缺憾处处存在，我试图说服自己接受这种缺憾。他身上有太多我想要的东西，比如性的快乐、比如相谈的愉悦。当性和爱不能两全时，我应该只要一

样吗？当对方只有性给我的时候，我能和他对等地快乐地交往下去吗？他说：别这样看，我们的关系没什么不好。我不知道如何理解这句话，只是内心里突然有种痛。假如我不爱他，这种快乐是单纯美好的；现在我爱他，我能和他这样一直快乐下去吗？

坐看云起

两位：

动物没有太多的未来感。蜜蜂酿蜜，松鼠为冬天储存松果，那仅仅是因为生存的本能。只有人有未来感，人类文明的进步可以用一个成语来概括：未雨绸缪。为了未来，人类才会有农业，才有房屋，才会生孩子。

为了未来更好，人类往往得付出现在的痛苦。不说别的，读一二十年书就是这样的。读书这种事情，够痛苦的吧？可是你得坚持，不然就没有前途——虽然不适用于每一个人，但是从整体上说，这种判断是成立的。

不过在现代社会，人对未来的担心又过了头。这点不用我多说，从父母亲跟我们的谈话中就看得出来。就算你在欧美，社会也可以用“医生寓言”来解读。医生是社会里收入最高的一群人，既有社会地位，也容易追到漂亮姑娘。于是问题来了，医学院的学费高昂，许多人毕业后，工作到四五十岁才能还清学费贷款——也就是说，人生最好的时光都是花在对未来的恐惧之上，虽然开好车，住大宅，可是失业的第二天可能就全被银行收回去了。医生会不会失业？当然会。他们无法免于恐惧。

这正如我们有些人找个工作，多大的苦都能吃，看见老板远远走

来，下巴就腆到地上去了，脊梁骨瞬间变成液态，供你完美地下趴。这样做心里也是不愿意的，可是动机解释起来就成为：“不然我老了没有退休金怎么办？”我不认为这样的人退休了以后，就能有点骨气。

对未来的恐惧，已经抽离了我们全部的现在。

爱情是最重要的社会现象，如果把性命缩短至一两天，爱情甚至可以是唯一。天数再长一点，当然旁边有间麦当劳会好一些了。普遍有害的思维也会侵入爱情当中，这是难免的。

像两位。就是如此。爱情美满的，总在担心没有出现的不美满；在性爱上得到快乐的，总是觉得快乐不够长久稳固，从而想到了虚无。所有的苦难都还没有出现，而所有的痛苦全是真实的。这就像迷信的人抽到了下下签，现实没有任何改变，心里却已经在怜惜自己的不幸了。这样哀怨下去，坏事就一定会出现，你求得这么恳切，老天爷想不答应都不行。

对未来适度的担心是应该的。但是所有的未来都是建立在当下的基础上，今天两个相爱的人幸福而快乐，今天两个互相仇恨的男女，哪一对未来光明一点呢？显然是前者吧？

就算未来不幸了，就算除了性还想得到爱的人，连性也一并失去了，那么，未来的痛苦也不能否认今天的快乐。所以我建议分手的人不要轻易地全盘诅咒对方，那等于不承认你过去的历史。每一天的快乐都得认真记住，像新约里的那棵百合，不为明天忧虑，荣华却胜过所罗门。

连岳

2007年6月13日

女子无才便失德 女子有才便是德

连岳，你好！

很偶然的，认识M，不知不觉喜欢上他，见面时，看到他的眼睛，觉得他也是喜欢我的。他曾经在网上跟我说让我给他介绍女朋友，我信以为真，还真给他去看看有没有合适的人选，其实自己心里一直喜欢他的。因此一直以为他没有女朋友。联系了大概半年，这半年里几乎都是我主动联系他。他只是不冷不热，若即若离，也时有暧昧，但从没跟我说过他有女朋友的事。今天，他跟我说，他有女朋友的，谈了三年，他到这个城市之后便开始两地分开，已经两年。他的女朋友在很远的一个城市工作，女朋友已经催他结婚好久，他准备今年跟她去领证了。他说他的女朋友很物质，给他生活压力很大，他不喜欢这一点，但他还是会跟她结婚。

他今天说的一句话大大中伤了我，他说：“我的女朋友跟你不一样，你很独立，你可以独自生活，我女朋友她很柔弱，他很需要我。”

我听到这句话时都快要掉泪了。我是个学业比较优秀的女生，名牌毕业，研究生继续深造中，事业前景良好。他的女朋友普通大学毕

业，边远地区工作。自身不太上进，希望通过男朋友的努力多赚钱，带她到大城市来生活。用M自己的话来说就是，他的女朋友希望通过督促他奋斗来得到她想得到的东西，包括物质，而她自己是不会去奋斗的。我自认为自己比较优秀，长得不差，脾气也很温柔。从小学业上要强，性格上也不失女子的柔弱。我从来没想到，我的优秀会成为我最大的失败之处！会成为我不如他女朋友的地方！

不知不觉中，我已经过了25岁这道坎，慢慢地感觉到社会给女孩子的定位是：女子不需要多优秀，你若太优秀，男人就不敢要你，觉得压力大。他们喜欢示弱的女生，好让他们来保护。但是，我只是个普通的女生，有一点点事业上的追求，我并不强悍，也很低调，只想保有一份独立生存的能力。在生活上，我仍旧希望能有一把保护我的大伞，我是个很传统的女人，一个小女人。

连岳，曾经看过你写的一句话：工作是为了保障自己求知。我一直觉得作为女孩子，还是要自强一点的。但是，为什么一个女孩子知识多一点，见识广一点，就反而成为缺点了？是我遇错了人，还是我自己错了？难道求知也是错误吗？

连岳，你也曾说过：没有错的女人，只有错的爱情。也许，我并没有错，只是，这个M并不爱我，所以，我的优点在他的眼里也都是不对之处。也许，若我的优秀换到他的女朋友身上，反而变成可兹夸耀之处了。也许，我并不需要因为他的言语而自我迷茫，甚至否定自己。也许，我该继续提高自己，充满自信，相信我的白马王子就快到来。

今天我第一次明白，原来我真正需要找的是一个懂我的人，他应该能看到我的好，而在M的眼里，我的好并不值钱，他也并不珍惜我。

连岳，在旁观者看来十分清晰的事，身陷其中的人往往很难看清楚。今天，我开始为“女人优秀是否是错，是不是优秀了反而会错过幸福”而迷茫。我不知道这是实实在在的真理，还是M不喜欢我而找的借口。

是不是，真如古语所说：女子无才便是德？

Ada

Ada:

其实古人说的是：女子无才便失德。

开个玩笑。我的意思是说，不必太把古人说的话当一回事，尤其是那些胡话，因为很多人把胡话当回事，所以更不必把胡话当回事。“无毒不丈夫”这句话多流行呀，它就是我们当下社会的行事法则，其实根据考据，它应该是“无度不丈夫”的讹传，有肚量才是男人，这是正解，也是真理，不过“度”一误读成“毒”便谬种流传，覆水难收。这说明，说好标准的普遍话是多么地重要！

被谬误影响，那是“无才”的象征。有知识，有大学文凭，不一定证明你有才。拿了科学博士文凭，一出校门就去烧香求签；刚通过政治学论文答辩，文章却习惯以“吾皇万岁”开篇——这都是有文化，没文明。

我有个朋友，大学问家，公费要让他去爱尔兰玩一段时间，推托不了，还老大不愿意，带了几本书去爱尔兰。去别人农庄待了几天，和那些世代相传的农夫聊聊天，回来后又拉住我感慨，又发送照片，得出的结论是：这些农夫是没什么文化，但是文明比我们高多了。一片牧场，几幢房子，传了四五代，从小父母就跟孩子说，当农夫，是相当高贵的事情，这样经营下来，生活怎么可能不好呢？其实那些大

大比我们先进的欧洲国家，有相当多的手工作坊都是传承了几百年，每个人都认为自己的手工、自己的职业富有尊严感，当然不会因为社会一时流行的价值观、一时的风向而放弃自己的价值。

“那农夫，一年的收入大概也就五六十万人民币，可是他们的生活，在我们这儿一亿元也买不到。”朋友这么说。这就像GDP很高，可是水与空气却彻底污染一样，是富而不贵的生活。这些简单的道理，我们现在才开始知道一点点。常识改变生活，在爱情上也要如此。

你“比较优秀，长得不差，脾气也很温柔。从小学业上要强，性格上也不失女子的柔弱”，又“名牌毕业，研究生继续深造中”，而她“普通大学毕业，边远地区工作。自身不太上进，希望通过男朋友的努力多赚钱，带她到大城市来生活”，可是碰上这个M就是喜欢后者，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也许M是“Mistake”先生的简称？你有没听说过：梦想有多远，男人就有多蔫。有的男人还把嫖当成男女关系的正宗呢，难道你不幸碰上一个这样的人，会后悔没有做鸡？话不中听，只是想把道理说得浅显：自己的价值、自己的尊严，得掌握在自己手上；自己的优秀，自己要珍惜。不然你读到名牌大学的研究生，仍然要眼巴巴等任意一个男人对你下判决书，然后去垃圾堆翻一句“女子无才便是德”送给自己作为最后一根棺材钉，你还说你有点才，你的才在哪里？你这是典型的无才无德，浪费父母的钱财与社会的教育资源。

从今天开始，要记住：女子有才便是德。

连岳

2007年6月20日



处女情结的悲剧是如何转化成喜剧的

连岳，

我不想追溯一下追随你的文字的历史来和你套近乎了。我需要你的帮助。

我认识的这个男人有严重的处女情结，开始交往的时候他曾经提过，但是自己说“已经好很多了”。我当时心里迟疑了一下，总不能还没正式开始就先告诉他我不是处女。而且既然已经好很多了，也许没有到很严重的程度。但是昨天晚上，半夜快睡着的时候，他突然问起我那天的反应，开始关注起答案来，反复地问我是不是。我们在一起的时候仅限于拥抱和亲吻。

在我遇见他之前的25年里，我爱过一个男生。我们在一起三年半时间，在第三年的时候，我把自己的第一次给了他，我们当时是要结婚的，只是我没有预料到后来的故事这么短。一年后，我认识了现在的他，以为可以重新开始爱和被爱的经历，没想到因为一个诚实的答案而没有了结局。

他有过两个女朋友。第一个谈了三年的恋爱，对方提出了分手。

第二个女朋友是他的第一个性伴侣，但是对方在他之前就不是处女了。因为他的情结的作祟，他们总是吵架，彼此太过痛苦，也分手了。我不知道他们维持了多久。两年后的现在，他遇到了我。我们在一起的经过很自然，相处也很自然，对彼此的宠爱很合适。亲热到温度上升的时候，他会拍拍我的头，互相抱紧了只是感觉对方的心跳。直到昨天晚上，我亲口坦白了事实。

他当场搬到客厅去睡了。我走出去，蹲在他旁边试图安慰或者被安慰，他告诉我此前关于我们未来的设计和彼时的失望。让我突然觉得自己罪孽深重，把两个人的幸福就这样弄丢了。虽然这和我一直以来对自己的评价不符。然后，他开始叫我忘了他。始终不肯答应，给彼此一个机会。

呵呵，差不多就这样了。事情完全不复杂，就算他今天早上发来短信说自己的心很痛，也不能改变短信聊到最后他依旧叫我忘了他的事实。他说他不能忍受自己的爱人曾和别人缠绵的事实。我发现自己突然很笨很笨，根本没有办法面对这些，再积极地去处理。我在自己宿舍床上考虑了近八个小时之后，只是觉得头痛，满脑子的浆糊。于是我想到了连岳你。我只是想请你帮我理一下事实，告诉我北在哪。如果可能，分别给我和他一些建议。至于给“我们”的建议，恐怕连岳你也是回天乏术的。

谢谢你。

小麦

小麦：

那就忘了他吧。

不弄虚作假的话，处女膜在物理属性上，是不可再生的，正如男生切除过长的包皮一样，一去不复还的，不像皮包，丢了一个，可以再买一个。

你不是处女，他就很痛苦，“当场搬到客厅去睡了”，说明这位先生的处女情结深得很，你无法穿过时光隧道，回补当年的“失误”，又无法在他不知情的状态下，去做一个小手术，让他欢天喜地。基本上，就没办法了。别说你考虑了八个小时，就是再考虑八十个小时，也没办法。

不过，我还是很佩服他的执行力的。这点要表扬一下，有的男人，自己当嫖客，却有很强的处女情结，认为幸福的世界就应该是除了老婆之外的女人全是浪女。他还真有毅力把女朋友的处女膜（或想象中的处女膜）保留到最后一刻（逻辑好一点的同学会指出，他与第二个女朋友成为性伴侣，就说明破功了，但毕竟可以解释成，反正“她也不是处女了”）。在此之前，他天天和你同眠，没有“搬到客厅”去。莫非所谓的“忍者神龟”真的存在？

不过，在现代社会，小学男生一不管好，就开始性奴女同学（请参阅最近港澳社会新闻）。大家性成熟后，又有不少恋爱，对于恋爱的人来说，每一次爱都是真的，希望来生还要相爱，不过爱情的复杂性与艰巨性远远不是那些被爱冲昏的头脑所以想清楚的——换言之，爱情的失败比例总是高的，保守估计，每人恋爱三次才能找到真爱，爱情有三分之二都是失败的，怎么能指望在这种情形下，永保处子之身？

况且，有的爱情不到肉搏，你还真不知道它的虚弱，最极端的情形是你发现他根本没有JJ。早年大热美剧《欲望都市》里，有次撒曼莎找到了让她觉得有了爱情感觉的男人，好像此生找到了寄托，结果一上床，痛哭着回来，因为JJ实在是太小了（虽然教科书都说尺寸不重要，不过总是在正常的振幅内，买筷子，人家拿牙签出来充数，你也不会答应，是吧？）。不要以为这些都是虚构，真实得很呢。

男性占了生理结构的便宜，根本无法鉴定是不是第一次。如果一位男性到了二五六岁，没有任何性经验——不一定是两个人之间的，你知道我的意思吧？不知道也没办法了——他是不是有资格要求女友也一定是处女？其实可能没有任何一个女人愿意做他的朋友。除非是那种不是处女就觉得自己罪孽深重的笨蛋。

从你的来信看，你的第一次没有什么错。现在却觉得自己有罪，原因就在于他。如果你认罪，他就赦免你，那认了也就认了。你认了，他不要摆POSE，带着满腹的愁绪忧郁地离去，那就让他去实现处女之梦吧。

有处女情结的男人始终找不到处女，这是这个时代最深切而无法解救的悲剧，当窑奴，都还有释放的一天，有处女情结的男人，只会觉得他一生都被其他男人奴役。

这样我还笑嘻嘻地打趣你们，会不会显得很无人道？

可能会，不过没办法。不合时宜的悲剧总会变成喜剧的。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6月27日

处女膜，是女人可以 百分之一百掌握决定权的私人物品

连岳：

小麦介绍后，我认识你的。在她写“处女情结的悲剧是如何转化为喜剧的”之前，也是通过你的一篇文章我和小麦开始交往。我就是“处”文中你所提到的“忍者神龟”。

刚刚和小麦见了一面，恐怕是最后一面。她让我看了那篇文章。并且决定执行你文章中的第一句话。

我和她的交往，正如小麦说的，很自然，很自然。她算不是很了解我的过去，除了她提到那两个前女友，我接触过不少女孩，几乎都是浅尝辄止，所以我很清楚我需要什么样的女孩将来在我身边。当见到她，并且第一次约她出来吃饭的时候，我觉得我不说话看着她，她就会把很多话跟我说。我也觉得她看人时候那种很淡泊的眼神，让我有种温暖。那时候，我是不敢牵手的。自己不能很轻易地再谈恋爱，并且告诉自己，以前的处女情结已经伤害到别人，不能再伤害下去了，那时候开始下一个一定找一个处女的。

于是，每个周末，开始有人可以说话了。有人知道我的苦，我的

乐，有人知道我在生病。她的出现，让我很明确地告诉自己，论性格，就是她了。唯一一点，就是想知道她还是不是处女，说到这里，我都觉得自己很可笑。先前她没有说自己的过去，我还误认为她的是，于是自己感觉自己中了头彩。知道么？一个女人如果经历了两次恋爱，并且还是处女，这是多么可贵啊。更何况她的性格又是那么出色。

当时的我心里满满的，似乎天下只有她一个女人了，也就差银行密码没给她了。掏心掏肺地把她供起来，造成了你所谓的执行力。

后来，故事就像她说的，突然之间，我感觉她和我之间多了一层隔阂。而那层隔阂，让我三次伤害了她。

报纸上看到的是第一次，还有第二次，昨天上午是第三次。今天见她是为了还她所有的东西，我怕自己不够狠心，带了牙签在身边，心软时可以扎自己一下。可我看到了报纸，震惊了，怎么扎都没有用。原本以为，她对自己的过去是没带有忏悔的，并且为自己的上一任男友打抱不平，总让我感觉到她还惦记着那个人。我也是很吃醋的。记得那时有一次我刺激她，“处女膜根本不是什么借口，我可以接受一个被强暴过的女孩，但是我很难接受一个恋爱时候没自爱的女孩”。看到报纸后，我发现我错了，她一直在承认自己的不对，只是没有说。她认罪了，你说会有两种情况，第一：我赦免她，第二：我忧郁地离去。不错，我赦免了她，可惜，她说她吓破胆了，三次伤害让她没有能力承受第四次。我是感情方面一个口拙的人，我低着头让她再给我一次机会，就一次。她没有答应，就如我那个时候没有答应给她一次机会。大概我自己作的孽吧。我感觉就像自己相中的一个将来的妻子说要离婚一样，我开始干着急，开始语无伦次地反复说：“再给我一

次机会”，“再给我一次机会”。结局就是她烦了，一次又一次地说没有可能。情急之下，我红了眼，指着她说了一句“我真想抽你耳光！”然后扬长而去。其实我只是绕了一圈回到了原地，而她，已经走开了。我想，大概被我吓坏了。你的两种可能，都没有实现，也不是悲剧，也不是喜剧，变成了闹剧。

现在，回到了自己的住处，看到她以前睡过的床，她以前的嬉笑，回想起我们一起去诸葛八卦村她那无邪的笑脸。她说明天我就会好了，然后发现今天是脑袋发热。可她似乎永远都不知道了我是抱着一个失去妻子的心态乃至羞愧的心态去迎接明天。

澍

澍：

但愿小麦能看到这封信吧。至少，可以让你们的关系不会结束在那句“我真想抽你耳光！”——你怎么以为这样的一句话可以挽回一个伤心的女人呢？用暴力对付女人的时代已经过去了——无论是言语上的，行动上的，还是观念上的（比如“处女情结”、“女子无才便是德”）。当然，用暴力对待男人的时代从来没有存在过，也不应该在将来存在。

看你这封邮件，我还被你的某些语句打动了一些。看来，小麦原来喜欢你，也不是全无道理的。你一点也不口拙，只是为什么对一个女人好，非得等她彻底心碎放弃你之后，才想到说出来呢？才知道甜言蜜语是男人应尽的天职呢？这点很像不孝的孩子在葬礼上哭得特别大声。

我有个朋友，他早生几千年人们会称呼他为“庄子”，两小时车程之外的父亲去世了，平时孝顺的他并没有回去，理由是：人死了，就烧吧，我回去做什么？难道他就开口说话了？他自此被整个家族视为逆子与丑闻。不过，我倒认为他的做法率真且颇具魏晋名士之风——这些品质都是需要勇气的，不仅仅是出风头那么幼稚。说实话，他的态度才是我们对待亲人与爱人的表率，他们在一起的时候，对他们好一些，离别了，抒情就偏重于表演了，对于感情来说，无足轻重了。

你觉得小麦好，就从头开始追，这又有什么不可以的？不过，我觉得你仍然自相矛盾，观念里的恶意未消，只有这些让人厌烦恐惧的毛刺去掉了，她（或者任何一个女人）才有胆量与你亲昵而不会受伤。

你肯定希望小麦对你尚存好感，这样你才有再续情缘的可能性，对吧？但是，你在信中说“原本以为，她对自己的过去是没带有忏悔的，并且为自己的上一任男友打抱不平，总让我感觉到她还惦记着那个人。”甚至你认为她因遭受强暴失去处女膜，都好过“恋爱时没自爱”——这再次验证了“处女情结”能把男人带到何等残忍的境地，而且，还自以为宽容……归结来说，你愿意接受的“非处女”女友，附带条件是，她必须是在不幸状态下失去处女身份，这样你才爽，心里才没有障碍。也就是说，她在见到你之前，要么没有性经验，要么性经验必须是痛苦不堪的——你對自己“处女情结”的修正，恕我直言，比古典处女情结，还更不堪，更滑稽，更让男人脸红。

是一个什么样的社会，能让一个男人，宁愿她的女友被强暴，也不愿她原来有过美好的性经验？

你的这番告白，可能第四次伤害了小麦，第一次大面积伤害这个

专栏的女读者。让我再告诉你一个常识吧，一个女人的处女膜，是这个女人可以百分之一百掌握决定权的私人物品，她甚至可以觉得它讨厌而轻易放弃它，她不必保全它从而取得恋爱资格。处女膜，不是男人安装在女人身上的道德小侦探。一个女人在与你恋爱之前，可以有幸福快乐的性经验。

只有人，才有恋爱的资格。

先学做人，先学会说人话，你可能才有追求一个女人的资格。

连岳

2007年7月4日

父亲并无骚扰婆婆的特权

连岳：

开门见山地说，最近碰到了件棘手的事，年龄54岁的父亲因为性要求而频频向我的婆婆求欢。值得一说的是母亲尚健在，且婆婆已年过60余。

6年前，由于我的怀孕，家住农村的父母赶来上海照顾我，为长远考虑，老公替父亲在朋友那里找了一个轻松简单的工作以打发时间。母亲自然留在家里照看幼小的孩子，相安无事多年。近年来的一天半夜，听闻婆婆哭泣，询问之下得知，由于母亲回农村老家有事一星期未回，父亲竟然半夜敲开临时照看孩子的婆婆房门欲搂抱亲热，吓得婆婆当即制止这可怕行为。碍于情面，事后我和婆婆并无向我老公和母亲提及此事，毕竟对于农村出生的母亲来说要是知道此事，重则吐血身亡，轻则抑郁终身。

毕竟，50多岁的人有过高的性要求也不奇怪，但是在自己女儿家里对其婆婆有这方面的要求还真让我觉得无耻。老实巴交的父亲给我们的印象甚好，勤劳，不多语，做事有条理，我实在想象不出是什么

样的冲动让他丧失理智？并未张扬的我们一方面想不出好的办法，一方面又寄希望于父亲的偶然犯错，希望他能自己悔改并收心。但是可怕的事情还是一再发生，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只要母亲不在身边，父亲一有机会就对婆婆动手动脚，有一次，母亲又回老家，他趁着中午的时候赶到了家里（他知道家里中午除了婆婆是不会有人的，我们都上班，小孩也上小班去了），大秋天的还坚持洗了澡之后光着上身就在客厅里走来走去，并不断地用话语搭讪着婆婆，结果当然还是没如他愿。事后父亲得严重感冒，母亲听说父亲生病后连忙赶回，还一直责骂自己没照顾好父亲呢。

天哪，怎么叫我善良的母亲想象得到这背后的原委啊？我该如何面对这样表面不动声色，内心又有如此变态情结的父亲啊，有时候看着母亲一大早就为父亲敲背捏腿，有时候父亲又对母亲爱理不理的样子真是心痛不已，作为儿女，我该如何挽救我们父辈的感情？

偶尔我也会套母亲的话来猜测父亲的真实想法，据母亲所说，父亲和母亲并无过频的性生活，原因一方面是父亲得过腰椎间盘突出，身体并不如以前强健，另一方面，可能保守的母亲觉得对房事已经失去了过多的兴趣吧。在这方面上，母亲对父亲是极其放心的，我想打死她也不会想到会有这种事情发生吧，所以偶尔我们委婉劝说母亲也要稍微主动一点的时候都会被她不屑一顾地笑骂过。

以我三十几年的生活经验，我实在无法判断父亲有如此举动是因为心理的原因还是生理上的原因，难道父亲独独看上了我年老黑瘦，并无姿色的婆婆？

近阶段，弟媳怀孕有喜提出让母亲照顾，但因其家小且父亲还在

上海工作，所以不能随母亲一起前去杭州。母亲现在在弟弟家已经住了一个星期，婆婆在我家也住了一个星期，昨天又发生了这种令人羞耻的事情，我们家是3室2厅的房子，父亲半夜用钥匙开了婆婆的房门……

父亲还是在老公朋友的单位上班，以前听闻父亲为人热心，经常帮助打扫卫生的阿姨一起工作还觉得农村出来的父亲的淳朴，但现在有了这样的阴影，真怕父亲是别有所图啊。

我该如何挽救我的父亲？

丑丑

丑丑:

先说你的一些好话吧。

五六十岁的老年人，也有性需求。知道这点，对中国人来说，并不容易。只要是人，什么时候都会有性需求的。老年人谈性似乎马上就 and 老不正经挂上了钩。这点搞得老年人陷入性压抑——性欲望相对减弱的人反而得不到满足，这是比较古怪的。

说得多了，老年人好像就不会因此犯错误。他们反而化身为道德上的完人。在一个认知错误之后往往跟着更大的认识错误。

老年人跟年轻人一样需要性。老年人也跟年轻人一样，会性犯罪。

对年轻人有用的爱情规律，对老年人一样适用。

年轻人不能因为自己的欲望犯罪，老年人也没有犯罪的特权。

年轻人也许可以通过展现自己的肌肉美而得到异性的欣赏。老年人，当然也可以露，像你父亲一样，但是除了感冒，可能并不能得到

异性的欢心。

老年人与年轻人一样是人。我们的老年人在性上面显得弱势，主要原因是他们多数在经济上处于弱势。David Letterman，这个满头白发的美国脱口秀主持人，经常在节目上秀自己孩子的照片，炫耀自己老婆年轻，暗示自己能力尚存，为什么不会引起观众反感？往俗里说，那是因为他岁入3000万美金，身上永远都是Armani；往雅里说，那是因为他保持着巨大的影响力。

我们这一代、这几代还没有老的人，为了自己在暮年岁月仍然显得酷，仍然有资格爱任何人，我建议从年轻开始，努力成为有影响力的人。

再说你的一些坏话吧。

再不制止你的父亲，他迟早会因为性侵犯而去服刑的。

你父亲对你婆婆的数次侵犯，以我粗浅的法律知识来看，我认为可能属于强奸未遂吧？也许将这个行为请教一下法律方面的专家，以得到更为明确的定性，对事情的进展来得好一些。

对恶行的最好做法就是公布恶行。跟你老公，跟你妈妈说这件事，纵使你母亲会因此伤身体，那也是必须付出的代价，反正你父亲得手后，到时上报纸和判决书，最终还是瞒不了母亲的。为了让妈妈不伤心，而让婆婆被性骚扰，甚至被强奸，那样对婆婆与老公来说也太不公平了——这与你婆婆的姿色并无关系，任何人的权利都是相同的。

拯救你父亲的最好办法就是制止他的行为。家庭成员可以集中起来找他谈话，告诉他们你们都知道他的行为，并且明确告诉他正在朝着犯罪行为迈进（说不定有公安读者看到这里，已经起身去你家带人

了)。你和你婆婆的软弱与纵容等于明确告诉他：这样玩玩没有什么不对的。

从你的来信看，他是一有机会就找你婆婆下手。我很奇怪的是，你为什么能忍受你婆婆生活在恐惧之中？再不制止，就不只是你父亲的责任了，你这个知情者的不作为将是摧毁整个家庭的主要因素。

连岳

2007年7月11日

爱情是两个强人的风花雪月， 不是两个弱者的苦大仇深

连岳：

快五年了，我没有真正开心过。因为我一直受着良心折磨，我背叛了深爱我的先生。我一直和另一个人保持着情人关系，不是没想过要离开他，只是欲罢不能。

我和先生算得上是青梅竹马，我们是彼此的初恋，我们的感情水到渠成，一切都理所当然，我从未有过心跳的感觉，我们一开始就相敬如宾，一如老夫老妻，我以为所有的夫妻都这样。先生是个好人，待我如珠如宝，我们结婚十年，甚至没有红过脸，我们是恩爱夫妻的楷模。我以为夫妻之道大体就是如此。如果不是我们的孩子不幸夭折，我们会继续这样下去。尽管这样说很像是在为我的出轨找借口，我不愿回想那样痛苦的经历，但在当时我的表现已经做到最好，事情发生后的很长的一段时间，我没有掉一滴眼泪，我必须安慰我年老的父母和公婆，还有内疚的先生，我坚强的表现，让我的亲人们松了一口气。没有人知道我在很长的时间里做同一个噩梦，没有人知道我在深夜一个人无声地哭泣。

爱上了我，他希望我可以和他结婚，我知道他为了我已经三年没有和妻子发生关系了，他说觉得如果那样做就是对不起我，尽管我一再劝他那样对他的妻子不公平，但是他从内心不愿原谅妻子当初对他生病时的所作所为。

现在我的思绪很紊乱，我不知道我到底爱谁，我到底该怎样做，才不会伤害他们两个人？连岳，救我。

十月

十月：

同情心必杀技（也称为悲情牌）是在男女关系中常用的。而且屡屡大胜。

这是一种相当符合国情的情感模式，首先，我们不缺悲情，谁拿不出一二点难处呀，谁没有一点挫折呀，这是悲情泛滥的地方。再次，我觉得我们的诸多情感模式当中，爱情是相当稀罕的。这在我们心里腾空了的地方，刚好由悲情来填空。

搞得久了，我们会觉得不幸的人才值得爱。

我的意思不是得回避人生中的痛苦，你想回避也回避不了。痛苦这么多的人生，对作家来说，据说是思考的源泉——遗憾的是，我看没有几个作家有这种思考能力——但是对于普通人来说，我看还是宁愿少一点思考的素材吧。

随便去看任何一个门户网站的新闻，你都会知道我们生活在多么荒谬不幸的空间里，比如我今天看到的（如果你现在正在吃东西，请暂时放下报纸，吃完了，消化完了，再接着看），有个地方的臭豆腐作

坊，为了增加臭味，索性就将大便作为添加物。

我们以后恋爱，是不是有很多不幸可以博取同情？妹妹呀，我原来爱吃臭豆腐，不知吃了多少大便呀……

不幸就像层出不穷的食品危机与环境灾难，我们逃不了，但这不是别人爱我们的原因，也不是我们爱别人的原因。

落难才子有美感，不是因为他落难，而是你看得出来他以后会中状元，或者，他很帅。

我们要有能力消化不幸，再以平常的姿态去恋爱，当你对一个人的同情心占了上风之后，你对他就不是男女之爱了，而是慈善之爱。所以在现实生活中，你会看到一些人，永远在爱人面前呈现出病态，或者夸张自己的病态，去医院查，说不定壮得跟只牛一样，这就是以示弱的方式激发对方的同情心，让他不忍离开自己。

这种慈善之爱，还更有可能不吵架、很克制，因为你觉得自己面对弱者。但是，它没有男女爱情里该有的那种激情、争吵、甚至一点点互相折磨——如你所知，在此之后说不定就跟着一次美妙的性爱。

你对两个男人可能都爱过，但是最后都转化成了同情，对他们不幸的同情，对自己不幸的同情。

怎么选择？让我说个故事吧，情形和你有些相像。原来有对夫妻，感情很好，可惜孩子身体不好，两个人的生活重心就是带着孩子去看病。后来孩子没了，夫妻俩就平静地分手了。对外人解释，他们说太累了，不如各自放松。从我这个外人来看，他们是彼此放一条生路，当两个人的生活记忆里不幸占了多数以后（而且不可逆，孩子是不会复活的），爱情反而没有生存的空间了。

每个人都可能碰上不幸的事情，只有在掌控自己的不幸的前提下，爱上另一个掌控其不幸的人，这才是爱情。爱情是两个强人的风花雪月，不是两个弱者的苦大仇深。

弱者没有爱情，只有同情，很残酷，所以要成为强人，不能在救济所前面排队。

连岳

2007年7月19日

爱情就像钢管舞

连岳：

其实一直想给你写信，只是认为事情的解决最终只能靠自己，所以也就忍了数次，而现在，我真的有点一筹莫展，头脑一片空白。

我今年26岁，烦恼就是结婚和生孩子。(连岳，这话题是不是令你有点烦了，感觉有大量的女读者关于这两事给你写信吧。)我先讲讲我自己在这种事情上的打算。因为没有碰到合适的人，所以我现在不想结婚，而且我不认为到了该岁数，结婚就是急于完成的大事，我更不认为结婚是人生必须去完成任务。结婚或不结婚，对于我来说，是可有可无的事，如果真的碰到一个人，在各方面都适合我，而且我觉得和这人生活在一起，是多么值得的事，那可能我就会结婚了。但是这入什么时候出现，当然我吃不准，是否会出现，也不知道。那么，是否会结婚，我也不能给出个明确的答复。

接下，是孩子的事。连岳，我真是决定此生都不会要孩子。我本身是有点生理缺陷的，而我从小在这缺陷上吃足苦头，一直很痛苦，因为这个缺陷是有遗传性的，所以我坚决不想再让这种痛苦延续。还

有，我始终不认为来到这个世上是一件多么幸福多么值得的事，做一个人很快乐吗？如果让我再次回到二十七年前，让我做一个选择，是否决定来到这个世上，那我的回答是：NO。你瞧，我都是如此考虑生命，考虑人生，这样的我，有什么资格就把一个生命带到这个世上。

而现在，该讲讲我父母的事了。是的，如果我是一个人，我这样去决定自己的人生，谁会来管我？可是我有父母，有我最在乎的父母。他们不理解我的想法，说我思想不正常，说我是一个不孝的子女。勒令我今年，或明年一定要结婚，而且一定要生孩子。当然，因为我的抵触，家庭大战已经爆发了多次。我是不可能说服他们，也不可能让他们理解我的，但是我也不可能按照他们的想法去这样生活，对于我来说，那样简直是生不如死。父母很伤心，我妈几次气得生病，我觉得好愧疚，我无法不去理会他们的感受。父母说，如果我再这样下去，他们要和我断绝关系。哎，连岳，我该怎么办，事情似乎真的没有解决办法。而周围的人，包括朋友，都无法理解我。我现在只想听听你的意见。

小安

小安：

年初在医院陪住了一个来月，因为没什么大碍，病房的条件又很好，我就攻读了一下英国哲学家安东尼·福（Antony Flew）拗口的哲学书《神与哲学》。作为当代最具影响力的无神论哲学家，近年来，有关他放弃无神论的传言不断，当然，我将信将疑，听说他出这本书时，就早早委托朋友在美国亚马逊书店提前预订了。

结果在我的预料之中，安东尼老先生在短短的两百页里，清晰明了地证明了神的不存在。换言之，人活这一世，所有问题都得自己解决。也许，这个情感专栏可以提供不同的看法，稍稍有点助力。所以不必在乎我会不会烦（我不会），你只要问好就行了，你的事情对你来说，就是世界上最大的。

有一天，隔壁病房传来悲伤的哭嚎，原来是一位孕妇死在了产床上。后来略略知道她的病史：她患有严重的心脏病，从怀孕开始就受了医生的严厉警告，劝她及家人放弃生殖的企图，否则将危及生命。而这群勇敢的生殖爱好者不以为然，最后的悲剧就很难逃避了。

生殖好比中国人的宗教，宁愿死在产床上，也不可以向科学与常识让一小步。在生殖的威力之下，男男与女女，以配种为婚姻第一要义，自己存在的意义反而干瘪掉了。甚至连配种都不如，比如猪场配种吧，我们还得尽力把品相好的公母怂恿到一块，充分尊重遗传学。

因为遗传性的生理缺陷而放弃生殖，我支持你的选择，甚至，无条件放弃生殖的选择我也觉得天经地义，生殖权是人权之一，完全可以自己作主，不受他人胁迫。在生殖之前了解双方的遗传病史，更是婚姻的基本道德，它既可以避免让婚姻陷入无尽的悲伤，也不会制造出一个注定不幸的新生儿——他无法享受正常人应有的快乐之时，难道父母可以心安理得吗？

你的父母显然很心安，从他们逼你生殖可以看得出来。这种“生殖教”，要有何等残忍的戒律，才能产生出那些强迫生殖的原教旨教徒？

正因为戒律残忍，个人的定力才更重要。就算是谈情说爱，听起

来是香艳之事，骨子里也得靠对爱情常识的把持。爱情就像钢管舞，钢管要坚硬牢靠，舞才能跳得放松热辣——这条不可移动的钢管是“我是我自己的主人”。将不幸强加于自己的孩子，违背了自己意愿，这种不舒服当然不必揽到身上。

欺骗是弱者的惯技，那么多有遗传病史的人，不也瞒着对方生了孩子。有家庭、有生殖，可以让自己在“生殖教”的压迫之下放松，但是却以他人的不幸（比如孩子与配偶的）作为代价。这是令人恶心的事情，如果这也能称为“孝”的话，那就索性不要吧，断绝就断绝吧。

面对真相是勇敢者的美德，你等候自己爱人的过程，我想可能比别人来得辛苦一些。这没办法，人是生而不平等的，帅哥与美女就是更容易得到异性宠爱，对于绝大多数姿色一般的人来说，就是有委屈。

你比一般人还不幸，而且是与生俱来的，在这种情形下，清醒地拒绝将不幸转嫁给他人，这是你异常美丽的特质，我希望这个世界能补偿你。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7月25日

着轰轰烈烈的世界杯，谈论着渺小的自己。

不知道为什么，竟然就爱上了。我知道不应该，但是真的，真的，除了爸爸，即使是先生，也从没有一个男人这样对我好。如果不是爱，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其他可以让他如此待我。想起这一点，我就觉得心酸，甚至想死的心都有，只盼望可以抛下这一切，从此不再有烦恼。

曾经以为自己可以淡定从容，其实却什么也做不到。我知道我活该受这样的煎熬，我愿意为这样的不伦付出任何代价。

但是我该怎么做？他不让我和先生分手，他说无论如何要让他先走出这一步。好友觉得应该这样，无论如何要给自己留一条后路。其实我从不考虑是否可以有后路可退，只是不想让他觉得我是在逼他，所以我忍着。

他说他会为了我做一回罪人。他说无论发生什么，他始终和我在一起。也许你会以为他是个很巧言令色的人，其实不是这样的。所以他每次说这些的时候，我的鼻子都会酸酸的。

对于先生，我有着本能的抗拒。其实生活是不能用来考验。在有些问题面前，我们显得那么地软弱那么地无力，如果从来没有遇到这些问题，生活也许可以很美满地进行下去，如果遇到了，那也只能是彼此的不幸。即使曾经先生做错一千一万，尽管他曾经伤透了我的心，我还是明白这些都不能成为我身心出轨的理由。只是爱了就爱了，还能这样像擦灰尘一样把这些轻轻抹去吗？

但是他一直说他在等待一个合适的时机，其实在我看来，明明是做一件不合适的事情，怎么可能会有合适的时机？不过愚人愚己罢了，只是这样的理由，我还是接受了。于是一直等待，在等待中哭，在等

待中笑，在等待中煎熬。因为我自始至终一直相信他的真心。

一直想去探究到底是什么原因他要让我如此地等待。其实这样的事情本不是我应该做的。即使知道了答案，能改变什么呢？死得明白和死得糊涂，对于死去的心，有区别吗？

面对我，我相信他是愿意去做罪人的。

于是想和他分开，但每每临了头，看到他，却又想继续等待。

春节，四月，五月，暑假，时间节点一个一个地到来，又一个一个地过去，可是什么也没有改变。继续等待那也许永远不会到来的日子，还是转身离去，这于我真是个难题。都说我是个聪明的女子，可是我明白自己，再聪明的人，缺少了生活的智慧，想要幸福太难了。

杨梅

杨梅：

回答你的问题之前。我要先说一件开心的事情。

上周的文章《爱情就像钢管舞》，那个尝试掌握自己命运的小安姑娘——毫无疑问，我对她是有偏爱的，我喜欢一个人作决定时的美感，因为世道不济，这种美日见其少了。应该说，上一期文章我有所期待，希望小安看了能够开心。暂时的开心也行，反正开心基本上都是暂时的，只要连接两个暂时开心的痛苦短一点，力道弱一点，大概上就可以称为幸福。

结果，报纸出街不久，我就收到了小安的邮件：

今天翻开《上海壹周》时，第一时间翻到你的专栏，一眼看到了我给你写的信，我真的很开心，我知道我会得到你的理解和支持的。

其实，在未读到你的信之前，我已经作出决定，仍然按照我的打算去生活，虽然这样我将面临很大的压力，但是如果屈从于父母的压力去结婚生子，那么，痛苦的将不是二个，三个人，而是更多的人。

即便眼前一片黑暗，但我仍然会去寻找心中的光明。就如很多个夜晚，很伤心绝望，但是第二天太阳升起的时候，我还是会去微笑着面对新的一天。

就让不幸，从我这里结束吧。

连岳，谢谢你的支持和理解，谢谢你美妙的思想给我的生活带来很多快乐，读你的文章常常使我会心一笑。

我一直觉得人类其实和其他物种一样，是分种类的，即便外形相似，但其实分同类，和异类的。(呵呵，这是题外话。)

最后，祝开心。(真是很喜欢你每次信末的这三个字，每次给朋友留言劝诫的时候，我也会在最后加上这三个字，在此，请原谅我的抄袭。)

对于能选择，敢选择的人来说，不幸不过是快乐之源——这么说不是幸灾乐祸，当你作了一次棘手的决定之后，引发的飘逸感，似乎像犯罪一般——怪不得那么多人尽力关掉自己的选项，可能就是承受不了这种快感吧？

看了小安，再看杨梅，当然是不同的物种。前者是浴火的凤凰，后者只是在火堆旁边惶恐的野鸡。也许我不能把话说死，凤凰第一次重生前，看起来不过也是只野鸡，适合站在路边。哪里想到，不过在火里跳了一次死亡之舞，以后就飞翔在云彩的金边上。

美丽人生与丑陋人生，只差一次选择。人活着，在人群与乏味的

压迫之下（这是谁都得承受的），会缩得特别小，状若幽闭恐惧症患者被强行塞进狭小空间——我们蜷曲在子宫当中预示了这是命运必经的一环。

舒展开是自己的责任，其实，无论你从哪个方向推演，做出选择都是必然的结论：若是强者，你甚至能制定规则，怎么会怕庸俗的多数？若是不幸者，你甚至没什么可以失去，庸俗的多数应该怕你才对。

爱情是我们人生最重要的事情，其中的选择也最多。所以，你得做出选择，在分岔的小径，你得选一条继续走；你不会呆在原地，等地壳运动将几条岔路糅合起来。

杨梅，你看到这里知道如何去做，那我目的就达到了。如果你很着急，“你说的都是小安的事情，我该怎么办嘛？”那我就偏不说——急死你。

连岳

2007年8月2日

青草怕蚜虫，铁怕锈， 无聊的社会害怕爱情

连岳，

先告诉你结局吧，就像小时候我们一直看的童话书一样：从此王子和公主过着幸福的生活！

大学那次恋爱，我付出了一切，简单地说包括身体、金钱还有信任。我的第一次没有出血，虽然我流泪了（说不清楚为什么流泪，我想是不是女孩子第一次都会流泪？）。第二次出血了，当时我也搞不懂，以为来那个了。事后觉得可能是处女膜的原因。其实我不愿意说处女这个词，因为在我的经历中它好像从来没有存在过。在我的第一次，他是怀疑的。

大学四年，这就是我遭遇的爱情。我们在互相折磨中不离不弃。终于，在我大四那年，他跟我提出了分手。我的信念轰然倒塌。我同意了，然后就说既然不合适就分吧。结果他又不同意，就这样我的心理也经受煎熬。

当我怀着倔强的心情离开校园时，我来到了上海。突然发现自己远没有想象中的承受力。疯了，在内心，我倒下了。彻底地与他了断

費了九牛二虎之力。

后来，我堕落了，只不过这个堕落来得比你想象中简单。闪电般地谈了三个男朋友，前面两个平均不到3个月，最后一个时间最长，只是因为不给自己继续堕落留机会。就在那一年里，我失去了我新交的好朋友，因为我换男友太勤。

太专注感情，生活注定一塌糊涂。有一天突然发现自己生活在这个社会的最底层，下定决心改变自己，过上父母给我的那种生活。真的是洗心革面。不注重生活细节，不注重吃穿，专注于学习。终于我没能改变我的生活，但是却在这过程中意外地收获了爱情。在那时我遇到了我的先生。我们来自相同的地方，有着相似的童年经历。在一起我们有谈不完的话，终于，我决定背叛我的男友，告诉他说我要跟另一个人在一起。即使是赌，我也要赌这一次。

爱情，真的太难了。它来时悄无声息（走的时候估计也不留痕迹）。他的朴实的爱，总能冲击我的神经。没有花言巧语，没有耳鬓厮磨。承诺让他的爱显得举重若轻。爱是什么？爱就是活在当下，爱在当下。我们闪电地结婚了。比我想象中完美幸福。毫无疑问，我不是处女，但是我老公是第一次。他认为这是很神圣的东西，不愿意轻易尝试。但是他不在意我不是第一次，以前我没有得到的，他一定要让我都得到，让我很幸福。

他满足了我对异性的所有幻想，甚至是超过幻想，跟他在一起我可以是妻子、情人、朋友，或者是小女孩等等。他都能一一满足。他从不轻易拒绝我的要求，尤其是当他觉得那是我长久以来的梦想时。宁愿自己受委屈，也要满足我。这就是我的生活。

今年我们已经结婚6年了，去年我们有了自己的宝宝，还记得我刚怀孕时很抑郁，细心的他发现了，总能给我及时的安慰。至今，我很感激他当时的举动。——这就是我的细心的体贴的亲密爱人！

整理思路，总结我想说的是：我曾经是一个经历丰富，也很堕落，同时又千疮百孔的女子，但是我没有被抛弃，最后我得到了我的真爱，一个疼惜我，娇纵我，视我为灵魂伴侣的人。甚至在我们第一次交合时，强烈的，震撼我的：灵魂与肉体的结合（虽然我们的性爱并不是十分完美）。连岳，你说为什么我可以得到这么多？你知道吗？也许你知道，但是我还是想告诉你，或者说告诉别的徘徊的女子：自立，自尊，自爱！多么讽刺吧，我居然也配自立自尊自爱？我是不是并不重要，关键是他认为我是。

说来是不是觉得男女关系就像是斗智斗勇一样？我觉得是，你可以不赞同。女人只有自己风骚了，男人才会觉得你妩媚。过程可能很辛苦，可是一旦习惯了，或者生活走上自己的轨道了，一切也就如沐春风！

另外，告诉你一下，生活中，我是一个很单纯，而且非常善良的人。可以委屈自己，但是一定要帮助需要我帮助的人。很理想化，好多现实的东西考虑不到。但是他陪我一起做梦，不叫醒我。

还是那个女孩

还是那个女孩：

这是我一直期待的一封邮件，终于来了。要有这样一个女人，她吃尽苦头，最后得意洋洋地获得幸福。小美人鱼在现实的阳光之下并

没有化作大海的泡沫。我们于是相信爱情理论不是童话，而是《木工指南》、《电工指南》一样的实用技法。

很可惜，最后呈现出来的邮件只有原文的一半。

我喜欢你这个得意劲。我甚至愿意将你视为这个专栏的形象代言人。丑陋的现实非常强大——而且一直会这么强大，前往幸福快乐的路漫长而绝望。在这种困乏当中，许多人说，算了吧，我的坚持没有意义。于是变成了丑陋的一部分，甚至，他们会对幸福，抱以更加尖刻的嘲笑。

他们由受害者变成了施害者。我很看不得这种自虐，明明是自己受了伤，却要极力证明痛苦的合理性。

爱情属于个人主义范畴，一定得够嚣张，够无畏，一定得敢赌。它对一个乏味的社会来说，是破坏力。这样的世界极力要把爱情纳入程序。所以一个女人失去了处女膜，与男友分手，甚至事业有成，都成为她不安的来源。

青草怕蚜虫，铁怕锈，无聊的社会害怕爱情。

你若因为爱情而承受压力——这是一定会发生的，你要知道，这是必然的。爱是好东西，不会轻易给你。顺着窄路，进窄门，你才看得到她。话说回来，又有什么好东西是容易得到的呢？

当一个无聊的人，其实是最无聊的选择。一个无爱的人，她得眼红那些有爱的人，她得抵毁一切肯定爱情的言论，她甚至不敢看《上海壹周》。

相信爱的人，总觉得爱情稀少。对这种小小伤感的补偿是，不相信爱的人，总是看得到相爱的人。相信爱的人，大不了有点失落。不

相信爱的人，至少得生活在嫉妒当中，眼睛像兔子一样，一直是红的。

如果说我对今天这封邮件有什么不满的话，那就是不够拽，还有一丝委屈与自轻。就是一丝也太多了，全部得去掉。

正常的女性得有奥普拉·温芙瑞 (Oprah Winfrey) 那种行事方法，这位美国最大牌的脱口秀主持人，了不起的公共知识分子及意见领袖，9岁被强暴，14岁生子（孩子出生不久就死了），在她看来，这不是她的瑕疵，而是世界欠她的一大笔债，她不仅可以坦然面对，更是自己征服世界的动力。

我的一位朋友也常看这个专栏，她感叹说：怎么会有那么多烦恼呀？但是看得多了，却有这样的效果：非常非常想要谈恋爱。

我将这句话视为奖赏。

奖赏那些相信爱情的人。所有爱的烦恼，其实都是爱的诱惑。

连岳

2007年8月8日

这孩子说得对

连大仙：

您好，虽然对您的仰慕之情如滔滔江水奔流不绝，但是我现在实在是很烦，所以改天再专门发邮件颂扬您的丰功伟绩。

我就是一神经病。年方16，正是您天天想着谈恋爱的年纪。想问问您，您当初是怎么谈恋爱的？

我这人比较其貌不扬，桃花运基本上没有，所以经常性想得比较迫切。我的好朋友兼老师说要想有男孩子注意你你就先把自己弄得漂亮一点，可怕的是我不在乎，他爱看不看。

曾经有两个极其可怕的人向我表示过好感，把我给吓着了。我发现喜欢我的人肯定都是不正常的人。

早两天飞机上偶遇了一个小弟弟，比我小两岁吧。挺漂亮的俄罗斯混血儿。3个钟头说得挺开心。我开玩笑说要不你做我的小男朋友吧，他应了。晚上回家上QQ，他跟我讨论了一个晚上怎么称呼我的问题，而且表现出对这所谓的男女朋友关系很认真的态度，让我很惊奇。于是跟他解释了一堆关于爱或喜欢的基本观点，还说到很多以后以后

再以后的事情，以为算是达成了共识。第二天下午约出来见面，费劲千辛万苦找着他了，我们就那么瞎逛。我是个极其不会玩的家伙，我的兴趣是听歌看电视，把这小弟弟给闷死了，他说我把他弄得生不如死了都。他第一次来广州，哪儿都不认识。很巧，我在广州住了很多年，我也什么地方都不认识。一个晚上在郁闷中度过……神经……

当然我很难过。虽然我可能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喜欢这孩子，但是这个年纪的小孩子谁又能说是真正的喜欢呢？我以为如果互相喜欢，就待在一起就够了，即使不能够待在一起，有什么心事也可以分担一下，朋友和恋人的区别不是成年了以后才比较明显么？我也希望可以抱抱他，把脑袋靠在他弱小的肩膀上，牵着他的手瞎逛。但是他说这样什么事都不干实在是受不了了。我突然很想请教那些达人们拍拖的时候都在干什么，据我观察，唱K，逛街，看电影，搞点小动作，头两个是那孩子最讨厌的事情，第三个是我比较讨厌的事情，最后一个现在看来是没可能的事情。我原本应该可以带他去溜真冰打电玩，那都是我从没干过的事情。怎么这么费劲呢……

我说我失恋了，他说你还没恋过呢失什么恋呢。

这孩子说得对。

可是我们都不知道到底什么叫谈恋爱啊，怎么个谈法啊。

我说如果有天你不喜欢我了或者喜欢别人了你一定要马上告诉我，他应了。可是他现在又不说不喜欢，这算怎么回事啊，啊？

有代沟啊……我要怎么去讨一个热爱劲乐团和QQ音速的小孩的欢心呢？我是挺想让他开心的啊，何况他最多在广州呆10天。

啊混乱，原来小孩子玩这些这么累。可是我周围的那些一个两个

不是挺热乎挺来劲的么……

我迫切需要答案，但是我也忘了问题是什么了。

疯了

瘋了：

你这孩子说得对。

对在什么地方，我也不太清楚。

对在单纯吧。这可能就是恋爱带来的好处吧？这个社会，习惯上，把大学生都看成没有性欲的傻子，看到这封16岁小姑娘的邮件，可能会吓死吧？

吓死几个最好。

这封邮件多开心呀。虽然她说的全是自己的烦心事。想想看，谁的恋爱经验中有这样的开心呢？谁有这样自嘲的冷幽默呢？谁在恋爱当中，什么都没做，就是呆在一起发傻，也这么心醉神迷呢？

这一切都是爱情才有的。这16岁的小孩轻易就得到了。

你有吗？

你没有，你只是在无穷无尽的痛苦中没顶，你什么权力都有了。可是你厌恶了她的手；哪怕她只说一句话，你也没有耐心听完，没有吻、没有性爱；生活没有惊喜，疲倦得连抱怨都停止了……

两个成年男女，彼此押送对方走向人生的尽头，沿途没有任何风景。

这就是合法的、成熟的性关系。

怪不得我们不对小孩及时进行性教育、不许他们交朋友、谈恋爱。

原来是因为嫉妒。他们不考虑物质、假装设计未来、对家世、背景、财力、名声没有任何要求。他们就像两只小狗，彼此亲热地嗅一嗅。

他们当然可以恋爱。

年纪渐长，快乐渐少。或者说，成年人得到一点快乐，成本太高了。不像孩子，他们似乎就是为了快乐而生。

我们习惯把爱情说得一钱不值，然后对别人说，这就是爱情。

我们热衷于把寄生在势利、庸俗与无趣之中的男女关系定义为爱情。

我们躺在阴沟里偶尔仰望星空，并不惭愧，反而说，我知道北斗星有何意义呢？

我们得向孩子学习。他们的友情，他们的爱情——别说他们没有爱情，是我们没有爱情——他们的纯粹也许像露珠一样短暂，却正是我们所没有的透明。

有次我在雨后的小路上碰见两个小孩，一枝花低垂，小孩站在它前面议论：

不知道可不可以吃呀？沉默了一会，又说：不知道可不可以吃呀？然后一人摘了一朵，吮吸一番。

而我并没有做这个实验。可能你也不会，如果你是成年人的话。

所以我们不知道花的味道。

以上这个故事也类似跑题，不知道和爱情有没有关系。我认为有。

真正相爱的两个人，无论再怎么聪明，可能在一起也不爱议论大事件，反而回归到孩童时代，甚至就是像两只狗，轻轻咬一咬她，嗅

一嗅她，抱抱她。

可惜太奢侈了，不是每个人都有这个命。

有些好的属性，只有孩子天然具足。由于他们是受管制对象，他们不愿意说，我们往往不知道这些天然属性是什么。

今天多好，有这个孩子的邮件。让我们知道，异性的存在，爱情的可能出现，是让我们多么快乐的一件事。

从什么时候起，我们失去了这种快乐的能力？

当然，是疯了以后。

连岳

2007年8月15日

看来爱就是人生的原型

连岳：

你好，我16岁，是个男的。

从小别人就认为我不正常（其实谁正常呢？）

小学一至五年级的时候，我对那段生活已经没什么记忆了，我既不看动画，也不玩电玩，更不与别人打架，当然也不爱学习啦，只记得考试总是倒数，一发试卷就挨打，可是，可是我竟然一点改变都没有，依旧每天发呆。

六年级时，我遇到我生命中目前为止最重要的一个女人，是我的班长（虽然母亲也很重要，但不一样）她是一个很有魅力的女孩，忧郁，豪爽，成熟。在某种意义上，她简直就是亚马逊女王，她就坐在我的身边！我感觉我的生命才刚刚开始，我感觉自己充满了激情，我迫不及待地想去迎接每一个和她在一起的时刻，那段时间的每一秒种我都是快乐的。我们每一天坐在同一张椅子上，我们交谈，我们欢笑，我们上课时看韩寒的书，传纸条，下棋。直到被班主任喊去“喝奶茶”，站在办公室外的时候，我们相视而笑，那一刻，我才明白，飞蛾在扑

向火焰时心里也是极其快乐的啊。我别无他求，只要她对我微笑。

现在想来，那段生活真是太奢侈了，那就是爱的感觉吧！

也许是爱的代价，也许是我在一年间耗尽了几十年的快乐，后来，虽然我也奇迹般地考上了重点中学，但是她却去了其他的城市，也许她永远都不会知道曾经有一个小男孩那样地在乎她，也许我只是她身边的一片云，稍纵即逝，可是我这片云却在她离开的夜晚哭了一夜。

后来，我实在是郁闷极了，便开始叛逆，逃课，上课不听，骂老师等等。也经常被喊去“喝奶茶”，也经常站在办公室外，可那种感觉早已无影踪。只是无尽的烦恼与痛苦。

初三时，还是无聊极了。于是便开始努力学习，渐渐地与班级里的其他人脱离，开始封闭在自己的世界，不敢面对自己，面对社会，面对家人。身心都受到了不小的伤害。

中考时，我是班上的第一，全市的前一百，可是仍然不快乐。

现在呢，我依然学习不错，是班干，是班草。可是这只是我拿来掩饰自己迷惘与自卑的武器而已，我真的很自卑，我不知道怎样让自己重新被自己接受，让别人接受，我不敢与人交往，并不是因为人们想象的孤傲清高，而是我怕别人在了解我之后会看不起我，我只是一个平凡的人，可是他们现在对我充满了好奇，其实，我真的很需要朋友，我真的很需要倾诉，我真的很需要爱，可是我也怕再受到伤害，毕竟我感觉我已经经受不起别人的攻击了，因为我自己的攻击已经让我招架不住，我现在每天必想的一个念头就是死，我怕它成为现实，我不是怕死，我怕的是死之前的孤独与绝望啊。

最近，有一个女孩向我表白了，我几乎没有和她说过话。我不知

道怎么去面对她，回答她，我怕她是在玩票，我怕她迷恋的是我的孤僻，我怕她会不喜欢那个真实的我。并且我对她也没有什么感觉，毕竟我对她一无所知，我应该给她和自己一个机会么？我还有可能重新获得新生么？我有太多的疑惑，也有太多的恐惧。

无论如何，谢谢你的倾听，谢谢！

Wo

Wo:

原以为上一周16岁女生的邮件，是偶然。

于是马上又有一个16岁男生的邮件，告诉我，不，不是偶然。

本来想，算了，不必连续回复这么“幼齿”的邮件，毕竟，情感问答专栏都是成年人在关心，孩子的问题当个甜点可以，甜点连吃两道，可能等主菜的人会不开心了。没必要帮《上海壹周》拓展低龄市场吧？

马上就被自己的想法吓了一跳。鄙视了一下自己。当必然的事情出现在自己面前，我竟然没有分泌足够的肾上腺激素，把这礼物收下，有点煞风景，就像美人抛个媚眼过来，我却嫌她走路不专心……看来我忘了自己15岁的恋爱了。

说了这么多，我是请成年读者，和我一样，将这两封邮件当成宝贝。是来唤醒我们关于爱情本质的，它们像幸福的闪电，暗夜里，我们和仇人纠缠在一起，伸手不见中指，那闪电不仅带来强光，它还劈掉了仇人。

爱情的仇人是什么？是不爱，是无情。

孩子们述说他们的爱情，就只有爱情。

许多成年人热爱阅读《海的女儿》、迷恋《小王子》，从童话当中看到了人性的普遍寓言。似乎长了许多见识。

有天晚上这个人听见敲门声，他开门看，是一个小姑娘，他不耐烦地说：我在看《海的女儿》呢，去找别人玩吧……

第二天晚上，他又臭着一张脸对忽然造访的陌生小男孩说：我在看《小王子》呢，你去找别人玩吧……

他不知道，拒绝的两个孩子就是海的女儿与小王子。

在弗洛伊德已是常用词的现在，我经常听到有人自我分析，将种种成形的苦难倒溯回某片童年的阴影。对童年决定论我总是敬而远之，因为我觉得它忽略了我们现在的快乐，它并不愿意寻找快乐的源头，让人初初一看，觉得人生太难忍受，你看，痛苦的味道从童年的故乡飘过来，而快乐就像出门前喷的香水，就是取了“毒药”这么吓人的名字，不也慢慢消散吗？

孩子的爱情，他们觉得很痛苦，可是我们看来，却觉得他们快乐。至少，你看，把文字变得那么漂亮。他们的爱情其实是痛苦的，不仅被成年人控制的世界放逐、禁止，分离更是不可避免的。

但是为什么看他们的故事，会不自觉微笑呢？——当然，我不排除有些气得吐血的父母与老师——我建议他们不要吐血，那样也涂抹不了真实的成长。

我们微笑，那是我们在看着自己的爱情原型。

这样的爱情，不正符合许多爱情元素吗？喜欢一个人，就天天想着和她在一起，为她强大，为她自闭，为她孤傲清高，为她自卑，没

有她，就感到“死之前的孤独与绝望”。

这些话，孩子说出来，我们觉得可笑，因为他是个孩子。

这些话，成人说出来，我们觉得可笑，因为还像个孩子。

爱情原形变幻诸相呈现给你，你都觉得可笑，那你到底想怎么样？

看来你只想以爱的名义骗吃骗喝骗性交，其实根本不在乎另一个人。

连岳

2007年8月22日

像个单纯的姑娘那样去恋爱吧

连岳：

这个专栏看了一年多了，也写过一封不清不楚黯淡无光的信件，黯淡的原因，是我不够坦诚吧。

这么说吧，跟大多数写信说明的人一样，我还算是一个美丽的女孩，有些清高，落落寡欢的气质。这一点好像比较吸引一些弱齿的男孩，后来好像也吸引一些谢顶男。但是形成这种气质的原因，却是缘于一个像梦一样隐约的意向。我说它是梦，或者意向，只是因为在这段时间之内，我没有足够的勇气面对它。

这个梦在幼儿园的时候发生，等大约初中(记不清了)，我才明白其中的意味，简言之，我可能发生了一些事情，再勇敢点吧，可能像洛丽塔一样遇到了亨·亨。你会嘲弄不够勇敢的这种勇气吗？

因为我的诚实可信，我又知道有两个朋友有过这样的经历。

为人父母，看到后应该会希望养育的是个男孩吧。

直接的结果，是我成长为一个冷静、清醒的人。这段记忆只是偶然浮现，或者化身为噩梦的形式，但不自觉地影响了我看待男生的态

度。我当然没有性取向方面的异常，只是，我很难接受一个男生的外在，为此产生的疏离感，使我总是反复无常，并断送了一段两年多的异地恋情，我曾经努力想要去爱的一个个性单纯的男孩。

现在我身边有一个年纪大我一些的男人，有些极端，但秉性单纯，他说：我对你是无害的。就因为这句话，我没有排斥感地开始与他接触。

可是，好像即便坦白一切，并且他明确告诉你他不计较以前和以后，只是不想放弃地愿意爱你，到最后，还是会要求承诺的吧。比方结婚。我觉得我不爱他。但尝试着接受一个男人。在这样的一次尝试中，只进行到一小半，我害怕了，他很快就停下来，在看似很安全的时期。我怀孕了。世界上会有第二个这样的玩笑吗？原来，我真的没有第一次，但重要的已经不再是验证那个梦的真实性，只是像个天大的玩笑，意外就来临了。

我说过他是一个很爱我的人，遵从了我所有的意愿。一个胚胎没有了。多了一个做噩梦的源泉。我更加明白我不爱他。但是，这样清醒的我会去爱谁呢？

如果我真的爱的人出现了，我可以和他没有束缚地生活吗，正常地生活？

但这些，连岳，并不是需要你费心解答的问题。只是，在写它们的时候，我更加清楚地意识到了自己的可笑和悲哀。

我没有放纵的态度，没有需要倾泻的欲望，可能我更愿意被裹在茧子里，这不是你会举手赞同的态度吧。如果自我是一种真实的态度，能不能有一种态度叫做无我，没有那么高级，只是没有我，看不到我，生活中都是假的我，万象与无相，我并不很懂，只是这一种，你能否

举手，称其真实？

生活中，我还是开心、沉默，有些怪异的脾气，梦只是梦，我还是照常以这个年纪会有的轨迹在生活。

只是，更担忧，我会因为一味的拒绝伤害一些爱我，和貌似爱我的人。也为此让自己难过。我真的可以不要依靠爱来生活。为什么他们不可以？

我已经忘了写这封信的原因了。

祝你好，并致以一个同样噩梦缠身者的同情和慰问。也祝你的妻子安康。

洛

洛：

我知道发生什么了。没有回你第一封信，你原谅我吧。

在进入正题之前，先说几条真理吧。因为是真理，所以显得很冷酷。

一是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不幸的人，小女孩会被性侵害，小男孩也会——迈克·杰克逊著名的恋童官司就是一例——所以不要产生女性天生更不幸的偏见。当然，作为受害者，似乎也有偏见的权利，这就像悲伤的人可以痛哭。

但是，这个偏见权利是有时效的，这又像悲伤的人痛哭几天可以，痛哭几年就不利于自己的健康了，从而成为悲伤控制的鬼魂。更不幸的是，超越时效的不幸感会引发旁观者的反感——这引出了第二条真理，旁观者永远是绝情的，原来斩首示众时，死囚临刑前的一哆嗦都

会引来倒彩，觉得他不够酷。

若不是不幸到彻底失去生命气息，不幸者只能接受这个现实：不幸者只能靠自己攒点力气走出不幸。

让我换个形象一点的例子来说吧，比如你，一个美丽的女孩，清高，又落落寡欢，因此“比较吸引一些弱齿的男孩，后来好像也吸引一些谢顶男”。另一个女孩，不美且流俗，就绝吸引不了“弱齿的男孩”，当然，她后来也会吸引一些谢顶男的——都谢顶男了，还有什么好挑的。

丑女孩在这里就比较“不幸”，但是，世界——尤其是谢顶男——不会为她而改变，他们仍然只着迷美丽的女孩。丑女孩自暴自弃并不能增加一丝可爱，她只能靠性格、智商或者干脆是韩国游来扭转劣势了。

童年的不幸，只是无形的伤害，这比长得丑容易纠正。

很多成年人的不幸，自己要负责任，所谓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孩子的不幸，孩子一点责任都没有，只是纯粹的受害者，他们不必承担任何罪责。因为童年的不幸而觉得自己不完整，有裂痕，那是为施害者承当道德重负，不仅毫无必要，更是把自己变成指责童年受害者的恶人。

当然，心理阴影是有的，就像你现在一样。这个世界才会有心理医生、有神父、有情感专栏。我能给你提供的技术性建议是，你的不幸只能跟陌生人诉说，心理医生泄露病人的资料，是会被取消行医资格的，他更不允许与自己的病人恋爱——这涉嫌利用病人的弱点。而神父把信徒的告解提交给警察，他就是背叛他信仰的上帝。至于情感

专栏作家，倒是没有什么具体约束，不过，他不可能知道谁写了这封信，哪怕来信者就坐在旁边。这种种倾诉有利于走出心理阴影——这也是你为什么会写第二封信的原因。

不要把自己最不愿意诉说的不幸告诉你的恋人，你的朋友和那些认识你的人，如果沦为谈资或者被其中的一些人所利用，这种不幸就在继续生长。

我这个陌生人，能明确告诉你的是：生为女孩，没有错；生为漂亮的女孩，也没有错；由漂亮女孩变成漂亮的姑娘；更没有错，反而是有责任感的表现。因为这些因素所承受的不幸，她不会变得不纯洁。

像个单纯的姑娘那样去恋爱吧，你本来就是单纯的姑娘。还是有些男人值得爱的，他们会以各种形态出现，有的弱齿，有的也谢顶。

祝开心。替我妻子谢谢你的问候。

连岳

2007年8月29日

论不宜与老友上床

连岳：

当然，这并不是一个故事，是真实的。

我相信也是普通的，正如千百万个曾经发生过的故事一样，不过，我一直试图给他一个不一样的结局。

虽然，很难。

我已婚，有子。

丈夫是高中同学。高中毕业后，他追我的勇气和举动，曾经是我们那一届的传奇。

后来我们在一起了，十五年。

十五年来，他对我始终如一。

我们不乏激情，也没有所谓的几年之痒，至少，暂时没有。

他是那种很现实的人，从来很蔑视任何脱离实际的想法和念头。

而我，是那种没有梦想会死，曾经是个类似愤青的人。

我们这样的两个人在一起的唯一问题是，他只关注生活，我只关注思想。

所以，我经常被他K，被他骂不切实际，而且对我谈论生活以外的话题很反感。

因此，我们只谈生活。除此，我们没有任何问题。

事实上，我们的婚姻还是很不错的，平常的相处也很有火花。

但是，我是一个很男生性格的人。我喜欢交朋友，喜欢思想火花的那种碰撞。

我一直很遗憾自己不能大碗喝酒，大口吃肉，与人彻夜长谈。

当然这些都曾经有过，那是婚前。

你知道，一个女人结婚后，要找人思想火花碰撞有多难，女友都忙着老公孩子，异性朋友又不方便。

唯一一个异性朋友，大学时的同学。到现在也是十五年。

他是我倾诉垃圾的对象，十五年来，我的理想破灭，为生活放弃自己的追求，做一个商人的委屈，他都知道。

在我精神最痛苦最困顿时，也是他帮我渡过。

我的老公，当时，因为事业不顺，很萎靡，我不敢给他任何压力。

那几年，我一个人赚钱，放弃自己本有机会从事的最喜欢的职业，承担了家庭的所有压力。

一直是他，帮着我走过。

当然，我的胡思乱想，他也都很捧场地倾听，因此，我什么都告诉他。

故事很俗套地发生了。

有一天，我们发现，原来彼此相爱了很久，却都没有告诉对方。

然后很俗套地挣扎痛苦。

到目前为止，我们都未越过道德的底线。

他问我为什么不？

我说，因为：一，我对自己有期许，期望自己做一个简单的快乐的人；二，我对婚姻有承诺，而我坚持做个言而有信的人；三，我觉得身体的分享是种罪恶；四，要我伤害另一个人，不如干脆给我一把刀，让我自尽算了；五，看过的所有故事都告诉我，越线的结局都是悲惨的；六，男女感情，一旦越线，要么结婚，要么分手，而我还想要你这么一个朋友。

话是这么说，要坚持却很难。

我已经准备在未来两年内不见他，在不能有效控制身体的冲动之前都不见他了。

可是，又觉得这样对一个朋友，很残忍。

人生有几个十五年的朋友？

要怎么做，才能让一对相爱的朋友保持亦远亦近的距离？

Smile

Smile:

你一周内给我写了七封邮件，还是选了你的第一封邮件。还好，没怎么误事，你们忍了15年之后，这周也忍住了。

看来，还可以继续忍下去。

你在后面一封邮件里提到自己的物理条件“我是一个瘦小的，相貌平凡，缺乏凹凸有致的身材的女人”。——我们从纯粹分析的角度出发，你是否存在饥渴？换言之，是你更冲动，还是他更冲动？

如果你们终于控制不住，我想有一点要说明，性，不是你在付出，他在享受。快乐也罢，罪错也罢，你们双方得共担。

你自己的原则已经很清楚，总共有六条红线。可是你还是写了七封邮件给我，以此看来，你的原则在动摇，你快忍不住了。

不必讳言，性需求在我这儿一般都会得到满足——当然是观点上的，因为我觉得绝大多数的性压抑是愚蠢地自寻烦恼。

性得不到满足的人，有两个下场，一是从此假装清高，丑化一切与性有关的东西，因此他看到世界上所有的物体都指向了性，圆柱体与圆形毕竟是物质世界的基本构件，无处不在。

另一个结局是，他看到了所有物体也指向了性，挑逗着他的性欲望。他于是像个人肉炸弹，随时会将自己炸成碎片。

这样当然都不是快乐的人生，也不是丰富且深刻的人生。

性本来是很单纯的事情，就这么被搞复杂了。对于单纯的人来说，性不就是体操的一种吗？完了可以忘掉，也可以继续深入。

可惜，你是个复杂的人，无法重归单纯了。这也不是什么坏事，针对你的特例，我会一反常态地建议你继续忍下去，因为我觉得性这种事情你们都可以忍15年，算得上一流的忍术大师了。忍15分钟我都觉得很了不起了。

你和他都是需要友情的人，你们也得到了友情，你后来的叙述当中提到，他甚至可以在你情绪低落时，屡次专程坐飞机听你诉苦。

我们都需要友情。友情某种程度上比爱情更为重要。这是美国情景喜剧永恒的主题。

对异性可以杯水主义，对朋友却要像狗一样忠诚——不能和朋友

上床的三段论大前提也由此得到。对床上的异性，我们喜新厌旧，如果床上这人原来是朋友，那就意味着以后不能对他像狗一样忠诚了。

性交与朋友不可兼得，舍性交而取朋友也。

因为性不是稀缺品种，朋友是。最简单的标准：性买得到，朋友买不到。一定要用女性视角来说的话，一个女人可以很容易与男人发生性关系，却很不容易与男人建立友情。

友情又不像爱情这么难打理，有时候几年才见一次也可以，开开玩笑，吃点好吃的，就可以开始交流自己隐秘的心事——你的性幻想对象老婆不一定知道，却可以和朋友讨论——因为在老婆面前，答案只能是她；在朋友面前，这样虚伪会让你丢掉荣誉。

当然，你非常想跟朋友上床，不惧怕以友情消失作为成本，那也是你的自由选择。以15年的友情赌一夜，输了也算是个豪赌吧。

祝你赢得快乐。

连岳

2007年9月5日

和老友上了床以后怎么办？

连岳：

刚刚看完今天的《上海壹周》（那个隐忍和好友上床念头的故事）。我的事情没人可说，和上期情节不太一样，但主题或许可以来一个承接。

我，女性，30不到，未婚，工作收入、教育背景良好，外貌从小到大也没影响过我完成任何事情。

当然作为一个异性恋者，在一个方面还是需要男人的，那就是性。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大多数女性都是因爱而性，而大多数男人真的是因性而性，这种事情口是心非的人太多，思维被灌输成固定模式的也太多。我认为爱应该和性有关，但性有时候可能就是性。当然单纯的性应该受到约束，可很多时候并不是那么让人容易控制。性是男女双方共同享受的，即使女人的生理相比较男性来得薄弱只要懂得保护好自己，在性方面根本就没有什么谁吃亏谁奉献的说法。如果你情我愿且非交易，那不管有爱与否，彼此都将会快乐而满足。当然社会大环境的观念似乎和我的想法还有着相当大的差距，尤其是很多男人，

即使他们心中欢迎你的行为，但心理上还是会作鄙视状，仿佛心态的开放就是可以人人得而上之。但对于我来说这些只牵涉到一个道德底线的问题，我的标准是不给他人带来伤害，可惜我说了很多事情并不是那么让人容易控制。

D是相交10多年的好友，至于我们为什么会上床，我将其归咎于荷尔蒙的分泌和男女之间单纯的性渴望。要命的是，第一次是我主动的，后来这样的情况又不止一次。看我就是这样一个不安分的女人，那是说得好听的。说得不好听的，估计把我浸猪笼的心都有。D对于我们的这段关系是用“just have some sex with each other”来定义的（看，都没有合适的中文词），我认同。和男友的性没问题，可为什么又会沉迷于这段关系，难道真的是中餐吃多了就要偶尔改吃西餐？不过介于我曾经对于他人有过拿得起放得下的例子，所以一切都随心随性了，除了面对男友时候的那一点愧疚。可笑的是，我和D还要毫无破绽地经常和一群人一起唱歌、打牌、吃饭，然后互相乱侃，一如既往地彼此嘲笑，可是我们的位置却越坐隔得越远，两个人的关系就像卡在那里。而他们个个都有一双毒辣的眼睛，包括我自己。发现D和Q在一起举止过于亲密的可不止我一个人。我仗着“便利”问过D，他矢口否认，我觉得他没有理由隐瞒我，同时作为共同认识10多年的Q（我们关系一直很好），她也一样在餐桌上把我们的怀疑当笑话讲。可是昨天一起吃饭后，我居然半夜里因为梦见他们的亲密而忽然醒来，也终于意识到我太高估自己，也太低估别人了，这段关系真的困扰我的心了。

深夜我坐在床上分析：对于男友我肯定是爱的，我们共同经历的日子让他在我心中的位置无人能替。那我爱D吗？心跟着身体走从来

都是男人用来骗女人的，我想我一直喜欢D是肯定的，和D在性方面很愉快也是肯定的，但我不爱他，或者说远没达到那个程度。那是我嫉妒Q？大概有点，她比我女性化多了，也很受男人欢迎，可过去为什么没有因此焦躁？还是因为性的吸引，使得我对D的占有欲空前地大，以至于每根神经都敏感？但是不管真实原因如何，这种不爽开始严重影响了我的判断能力和心态，甚至于D的一句废话我都能听出不同的意思。根本不用任何人提醒，我知道唯一的办法是远离这段不健康的关系，否则不但我的男友受到伤害，我自己将是最大的倒霉者。可是新的问题出现了，我如何在远离这段关系的同时不远离D这个难得的朋友？连岳你在这期专栏里说当和自己的好友上床的时候，我们无法再对他们像狗一样忠诚了，那么怎样才能把床完整地踢掉再次回归成狗？抑或真的都回不去了，不能再心存幻想？

小C

小C：

你和老友의 性关系，形容为“just have some sex with each other”，哪里会没有合适中文可以形容？中国的男人可能惨一点，中文可一点不差，这种关系就叫“不要捞过界”。

想得通，万事万物都在其合适的位置。想不通，蓝天白云都让你觉得颜色搭配不对。今天死掉的帕瓦罗蒂，你不能拿着billboard或英国每周40曲去贬低他，说你老人家好像从来没有上过排行榜，他唱的是歌剧嘛。反之亦然，拿他飙高音C去羞辱50 Cent，也无聊透顶。

再牛的人，都有自己的领地。狗会在自己的势力范围撒尿为记，

越界了态度就大大不同。我们上周说别和老友上床，就是这个意思，床边是友情的极限，上去了，朋友就没得当。

遗憾的是，有人没等到这篇文章发表就和老友嘿咻了。你的乱证明上周的说法多么正确，和老友上床，不仅意味着失去一位老友，甚至与一群朋友在一起都尴尬。

当然，责任在我，我应该在你们上床以前发表文章的。不过，时间无法倒流。那我们只能接着解决问题了：不幸和老友上了床怎么办？

一是离开这个朋友圈。值得提醒一下的是，有些老友淡出，并非其中一定牵扯到了性，可能就是单纯的不合。老友关系可近可远的特点，相当有利于撤退，恋人的短信迟回一小时，后果都会很严重，朋友十年不见也许仍然是朋友。离开老友可能会有一些伤感，不过，把它看成交些新朋友的机会，也不错。我们对朋友圈会形成强烈的依赖，有瘾性，某种程度上也会把我们关在一个小圈子里——如果彼此恭维得过分，那就更可怕了。

离不开的话。你们还有更有利的条件，罗敷无夫，使君无妇，把老友变成老公，是恋爱，就不怕所有人知道。恋爱失败也无所谓，至少老友圈的其他人不会因此失去，你的友情损失值减少到最低——基本上转嫁给了朋友们，他们以后请客得花两份钱了。

也许你会说，连岳，你没有注意到我这句话“对于男友我肯定是爱的，我们共同经历的日子让他在我的心中位置无人能替”。原来是这样，那你就捞过界了，好好回去爱男朋友吧，既然他在你心中的位置无人能替——在床上倒是有人可替。偷吃没有偷吃出严重的结果，已经是欢喜佛保佑了，还想那么多干嘛。

男友不可替代，和老友上床，还要吃老友的醋，上完还要恢复老友身份。你号称洒脱，一上来对性发表了一通看法，表示自己挺酷的。其实还是一个便宜要占尽的人，说那些道理，不过还要占一些“知性”的便宜罢了。

人当然要作出取舍，舍当然会有不情愿。你不愿意，其实你的问题可以换成另一句更直接的：“我究竟能不能所有的好处都占全？”

也许傻子都知道答案是什么吧？

当然，对于一个贪小便宜的人来说，我知道她只想从我这儿得到便宜她的答案。所以我就顺着你：是的，你什么好处都能得到的。你哪里是心存幻想，你要得太少。

连岳

2007年9月12日

爱情得建立在公平的基础上

连岳：

在浩如烟海的邮件中，倘若你真的能看到我的这件，怕也是我的幸运吧。

怎么知道你的，怕是有些巧，没看过《上海壹周》，没读过《南方周末》，没喝过你的“鸡汤”，却在一个午后偶然在《城市》上见到你的《我爱问连岳》。“值得一读再读的疗伤之书”，也许就是这句话，让我决定了解你。

忘了自我介绍，17岁，升入高三，迷茫困顿痛苦。(不过我想，给你写邮件的人，怕是没几个清醒。)你即将要读的，又是个滥俗的故事，当一个学生爱上老师的无助。

他是我高一的班主任，温和睿智，在学校有不低的声望，人却低调内敛，已婚的中年男人。由于始终安慰鼓励因不适高中生活而沮丧的我，令我对他产生了严重的依赖与仰慕。只是这个秘密始终在我心中掩埋，直到高二分班后的那年冬天，我对他说出这个秘密。

老实地说，我曾以为他永远是我可望而不可即的梦想。所以丝毫

没有料到那时冲动的后果：他与我同样无可避免地坠入一个无法自拔的漩涡，越陷越深，从开始他给我买巧克力，我们在操场上散步，在办公室聊天讲题，一直转移到他的宿舍，在那间简陋的房间，我们忘情地接吻拥抱，不过还好，我们始终没有再迈进一步，不曾有实质性的危险行为。看到他痛苦地克制自己，我的心里亦难过不止。他始终是有责任的人，对我亦对他。

在那样荒唐的一个学期之后，我无可避免地进入高三，他与我约法三章：不许去宿舍，不许胡思乱想，考试之前不许见面。于是便开始了漫长的忍耐，只是第一次考试过去，成绩并不尽如人意，甚至不理想。我在怀疑自己的忍耐与付出是否有意义，自己无数次在夜晚因疼痛而留下的眼泪是否值得，这样子煎熬能否有结果。也许这样想目的性太强，但是我却无法否认自己必须要拥有一种坚定的信念度过这段难熬的日子。想到九个月后的高考，我感到恐惧和无助，有隐隐的后怕。出来混的，迟早都要还的。我的偿还，什么时候才会到来？

我想我有严重的恋父情结，和他在一起便是无尽的撒娇，以获得他无尽的宠爱和拥抱亲吻。昨天结束了第一次模拟考试，我们等到办公室空无一人，锁上前后门，又一次开始了我最爱的游戏：坐在他的大腿上接吻、相互抚摸，这一切看似荒唐谬乱，其实习惯了也变成了习惯。记得你说过，两个真正相爱的人，肌肤会患上“饥渴症”，我们不过是适当地补充水源，整整三个月没有接触，我有太多的野性要撒在他身上，怪不得他总说我是狐狸精。

你也是中年男人，你会抵抗我们的诱惑么？看得出他始终内心在

挣扎在痛苦，有时他对我的冷漠也是不得已而为之，我不知道这样下去又没有结果。他说过只要我高考完他什么都答应我，我不会相信，因为他怕他们家那个母夜叉，他的怯懦令我无法相信他，但却不能离开他。怎么办？我们应该怎么办？我的未来和他的未来都不能舍弃。

愿能得到你的答复。

安

安：

法律可能是世界上最无情的，比爱情还冷酷，只要沾上它，就得活在恐惧当中。但就算是法律，它对有些人也得网开一面，比如精神病人、对自己的行为无法负责的人，一个六岁的孩子不小心捅死了人，也不会送他去坐电椅。

法律的这种公平可以借用到爱情当中。某种程度上我觉得爱情和法律很像，它不可违抗，你触怒它就得饱受惩罚。在暴烈之余，它的温情是，你不能占弱勢的便宜，爱情是建立在公平的基础上的，这里面有物种的公平，有智力上的公平，有“成人”意义上的公平。

一个人宠他的狗，其中的信赖、忠贞、不离不弃，与相爱的两个人完全一样，不过它不是爱情，这是物种上的不公平。

一个人不能与极度智障人士建立恋爱关系，因为你可以像对待奴隶一样控制她，这是智力上的不公平——也正因为这点，我一直认为，人应该更聪明，人要时时更新知识（为什么不呢？那是很快乐的事情，在一个知识社会，“知识就是酷”），只有这样，你才有机会与更聪明的人相爱，与他有自然的互动，而不是完全落于下风，有些男人对聪

明的女性有戒心，只喜欢找那些不如自己的女人，就是想取得智力上的绝对优势——这样一对男女当然可以拿证、开房、请客、生崽，但是我想他们与爱情的关系也不大。所以女性一定要继续聪明，即使波大，也不宜无脑。

接下来要说的，就是专门针对你的，即所谓“成人”意义上的公平。对孩子们只爱读孩子们写的书，而不是莎士比亚的悲剧，有很多成年人痛心疾首；孩子们现在身体熟得早，伴随而来的恋爱，成年世界也选择性失明，甚至会出台禁止大学生牵手这样的滑稽列传。而在我看来，以上孩子们的心理与身体都是正常的，他们得做与之相配的事情，孩子们对与他们状态相当的人与事感兴趣，这体现了“非成人”意义上的公平，也符合生物的自然状态，让他们看漫画吧，让他们在女生面前脸红吧。幼儿园的孩子经常“私定终身”，双方都当回事，这也算是爱情的一种吧，父母一般会当笑话讲，不觉得会造成伤害；如果幼儿园的老师与他教的某个孩子“私定终身”——孩子的父母就可以指控老师犯罪了。

你当然不是幼儿，对你爱上老师，我也不想多说什么，我只想提醒你一点，你班上的男同学可能无法欺骗你，你们的力量相当，而你的老师，心思邪恶的话，以阅历、年龄及行动能力上的强势，让女学生“爱”上他，不是多难的事。你真是狐狸精，跟他比，也还是嫩一点。

中年男人喜欢十六七岁的小姑娘，再正常不过了，青春，无人能敌。但是，虽然我是中年男人，也得说，中年男人没什么可爱的，刚开始恋爱，还是找小男生比较有趣，两个人一起成长，悲喜都能体

会，中年男人的母夜叉，就让中年男人自己承担吧，你瞎操心什么呀。
但愿你好运气，不要受伤。

连岳

2007年9月19日

爱在95%里面

连岳：

虽然你对我的评价毫不留情，但是看到最后我居然笑了。过了一个周末，安静地想了很多东西，心里也平静了很多，最初的那种抓狂和烦躁已经基本过去了。仔细想想我究竟抱怨什么？D和谁恋爱谁亲密与我何干？我的这份过界自己都觉得自己不可理喻。这份友情能留着是运气，不能留，那是我自作孽不可活。平时是挺洒脱的，但原来真的遇到了事情，除了慌乱什么都剩不下，终究是个假把式（不过“知性”的便宜不是真要占，是真的一贯如此想，所以才会如此困惑）。而再如此糊涂下去，自己多年的感情也要守不住了，这损失可就不是一般地惨了。

C

亲爱的连岳：

我也要说说，和老友上床这回事。

我，女性，离30还有几年时间，工作和收入很普通，外貌有时略

微让我感到寒碜，异性恋。

如你意料，我也有那么几个不甚完整的朋友圈子。说不甚完整，可能是因为并没有你说的“强烈的依赖”“成瘾性”，并且这几个圈子也没有太多的交集，我们碰头的频率可能是一周也可能是两年，就这样，这些我多少还有些依赖的圈子保持了下来。我喜欢他们中的每一个人，男人，女人，我会想到他们的任何一个小事就乐起来。这就是我们说的友情吧。

那么，我和多少老友上过床呢，在我现有交往的好友男士中约是一半的人。

我想也许有观众看到我的直白要开始些不良的生理反应了。

我只是想说，你看，跟老友上床并没有什么，我既没有退出朋友圈子，也没有拉哪个老友过来做老公。甚至，我怀疑他们也都没怎么记得这回事。我们还是一样吃饭吃酒，电影音乐，时而两人默默地聊天，时而众人一处欢笑。不咸不淡地在一起着。

孤男寡女一起在家看碟，会不会故意选择跟色情有点关系的电影来调节气氛呢？完全不会。孤男寡女深夜吃饭聊天会不会聊着聊着聊到一些色情话题呢？有时会，有时不会。即使聊了一会色情话题，我们仍然可能继续去聊中国农民现状或者关于做梦能不能记起来或者一次很棒的音乐节的话题。我们可能聊着聊着就彼此睡去了，也可能在彼此即将睡去的途中相互开了个小玩笑而开始做爱了。所有的决定都是那么地随机，那么地好玩。

也许有人好奇，那么这些男性的朋友知不知道，你除了和他上过床，还跟别的圈内人上过床呢？这个我猜他们并不关心。我们也从没

有涉及这个问题的讨论。如果大家在外面吃完酒，可能会有人问我，你今晚去哪，然后我就大大方方地说，我去××那，然后大家就相互甜美地互道晚安。

如果说我也有些原则的话，我的原则是，只是选择性地和单身的男人产生这种“可能会做爱”的机会。当然，在我自己恋爱的时期，也只有我男朋友一个人啦！这需要克制吗？难道真的是中餐吃多了就克制不了要去吃西餐吗？那只能说明你还不够喜欢中餐吧。

让我们把上床和像狗一样忠诚同时发生在老友身上吧，何苦弄些D、Q这样的字母让人看着头晕。

小盘

亲爱的两位：

我的立足点，也是我坚信的，爱情是属于知识范畴的，也就是说，人类的理性可以研究爱情，可以相信爱情，也可以用知识工具让爱情更能把握，让喜欢爱的人更能得到爱。

让我举个小例子来说，在吵架中，有句话男人是不能说的：“你结婚时就知道我是这样的人！”（当然，我建议女人也不要说这句话）——这种表态逻辑上绝对没错，尊重历史，让事实说话。但是心理学家发现这句话潜在暗示很可怕，那就是：我们的生活就是这样啦！没什么新的可能、新的空间了，你就死心了吧。

而两个相爱的人，他们最主要的诱惑却是“我们将有无限的可能”，爱和人生一样，没有地平线在前面，窒息感就将涌上来。两个人在一起，尽力让对方更开心，尝试改变自己（哪怕多记几个冷笑话也

好)，这是爱的基本戒律之一，“我就是这个德性！”一句简单的抱怨就可以破戒。你绝想不到心理学家能发现日常话语的破坏力吧？你看了这期专栏，以后不说这句话了，就是用知识改良爱情。

知识没有绝对。能绝对的只有教条。知识是一个开放的系统。BALABALA，这话比较无聊啦。简单来说，相信知识的人，你是生活在95%当中。

如果某项统计正负误差在5%以内，结论就视为可信。这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常识，重要得就像镇静剂一样。比如投资专家从来不会建议靠赌博发家，但是也存在赌博的赢家，花几块钱买乐透，中了几个亿，比任何成功的实业家都赚得快——这个例外的概率是相当低的，它就不在正常的95%范畴之内。

万事万物都有例外。古代的包办、童养媳也能产生好姻缘；时新的塔罗牌、扯花瓣也能蒙上不错的人，但爱情不能因此走上蒙昧主义，它最终还是像我们期待看到的这样，是自由主义者的爱情，是理性主义者的爱情。

在和老友上床这个讨论当中（也是连出了三期，看来老友都很暧昧），我们既看到了C最终止步于床前，而小盘却毫无负担地将男友们一一上掉。

从结局来看，两个人都做对了。

C对在95%之内，小盘对在5%之内。C的选择更适用于承受力一般的正常人，神经不够大条，就别试试小盘的生活。就算小盘，也有自己的原则，恋爱期间只有男友一人。

爱情说白了，很简单，你相信它是知识，我们就可以用知识工具

来解决，分析它的得失，从而得到最平衡，成功率最高的办法。你若认定它是巫术，由一些神秘力量控制，那就愿赌服输，赌徒也是一个人的自由选项，有令人尊敬的赌客，赌徒最让人烦的是，去赌还要别人保证他的资产收益率。

我们要爱在95%当中，这种爱最容易争取，这是爱的科学。

我们也得允许有些人在愿意承担后果的前提下生活在5%当中，这是爱的宽容。

这两类人没有互相指责的必要，生活只是你自己的生活。

连岳

2007年9月26日

那些蟑螂(或莲花)教我的事

连岳：

你好。一个月前买了你的《我爱问连岳》，用了两个晚上看完，然后立刻推荐给好朋友看，非常喜欢。

试着给你写一封信，我的问题，和书里面的那些问题相比，实在算不上是问题，不过对我而言，也是个不小的问题。哈哈。

我今年23岁了，谈过一次正式的恋爱，那已经是3年前的事情了，原来谈恋爱的时候，我是一个特别依赖别人，还特别蛮横不讲理的人(这也是当时的男朋友跟我分手的原因)。3年感情的空窗期，让我心理上独立了很多，因为没有男朋友惯着我，脾气也好多了，呵呵。

一直没找男朋友，不是不想找，我喜欢的不喜欢我，喜欢我的我不喜欢。我是一个不算太出众的女生，相貌一般，但性格很开朗，说话又幽默，从小到大男生缘也不差，但这3年还是没有男朋友。有时候想想未来，如果一直这样找不到属于我的感情，孤孤单单一辈子，觉得特别害怕，但为了不单身而去找个人恋爱，我也不喜欢那样。

去年同学聚会，对我们班的一个男生有好感，就称他为Z好了。我

高中的时候和Z做了两年同学，但几乎没怎么说过话，对他可以说是不知道怎么了解。Z是个家里很有钱的男生，当时对我们班家里有钱的男生都没什么好感，觉得他们喜欢显摆，实在是幼稚的行为，但去年的同学聚会，让我发现Z是个挺低调的人，在国外念的大学，有自己的车，穿一身的名牌，可不会傻乎乎地向别人炫耀，一点炫耀的意思都没有，所以当时对他的印象挺好的。但聚会之后，我们只是互相留了个电话。我没再联系他，因为觉得我们两个实在是相差太远了，我是个学习特别好的女生，考上重点大学，但长相平平，家境一般，在不熟悉的人面前一副很没意思的样子，我觉得他应该把我当成那种只会学习什么都不会的无聊女生。但我心里一直有这么一个人。

就这么一年过去了，一个多月前Z突然跟我联系，问我关于他的一个健康方面的问题，因为我现在在医院实习，所以他想到来问我。我告诉他解决的办法，然后短信聊了一会，他突然间接地打听我有没有男朋友，当时觉得挺奇怪的，但没多想。后来他经常发短信给我，或者在网上聊天，聊天的过程中我发现他是个特别有意思的人，越来越喜欢他。前些天他为了感谢我，请我出去吃饭，开车带我去一家法国餐厅，一路上聊得特别开心。分手这么久，我跟很多追我的男生出去玩，他是唯一一个不会让我怀念原来男朋友的人。

但是我现在有很多比较困惑的地方，我问出问题来你不要笑我。

首先，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喜欢我，因为他总是开玩笑打听我有没有男朋友，喜欢什么样的男生，为什么和原来男朋友分手，现在有没有和别的男生约会，但是，他就是不表白！我觉得有钱的纨绔子弟都很花心，我比较担心他只是耍耍我，并不认真。

还有，我不知道我喜欢他什么，是不是看上了他有钱，毕竟我一个23岁的女生，还在医院实习，身边的男生没有像他这样有车有房的人，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爱虚荣。

最后，他开车的时候脾气不好，这点我不喜欢。

我问的问题连我自己都想骂自己，但确实想听听你的意见。谢谢你。

23

23:

你知道蟑螂为什么是了不起的生物吗？他们没有文明，没有爱情，没有钱，没有法国餐厅——至少从人类中心论来看，是这样的。它们伟大是因为具有超强的生命力，核战过后，在漫长的核冬天里，最后一个幸存人类也翘了之后，蟑螂仍然过着子孙满堂的幸福日子，蘑菇云与蘑菇对它们来说，没有太大的区别。

前几天，俄罗斯“光子-M3”科研卫星搭载了五十多只沃罗涅日蟑螂，以便研究失重对活体的影响。同样是俄罗斯人，把富人送进太空玩一趟，得收数千万美元，蟑螂的免费长假旅游是靠自己的实力赢来的，它们一个月不吃不喝也照样生存。

当然，上述事实不影响你看见蟑螂继续尖叫，用鞋底或男朋友把它们给灭了。很多女人在蟑螂骇客面前，也许会觉得形单影只，分外自怜吧，从而渴望与一个男人恋爱——我有个朋友就是因为有手擒活蟑螂且凌迟处死之的绝活，赢得了美人的芳心。

蟑螂不仅能提升男人的地位，它还是爱情教科书呢。爱情一定要

有足够的生命力，冷酷是竞争的外部条件之一，爱情毫无例外地，要适合各种险恶的天候，能生存下来的，才是爱情。也许大家都有点爱情唯美的调调，那让我换个说法吧，爱情像莲花一样，必须能与淤泥共存，淤泥甚至还是营养呢。

你的邮件里虽然极力克制，但仍然看得出你对“名牌男”与多金公子哥的歧视。偏见都是有报应的，于是你就喜欢上了一只金龟。这真是一个甜蜜的报应，我希望人人都有这个报应。如果再滥抒情我的话，我会说，但愿这个世界上的男人，全部多金，于男于女来说，都更幸福。

前几天，有媒体抛了个采访问题给我，“很多来信其实都满那个的，大都是些打着爱情的名义想名想利，你看得惯么？你觉得真正的爱情是纯粹的么？”我把我的答案抄下来也送给你吧，“名、利和爱一样，都是好东西，为什么要看不惯？只要遵守竞赛规则，这三者并不冲突，有名有利的人当然会有更多人爱，他们的爱情照样可以很纯粹；没名没利的人要享有更多的爱，那才不纯粹，不正常。”

一个男人能在竞争中得到名利，那是他的力量，没有理由歧视他，不给他爱。退一万步说，这个男人的名利是天生就有的，比如威廉王子，在这个时候，能不能得到更多的爱呢？毕竟，他只是由一粒好运受精卵成长而成的，自己没怎么努力——这种论调似乎挺合逻辑的，作为普通男人，它还满足了我的嫉妒心，应该鼓吹它。可我还是决定站在真理这边，正如一个女人天生漂亮，男人更容易爱上她，道理是一样的，一个男人天生有名利，我们只能恭喜他，而不是试图在道德上歧视他。若天生的好处就不行，那么，男人就只能喜欢人工美女了。

你这个男同学，有钱又低调，再加上喜欢你，你爱上他很正常，

他的钱是个重要理由，也没什么不好承认的，一点都不丢脸。爱一个富男人，爱一个穷男人，分寸都不要乱，千万不要与穷男人在一起时嫌他没钱，与富男人在一起时又嫌他有钱。这种装在小格子里的思维，最后任何男人都不会喜欢你。

男人爱一个女人，爱她天生的漂亮，并她后天的温柔，这是人性。女人爱一个男人，爱他的钱，并他后天的温柔，这也是人性。不要摆出一副瞧不起钱的臭脸，那样最俗气了。

连岳

2007年10月3日

爱情不是弱势关怀

连岳：你好！

我是一名普通的已婚女性，三十出头，有个孩子，生活还算稳定。本来人活到这个年纪的时候应该经历了一些，对人对事应该能参透领悟得较为深刻的阶段，但是，我却怎么总觉得越活越糊涂了。

说两件事吧！第一件是我自己的。我从小就逆反心理很重，但唯独在婚姻这件事上，听从了父母的安排。我想，一方面是因为我真正性格过于怯懦，迫于各方压力我屈从了；另一方面，因为婚前经历了几场不欢而散的恋情后，对人性绝望，认为反正遇不到自己真心喜欢的了，所以看先生的条件差不多，那就嫁吧。这样的婚姻，一开始我就认为是不牢靠的。甚至，我在与先生推心置腹的交谈中，两人都达成过共识，那就是，我们都不是对方想要的那种类型。所以当有那么个人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我的抵抗力可想而知。我的婚外情就这样开场了。人都是这样，明知不可为，反而会陷得越深，那段恋情几乎要了我的命。但是，我们之间最终还是结束了。所幸的是瞒住了所有的家人。

第二件事，应该说的不止一件事吧。我周围的一类姐妹，朋友，从大学开始谈恋爱，有的谈到远嫁他乡，有的费尽千辛万苦，最终结合。可是，令我震惊的是，他们中居然也有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到婚外情的行列。但是，他们也一样，隐瞒着。

好了，现在我的问题是，我知道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它萌芽、壮大、死亡的过程，可是，爱情不能例外吗？真的没有永远吗？如果有，怎样才能永远？你看《爱你就像爱生命》，王小波和李银河相爱了足足二十年，生离死别还是剪不断那爱，是不是我们的爱情都太肤浅。

还有，爱是什么？是不停地想一个人，见到他会脸红心跳，喜欢时时和他在一起，关心他，设身处地为他想？如果把这爱放到婚姻之外，本质是否就不同了昵。自由之身爱一人是爱，而婚姻以外，对一个人也是这样的感觉，但是不可以朝朝暮暮，无法作出承诺，仅因身份的不同，那就不是爱了吗？

是的，在围城内的人会去计算成本，尽量不去触动利益，会因为责任去维护家庭稳定，不去伤及无辜，所以不可能再给出诺言，也无法随心所欲地时时相处。可是，就算是单身，有几个人的恋爱是不计成本？就算作出承诺，有谁能真正实现海誓山盟？就算真能朝朝暮暮，心就可以永不分离吗？

我知道这样说，有悖人类的道德伦理，但是恕我不够聪慧，我真的不知道本质区别在哪里。

有人说有诚意就该离了婚再说，不该吃着碗里的，还占着锅里的。可是，设身处地地想，谁可以随心所欲地把碗里的扔掉。感情是一种需求，但是家庭稳定、社会责任、人际舆论就不是需求吗？抛开一切

去追求爱情就是爱情了，但是不想让自己的另一半为自己的感情去买单，只能把这份情感作地下处理就不是爱了吗？

我们的教育是人结了婚就不可以再对外有感情。事到临头，我想谁都会知道，人心不是机器，可以装上开关，随时收放自如，结了婚就真的对外界没有一点感知能力。所以，唯一的出路，是不是就是你的另一半不再吸引你的时候，对别人也要闭上眼睛不去感知，学会把自己变成行尸走肉；或者说，如果爱上另一个人，也只能压抑再压抑，苦闷只能在心里积蓄，直到生癌为此？

其实这些答案，我不是不知道，谁都应该接受这社会道德的约束，但是我还是想听听你怎么说。

写得很乱，不过我想凭你的智慧，你能看明白吧。对不起，我真的被整晕了。

迷乱

迷乱：

对不起，我真的被整晕了。所以罗素说了，涉及智力活动时，宁愿要个聪明的敌人，也不要糊涂的朋友。

你真是一个我不想见到的朋友呀。

我理了理，你大概是个这样的人：有个不满意的婚姻，但是无论如何想继续维持下去，锅里只要有点肉，你就不会离开，毕竟肉价一直涨；有段秘密的婚外情，虽然结束了，但是有机会还想继续玩一下，试图找到“永远”的、“脸红心跳”的爱情。

支持你的理由，你都同意，反对你的理由，你都不同意。而且，

你想得到我的支持。

我的支持是有条件的。比如，同样的问题，我会有不同的答案，有人来邮件喊冤：这个人搞婚外情，你没有意见，为什么我写邮件给你，你就反对？

真想知道为什么吗？我理解、同情且支持的这个人，她的邮件行文清晰，段落分明，错别字很少，标点符号使用准确，既没有一逗到底，又没有全用句号把我打晕，更不会把文章挂在附件让我多花气力去打开。

这说明什么？说明想明白了，傻瓜是写不出聪明文章的。像你这样把自己整晕的人，再用邮件把我及所有读者都整晕的人，你的什么决定我都倾向于反对。母爱属于弱势关怀，再傻的孩子妈妈都不会嫌弃，爱情只是强势吸引，我们不会把自己的爱情当成慈善事业。

看在我长假过得开心的份上，我就奉送你傻瓜十条吧，我的专栏还是要有点弱势关怀的。

1、有思想的人往往叛逆，但不是叛逆的人都有思想，尤其是在婚姻上盲从父母的命令。

2、没有爱是诱人更想得到爱，不幸是让人更喜欢幸福，而傻瓜会因为经历不幸而喜欢不幸。这就好比你会因为连续三次掉进粪坑而决定永远呆在粪坑里。我一听到什么“对人性绝望”、“对爱情死心”的调调，就会想到一人趴在粪坑里装深沉的图像。

3、傻人的福利之一，就是傻比爱“永远”，但是不要因为这个一直保持傻态。

4、你会死的，宇宙也会毁灭，不要追求永恒。

5、你那个既没有爱，互相不搭调，又捆绑在一起的夫妻关系，挺适合你的，千万不要放弃，因为爱不像感冒，谁都可以得，它是智力游戏，有点门槛。

6、你读不懂王小波也情有可原。但你自认肤浅，这个结论倒是
对的。

7、不要用别人的情书来谈恋爱。出版情书其实是害人害己，李银河这点做错了。

8、你竟然有婚外情，竟然还瞒住了所有人，真是傻人有傻福呀，不要指望一直有这个福气。

9、傻瓜的逻辑比聪明人多，聪明人写一篇文章只用一种逻辑，不像你会用三种以上。

10、以上写得很乱，你看明白了，会很生气，不过我想凭你的智慧，你看不明白。

连岳

2007年10月10日

无法自夸衔在嘴里的那支玫瑰

连岳你好！

分开的原因，是因为我们都性格比较内向，而且是网上征婚认识的，相处时间并不长，还没有磨合到亲密无间的地步。他是诚恳的人，我也是，我们只是在一起太安静了，几乎就像是十年的老夫老妻，所以他提出了分开。想了想，我也答应了。我们说好了还做朋友，需要他帮助的时候，他会赶来。我相信自己，也相信他。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每次我都会那么发自肺腑地想要去祝福对方，我就是真心地希望对方好，而且心里不会有任何怨恨，这是不是不正常？还是我太幼稚？可是，我就是会真心地希望我曾经相处过的朋友幸福，哪怕是在不属于我的天空。下面是信。发给你纯属发泄，请多担待。

你好。

其实我也不知道我为什么难过，不过秋天天气干燥，多流泪也是好的。我会很快恢复的，别担心，我只是需要时间。

谢谢你这段时间以来的陪伴，我的三十岁生日也有你作陪，只是

没有来得及当面谢谢你。你让我感觉心里很踏实安定，这也是我一直想要的安全感。即便没有能继续走下去，哪怕只有两个月，我也很感谢你。

关于我的性格，也许我需要一个比我活跃的人来带动，但其实很多时候在同事朋友们面前，我反而是那个带动气氛的人。也许我们只是因为接触时间太少的关系，我不够放得开，也让你得不到应有的放松。你的理由没有错，你已经很辛苦了，需要有个女孩子为你营造轻松的环境。我相信你是好人，不是欺骗感情，我们都是好人，只是不适合，或者是时间、空间等客观条件不给我们磨合的机会。所以我不会恨你，即便是别人负了我，我也不会有仇恨，那样只会让自己受伤，更何况你并没有负我，只是我们不适合，最起码现在不适合。你说如果、也许，我也想过如果当时怎样，现在会是怎样，不过，只是想一想而已，接着就甩甩头，把所有会让自己后悔难过的假设都抛开。生活永远都不能重来，不管有多么难过，我们能做的只是继续往前走，寻找各自的幸福。

你对我说“对不起”，其实，我是需要道歉的，因为我没能够让你跟我在一起的时候感到轻松惬意。其实每每想到你那么辛苦，曾经真的很希望今后能够好好照顾你，等到搬新家离得近了，可以常常去看你，让你按时吃早饭，煲各种各样的汤水给你喝，每天晚上监督你用半桶热水泡脚帮助睡眠……或许照顾人是女人的天性吧，呵呵，不过，现在不用了。还曾经想：等你有了时间，一起去游乐场坐过山车，去我家背后的草地散步，或是一起做饭，或是一起去郊区玩。我曾经以为我们会从现在的拘谨和安静过渡到另一个状态，那也是大多数情侣

相处的状态，不过没能实现，主要的原因可能也是我，总是不够主动，太迁就你，过于被动。或许，以后作为朋友相处，会让你更加轻松愉快。

记得刚才你问我，结婚的时候，敢请你吗？这有什么不敢的，反正你又不会砸场子：-) 我只是期待我结婚的那天不会太过遥远，不会让你等得太着急。也希望早日听到你的好消息。

生活就是这样，你永远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有悲有喜。我只能说，我们相处的每个片断，我记住了，你对我好的点点滴滴，我记住了，即便是你说分手的时候，我也相信你当时与我交往时的真诚。我能做到的，只有这些了。如果一定要问有什么遗憾，我只是遗憾自己当时没有能够对你更好，能够让你体会到感情的甜蜜。所以，我只能祝福你。

好心的姑娘，你好！

谢谢你的邮件，让大家看看，这个专栏也有正常人。虽然我认为反常也没什么不好的，但是，照顾一下有些脆弱的心灵吧。省得他们看了这个专栏发噩梦。

不过，你这个正常人太少，所以自己都觉得不正常了。恨一个人是惩罚自己效率最高的做法，即使他远在芬兰，一想到他，你还是怒火中烧，撕扯自己的头发，痛哭失声，以头撞墙，寻死觅活（嗯，成语连用的水平竟然也不差呢），而他说不定却在北极圈的静谧之中酣睡，也许还会梦见你正在亲吻他。恨无法变成实体打击他人，索性就不恨了，这才是理性的人。

我现在怀疑很多恋人、夫妻在一起，不是为了得到爱，而是需要满足恨，这人在身边，你可以痛快淋漓地用自己的偏见、固执、言语、行为折磨他，有这么多不成人的夫妻仍然混在一起，形成共生关系，潜意识里就是为了留住一个让自己发泄怨毒的苦主。我们是S/M大国。

因此，控制恨反而成为我们爱情的当务之急。像你这样天生恨意轻的人，其实是幸福的人。别的不说，爱意能让人身体健康，互相抚摸、亲吻、眼神的默契与小小的戏谑，这些爱情的主要成分，都被证明了对人的身体机能是有好处的，比红酒、茶、巧克力以及蔬菜都还管用。与此相对，恨自然对身体的打击很大，所以很多人一结婚就变老。结婚的初衷固然不是当成保健品，可也没有理由气到折寿吧。

作为常人，分手时伤春悲秋，掉几颗眼泪，都是正常的人性，旁观者也认为这样才美，甚至恶向胆边生，似乎也可以成为暴力美学的素材。互相祝福说再见，这种眼泪指数为零的行为，就被视为模式外的异类了。一个只爱模式的人，当然可以怀疑它不美，可它何尝不是特立独行之美呢？

有些装出来的宽容，让人感到恶心，这就像一定要见到别人感激涕零的“慈善家”一样，总的来说，都是想得到某种“利润”。所以，爱情还是爱憎分明一点好，爱不要装成恨，恨也不要装成爱。不恨是因为恨对自己不利——损人损己，爱与宽容，不仅对别人有利，也让自己舒服。我的意思是，爱与宽容，有天生的成份，但也是理性选择的结果，我们爱一个人，宽容一个人，不是为了取得道德优势，不是为了当商标用，而是一件让自己舒服的事情——就像冰啤酒瓶上细密生长的水珠让人舒服一样，若用个女性一点的比喻，它就像耳钉柔顺

地穿过耳洞一样让人舒服。

爱与宽容是我们自己的，而不是扔进流浪汉帽子里的硬币。

你不恨，那是你的好。不必趋同于恨，更不能自夸。我们自己的好，是衔在嘴里的一支玫瑰，别人看得见这种性感，但我们自己一开口，它就掉了。

祝开心。

连岳

2007年10月17日

爱情不是发情，有时候需要读读书

连岳：

五年前我年方十九，情窦初开。一次阴差阳错结识了A君，一个普通的离开温暖家庭只身来上海打拼的职业经理人，三十六岁，俨然成功，而且寂寞。他很快对我展开了热烈追求，年少幼稚的我没能抵挡他如火的激情，我们迅速陷入情网并同居了，半年后他开始了自己的事业，理所当然地回归到家庭。之后我们相互纠缠达一年之久，再之后我颓废消沉，把自己折磨得不成人形。三年后我毕业了，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不到两年时候就做到了销售总监的位置，现在的我，积极热情且充满自信。而A君，已然坐拥数亿身家，功成名就。戏剧的一幕开始了：他在今年投资收购了我服务的小型民企，成了我的董事长，一半为对我抱有内疚，一半当然为有利可图，实证是——他计划利用我在行业内搭建的客户关系网络建设一个价值数千万商业地产项目，由我全权负责除资本运作外从策划开发到运营管理的所有事宜。他用各种方法实践着部分当初的承诺；而五年来，除了现在的业务薪酬，我从未向他提过任何要求，包括婚姻和物质——物质不足以弥补他给

我的伤痛，只能让我低俗不堪。我们仍是推心置腹的好朋友，事业上的好搭档，偶尔也会短信调情，只是再不会引起肉体冲动。

如今，我们的差距更是无法逾越的鸿沟，我们都清楚地知道这一点。

我仍然感激他，他给过我的爱和温暖，他给我发展的机遇，他使我比同龄人更成熟，更坚强。

B君是我的客户，一家即将上市的中型国有企业的总经理兼董事，三十七岁，春风得意，踌躇满志，有妻有子。大半年前我们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直到他倾吐他一直爱着我，那次我们醉了……我们开始了小心翼翼的地下恋情。在一次争吵中，我告诉了他关于A君的一切，除了他是谁。他抱着我哭喊着发誓会包容我不堪的过去，要给我一个完美的将来，再不让我受苦受难。而我在经历过不幸以后更加渴求温暖和呵护，于是接受了他给我的承诺。他的行动很快：继续公司业务的同时也悄悄开拓着自己的事业；准备适时卖掉他作为公司第四大股东的股份（他妻子也是董事会成员）——一切为了全身而退，保全利益并和我组成新的家庭。就在他为我们的将来努力的同时，他迅速暴露出粗鄙的江湖气和大男子主义，我们的矛盾越来越多：他对我描述的事业理想和还未见的成就不屑一顾，对我穷酸的书生意气嗤之以鼻；强迫我学习他需要而我不感兴趣的知识；只要他一想我马上给我订好去看他的机票，不管我是不是另有安排，不管我屡次三番抗议这种“招妓”的行为；我们一吵架他就质问我是不是还放不下那个人；几次试图强迫我受孕……我发现我们精神层面上差距太大，难以突破，我没有办法学会爱他，只是渴望爱情和温暖让我自欺欺人。说句穷酸的

话，我是看西方书籍长大的，爱情观上深受《红与黑》和《卡门》的影响——屡屡挑战伦理道德和社会地位，而追求爱情的本质是追求自由平等和尊严。

分手很艰难，也很痛苦，然而总算是分了。我们仍然会保持商业往来，只是叹息再回不到从前诚挚的友谊。

故事讲完了，很戏剧是不是？戏剧到有时我困惑地以为自己在遭遇《楚门的世界》。尽管如此，我深深感激AB二君，他们都教会了我一件事：要能经受住风浪，唯一的办法就是让自己变强。

五年里，我两次掉进粪坑，不管怎样，五年，不长，我及时卸下所有的包袱爬了出来，我还有大把的青春美貌和骄傲的资本去结识好男人，去遇见真正适合我，能属于我的爱情。

最后我想总结一下这个恶俗的故事，如果有女性朋友正在遭遇或即将遭遇不公平的恋爱关系，希望我说的这两点能够给她们些许帮助：一、不要试图驾驭超出你实力范围的聪明男人，到头来你只是自作聪明；二、不要做愚蠢男人的傀儡，最后只能落得甘于愚蠢。补充一点，实践肯定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有的事情，思辨即可。

任性的coco

任性的coco：

先推荐一部新电影吧：《简·奥斯汀读书俱乐部》（The Jane Austen Book Club），我对它甜腻的结局不太满意，但在IMDB还是给了它7分，为了吸引男性也去看看这电影——我怀疑我是该俱乐部的前一百位男性观众——我得说，Emily Blunt的美艳迷住了我。

这电影与你的邮件同属于智力范畴。几个情场失意的女人通过阅读简·奥斯汀的作品，在经典中发现了现实的解药。可见畅销书读不读都可以，而经典必须经常翻翻。发情人人都会，爱情则需要学习，这个主题可能多说几次也没多少人了解。

这个世界上的智慧已经足够，奥斯汀死了那么久，她的书躲在图书馆，等着一个陌生人轻轻吹去上面的灰尘。她的书没有时尚的牌子，男主人公也不是中年、内敛的企业主，可它将一直有用，像稀有的核原料一样，将产生可怕的聚变。无论你读不读奥斯汀，只要明白这点就好：智慧不是抄成格言贴在墙上，它是你的脚。

智力越成熟的人，越容易掌控爱情，爱源于激情，却必须由理性维护。无论那人的第一眼多么吸引你，比如本邮件的两个男主人公，穿上纯棉衬衫，光脚穿球鞋，念念佛，分明就是现在畅销书的男主角了。任何人，他多么有钱，多么有才，多么帅，在一起后你就得面对他平常那面了——只有平常这面及格了，爱情可能才能持久。平常这面是什么？是你让她感到你爱她，不替她做决定，逗她笑，天冷了，抱抱她。从这点来看，爱情是平等的，那些相当具有统治力的男人与女人为什么不能独占爱情？那些不起眼的男人与女人为什么会有爱情？可能是后者往往能做到比前者更温暖。几年前看采访一位年轻的富翁，问他为什么不结婚，他表示很为难，结婚像一门生意一样。是呀，可以理解，一旦婚姻失败，分走的就不是一点小钱了。有钱到只能招妓，冰冷的满足生意里，谁也不害怕谁，这也是爱的悲剧吧。

当然爱情不能只留在纸上，它不是数学，你可能在找到一个真正的爱人之前，必须经历过许多次分手。说得白一点，是一定要受伤的。

这也是不必展示爱情伤口的原因，不受伤的人才不真实，我们学会哪一件事不曾受伤？就是相爱的人在一起，彼此折磨，让对方受点小伤，也是常事。太容易受伤的人，就只能跟妈妈恋爱了——这种认识，就是所谓的思辨的结论，总是有些我们不愿意看到的事情发生在自己身上，不思辨（也就是比较傻）可能就会往命运呀、社会呀、神呀、鬼呀上面找原因，然后觉得自己注定是个倒霉蛋；而思辨的人，可能就会知道，这不过是会发生在每一个人身上的正常的事情，不过是做决定的时刻到来罢了。

你若是无神论者，当然明了自己是自己的主人。你若有神论者，当然能证明作为神的造物，你不是一个六神无主的废物。所以，去爱一个人，让一个人爱，跟决定读一本奥斯汀的书一样，都要当成平常事。

连岳

2007年10月24日

亲爱的，我有癖

连岳，你好！

一直都很没有自信，孤孤单单一个人很久很久，直到有一天有个小男生愿意和我交往，往后没多久，我才发现原来人家只是想骗我上床，幸好他也没有得逞。又过了很久很久，离30岁还差4年，也就是今年，妈妈急着帮我介绍了一个她认为很不错的男孩，男孩不但有房子还有车子，更好的是他对我的那份心，是用尽了全力关心我爱护我，可我就是这样一个石头脑袋石头心肠的人，四个月的相处，吃饭、看电影、公园、唱歌、旅行、逛街……我仍然对他一点感觉也没有，虽然他对我真的已经尽心尽力，可我一点也不习惯在没有爱情的基础上父母总是嘴上挂着与结婚有关的事，而且一家子还三天两头地去男方家里吃饭，我觉得浑身不自在。在所有人都认为我会和他有发展的情况下我突然提出分手，他非常地伤心失望，我好像也得到了惩罚，身体开始很差。

我开始和一个黑人交往，开始着一段说不清道不明的关系，他比我大十岁，是以前的同事，来上海发展事业。他说他没有女朋友，想

和我发展。我就是这么一个单纯的女生，和他之间没有吃饭，电影，公园，唱歌，没有任何正常的交往方式，每次的约会地点永远是一个地方——他租的房子。也许你认为我真是个傻子，男女单独在一起还能做什么事呢？为什么偏要羊入虎口呢？爱情又是什么，激情又是什么？我心里面一点都没有结婚的概念，即使我同学的儿子已经上小学，即使比我小很多岁的MM都吵着要嫁人？结婚又是为了什么？难道真的要我找一个不爱的人凑合着一起吃饭，睡觉，生个麻烦出来？

直到今天，我还是个女孩子。

困惑的小兔子

连岳：

你好。

对不起，又是处女情结的问题。当初低估了这个情结的普遍率，所以他问什么就直白地说什么。如果我无法再跟他在一起，下一个男朋友我会回答得含蓄一点。

我不觉得我有错，他也不觉得。我们都认为造成彼此痛苦的原因不是我的经历，而是他的情结。所以他去看了心理医生。好贵，三刻钟三百块。有好且便宜的心理医生介绍吗？

折腾了一段时间，毫无效果。我说，那就分开吧。他说，那他就先离开，希望心态意识能有所改变，如果能改变，再来找我。

然后我就正常地继续过日子，嘻嘻哈哈的。但是眼泪会自己冒出来，我在哭的当口停下来，想感受我内心的感受，结果发现没有感觉，不是失落，不是痛楚，当然也不是释怀高兴，就是没有感受。好奇怪，

是麻木了还是哭的时候就是没有感觉的？跟之前的男友分开，也是这样，明确知道没有感情了，只有分手一条路可以走，但要一个人躲起来泪流不止，感受不到任何感受，心是木木的，像是打了一针麻醉剂再投了个催泪弹。人真是奇怪的动物啊~~

另外，我还有点遗憾，在一起的时候没有表现出更好的一面，因为我确实是可以更好的。给他买的小东西也还没来得及给他。还没来得及帮他装修房子，而且本来很可能那也是我的窝。

他，不丑，不坏，典型的理科生，傻乎乎得可爱，同时也是27岁的处男。

我，不丑，不坏，他也觉得我很可爱，但可爱敌不过前一段的经历。两个好人也不一定能创造出幸福。

我在等待他“改变心态意识”，当然我也可以慢慢淡化他的印象继续过我的日子。不知道以后会怎么样。

尽人事，听天命吧。

阿单

两位：

两个有趣的人呆在一起，反而各自紧张，手心冒汗，不知所云，以后再也不想见面，他们一辈子也成不了好朋友，没办法放松地相处，暖洋洋地不发一语，像两只肥胖的海象躺在砾石海滩上晒太阳。

他们成不了朋友，他们都没有错。

两个物理条件绝配的人无法恋爱，甚至爱了也会分开。那些旁观者都惋惜地叹了一口气，他们在此情境下也许还收拾起盼人在雨天跌

倒的阴暗看客心理，天使乐团一般唱合王子与公主，可是王子偏偏不爱公主的娇媚，而公主也嫌恶王子的威严。

他们成不了爱人，他们都没有错。

我们单调地用坏人与好人说来分析吧。再单纯简陋的办法也可以分析问题。坏人当然不值得爱，这不意味着只要是好人就一定得爱。爱情需要满足一定的条件，但不是合条件的人一定就可以爱。只要是好人就得爱，那么，爱情就可以变成共夫共妻。这种性大同，除了斯巴达短暂出现以外，文明社会总是拒绝它的，所以我们不爱一个人，从来不能等同于我们对ta下了负面的价值判断，我不爱你，而你是好人，这两个条件可以共存。

亲爱的，你无可挑剔，可是我就是无法爱上你，无法继续爱你。
哪怕你刚当上法国总统。

你得满足我的癖好。人人有癖，绝不重复，这也是我们会痴爱某个个体的原因吧。这癖可以是黑人，可以是处女。

处女情结唯一可以接受的情形即为今天阿单邮件所描述的，只要你不用处女情结作为惩罚、贬低女性的工具，只把它看成自己的癖，由此产生的心理痛苦由自己扛着——还因此找心理医生为国家贡献一点GDP——那么，你尽可以维持着处女情结。为什么不可以呢，正像有“非处女情结”的人不能贬低、处罚处女一样，癖好也是基本人权。

一个有恐高症的人，将他放进保证安全的高空缆车，远离地面的他必然会紧闭双眼，手脚发软，惧怕任何一丝摇摆。从逻辑的角度来看，他的反应没有任何必要，你紧张了增加不了安全程度，为何不放松心情看风景呢？可是他有恐高症呀，逻辑教授也会是这种熊样。

爱情中神秘的癖好状若恐高症，明知高处有美景，偏偏脚会软，还是放弃吧，谁也没有错。

爱情需要满足许多理性条件，就像李白写诗之前，他得识字，据传言，还要喝许多酒。你不是文盲，也能把自己灌醉，可是你不会写诗。因为你没有灵感。

爱情中的灵感，就是那个能满足我们癖好的人。我们懒洋洋地消磨时光，一会就过了一个下午，过了一年；我们可能在想同样的事情，我的嘴唇刚动，你就问，你刚才在说什么？

爱情难得，就在于限制条件太多，一一满足的，就只有那个人。在一见钟情之前，我们各自孤独了那么久——迷信且浪漫的说法是，我们经过了百千亿劫才等来对上眼的这一刻。

祝开心呀。

连岳

2007年10月31日